

# 从心所欲皆村语——我的 60 年日记

上

江荣清 著

xxxx 出版社

# 版权

## 记少年时代的伙伴

## (一)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末，我还是一个学龄前的儿童。整天沉迷于滚铁环、掬啪叽、弹玻璃球、藏猫猫、跳绳、赛跑等游戏。后来，不知不觉就迷上了看小人书，也许正像人们常说的，每个年龄段都有每个年龄段的爱好吧？

我所居住的北方城市，那离家不远的十字路口东侧有五六家出租小人书的摊铺。低矮简陋的书棚里，墙边的架子上钉了许多木条，上面摆满了花花绿绿的小人书，简直就像是一面色彩斑斓的书墙。地上顺着墙壁摆了一溜矮凳，矮凳上总是挤满了喜欢故事的小读者。他们大多都是小学生，个个都识文断字，他们拉着长声，肆无忌惮的念着书上的字让我无限崇拜。因为我只能看图，自以为是地编撰着图上的内容，往往弄的驴唇不对马嘴，不免让伙伴们耻笑。

有时，我会和郑杰各出一二分钱租上两三本小人书，坐在那里静静的看。由于我俩都不识字，往往对书上的图有着各自的理解而争论不休。这时，俩人就会舔着脸去求旁边的大哥大姐帮忙念下面的字，这时他们就会故意夸张的大声念给我俩听。听完后，往往与我们理解的大相径庭而？目瞪口呆。只是为了能看懂小人书上的故事，我对识字有了最初的需求，所以对上学识字充满了期待……

到了一九五八年九月一日，我的梦想终于实现了。其实，我从七周岁的时候就想着上学，但人家不要。第二年夏天报名排了半天队，递上户口本，老师一看还是不要。说我生日小，其实只比规定只小了三个月，那个老师太死板，看都不看我祈求的目光，接着看下一个孩子的户口本。妈妈安慰我说：“晚上一点也好，省的到学校受欺负。”就这样，又让我足足等了一年。第二年入学后我发现，班里的同学大多都比我小半年，而且个子也比我矮。比如好朋友郑杰、何馨……记忆清晰好像是从上学以后开始的，

也许这就是知识的作用或者叫智力启蒙吧？

五十多个认识和不认识的同学尽量装成懂规矩的样子，背着五颜六色的书包，叽叽喳喳的站在教室门口。一个漂亮的梳着两条长辫子的老师来到教室门口，打开一个硬壳的本子先点了一遍名，之后让男女生按大小个分别排成两排，一男一女从前往后安排座位。

由于个子高，我的座位自然在后排。一群兴奋的小脑袋瞪着好奇的眼睛，集中看黑板上方红纸写的八个大字：“好好学习、天天向上”。黑板正中用彩色粉笔画了几株向日葵，画的很像，很好看。旁边还有“欢迎新同学”的字样，当然，这些字都是老师念给我们听的。

还不识字的我们像小傻子一样惊喜的左顾右盼，看这些昔日的玩伴和一些陌生的小孩成了同班同学。大家都背着手规规矩矩坐在破旧的方凳上，尤其是那几个我熟悉的淘小子，佯装的那么老实，表现的有些做作。

邻居宋奶奶告诉我们：“在学校一定要听先生的话，不听话，先生用教鞭打手板是不犯法的。”她总是把老师说成先生。现在，手持教鞭的孙老师轻盈的走上讲台，手中的教鞭只在讲台上轻轻地敲了两下，教室里顿时变得鸦雀无声，谁不害怕那长长的“鞭子”打在自己手上呀。同学们背着手挺直了腰板，大气不敢喘地望着她，希望她能快点将摆在讲台上那几摞新书发下来。当语文和算术还有图画书发完之后，同学们正兴奋地翻看着新书的时候，孙老师用黑板擦像小人书里的县太爷敲惊堂木一样，在讲台上敲了一下，教室里再次静下来。

她从第一排开始安排学号，且要求自报姓名和家庭成份……“钟青，你五十一号。”老师终于叫到了我。“到——”也许是激动得过了头，我在站起来的同时，方橙上冒出来的钉子把裤子勾住了。但勾的一点儿也不到位，裤子撕破的同时，凳子摔倒在铺着砖头的地上，差点儿砸了同桌的脚。

“家庭出身？”老师对躺在地上的凳子视而不见，法官一样的问。“穷农——”裤子破了让我紧张，所以顺嘴竟溜出了这两个字，自己都觉得不妥。这是我无意中的一个小发明，创造了一种成分的新提法。但同学们并不认同，教室了响起了一阵嘲笑声。混乱中我的同桌“中农女儿”唐秀芳（这是她刚才报告时我记下的）悄悄

碰了我一下，小声说：“贫农。”看她急切的样子好像我的回答不对，我歪着脖子说：“笑什么？贫农就是穷农，怎么不对了？”那时说穷并不丢人，虽然没有达到后来的越穷越光荣的时段，但我们却知道这是穷人的天下。

我十分自信的回答差点把孙老师逗乐，她忍住笑问：“那地主是什么？”“富农呗——”我像一个相声演员自己不笑且认真地回答。这反而让大家笑得更欢了，使刚刚还紧张严肃的气氛得到了意外的缓解。我同桌的脸蛋都笑红了，那双明亮的大眼睛笑成了两弯月牙。

孙老师要求我们要记住自己同学的名字，同学之间应该称呼大名，因为从今天起就是学生了。以后就不要再叫小名，更不许起外号云云。这场表演，无疑让老师和同学们在开学第一天就记住了我。

孙老师很好，她给我们讲了各种成分的区别，弄得大家似懂非懂。但道理我记住了，地主的孩子还是地主，贫农的孩子还是贫农，出身就像姓氏随父亲，是延续继承的。

班里的同学家庭出身就像个大杂烩，地主、富农、资本家、小业主、中农、贫农……五花八门什么都有，让人眼花缭乱。成份就像绰号，大家都觉得有趣。“穷农”的口误让我付出了代价，几个坏小子竟然给我起了一个“穷农”的外号。好在敬爱的孙老师及时制止了这种坏风气，这个倒霉的外号才没有被公开的叫起来。但张小宝就没那么幸运，因为他爷爷是地主，他自然就继承了地主的出身。又加上他个子不高又胖乎乎的，形象符合小人书上的地主造型，这样他就得到了一个很形象的外号——“小地主”。加上他对这个外号不甚反感，于是就愉快的认领了这个小名。

我们当时怎么也不会想到，这让我们开怀大笑的“家庭出身”，在日后的人生道路上竟然会产生那么巨大而深远的影响。

我们愉快的学习生活在那个金色的秋天就这样开始了。

进入学校大门就能看到一棵长得并不直溜却枝繁叶茂的大榆树，婆娑的树冠就像一把大伞撑起一大片阴凉。树干伸出的矮枝上吊着一段一尺多长的火车道上的钢轨——我们把它叫做——“钟”。

上课、下课、做广播体操、紧急集合、放学的时刻，都由一个长着长胡子的老

爷爷从校门口的小门房里走出来，拿着一个小锤子敲钟为号。悠扬的钟声敲启了我们的学生时代。

下课的钟声响起，成 L 字形的两栋起脊的红砖房，三十多扇蓝色的木门同时打开，孩子们像开了闸的洪水从门口拥出来。小地主走到我桌前敲着桌子说：“穷农，咱去弹玻璃球呀？”我摇了摇头，手里翻着新发的语文书。其实我不是不想出去，凭我以往的实力肯定还赢他，因为他胖，蹲在地上就喘没有我稳，我兜儿里的玻璃球好多都是赢他的。但刚才我的裤子被刮破了，裤子里边又没穿裤衩，学生漏腚多磕碜呀？

正在这踌躇不定的档口，郑杰和何馨被唐秀芳叫到了我桌边。我猜想他们肯定知道了我裤子露肉的事。郑杰看了一下刮开的口子并不大，就把他和我的别名签儿的别针儿退下来，想用别针代替针线把刮破的地方连起来以掩盖皮肉。

我一只手紧紧扯着刮开的三角形布角努力掩盖住屁股，他们三人互相谦让着不肯动手。别看我们都是小孩，古老的教义已经在我们幼小的心灵中埋下了封建意识的种子。

唐秀芳推了一把郑杰，很在理地说：“你们都是男生，你给弄吧。”郑杰不再推辞拿着别针，口中念念有词地说：“你真是穷农呀，这布都糟烂了……”

我抬腿去蹬他的一瞬间，觉的浑身一颤，“啊！”的大叫一声。他却毫无愧疚的对两个女生说：“我说不行吧？扎到肉了吧？”好像他扎了我只是为了证明他并不是谦虚。

何馨往后一躲对唐秀芳说：“你俩是同桌你弄吧，我也怕……”唐秀芳红着脸接过别针来到我身后说：“哎呀，你们看，都出血啦……”她让我把手撒开，两边的布同时揪起来再把别针穿过去，不一会两个小别针把“后窗”好歹挡上了。

“噹、噹、噹、”让人紧张的上课的钟声响起，我连厕所都没去，只好憋着尿上课。“下面我们上算术课，学习阿拉伯数字……”孙老师说完在黑板上写下我早就认识的 1.2.3.4.5……啊，原来这数字是外国人发明的呀……我用石头钉下去的钉子帽似乎又鼓了出来，咯的我屁股生疼，我来回晃动了几下，被老师瞪了一眼。我感觉实在是坚持不住了，只好怯怯地举起手。当老师听说我要去撒尿这个词时立即纠正道：

“学生了，要文明的用语，应说小便。”我点点头，重复说了遍去小便，她一挥手，我撒腿就跑。只听她很生气的说：“你吹泡咋那么小呢！”教室里又响起一片笑声。

厕所设在校园的东墙边，我必须穿过炉渣和黄土垫成的操场，操场周围还有隐约可见的白灰画出的跑道，我一个人在操场上猛跑。厕所的周围是一块肥沃的土地，杂草长得又高又密，遮挡住人们的视线，我投机取巧冲着草丛中尿了一泡。提上裤子就往回跑，我一个人跑在空荡荡的操场上，就像犯了错误被老师惩罚跑圈的学生。

回到教室后唐秀芳告诉我，在我出去以后，郑杰立即举手纠正了老师的判断。他很认真的说：“刚才钟情下课时，只忙着钉橙子了，没来得及上茅楼。并不是他吹泡小……”孙老师理解了，轻轻点点了头。她接着说：“以后大家都是学生了，说话都要讲文明。以后不要用茅楼这个词，改用‘厕所’，更文明的叫法应该叫‘卫生间’。大家记住了吗？”小地主显然对老师的话产生了怀疑，举了一下手站起来说：“孙老师，茅房怎么能叫卫生间啊？那里多臭呀，地上爬着长尾巴的蛆，一点儿也不卫生啊？”他的话让孙老师有点尴尬？孙老师解释说：“现在的厕所还不能叫卫生间，等到将来我们的祖国富强起来后，楼上楼下电灯电话，家家屋里都会有个卫生间的……”她的话让同学们感到震惊、新奇和期待。老师就是老师，讲的每句话都带着让人向往的知识啊。

孙老师接着说：“你们每天上学都是自己走路来，大家要记住走路一定要靠右侧……这是交通规则，同学们一定要遵守。”听完之后我很混沌，对老师的话产生了怀疑。于是，我举手问老师：“大家都靠右侧走，那左侧给谁走呀？”也许同学们都对此不甚了了，教室里一时很静，但孙老师却笑弯了腰。她说：“右侧是什么？是自己的右手边。就是自己走的方向的右侧，你说的左侧当你往回来的时候，不又是右侧了吗？明白了吗？”让我没想到的是，回答明白二字的不仅仅是我一个人，而是全班齐声说：“明——白——了！”

那时，虽然也有托儿所和幼儿园，但非常稀缺。我们班里五十多个同学没有一个人上过幼儿园，没有所谓的学龄前教育。每家的孩子都很多，我们这些共和国的同龄人，大多都是家里的长子长女。大的带小的，摸爬滚打由着性子成长。也就是从上小学开始，才有了最初的集体观念，才有了同学的关系，才开始系统的学习文

化知识。那时，班级里从不缺少欢乐，家长和老师的脸上也不缺少笑容。那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一九五八年秋天，赶美（国）超英（国）的大跃进口号声和歌声让人们无比兴奋和企盼。空气中都洋溢着鼓足干劲，力争上游的热烈气氛。就像离我们学校不远的西边的那六座大炼钢铁的高炉一样，日夜不停火光冲天的一样高亢。那是一个激动人心的岁月，一个如火如荼大干快上的年代。工人们不知疲倦的加班加点的工作；妇女们自觉主动的去了街道工厂和作坊劳动；老人们争先恐后的清扫着门前、大院和街道的卫生。高音喇叭里天天都向在人们报告祖国建设日新月异的成就，和令人精神振奋欢欣鼓舞的歌曲，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快乐幸福和满足。我们新中国的儿童，胸前戴着红领巾，口中唱着《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让我们荡起双桨》《社会主义好》和《小燕子》等旋律美妙的歌曲，蹦蹦跳跳的去上学，过着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

清晨，我家对门的何馨会等“胶皮孩”一块往学校走。胶皮孩姓吕，是我们班里个子最矮的女生，长的又白又小又爱哭。这么小的人竟有那么多眼泪，哭起来带点儿婴儿的旋律，圆圆的脸蛋与当时商店里卖的胶皮娃娃一样漂亮，郑杰就此给她起了这么形象的外号。

我上学要去找郑杰，因为他不仅是我弹玻璃球捉迷藏和看小人书的玩伴，而且他家就在去上学的马路边上。他爸爸是运输社赶马车的车老板儿，门前那两匹枣红马和充气的胶皮轱辘大车都是他家的，虽然加入了运输社，但车马还是经常栓在他家门外的木桩上，偶尔我们还能蹭坐一段马车。更多时候我们四个人会一起在上学的路边猛跑，活力四射的我们灵巧地躲避着马车、驴车和自行车。

那时的汽车很少，但我们知道汽车的劲很大，路上跑的汽车也在大跃进，经常要挂两三个拖斗，来来往往的运送货物。一次我们竟看到一辆崭新的解放牌卡车挂了七个拖斗在运煤，像一列小火车。只不过这列“火车”跑的太慢了，我和郑杰紧追几步双手勾住最后一辆拖斗后面的角铁上，腿一蜷把自己吊在上面，虽然玩的惊险但可以省妈妈做的布鞋。两个女生也跃跃欲试，但终因胆小一次也没敢挂上，她俩只好跟在车后边跑。那时的孩子仿佛都皮实，都像不受羁绊的小野马，从来没有见过哪个家长接送过孩子上下学，就连最最娇惯的胶皮孩也没人接送。

不要以为上了学，除了读书就是写作业。其实，我们的学习生活也不乏丰富多彩。

## (二)

愉快的一年级似乎在不知不觉中就过去了。二年级放寒假前，老师除了给我们发了语文、算术和“手工”的动笔动手的作业本以外，还有劳动的作业——假期里每人要向学校交两筐粪。多交表扬奖励，少交批评……孙老师站在讲台上，谆谆教导我们从小就要养成爱劳动的习惯。她说：“懒惰是万恶之源……”老师特别强调：“粪要自己捡，困难要自己克服，两人一组互相帮助……”

听到这里我立即想到了郑杰家门前的那两匹马，因为那儿经常可以看到它们拉出一堆黄色的粪球，这是多好的资源啊？有了这两匹马，这点劳动任务又算什么呢？

好朋友的心是相通的，郑杰此时转过身用手指指我又指指自己，我明白他愿意和我一组。我要求和郑杰一组的话还没说完，孙老师就打断了我。她板着脸生气的说：“净想好事，你们两个男生一组，女生怎么办？她们劲儿小能把粪送到学校吗？”

接着她拿起一份早已拟定好的分组名单，郑杰和胶皮孩被分到了一组。此时的胶皮孩心里一定乐开了花，她笑靥地从侧面看着郑杰，而郑杰却不满地瞪了她一眼。我发现胶皮孩脸色陡变低下了头，眼睛像被十字路口那家修理部的电焊白光打过一样，泪水倏地注满了眼圈，用手背抹着眼睛。

唐秀芳小声的对我说：“同桌一组也挺好，我家离学校近，捡完就送到学校，多好！”我想说，你家也没有枣红马，上哪儿去弄马粪蛋呀？但我还是点头同意了，因为她长得好看，我乐意和好看的女生在在一块儿干活。正这样想着，只听老师念道：“钟青、何馨一组。”唐秀芳失望的看着我，我哀怨的瞅着老师，怎么轮到咱们这儿就不同桌一组了呢？什么办法都没有。我们太小了，一切全凭老师包办。

那时我们这里的冬天雪出奇的大，天出奇的冷。放寒假是冬天最冷的一段时间，简直可以冻死人。冰天雪地的世界让我们恐惧，别说出去捡粪，就是在外边走一趟，也能把人冻透。在那滴水成冰的日子里，只有呆在一间温暖的屋子里，再有几本小人书看，才会让人理解什么是幸福。我们的寒假作业很少，语文、算数作业每天做

一片，而且上面都有图有字有空格。似大号的小人书似的作业本，激发了我们对写作业的兴趣。下雪天，我们学习小组的四个人趴在我家的炕桌上，一上午竟写完了七片，也就是一下子竟完成了七天的作业。写完我们会拿起剪刀做手工，其实就是剪纸。剪完之后用胶水粘在一起，逼真好玩的动物、汽车、小房子什么的就做成了。作业是在说笑中完成的，不像现在的孩子作业要白天黑夜的写，让学习压的喘不上气来。从这一点上来看，我们是幸福的。写完作业我们就看小人书和《中国少年报》，有时还会打扑克。

那是个阴沉飘雪的下午，郑杰第一个写完作业，趴在我家北窗玻璃上往外看。窗台上有妈妈用大蒜栽的两盘蒜苗，二寸多高的蒜苗绿油油齐刷刷的，像两个的小盆景。这是我们冬天里的春天，在缺少绿色的冬天，凭添些生活的情趣。

这时，外面的雪下的更大了。纷纷扬扬的雪花让世界一片朦胧，他大惊小怪的喊：“你们别玩啦，我发现了大森林！而且还有雪山和一只狗熊……”他有一惊一乍的毛病，往往很平常的事也让他一嚷嚷变得非同小可。我对他的喊声有很强的免疫力，往往无动于衷，但对胶皮孩却有特殊的吸引力，总是第一个响应。她很配合的问：“真的吗？让我看看——”说着跳下炕，也凑到了抹着水泥的北窗台上。我和何馨也围上来，原来他说的是玻璃上的霜花。“真的，真像。你看山上长满了树，真好看！”

胶皮孩脆声随身附和着。“为什么我家的玻璃上没有这么漂亮的图画儿呢？”她不解的问。这真是个奇怪的问题，一时谁也无法回答。何馨说：“我家有两本《十万个为什么？》，要不到书里去寻找答案吧。”接着她歪着脑袋思索了一会又说：“我家的窗花比这个还好看，而且每天长出的样子都会变，有时像高山、有时像河流、有时像孙悟空、反正什么都有……”

郑杰猛地敲了一下玻璃上的霜雪，像孙悟空识破了白骨精一样喊道：“我明白了，我们家特别冷玻璃上结了一层厚厚的霜，就像挂上了一层厚厚的白雪，根本就没有窗花；而胶皮孩家屋子小，人又多屋子还暖和，根本就结不成窗花；钟青和何馨家不太冷又不太热，才有了这漂亮的图画！”他说的真对，窗花怕热，我们呼出的热气让眼前的图画迅速消溶，变成了窗台上的一汪水。

冬天的寒冷是用割肉一样疼的西北风，和皑皑白雪来表现的。但是天气再冷，

捡粪的作业也得完成啊。几天后的一个上午，既不刮风又不下雪，是阳光充足的好天气，我和何馨约好今天开始捡粪。

对面的院门开了，何馨被她妈妈包裹成了一个圆滚滚的狗熊。大娘一只手牵着“狗熊”，另一只手拉着冰车的长绳，像举行交接仪式似的站在我面前开始训话：“这是何馨爷爷做的狗爬犁，拉起来不费劲，你拉吧。”说完大娘把长绳递到我手里。我说：“大娘，不费劲的活让何馨干吧，她拉车我捡粪。”大娘笑了：“你小子人小鬼大，一点不吃亏，你们爱谁拉谁拉。但你是男孩不能欺负女孩，不能累着女孩，不能……”我俩都不愿意听她唠叨，拉着爬犁跑开了。

我管爬犁叫“冰车”，我更喜欢形象易懂的名称。她家的冰车我前些天也玩过，拉起来确实轻巧，我把手里拎的筐和小铁锹放在冰车上，没走多远都掉了下来。何馨爽朗的说：“你坐上，我拉你。”不知她今天为啥这么高兴，竟然要主动拉车。

我捡起筐和锹，洋洋得意的坐在冰车上，她弯着腰撅着腩，用拉纤的姿势拽着冰车。而冰车像被雪粘住似的一动也不动，她解开围脖摘下口罩甩掉棉手套，咬牙切齿的往前拽，加上我用脚蹬地面帮她使劲儿，冰车才缓慢移动。

我坐在冰车上为她呐喊加油，她被冻的两个绯红的脸蛋像红苹果，我挥了一下手中的空筐不怀好意的喊了一声“驾——”我把她当成了拉车的马。

也许她听到喊声猛的使了一股劲，脚没站稳一屁股摔在雪地上。她撅着嘴喊：“你坏，你欺负女生——”我往后看看，大娘早回屋里去了，要让她看见非骂我不可。我赶紧把她拽起来，让她把空筐抱到胸前稳稳的坐在冰车上，我拉起她就跑，她笑嘻嘻的也喊了一声“驾！”，

男生才不那么小心眼，你喊驾我就更使劲，于是拉着她在光滑的雪地上猛跑。其实，冰车只要跑起来拉着就轻松了，加上她又喊又叫的鼓舞，我简直变成了雪上飞，早把捡粪的劳动给忘了。马路上的雪被人踩车压已经变成了一块平坦的滑冰场，冰车的惯性让我觉得不是在拉冰车，而是冰车在追赶我。

我跑出了汗，当我往下摘帽子的瞬间，只听“咣”的一声，缰绳一顿，我一屁股坐在马路上。再看冰车上竟然是空的——她哪儿去了呢？

我正纳闷她是不是早已从冰车上甩下去了？还是……这时路旁的壕沟里传来嘤

嚶的哭声。哭声是从土筐里发出来的，细一看才发现她已缩成一团把自己装进了土筐里了。也不知翻滚了多少圈，竟然滚到前面的沟里。我忍住屁股疼把她从筐里拽出来：“你是猴子吗？怎么会钻到筐里了呢？”她破泣为笑地说：“你跑那么快干啥呀？我也不知道怎么钻进去的——”我们往路上一看，才发现雪地上冻着一块红色的小砖头，是它让我们人仰马翻，我用铁锹把它铲掉扔进沟里。

正在这时，一辆三匹马的大车从东边跑过来。那时，从农村来的马车大多没有马粪兜儿，冒着热气的马粪蛋随便拉在平坦的板油路面上，如果不及时捡起来，要么被后边的车压成粪饼，要么冻成小石块。驾辕的黑马像是提醒我们似的，拉出一串冒着热气的暗黄色的粪蛋。我们这才想今天的任务是捡粪，而不是拉冰车游戏。

我宝贝似的把二十多个球球撮到筐里，拉着冰车去追赶马车，期待它能再拉点儿。这三匹马很坏，我们紧追不舍都跑出了汗，也没感动它们。那黑马像耻笑我们似得放了一串马屁却没带出一个粪球。呀！我们刚刚学过“守株待兔”这个寓言故事，现在又上演了一个更愚蠢的“追马求粪”！

何馨说：“怎么办呢？才捡这么点，咱能完成四筐吗？——”看着她失望的样子，我的心里也没底了。我无可奈何的说：“咱们到马路那片土房去找吧，那儿有养猪还有养羊的……”这捡粪的任务真的很难，因为捡粪的学生太多了。我们俩像丢了什么宝贝一样四处寻找，像电影里鬼子进村似的小心翼翼的东瞅瞅西望望。一滩猪粪，一堆人屎，甚至兔子拉的比玻璃球还小的黑球球都会使我俩眼睛发亮。

我渐渐发现，如果你专注某一项活动，慢慢就会找出门道。慢慢的我们找到了捡粪的窍门，减满一筐的速度越来越快。万事开头难，可能就是这个意思吧？劳动还给我们带来意想不到的收获，那就是让我们学会了遇到困难时要自己想办法。由于天冷，许多小孩不敢进坑深板滑的厕所了，他们只是在厕所外边的墙跟就拉屎撒尿。这样，厕所的四周的雪地上总是有一堆又一堆人屎，为我们提供了简单易得的粪源。这个窍门是何馨首先想到的，估计她也是不敢进厕所胆小鬼。这样我们何必舍近求远呢？只要拉着冰车走遍大院里的四个厕所，差不多就能捡到一筐了。

我俩每每用冰车拉着满满一筐粪送到学校，就能领到盖着学校红印章的一张粪票，拿着小小的纸票心里就会有种成就感；劳动还能增加友谊，有了共同的目标，

心中就没有了杂念，相互配合就默契。每当我端着小铁锹冲向目标时，何馨就会拉着冰车飞快的来到我跟前，并且会及时提醒我不远处发现的新目标；劳动还会让人勇敢起来，开始时偶尔碰到狗挡住了去路，我们不是发抖就是逃跑。但后来再碰到时我端着铁锹，何馨手里举着石块，那狗看我们不是好惹的小孩，就乖乖的溜走了。经过我俩十几天的寻觅和努力，这个寒假我俩竟然得到了六张粪票，超额完成了任务。

和我们小组相比，郑杰和胶皮孩小组可省事多了，他俩坐享其成地交上了十一筐马粪，排在第一名。那两匹枣红马不但为他们争得了荣誉，而且让他俩建立了友谊，这未免让我有点羡慕和嫉妒。

开学后在评价劳动成绩时，郑杰小组作为第一名受到了表扬和丰厚的奖励——四个作业本和四支中华铅笔。我们小组也算不错，奖给两个作业本和两支中华铅。而我同桌唐秀芳小组只完成了三筐，仅仅得到两支貳分钱一根的麻杆铅笔。唐秀芳手里拿着一支麻杆，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既尴尬又局促的样子，让我为她着急。我不知怎样缓解同桌的尴尬，便随手拿起刚得到的那支中华铅一下塞到她手里说：“这个给你。”我这种安慰人方式却让她恼火，涨红着脸生气地说：“干什么呀？谁要……”我好心帮了个倒忙，我真不知道怎样安慰人，是不是太笨了？

其实我不笨。从小学到中学换过好几个同桌，我和同桌都成了朋友，只有缺心眼的孩子才会和同桌势不两立呢。我也说不清我和唐秀芳相处的怎么会这么好，从上学第一天起就有种一见如故家人般，，，的亲切感。我说话她总是“嗯嗯”答应，好像我的话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都能说到她的心坎儿上似的。她说话细声细语，就像快乐的小鸟在唱歌。而且我们两人的文具也经常互通有无，小人书相互交换。老师提问一个人时，另一个人就会在下面偷偷写答案或小声提醒，特别是在考试测验时，答完的卷子都会悄悄地核对一番。这些事我们都是桌面下进行的，从来没被老师发现过，只有几次上课时说话挨过老师的批评。

有一个好同桌会让你更喜欢去学校，读书考试更好玩，谁能忘记自己的同桌呢？

许多事情的发生是没有前兆的，特别是对我们这些一知半解的小学生，不久后发生了一件让我目瞪口呆的事儿。

(三)

三年级暑假结束后上学的第一天，我们迈进四年级的门槛。孙老师在讲台前宣布了一项重大决定——调整座位。我和唐秀芳事不关己的听老师念了一个又一个同学的名字。他们的共同特点是同桌之间吵嘴、打架、不团结，让老师生气，早就该让他们分开了。我正幸灾乐祸的听着，只听孙老师说：“唐秀芳和何馨同学座位对换……”唐秀芳一下傻了眼，愣怔了一下后低下了头。我立即举手对老师说：“我俩从来吵架，没不团结友爱，为什么要对换呢？”孙老师生气地指着我说：“你俩太团结友爱了，考试错的题都一样……”我脸上一热低下了头，看来太好和太坏都不能长久。

何馨乐颠颠的夹着书包来到了我的书桌前，站在旁边看唐秀芳收拾东西。从何馨脸上掩饰不住的高兴劲儿就知道，她和原来的同桌小地主关系不融洽。而这时的小地主手舞足蹈，像赢了十个玻璃球一样高兴。唐秀芳是撅着嘴走向小地主的，尽管我们仍然是在一排，只不过中间隔着一张桌子。

何馨坐下后说的第一句话：“听到了吧？老师让我帮助你克服上课说话的毛病。”我正来气，撅着嘴说：“你又不是老师凭什么管我？”她仿佛没看出来我不高兴，忙着从书包里掏出格尺和红蓝铅笔，在桌子中间画出一道带有分界线意味的红道。之后笑嘻嘻的刚想和我说什么，我抓起她的笔越过中线侵略二寸多狠狠的画了一道，她笑不出来了，满眼委屈的看着我。我转过头去看隔着两个人的唐秀芳，她也正在看我，脸上一点笑容也没有，表情和我一样忧郁。

我的第一个同桌就这样离开了我。别看我们年龄小，在一块坐了三年也有感情，也有依依不舍的情愫。只不过这种感觉并不长久，遗憾的时间很短。我怀疑何馨可能是老师派到我身边的特务。她学习比我好，对老师的崇拜使她的理想是长大了也想当老师，现在就急于实习。她瞪着圆而亮的眼睛很认真的对我说：“你上课爱说话，不注意听讲，一定要改正。反正上课时我不和你说话；还有考试时自己答自己的卷子，不许打小抄……”我烦她是这种装老师的样子，不耐烦的说：“跟你同桌真倒霉，一点都不懂互相帮助，忘了咱俩一块儿捡粪的友谊了吗？”她眼瞅黑板，仿佛没听

见我说什么。

老师每讲完一个章节都要进行小测验，这种考试是经常发生的。我和何馨同桌不久就赶上了一次算术考试，答卷中她两手捂住试卷，几次碰她的胳膊让我看一眼她都无动于衷，多没良心啊！考试结果我得了七十二分而她得了九十五分，为这事儿我一天没跟她说话。老师好像注意到了我，课堂上总是突然袭击让我站起来回答问题，而这时我就有点紧张，本来会的题也会短暂卡壳。如果她在下面小声地稍加提醒我就会顺利过关，以前的同桌就是这样帮我的。慌乱中我来了个答非所问，引起了同学的毫无同情心的讪笑，而何馨在我旁边笑得最开心。我生气的想：她咋这么坏呢？好像我出丑她才高兴似的。这样的事儿发生两三次以后，我暗下决心努力学习非超过她不可，总笑话谁啊？

我的语文分数一直比她高一点，按老师的话说有点偏科。那天语文课上她被老师叫起来背诵前两天的古诗，刚背了一半她就卡住了，脸皱在一起冥思苦想的样子。她低头偷偷的瞅了我一眼，仿佛请求我提醒一下，可我就是一个字也不说，并且幸灾乐祸的怪笑了一声。可惜的是没人捧场，没人跟着乐，弄得我十分尴尬。连小地主和唐秀芳都傻乎乎的看我，以为我出了什么毛病。

孙老师气哼哼的走过来，一把将我从凳子上薅起来，推到教室后墙罚站，也叫面壁思过，有点没脸见人的意思。老师大声说：“同学们，今天我们学一个新词，叫‘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钟青同学想让别人出丑，而自己却出了洋相，这样做好不好啊？”“不好——”同学们齐声回答。老师来到我的身后问：“你以后能不能不出怪样？能不能改？”我红着脸说：“能。”我又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顿感丢人和耻辱。真没想到孙老师会这样教成语，估计同学们以后使用这个成语时，一定能想到我弄巧成拙的样子。化解这紧张气氛帮我下台的不是郑杰而是小地主，他不失时机的在这时放了个变声且拐弯的响屁。在肃静的教室里猛然发出这样的怪声，哄堂大笑是正常的，放屁是免于责罚的。孙老师狠狠瞪了小地主一眼，唐秀芳皱着眉头双手捂着鼻子。何馨已经忘了背诗的尴尬，咯咯地笑了起来。我当然也笑了，忘了刚才砸脚的事儿。

孩子的成长就像一棵小树，要不断的扶直、剪枝、浇水和培土。

胶皮孩对郑杰的崇拜可能是天生的，也是发自内心的，我一直弄不明白这是什么原因。整个小学六年他们同桌从来没换过，这在我们班里独一无二。也许他们坐在第一排，灯下黑，是老师视线的盲区？或许胶皮孩不声不响一直规规矩矩？要不就是老师怕胶皮孩掉眼泪？

我在砸了自己脚以后，似乎懂得了许多。加上学习上暗自使劲，多次受到了老师的表扬，竟然当上了小组长，正像老师说的：“钟青同学进步很快。”

“戴花要戴大红花，骑马要骑千里马。唱歌要唱跃进歌，听话要听党的话……”放学后我们四人排着队唱着歌，沿着右侧的马路边往家走。歌声刚停，何馨问：“谁见过千里马？它跑的一定比风还快。”郑杰又一惊一乍的抢着说：“我爸的那两匹马就是。”我撇撇嘴嘲笑地说：“吹牛，骗人！千里马是骑的，怎么能拉车呢？”连环画上的知识告诉我，千里马很少。还没等郑杰开口，胶皮孩马上帮腔说：“郑杰没吹牛，我见过那两匹马跑的比汽车还快，那次送粪我坐在车上都吓坏了，比汽车跑的还快！把车上的两筐粪全颠洒了……”我停下脚步，队形乱了。

我盯着郑杰问：“她说的是真的吗？马毛了吧！”郑杰没想到胶皮孩帮了个倒忙，红着脸瞪了胶皮孩儿一眼，我和何馨都笑了。

我们的耻笑让郑杰觉得无地自容，下不来台的他，冲上来一把抱住我想把我摔倒。于是我们在地上翻滚起来，直到把我书包里的文具都掉出来，也没分出胜负。

我们小学时每天只上四节课，这是因为教室有限，所以只好两个班共用一个教室。这样我们不是上午上课就是下午上课。而不在学校的半天里，要在一个学习小组里写作业、温习第二天新课或者做老师安排的其他事情。当时社会上流行一种传染病——沙眼，为了预防沙眼病，我们每天都要点两次眼药水，药水是学校发的。这个每天都要做的事儿，由各学习小组的组长承担。

那天下午四个人在我家写完作业后，又到了点眼药水的时间。我打开书包一看，坏了，眼药水在我们摔跤中漏光了。拿什么给大家点眼睛呢？我把郑杰叫到厨房他一看就明白了，他稍一犹豫，接着拿个小碗从缸里舀了一点儿凉水，灌进了小药瓶，又拿起红色的皮碗扣在药瓶后面，得意地说：“这不就有了么？”

我真佩服郑杰的随机应变的鬼主意，简直就是“智多星吴用”。他做贼心虚的

仰面躺在炕上，要求先点眼药水。每天为同学点眼药，让我练就了翻眼皮的功夫，不管多紧的眼皮我都能一下翻过来，尤其像郑杰这种大眼皮更是手到皮翻。我一气呵成给他们三人都点完了。他们都不像往日那样忍痛闭一会儿眼睛，而是嬉嬉地笑着，好像这不是刹眼的药水，而是美妙的甘露。何馨高兴的说：“这次的药水就像前些天学校发的‘宝塔糖’，吃着甜还管用。”她说的那“糖”确实很甜，比糖还甜，甜的齁人。吃下去让人迷迷糊糊有些飘飘然，但从第二天开始，每个人都会在拉出的臭屎中看到几根让人心惊肉跳的蛔虫。那惨白长条状的两头带尖的蛔虫不仅让人恶心，而且有的虫子还没死，令人恐惧的蠕动着。

我悄悄地跟郑杰说：“明天上学一定要找老师灌真药，不然我们全傻眼。”沙眼的风波过去后不久，一个让我们终身难忘的大事件悄无声息的到来了。

大饥荒来临之前，我们曾有过一段非常美好的日子。各家各户凡是铁器的东西都交出来，送到土高炉里进行重新冶炼。街道成立了大食堂，人们都兴高采烈的去食堂吃饭，提前过起了“共产主义生活”。

大食堂的旁边的那两间空房子也被利用起来，街道成立了一个小型饮料厂，专门用凉水勾兑上糖精和香精小苏打制成汽水。橙色的汽水灌满 300ml 的玻璃瓶里，色彩十分诱人。每瓶汽水的批发价是 0.12 元，到市场上可以卖 0.13 元。一箱 24 瓶，每瓶挣一分钱，一箱就能挣两毛四分钱。

星期天的那个早晨，我拉上家里破旧的婴儿车，由在饮料厂里劳动的妈妈做担保，赊出了一箱饮料，我信心满满的拉着这箱饮料向火车站走去。我打算用这个休息日挣上两毛四分钱，买四支中花铅和两块橡皮。

空旷的火车站广场上人并不多，炙热的阳光下只有我一个人卖饮料。那时好像没有什么城管，或者说对我这个三年级的小学生做买卖网开一面。站在那里半个多小时也没有开张，只有一个叔叔打听了一下价格就走了。太阳越升越高，天气越来越热，远处传来何馨和郑杰的叫喊声，他们是听说我做小买卖而来凑热闹的。他俩的到来使我信心大增，三个人商量决定：像卖冰棍的大娘那样吆喝，才能引起人们的注意。于是，我们三个人就像比赛一样的大喊着：“卖汽水啦——”

说来奇怪，随着我们的喊声，往火车站来的人越来越多，（有一趟火车快要点

了) 我们终于开张了。何馨负责收钱, 我负责启瓶盖, 郑杰依然大喊。不到一个小时, 我们竟然卖出去十七瓶。接着, 下火车的人熙熙攘攘的路过这里, 我们又卖出五瓶。何馨高兴的说: “咱们已经挣了两毛二分钱啦!”

正当这时, 一个抱着小孩的阿姨来到我们面前, 她说要卖一瓶汽水, 我刚要启瓶盖, 她挡住了我的手说: “小同学, 我想把这瓶子也买了, 带到火车上, 等孩子闹时再启开, 可以吗?” 阿姨的话让我很为难, 因为我只卖瓶子里的水, 没有卖瓶子的预案。

我只知道如果打碎一个瓶子要赔一毛钱, 所以我每次起瓶盖都十分小心。凡是来买汽水的人, 都是站在旁边儿喝完把瓶子放回箱子里。阿姨听了我的解释, 掏出两毛四分钱, 说: “小同学, 这样你就可以交差了吧?” 我点点头, 她把汽水装到挎包里, 抱着那个虎头虎脑的小男孩儿向候车室跑去。

炙热的阳光把我们晒得汗流浹背。火车站前钟楼上的大钟表告诉我们, 现在已经是十一点十七分了。而食堂是十一点半开饭, 但箱里还剩一瓶汽水, 怎么办呢? 广场上的人越来越少, 我当即决定: 这瓶不卖了, 干脆我们喝了吧! 于是口渴难耐的三个人分喝了这瓶宝贵的汽水。

一上午的经商活动, 我们挣了一瓶汽水和一毛二分钱, 我们当即跑到小卖店买了三支四分钱一支顶端带橡皮的铅笔, 每人分了一支。这是我最初的经商实践, 那年我十二岁。

恐怖连续三年的大饥荒好像是砸锅大炼钢铁, 过“共产主义生活”时埋下了伏笔, 又像这灾难冷不丁就降临了。吃大食堂的那种新奇美好的体验, 还没来得及认真回味, 挨饿的日子就到了。也许, 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乐极生悲吧? 饥饿的体验既给我们留下了刻骨铭心的痛苦记忆, 也让我们早熟, 小小年龄就体验了生活的艰难。

饥饿的冬天里我们写完作业, 我的肚子又先咕噜咕噜的叫了起来, 何馨习惯的跑到厨房舀了一瓢凉水让我先喝, 接着他们每个人都喝了不少。这是我们无奈的小发明, 以此来欺骗自己饥肠辘辘的肚子, 然后我们一起趴在炕上挤压肚皮, 来减轻饥饿的痛苦。郑杰偷偷的告诉我, 他的爷爷姥姥在河南农村前些日子都饿死了……饿死人了, 多么可怕的事情啊! 我们之所以没被饿死, 就是城里粮店还能保证定量

供应，虽然吃不饱，但还能活命。

那年冬天快放寒假的时候，我和何馨第一次看到了饿死的人。

每天上学我们都要路过离家不远的一座不宽的石桥，我们叫它——小桥。平时桥下的水很少，像条汨汨而流的小溪，可惜的是那不是一条真正的小溪。而是从南边皮毛厂地沟里淌出的色彩可疑的，带着刺鼻气味的工业污水。只有在下大雨的日子里才能证明这桥的作用，那时河道里漂着各种污物垃圾，翻滚咆哮着涌向北边的那个夏天我们常去戏水的臭水泡子……初冬时节，谁也不知道从哪儿来了一个骨瘦如柴弯腰驼背的老爷爷，他在小桥下面，用木棍和苇席和烂毡子搭出了一个三角形的窝棚，窝棚外面堆了不少干树枝和碎木头。每天他钻出窝棚的时间和我们上学的时间差不多，好几次我们上学的路上看到他从桥下颤颤巍巍地爬上来，背个破竹筐沿着我们上学的路去捡废品。脸上榆树皮一样龟裂的皱纹布满灰尘，灰突突的脸上没有血色，表情就像木雕一样木讷和呆板。细高消瘦的身架嶙峋如石，身上那件已经绽出棉花的黑色大氅，显得有些肥大，在身上逛逛荡荡。他佝偻着腰，行动迟缓，眼睛一直盯着路面，右手拄着一个并不直溜的树枝当拐杖。他的表情十分专一，一点儿也不东瞅西望。随时准备捡起地上、壕沟里的可以换钱的废品。

冻死的人正是这个老爷爷。

那年的冬天出奇的冷，尤其是在放寒假前的那几天。就在要放假前一天的早上，当我和何馨一起去学校领寒假作业本，顶着刺骨的寒风要过小桥时，看到桥下一伙大人围着破窝棚在喊喊喳喳在议论什么，他们的脸上都显得那么凝重肃穆和难过。我俩好奇的往里挤，被大人们厉声拦住：“小孩看什么？看了死人晚上该不敢睡觉了。”但他们提醒的晚了，我们已经看到了那可怜的老爷爷在雪地上睡着了。他那副枯瘦的骨架像干柴一样，但脸却并没有传说中的那么恐怖。

“真的是那位老爷爷，他多可怜，准是饿死的。”何馨眼睛透着同情的晶莹，哆哆嗦嗦地对我说。我无声地点点头，心里一阵难过。

说起来，我们与老爷爷还有一面之交呢。

一个星期前，我和何馨一起去十字街口的供销社为家里买酱油，这段路虽然离家不过四百米远，但走到这个小商店时仍把我们冻透了。当我俩正围着商店地中间

的煤炉子烤手时，看到店门口挂着的破毡帘子慢地掀开一条缝，那个瘦弱驼背的老人艰难得从外边挤了进来。他的竹筐放在窗外的雪地上，他迈步有些打晃，像对不起所有人那样，歉意地向店里的人点着头，腊黄的脸上那干裂的嘴唇努力地挤出一丝笑意，以掩饰内心的局促。他摘下污迹斑斑的黄色狗皮帽子，露出肮脏蓬乱的花白头发。老爷爷伸出一双枯树枝一样的大手，几乎痉挛的颤抖着伸向炉边。龟列着许多血口子的那双手很大手指也很长，长长的指甲就像小人书里的妖怪。手上的血管儿像老树根似的一根一根拱起来，火炉升腾的热浪吹得他眼中掉下两滴浑浊的泪珠。泪珠掉在炉圈上，生起了一股转瞬即逝的蒸汽。老爷爷的样子让我俩莫名其妙的有点害怕，何馨立即让出烤火的位置站到了我这边……

“老爷爷，又来打酒啊？”售货员阿姨在柜台里跟他搭话。“唉，唉”他一边诺诺的回答一边慌张的从怀里掏出一张，和垃圾一样脏的五角钱纸币递过去。售货员微微的摇了一下头又轻轻的叹了口气，无奈的拎起了那个最小的，只能装一两的提斗往酒坛子里伸去。我知道那是不要副食本的白酒，五元钱一斤，五毛钱只能买一两。老爷爷从露着棉絮的黑色的破衣兜里魔术般的，把一个很小的白色搪瓷杯放到柜台上，然后贪婪又很无奈的瞄了一眼旁边柜台里的一小堆粗糙的散装饼干，自言自语道：“没有粮票，没有粮票嘿，喝点酒糊弄一下嘿，嗨——就快享福去了……”说完，他深深地叹了口气。

不知为什么，他的话让我们十分难过。何馨为难的对我说：“老爷爷真可怜，可我们也没有粮票……”说完何馨从衣兜里掏出打酱油剩下的四分钱，那是两张崭新的蓝色的贰分钱纸币，对老爷爷说：“这钱是我妈妈给我的，我们也没有粮票，怎么办呢？”何馨很抱歉的把钱放在搪瓷杯旁边，眼睛有些发红。

售货员看了一眼都快掉光了瓷的小杯子说：“炉子上的壶里有热水，涮一下吧？”老人似乎没听明白，我把酱油瓶往何馨手里一塞，拿起搪瓷杯到炉子跟前。当我把涮干净的缸子放回柜台时，老爷爷说了句“好娃儿”，接着端起小茶杯里的一两白酒一饮而尽。

他缓慢的走了出去，就像刚才进来时一样没有一点声响。我奇怪的问售货员：“阿姨，他没有饭吃。怎么说快要享福去了呢？”阿姨一愣，面对我俩仰头询问的眼睛，

也像那老人似的叹了口气说：“嗨！小孩子不懂啊，别问那么多，快回家吧。”

是的，我们不懂得东西很多很多，但我们知道挨饿的滋味是很难受的。没有副食本就要花高价，高价也叫议价，比供应本上要贵好多倍，没有粮本就领不到粮票，就会被饿死。像阿姨说的“这点酒就是他的一顿饭啊。”老爷爷不会真被饿死吧？

没想到七天后可怜的老爷爷果真死了。我俩听到大人们议论他是：“老跑腿子”、“山东棒子”，是被活活饿死后冻僵了。难道这就是老爷爷说的享福吗？

在那个寒冷的假期里，我们仍然有捡粪的任务。在和何馨四处捡粪的过程中，我们多次看到过冻死的婴儿，有的还包着小花被，有的赤身裸体，开始我们见到就跑，后来见多了也就不害怕了，甚至离死孩子很近的粪也敢捡。

没过多久，十字街头那个能掐会算、占卜颇灵的孟瞎子也饿死了。他的死让那些曾经请他算过命的人们心里没了底，街头巷尾心情忐忑的议论了好长一段时间。

天冷太阳落山也早，晚上还没放学天已经黑了，放学回家成了件既害怕又刺激的事儿。人们对待共同的恐惧时，会更显得团结和亲切，不用提醒，就知道抱团儿取暖。可能这是人天生的本能吧？

黑暗中我和郑杰会让俩女生走在中间，我们一边一个像保镖的样子，尽显男生勇敢与责任。

大饥荒是铺天盖地的，传说连野外的狼也越出领地，到城里谋生了。邻里间不断传来的某家某户的猪或鸡鸭被狼和豺狗叼走的骇人传闻。邻居宋爷爷甚至亲眼看到过豺狗想偷鸡，放了一枪才把那像大花猫一样的豺狗吓的一下窜上房顶逃走的事。种种吓人的消息，让我们对下午上课，天黑放学走夜路充满了紧张和恐惧。特别是走到黑漆漆的胡同里看见涂在那土房墙上的石灰白圈时，这本来让狼恐惧的白圈，却先把我们吓得不轻。因为这也提醒我们要小心啊——这里是野狼出没的地方。

在吃不饱饭的日子里，谣言满天飞。

这几天同学们都在传，说长白山上的一只老狼修炼成了精，变成一个白胡子老头来到了我们这座城市专吃小孩。这种针对我们的危险不仅让我们恐惧，而且在走夜路时总是疑神疑鬼。我们既怕野狼、豺狗，又怕老头，离学校远的女生有两个都不敢来上学了。

尽管老师及时地指出这是谣言和迷信，说狼是不能成精的。但我们还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挥之不去的恐惧依然萦绕心头。就在老师讲话的第二天下午，天上突然乌云密布，黑云压的很低，阴暗的有些让人恐惧，夜幕提前降临了。接着下起了鹅毛大雪，直到放学时雪也没有停下来。雪花被风吹得狂飞乱舞，敲击着教室的玻璃，像怪兽似的想冲进教室。已经超过了放学时间好半天了，天越来越黑，孙老师却依然忧郁的看着窗外，不许我们出门。又过了一会风似乎小了一点，许多男生逞强似的摩拳擦掌跃跃欲试，才让老师下了放学的决心。

她站在讲台上脸色凝重的对大家说：“不分男女生，家离不远的站成一排！”孙老师的喊声让班里的同学一下站出了七八排。她为每个组都指定了一名男同学为组长，我很荣幸的又当了一回勇敢组的组长。她接着说：“好，每个排里都有男女同学。今天我要向勇敢的男同学提出一个要求，护送你们组里的女生回家，之后你们再回家，哪个组也不许让女生自己回家，能做到吗？”男生们齐声回答“能——”

女生们从来没有受过如此特殊的照顾，有些受宠、有些高贵也有些感谢，男同学无疑被孙老师的鼓励和重托激起了自豪感和领导欲。很负责的按老师说的去检查女生书包是不是系紧，每个人的手闷子的长绳是不是相互别到了一块，经老师复查批准后，一个组一个组的放出教室，淹没在漫天的风雪中。

风雪吹的我不敢睁大眼睛，整个世界都在一片灰暗的朦胧之中。路边那排平时放光的橘黄色的路灯，现在无论怎么挣扎也无法把光线射到地面了。我们只能看到一个个混黄的小球，就像海上的一溜航标灯。四个人像酒鬼似的跌跌撞撞的在风雪中移动，生怕不注意掉下路面，滚下旁边几乎快被风雪填平的壕沟里。别看班里有五十多个同学，放学都要走在漆黑的夜色里却没有一个人有手电，连最胆小的胶皮孩也没有。那是一个普遍贫穷的年代，因为普遍就没有差异，所以谁也想不到走夜路还需要照明，那多费电呀。

十字路口那个卖冻梨的摊床上，有一盏哧哧冒着刺眼白光的嘎斯灯，这么大的风雪竟没将它熄灭。它就像一个明显的路标一样，告诉我们该拐弯了。

我们顶风冒雪磕磕绊绊的来到小桥，郑杰家就在路边那低矮的平房里，他说：“我到家了，你自己送她俩行吧？”我坚决地说：“不行，前面的胡同没路灯最吓人。

我才不干嘛呢！”两个女生知道自己不行，没有权利吱声，一行人默默地走。

“组长，这么大的雪你说白脸狼能不能出来？想起桥下饿死的老爷爷，我都有点害怕了。”郑杰这时不叫我名字而叫组长，其实是对老师没让他当组长的嫉妒。他提这样的问题纯粹是想吓唬我们，我知道他胆子最大，捡粪时敢摸死孩子的脸。“别瞎说，老师都说了那是谣言。”我对他这时还搞恶作剧很生气。他却毫不收敛地继续说：“组长，你看墙上画那几个白圈就是吓唬狼的，狼怕人下套。准是这里的狼捎信给了山里的狼王，说这儿饿死的人多。不然白脸狼怎么会来呢？”他绘声绘色的推理引我上了套，跟他辩论起来：“你说的不对，白脸狼不吃死的，专吃活的，鲜嫩可口……”我把刚学的新词“鲜嫩可口”用到了这里。我的话还没说完胶皮孩疼人地“啊——”了一声摔倒，像是遭到了狼的袭击。何馨随即倒下，我和郑杰也被连接在一起的手闷子带扯倒了，四个人一齐趴在雪地上。胶皮孩浑身颤抖着嘤嘤地哭，何馨用颤抖的声音心惊胆战地问：“狼来了吗？”这时俩个女生可能都吓破了胆，她们把脸埋在雪地里，头也不抬的瑟瑟发抖，她俩真完蛋。

我们掺起这两个胆小鬼，警惕的观察四周，胡同黑魆魆的没有一个人影，更没有一点儿声音，我们像被扣在一个黑色的大锅里。责任产生勇气，信任带来力量，我俩说着鼓劲的话，拽起她俩继续往前走。不久我和何馨也到家了，郑杰对我说：“你敢一个人送胶皮孩儿吧？我都多走出这么远的路，饿的快不行了。”他的话让我产生了同情。不知哪儿来的勇气逞能地说：“你回家吧，我一个人送她也行。”何馨说：“要不咱俩一起送吧，还可以一块回来。”“不用，你也回家吧，我是男生！”表现勇敢是件让人自豪的事，帮助别人是件令人愉快的事。

胶皮孩的家离我家还有一百多米，穿过空旷的广场那边的白色平房就是。我拉着她一声不响地往前走，这时的风已经停了，但雪还在下。送她到家后，她爸爸要来送我，也被我勇敢地谢绝了。一个人走在返回的路上突然感觉很孤单，四周静得让人心里没底，脚下的雪发出小耗子般吱吱的叫声。肚子的饥饿感让我跑了起来，但还没跑几步不知道什么东西一下将我绊倒，一头栽倒雪地上。

当我抬头想爬起来时，却被骇人的一幕惊呆了——不远处，马路昏暗的路灯下有一个没有脑袋的棉猴大衣在飘移。没头没脚却能自行移动——呀！这不正是传说

中会自行移动的白脸狼吗？我脑海中顿时一片空白，心快跳到了嗓子眼，趴在雪地上屏住呼吸，死死盯住那个可怕的怪物。心里想，千万不能出声，如果让它发现我，非被它吃掉不可。不知过了多长时间，直到确定那个怪物远去我才从地上爬起来，疯了一样往家跑。当我气喘吁吁来到家门口时，何馨从对面的门里出来问：“你妈刚来问我，你为啥还没到家。干嘛这么长时间啊？”

第二天上学，同学们都在交流昨晚的见闻，当我把独自送完胶皮孩回来时遭遇白脸狼的过程一说，他们都傻了眼，我俨然成了英雄。郑杰拍着后脑勺后悔的说：“咱俩一块去送就好了，我也能看见白脸狼。”一些事如果萦绕在你的脑海里挥之不去，你就会在生活中很容易找到其存在的“证据”。

饥饿感应该是我们这代人刻在心底的共同记忆。但对我来说，那是一种无法忘却的濒临被饿死的伤痕。怎样才能保证不饿死人冻死人呢？那就是定量发放各种票证，像布票、棉花票、火柴票、煤票、肥皂票、洗澡票……最重要的是每家都有一个粮本和一个付食本，上面规定了每个人一个月可以吃多少粮食，精确到半斤。（而粮票精确到一两、半两）家庭妇女定量是二十八斤半。小孩不劳动只有七、八斤，但随着年龄和学历的增长体现公平的一斤二斤的增加。每家的妈妈无论有没有文化却都成了数学大师，加减乘除，非等量分配，因为这关系到一家人的死活。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按定量吃饭必须要讲认真。

前几天听郑杰说苏修摧债，那债就是抗美援朝时买的苏联的飞机大炮，现在火车站成列成列的火车往苏联运黄豆还债。他兴奋的告诉我，沿着铁轨走就能捡到掉在铁道线上的黄豆粒。既然有这等好事还等什么呢？再说家离铁道线也并不远。于是，我领着妹妹和几个同学搭伴一起跑到铁道线上。铁道线上的确有捡豆粒的人，个个都像铁路的巡道工在认真检查铁轨似的。那时的学生几乎没人近视，适合在铁轨枕木下面的碎石中寻找宝贵的豆粒和玉米粒。好在当年来往的火车很少，路基旁没有什么围栏遮挡。铁轨每隔几十米就有一道三四毫米的缝隙，这种连接处容易发生震动，所以那里撒下的豆粒就有些。尽管黄豆粒像金子一样稀少，但功夫不负有心人，六七天里我们冒着寒风沿着铁路线竟然也捡到一斤多黄豆粒。有些孩子边捡边吃，嘴角挤出黄色的泡沫，我当然也嚼过，但不知为什么那味道竟让我恶心。我

和妹妹把捡到的豆粒儿交给母亲，妈妈把它炒熟放在箱子里按粒分配，几岁就能得到几个豆粒作为加餐的点心。粮食到了按粒分配的程度，生存到了最危险的时候。

在那缺油少肉的非常年代，每月的定量只够勉强保命。孩子瘦成了皮包骨，妈妈饿出了浮肿病，每天到医院里看病的人排出上百米远。每月到了卖粮的日子，粮店门口成了最热闹的地方，一手拿着粮本，一手拎着空口袋的人们排出一溜长蛇阵，能达二三里地。

那是一个时兴排队的年代，无论是买菜买布还是买供应的二两白糖都需要排队，甚至上厕所、挑水、也要排队……饥饿让人们的脑子只想一件事，就是如何填饱肚子。什么野菜、树叶、地耳、榆树皮、以及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水里游的都被纳入了食谱。

入秋后不久，宋爷爷拿着铁锹到郊区挖田鼠洞，竟然弄回了三四斤粮食。宋爷爷说：“田鼠为了过冬，在秋天偷了许多粮食储藏在洞中，而且田鼠的肉也可以吃……”

爸爸听到后颇受启发，用自行车带着我，拿着铁锹到田野上去找田鼠的地下粮仓。庄稼地边上不时可以看到被掘开的黑土，田鼠被一网打尽了。我们在荒野上忙碌了一天，也没有找到一个粮仓。无奈之下，只捡了一些已经晒的半干的铺展在地上的大头菜的叶子回来了。现在想来，那时我们的食物中最缺的是脂肪和蛋白质，最不缺的就是粗纤维。

进入三九天后，食物来源更加困难，生存的压力更大了。一天下午，父亲用破自行车驮回了半麻袋湿漉漉的像土豆丝似的白色东西——“糖渣子”。据说这是甜菜榨完糖以后的渣滓，按说这东西虽然糖被榨干了，但应该可以充饥吧？妈妈可能真把它当成了土豆丝，只用凉水洗了两遍，洒上点玉米面儿就用大铁锅蒸上了。出锅后不限量，孩子们随便吃。那东西虽然没有什么好味，但也没有什么坏味，所以我们就放开肚皮吃了个饱。

夜里，我和弟弟妹妹们肚子都在拧着劲儿的疼，由于我们贪吃所以剩的很少，父母只吃了一点。这才能让中毒较轻的父母把我们送到了离家不远的解放军医院，也多亏解放军医生的医术高明，才把已经昏迷不醒的我们救了过来。没被毒死实属万幸，真应感谢亲人解放军。

原来，甜菜在榨糖的过程中添加了化学原料，是不能直接吃的，在“专家”的

指导下邻居们都学会了脱毒技术——其实这种技术也很简单，就是用凉水泡上三天三夜，中间要不停的换水以稀释毒性。雪白的东西虽然好看，吃起来却像草一样难以下咽，我们被逼成了食草动物。虽然说糖渣子差点害死我们，但又救了我们的命，这是一个让人爱恨交加的救命稻草。

虽然大家都饿的心里发慌，但我却很少听到抱怨。大家同样的挨饿，同样的吃糖渣子，对这样无差别的日子还能说什么呢？平等意识往往可以抚平人心中的不满。相同的生存条件即使再恶劣，人们也会接受。

尽管我们饿的连体育课都取消了，写字已经开始用无法写出横平竖直的，疙疙瘩瘩的黄色马粪纸，但学习从未中断。课照样上，下午的学习小组照样学，工人照样做工，不远处军营里的战士照样操练，只不过大家都勒紧了裤带。那是一个缺少胖子的年代，谁也不用操心减肥。

太阳在这个冬天里似乎也饿得缺乏了能量，发出的光既不热也不亮，天空总是灰突突的。何馨下午第一个来到我家学习，她还没来得及打开书包，外面就响起了敲门声。这显然是生人，邻里间串门从来都是推门就进，抬脚就走，邻居么，谁不知道谁？哪来那么多隐私？妈妈手里拿着正纳着的鞋底去开门，我俩好奇的凑到门口。只见一个面黄肌瘦的大哥哥身上斜背着用破麻袋包裹的简易的行李，手里端着一个变形的小铝盆……我们明白这又是要饭的。

那年冬天要饭的特别多，随时都可以看到操着关里口音的讨饭人。也许那里更加不堪吧？大哥哥有气无力的对妈妈说：“大婶子，饿的实在走不动了，给口吃的吧……”那人瘦的皮包骨，只剩下嶙峋的骨架，灰暗的眸子里灰暗而无光，蓬头垢面颧骨很高，鼻子显得很大。他的左手背的虎口处有一道明显的疤痕，微微凸起的疤痕像趴着一条细长的蚯蚓。他说话也是山东味，有点象被冻死的老爷爷的口音。何馨悄悄碰碰我的胳膊，局促地指了一下大哥哥的手，那手很大，也是青肋突暴瘦的像枯枝，这似曾相识的手让我俩心悸，踌躇的向后退了一步。

“大兄弟，这灾年哪儿还有什么粮食啊，我们都吃糖渣滓。要不给你一碗蒸好的糖渣滓吧？”妈妈说完转身去了厨房。守门的任务自然就落在了我俩身上，我上前一步堵住门，怕他一下闯进来。

虽然他许多地方长的像桥下的老爷爷，但他的面容却是和善的，眸子里似乎还蕴含着些许希望。我壮着胆子问：“大哥哥，你也是山东棒……”差点我就说出“山东棒子”四个字，心里顿觉不妥，立即改成了“山东那来的吗？”他脸上露出一丝苦笑，竟然伸出那可怕的大手在我头上摸了一把。何馨见状一缩脖子闪到了我的身后，惊悸的望着他。

他苦笑着冲我点点头：“我是河南台前县人，和山东隔着一条黄河，嗨，也算山东棒子吧！”这时妈妈端着一大碗糖渣滓递给他，妈妈对他说：“别嫌弃，这是我们留着晚上吃的，我又倒了点酱油。”他饿急了，好像都不嚼，狼吞虎咽的往嘴里塞，他这种吃像让我们看得心酸，难道他们那个地方连这个也吃不上吗？妈妈递给他一碗热水让他慢点吃，还问他这是干什么去。他好像这时才有了点底气，叹口气说：“闯关东，逃荒。我们村子里一家人一家人的饿死……”妈妈立即打断了他的话：“当着小孩的面可不敢瞎说，社会主义怎么能饿死人呢？”他知道失言慌忙从怀里掏出一张盖着红印章的纸说：“我是贫农，逃荒要饭有公社大队的介绍信。其实我不是要饭的，我是到北边农场投亲。不是坏人……”他一边证实着自己的身份一边说着谢谢，临走的时候妈妈又给了他五角钱，他接过钱差点给妈妈跪下。妈妈望着夕阳中渐渐走远的背影，自言自语的说：“但愿他能早点找到亲戚，这人也就比你们大不了几岁，真是可怜的人啊——”

## （六）

穷人的孩子真的会早当家，但亲身体验是不幸的，无奈的，更不值得炫耀。

老师说我是一个主意很正的人，也就是说我很犟，什么事儿都有自己独立的看法。这一点恰好和郑杰何馨他们相反，更不要说胶皮孩了。我认为肚子饿就要走出去寻找食物或想什么办法，反正不能在家里炕上一躺，我认为那样无疑是等死。何馨把脑袋摇成了拨浪鼓，振振有词地说：“以前我们饿时不都是趴在炕上压瘪肚子你忘啦？”她一点儿也不懂与时俱进。我生气的说：“那是去年，今年我们三年级了，又长了一岁就不一样啦。郑杰说：“你像狗一样到处乱窜也没看见你弄回什么吃的，

瞎跑又有什么用呢？”我懒得再理他们，一个人出了门向火车站方向走去。

我走街串巷目标朦胧的来到几家食堂的门前，因为前些天我曾在“火车头食堂”后门旁的垃圾堆里捡过两个冻萝卜，尽管那萝卜又小又脏。抱着渺茫的希望，我不由自主的再次来到了这里。天啊！眼前的情景让我惊喜，食堂门口堆放垃圾的雪地上竟然出现了一座黑乎乎的小山，全是被清理出来的冻土豆。虽然大多是腐烂后冻上的，却仍能挑出一些没变形的好土豆。我像一个贪财的人发现了一座金山，兴奋的差点喊起来。事不宜迟机会难得，我很快挑出七八个样子最好的冻家伙装满衣兜裤袋，再也找不到能装土豆的口袋了。我不甘心放弃，围着这堆宝贝转了两圈，发现一块像面口袋样的大冻坨，这坨里的土豆看上去都没烂，似乎曾洒上了水，冻的非常结实，我用脚踢了几下都没散架。既然如此，我为什么不把它扛回家呢？我是家里的长子，弟弟妹妹还小，长子就应该给家里多做点事儿。责任产生勇气，决心带来力量。刚刚十二岁的我不知道哪来了一股劲，抱起这块大家伙一下扛到肩上。扛着重物的人走路会比空着手的人走的更快。灰突突的天空又飘风起了雪花，路上的行人和车辆寥寥。冻坨压住了脖子使我无法抬头看路，其实我也无需看路，回家的路我了如指掌。我咬紧牙关默念着数字，一、二、三、一百步了，再坚持五十步……雪花落在脸和脖子上融化了，汗水从狗皮帽子里流下来。分不清是汗水还是雪水流进了眼睛，杀的我不敢睁眼，双手高举扶着冻垛也无法去擦眼睛，只好使劲儿闭眼，才能把汗水挤出来。我已经越过了两条大街，那木板搭成的火车头体育场就在前面了，我再一次下定决心，累死也要把它扛到高墙下！我就像一只小蚂蚁抓到了一只大甲虫，锲而不舍的向前移动，又像一个贪婪的舍命不舍财的人……在瘫倒前的一分钟我终于来到了目的地——倒在了体育场高大的木板墙下。

我躺在地上怎么也爬不起来了。口渴的让嗓子眼儿粘到了一起，马上就要窒息了。我随手抓起一把地上的雪塞到了嘴里，雪水润开了喘气的通道，我自救成功——又能呼吸了。不知躺了多久我才从雪地上坐起来，这时的雪越下越大，沾满了衣裤也覆盖了土豆坨，看上去就像一个坟包。我浑身像散了架一样疼，站都站不起来了，这可怎么把它弄回家呢？

这时我看到身边有一颗纤细的小杨树，光秃秃的枝杈被冻坨撞得险些折断。小

树被高墙的遮挡只能见到少许的阳光，所以长得杆细枝少可怜巴巴，现在又被我猛撞了一下，真担心它能不能熬过这严酷的寒冬，而长成大树呀——这样想着，不知过了多久。风雪中家的方向传来何馨和妹妹的叫喊声：“钟青——，哥哥——”“我在这儿——”我喜出望外地嘶哑的回答。

上学时她们也经常这么喊我，可从来没觉得像今天这么亲切和动听。她俩让我坐在冰车上，怀里紧紧抱着那块差点要了命的冻坨，两个女孩子使尽全力把我拉回了家。

“你这孩子太叫人操心了，这么长时间不回家叫大人多着急！看你累的脸色刷白多吓人。怎么能扛这么重的东西啊——”妈妈眼里闪着泪光心疼的说，催我快到热炕上躺着。

妈妈用斧子砸开冰坨，里面果真都是些没烂的土豆，何馨和妹妹捡起几个放到了煤炉子的铁圈上。被烤化的土豆滴出泪珠似的汁液掉在炉圈上，升起一小股一小股白色的蒸汽，屋里很快弥漫出冻土豆特有的香味。汁液滴在炉圈上滋滋啦啦的响，屋子里洋溢着欢乐的笑声。

何馨说：“要知道你能捡来这么好的东西，咱们一块拉着冰车去，准能拉回来更多的冻土豆，那多好呀！”

妈妈说：“这么好的冻土豆人家怎么就不要了呢？”妈妈可能认为世上的人都和我们一样，除了糖渣滓没有别的副食。

这时我已缓过气来，喝口热水自负地说：“人家那是火车头食堂，专门给开火车的人做饭吃的，当然会吃的好一点，这些冻土豆就不要呗。我捡这块是最好的，大多数都烂了……”

才三岁的小弟弟恍然大悟的说：“我知道了，火车多长呀！不吃好的怎么拉得动呢？”他可能把开火车的司机当成牛了。大家都笑了……

大娘听说我捡回来了宝贝，第二天早晨主动让何馨和我拉着冰车去：“你俩捡粪那么能干，今天捡冻土豆更要多弄点，雪爬犁别拉的那么快，别再把何馨摔倒沟里……”大娘絮叨起来仍然没完，我俩拽着冰车就跑。

食堂小门旁像小山一样的冻土豆不见了，只有一些刚倒出来的灰白色的煤灰。

何馨奇怪的望着我，似乎我谎报了军情。地上虽然仍能看见几个很破烂的冻土豆，但那么多的土豆哪去了呢？这时，食堂后面的小门开了，一个扎着白围裙的阿姨端着一锹扫地的垃圾走过来，看到我俩就地转圈，她说：“孩子，是不是来捡冻土豆啊？早没了，昨天下午不一会就让人抢没了。嗨，怎么能不抢呢，咋也比糖渣滓好啊……”

为什么我们少年时代的友谊让人难忘？那是因为我们共同经历过饥饿的时光；为什么我们总是对粮食那么珍惜？因为少年时期我们曾经辘辘饥肠。艰难时看友谊，危险时看亲情。也许只有共和国的同龄人，才会因为那场悲惨的大饥荒，而结下没齿难忘的友谊和患难之情了。

“你吃地瓜干么？我这还有一块。”下课后老同桌唐秀芳轻声对我说，接着递给我一块地瓜干。我急忙接过那片黑糊糊的东西，来不及细看一把塞进嘴里。地瓜干很硬，根本咬不动，只能靠吐液慢慢的化开，就像含了一块大号的黑糖。她看我如此爱吃似乎受到了感动，或者说她看我饿成这样而产生了同情。

她说：“我家还有，明天我再给你带几块，我妈藏的地方我知道，我叔送来一书包呢。”

我羡慕地说：“你叔真好，送这么的好东西。”

我还想说这地瓜干比豆饼都好吃，因为前几天我到郑杰家去，她那瘦弱的妈妈送给我一块比鸡蛋还大一点的豆饼。那是运输社分给郑杰爸爸喂马的，他们偷砸下一点给了我。郑杰当时就一再警告我，这事不能和别人说。你瞧，刚才不小心差点露了馅。

友谊有千万种表现形式，饥饿年代的孩子用这种方式诠释友情。虽然东西是那么少又那么粗糙，却深深地留在了记忆的深处。艰难时期能得到朋友的那怕是一点小小的关怀，也是令人感动啊。夜里我做了一个甜蜜的梦，梦见我有许多冻土豆和地瓜干，当我吃的正香时妈妈把我摇醒，原来快到上学的时间了。

我背上书包就往学校跑，爸爸喊稍等一会窝窝头就熟了，我是顾不上了，因为唐秀芳告诉我早点到学校。她今天值日生炉子，还要给我带地瓜干儿呀。

跑到学校门口，我一眼就看见了她背的那个带着粉红色小花的书包。那是我熟悉的图案，里面一定有我向往的东西。我俩高高兴兴的来到教室，先把教室里的炉

子点着。冰冷的教室里除了炉子里发出的一兴半点儿的爆裂声，教室里静悄悄的。

我们一边儿烤火一边说话，她高兴的从书包里掏出六七片饼干大的地瓜干，不好意思的说：“带的太少了……”于是，我俩就呲牙咧嘴的守着炉子吃起来，互相瞅着还哧哧的笑。当吃下最后一片时我蓦然意识到我吃下去的可能就是分给她的早饭。谁家妈妈藏的东西会那么容易偷出来啊？我的妈妈把那些捡来的豆粒都锁在箱子里，这么贵重的东西怎么可能偷出来呢？吃着吃着我心里莫名其妙的有些难受。

上学四年来我们学校唯一的变化是把敲钟换成了电铃，进入了电气化时代了。开始时，我们对这刺耳的铃声还不适应，尤其是安装在我们教室门口屋檐下的电铃猛然一响，总会吓我们一跳。这急促的电铃声令人紧张，不如那悠扬的钟声让人来的踏实。难道我们从小就有怀旧情结吗？

何馨像一脚踩到了电门上，她一开门头上的铃声大作，她惊愕的抬头看了一眼电铃迈进教室。大家早已背手坐好等待着老师上课，五十多双眼睛都盯着她，何馨显得有些局促，红着脸低着头向我旁边的空位走来。坐下后，她恼怒的问我：“你干嘛不等我？”我愣愣的看着她，怎么也不明白她迟到和我不等她有什么关系，所以没理她。她从书包里掏出一团用毛巾包着的東西放在我的手上说：“我去找你，你爸让我给你带了两个窝头，不然我才不会这么丢人呢。”掺着糖渣子的窝头还热着，我埋头高兴的吃起来。

我很奇怪，吃过了四片地瓜干怎么饿得更厉害了呢？老师今天来得晚，好像故意给我预留了吃窝头的时间，一个窝头进了肚子我往右一看，那边的唐秀芳正在瞅我，我一下就明白自己该怎么做了。我用毛巾把另一个窝头包好，放到了书桌堂里。

下课后我追上唐秀芳把窝头递给了她，我坚决地说：“快把这窝头吃了吧，还没凉呢。”说完我就跑开了。我远远的看见她一小口一小口很斯文的吃着，那文静好看的神态像一幅图画留在了我的记忆中。

写到这里我不仅心潮起伏，我们那么小就知道彼此心疼，互相牵挂。就像老师教导我们的同学之间要互关心、互相帮助。我们——懂事的是不是太早了呀？

(七)

熬过了漫长的严冬，人们祈盼的春天终于来了。春天，永远是一个给人带来希望让人喜悦的季节，它不但给世界带来温暖，还给饥饿的人们带来了绿色的希望。是的，是绿色的希望，因为我们祈盼树上快长出绿叶、榆树钱和郊外田野上冒出的各种野菜、花朵和一切可以吃的动植物。也许我至今仍然热爱大自然的情愫，正是那时留下的伏笔吧？

清明节过后不久，一墙之隔的宋奶家来了一个与何馨同岁的小姑娘，她叫宋媛君，小名叫“小树”，是宋奶奶的老姑娘。她原先一直住在姐姐家，快五年级时才回到这里和父母哥嫂住在一起，成为我们班里的一名新同学。她和我们最大的不同就是学习特好，好到没有一个同学能够超越她。小树扎着两条小辫，性格开朗的她脸上总是带着矜持神态，很自信的样子。那双聪慧的大眼睛在和你说话时，会瞪得更大，让你不得不认真的和她对话而无法敷衍。在看书学习时她显得文静，在课外活动时她又像一个调皮的男孩子，并且有男孩子的豪爽和胆量。她这种大方又从众的性格使其很快就融入了我们班级的集体，放学后更是成了我们的玩伴。

春天时小树还和我们男孩子一起到野外去，她也敢爬到树上撸榆树叶，和那一团团带甜味的榆树钱。那时的我们都瘦小枯干，所以都善于爬树，可以像猴子一样骑在树杈上边吃边摘。我们越跑越野，还一起“长征”到远郊的田野上寻找苋菜、苣荬菜、灰菜、黄花菜、扫帚菜、猪毛菜、碱蓬菜，车轱辘菜……我们的胆子也越来越大，甚至敢爬上停在火车站上的货车厢里，任凭火车把我们拉到什么陌生的地方——只要哪里有野菜。我们才不担心找不回家，因为火车停到一个新车站，我们会先跑进小站的候车室，看墙上的列车时刻表弄清回家车次和时间。虽然谁也没有手表，但照样会在开车前赶到车站，我们天生自带准确无误的生物钟，而这“钟”从来不用上弦也从不偷停。

我们是一群穷光蛋，谁身上都没有钱，即使坐绿皮的客车也不买票。列车员家里也许都有像我们这样挖野菜的孩子，所以满满的野菜袋子就是我们的车票，那一身被菜液污染的衣裳就是我们的身份证。确定了返回列车的时刻之后，我们马上在附近寻找水源，火车站附近往往就会有口水井，我们摇动辘轳把，清凉的井水须臾

就会呈现在我们的面前。我们一个个像牛饮水似的趴到水桶里畅饮一番，之后欢快的沿着某条田间小道跑去……

今天我们偷偷坐上的货车停在了一个叫依拉哈的小站，跳下了火车看完返回的时刻之后，我们就沿一条土路向东跑去。土路渐渐的变成了田间小径，小径旁边的草越来越密，这里已经远离了村屯，稍洼的黑土地上野菜越来越多。跑在前面的郑杰手里挥动着口袋像舞动的旗帜，他兴奋的大喊：“快来呀，这沟里的苜蓿菜跟种的一样，到处都是——”鬼精的郑杰总是像侦察兵一样，跑到前面去踩点。我们跑过去也使眼前一亮，谁也没见过这么茂盛和稠密的苜蓿菜，不仅长的大，而且几乎没有其它杂草。小树高兴的跳了起来，她把手中的的口袋抛到空中，愉快的笑着跳着。因为几个人中，我比他们都大一岁，自然就成了大哥，他们也确实都听我的。我高兴的说：“咱们已经离开火车站挺远了，今天就在这采了。”三人放下袋子和干粮，愉快的两手并用的采了起来。

以往采野菜都是一颗一颗的采，而今天这么稠密的野菜，简直就是收割。如果带把镰刀就更好了，现在我们只能凭两手来掐。聪明的郑杰带了一把削铅笔的小刀，一把一把的割，体现了工具的重要性。宋奶说苜蓿菜是种很有养分的野菜，不仅充饥，而且还能治病。的确，掐断梗和叶的断面瞬间就会冒出牛奶一样的白浆，充盈的浆液证明了它的营养。平时在近郊我们也能找到这种野菜，但只是稀稀拉拉的几棵，看来我们这次远行是发财了。那牛奶似的白浆沾到手上、胳膊上很快就会变成一个黑点，黏糊糊的很难洗掉。不一会三个人的手上脸上和胳膊上就粘满了脏兮兮的黑点。

我们先把采好的野菜整齐的堆成小堆晾晒，晒蔫后再往各自的袋子里装，这样不仅能多装一些，而且不易碎。小小年纪，我们已经成了采野菜的老手。今天真是大丰收，每个人都装满了口袋。但地上仍有挺大一堆装不下了，辛勤劳动的成果，当然舍不得丢下。

郑杰到旁边撒尿回来后突然问我：“钟青，你是不是穿裤叉了？我们把长裤脱下来，扎住裤腿不就是两个大口袋么？”他这个主意可真不赖，无形中增加了四个口袋。因为三年级以后我们都开始穿裤衩了，我俩脱下长裤扎紧裤角就变成了人字

形的大袋子，往脖子上一搭就像驮着一个人。地里的蚊子蜂拥着追赶我们，仿佛那片野菜是它们的领地，对我们的侵占很气愤似的，集团似的围攻我们。我们一路小跑来摆脱它们，气喘吁吁的赶到小车站，又在井边喝了凉水还洗了脸。

上车时列车员看到我们虽然狼狈不堪，却对我们能有如此丰盈的收获赞叹不已。不但不要车票，反而帮我们袋子拽上车。在拥挤的车箱里我们虽然衣冠不整没个学生样，但听到的却是一片赞誉声。

在那个难忘的暑假里，我们的野外活动既惊险刺激又乐趣横生。野菜充饥树叶当粮，我们一点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妥，觉得生活本来就应该这样的。共和国的同龄人有几个不认识，没吃过野菜呢？什么时候也不用对我们进行“节约粮食”的教育，在我们人生最初的记忆里早就刻下了粮食宝贵的烙印。谁都可能不珍惜粮食，但共和国的长子长女们不会。

转眼间秋天到了，忙碌而快乐的暑假结束了，我们又回到教室捧起了书本。“夏天过去了，可是我还是十分想念。那些可爱的早晨和黄昏，像一幅幅图画浮现在眼前……”我朗读着这篇刚刚学到的课文，怀念着夏日里丰富多彩的快乐时光，感觉到这些诗句是那么亲切，这些闪光的词语让我体会了最初的文学共鸣。

又一个冬天来临了，连续三年的饥荒似乎出现了转机。饭桌上糖渣子在减少，而真正的粮食开始多起来，尽管都是玉米面儿、高粱米或大碴子等粗粮，却使我们的幸福感大增。

从饥饿中逃过来的人，能吃饱饭便是幸福。

接近元旦的那几天，滴水成冰，而且天黑的也早，在温暖的屋子里看书、听收音机的小喇叭广播、听孙敬修爷爷讲故事，感觉生活格外美好。

元旦前的一天晚上，我正津津有味的看从唐秀芳手里借来的七张《中国少年报》，（这时的我对小人书已经失去了兴趣。）大娘领着何馨蹑手蹑脚的来到我家，弟弟妹妹都睡着了，爸爸上夜班不在家，她娘俩蓦然的到来，让我纳闷。何馨凑到我跟前指着刚刚进到里屋的大娘，她小声对我说：“妈妈们可能要干什么事，让咱俩也参加。多有趣儿！”她神秘又兴奋的表情激起了我的好奇心，我放下报纸，小心翼翼的走到里屋门口偷听。

屋里传来窸窣窸窣说话声，何馨急切地向我摆手、伸舌头让我别偷听，我没理她。刚把耳朵贴到门板上，门就开了，我一头扎进大娘的怀里，把她吓了一跳。

她笑着骂道：“你小子想吃奶啊？往我怀里钻——”何馨咯咯的拣了个笑儿。

何大娘长的和她的性格一样很随意，方方正正的大白脸表情十分丰富，喜怒哀乐都无遮无拦的挂在脸上。丰腴壮硕的身材不但表明她很能干，而且亦证明她力大无比，估计如果摔跤比赛一般人都不是她的对手。我甚至觉得她有点像小人书里的卖人肉包子的扈三娘，所以莫名其妙的有点怕她。“不用偷听，你俩都进来。”大娘给我俩下了令。

原来两位妈妈今晚要干违法的事——偷买粮食。别看我们小，但什么合法什么违法还是懂的，我有责任提醒她们：“这是犯法的……”话没说完妈妈一巴掌打过来：“这破孩子，饿死你得了！”大娘也生气的说：“这小子说话怎么跟街道干部一样呢？你去告发我们吧……”两位母亲一致认为我有叛变倾向，对我进行了简单粗暴的警告。我瞅了一眼何馨希望她能表明立场，她却慌忙的把头一低，唯唯诺诺顺从的样子，真是胆小鬼！大娘顺手把我往后一推和她女儿站成一排：“告诉你们俩，放好哨，带好路，保好密……”就这样我俩被胁迫参加了这次违法的活动。

那天晚上，我惊奇的发现两位平凡的妈妈一点也不平凡，难道她们小时候参加过儿童团？送过鸡毛信？像什么行动时间、接头地点、暗号、放哨位置和行动路线都规定的有条不紊，考虑的面面具到，简直比小人书里地下工作者送情报的故事还刺激……

“时间还早，你俩到外屋看书去吧。”大娘布置完任务，把我俩撵了出来。妈妈又关上门，屋里又传来窸窣窸窣的声音，也不知她们还在密谋什么？

这时候还看什么书哟，行动就要开始了，我的心里像有一面小鼓在咚咚地敲。我到厨房喝了点凉水，心情还是平静不下来？。墙上古老的亨德利牌挂钟的黄色钟摆也很紧张，忐忑的左右摇摆。它就像我的心，既想参加这冒险刺激的活动又怕被人抓住。“你在地上转什么圈呀，看这报纸上的故事多好呀？”何馨不耐烦地举着报纸说。我心里说，这才叫没心没肺，这么重大的事件就要发生了，还有心看报纸？笑话。

“噓”，挂钟在九点半像发令枪似的响了一声，行动的时间到了。我们关闭了屋里的一切灯光，像特务似的潜入了寒冷的夜色中。大地一片漆黑，蛋黄色的月芽像个小香蕉似的挂在天上，但满天的星星却很明亮，深不可测的苍穹今天可以称得上星光灿烂。数不清的星星全都眨着诡异的眼睛，传达着危险的信息。人们也许全都进入了梦乡，所有的窗户都没有光亮，世界是那么寂静，静的我们踩踏积雪轻微的声音都那么刺耳，我生怕这声响会惊醒熟睡的人们。白雪反射着星星的冷光，眼前一片死寂的黑暗，小河对面那片土房，黑黢黢的像一片神秘的大森林。四个人谁也不说话，一切安既定方针办，雪地上留下四行鬼鬼祟祟的脚印。小河不宽的冰面上覆盖着厚厚的积雪，凹下去的地方就是今夜的哨位，指定我俩就在这里放哨。

两位母亲越过河沟，消溶在那片深邃幽寂的“森林”中。那是一片古老的房子，说不清那私搭滥建的土屋偏厦是什么年代形成的，但有一点可以肯定，解放前就存在的这片杂居的贫民窟曾经是战场。大炼钢铁那年人们在这儿挖出许多子弹、炮弹，而且有些还是没有引爆的。老人说，这些都是日本鬼子留下的东西，证明着曾经的苦难历史。

迷宫似的胡同里居住的人员也复杂，有木匠、铁匠、烧酒作坊等手艺人，也有马车、牛车和驴车的赶车老板。最让人称奇的是在这片拥挤的贫民窟里，竟然鹤立鸡群的有一个诺大的菜园和两座漂亮的大房子。那里面住着俩家苏联人，园子里不仅种了一片绿油油的韭菜，而且还养了四头黑白花奶牛。前几年的夏天，妈妈曾让我多次到她家买牛奶和韭菜，她们的院子里有一眼大口的水井，是为牛奶降温用的。每当她们把奶桶从井底拽上来，都带着一股凉气，让我对她们的聪明充满了敬意。（后来我上了中学恰好学俄语，为了验证所学语言的真实性，专门来到这儿进行过几次简单俄语会话。那个肥硕的苏联大妈拍着一双又白又厚的大手笑着喊：哈拉少！欧切哈拉少！就是非常好的意思。这是后话。）现在我和何馨站在黑暗的雪地上，屏息敛气的注视着周围。

按照妈妈的规定，为了不暴露目标，我们蹲了下来。何馨在我耳边悄悄的问：“你害怕吗？要是被人发现了能不能枪毙？是不是要戴手拷？要不，咱俩趴下得了……”看来她是真害怕了，因为我能感觉到她在浑身发抖。我让她紧紧的靠着我，轻声对

她说：“别怕，天这么黑，不会被人发现的……”

也许，这时她想到了前几天我们放学时看到的那骇人的一幕。

三天前的那个中午，放学回家的我们快走到郑杰家门口时，一辆公安局的绿色三轮摩托车，风驰电掣的来到郑杰家旁边的，洋铁匠的铺子前。三个腰上挎着手枪的警察进到铺子里，转眼就把那扎着围裙的洋铁匠从屋子里带了出来，他手腕上戴着一副明晃晃的手铐，站在旁边的我们被吓的目瞪口呆。郑杰的妈妈告诉我们洋铁匠饿疯了，傍晚午时，一辆往粮店送粮的马车在门前经过时，他像疯子一样追上马车，拽下一袋面就扛回了家。这不，中午就被抓起来了。也不知道是判刑啊，还是枪毙……我们看到警察押他上车时，同时把半袋面也装到了摩托车上，听说这叫入脏具获。洋铁匠的媳妇哭喊着跑出屋，身后还跟着一个五六岁的小男孩，但手里仍拿着一个啃了一半的窝窝头，那窝窝头很黄，像金子一样，是一点野菜、糖渣子都没掺……

“你别瞎说，咱们没偷没抢，是花钱买粮怎么能枪毙呢？也就是——戴手铐蹲几天笆篱子吧。”我像一个通晓法律的警察为自己量了刑。这本想宽慰她的话竟吓得她哆嗦起来，一屁股坐在雪地上，我是真不会安慰人。

我拽起还在哆嗦的何馨，对她坚定地说：“你别吓的筛糠了。有我在你别怕，我敢保证这事不会被人知道。”我觉得自己是个合格的哨兵，我用从电影里学来的方式警惕得注视着四周，掀开耳帽扑捉周围传来的任何细微的声响。少顷，前面传来梦一样轻微地开门声，我想，这是接头不可避免所发出的声响吧？

我们进入临战状态，好在四周仍是一片死寂，我觉得时间仿佛凝滞了。过了好一会，又过了好一会，心里像揣了一个小兔子，蹦蹦直跳。正当我焦躁不安的当口，一团巨大的黑影随着窸窣的脚步声向这边移动过来。接着后边传来两声极轻微的咳嗽声，这是告诉我们是自己人，而且一切正常。

事到临头什么手铐还是枪毙都顾不上了，我碰了一下何馨：“听到了吧？两声。是给你家送的，快去开门，记住不能开灯。”她吓丢的魂儿好像又回到了身上，使劲的点了一下头。站起来迈着小碎步，两脚微微的擦着地面，腿像不打弯似的往家移去。

这时我才注意到她穿的是他弟弟的棉猴，棉猴穿在她身上显得很空荡，像会自

行移动的样子——天呀！这不正是我一年前送胶皮孩回来时看到的白脸狼吗？倏然间我明白了，那次看到的不是什么白脸狼，而是一个女生穿着大棉猴在赶路啊——转眼间，一个巨大的黑影来到面前，原来是他肩上扛着一个麻袋。我像指挥交通的警察一样向东一指那人就很听指挥地向何馨追去。

大娘气喘吁吁的从后面赶了上来，我小声报告：“大娘，一切正常，她去开门了。”大娘满意而亲切得对我说：“好孩子，别着急，接着给你家送。”说完追赶大麻袋去了。

须臾，那个幽灵似的大个子拿着空麻袋返了回来，到我面前时还亲切的对我轻声说了句“小家伙”就过去了，这里又恢复了刚才的幽静。现在我一个人站在这里，心中竟无端平添了一些紧张，不远处土房墙上涂着的那两个白色的石灰圈十分醒目，像狼的两只眼睛一样盯着我……两个黑影再次从对面走来，我悄悄的在前面引路，到了家我轻轻的把门打开。不能开灯，不能讲话，那人把沉甸甸的麻袋放到地上，转身要走时妈妈才赶上来，只是轻声对那个人说了声谢谢。

第二天早晨醒来，感觉昨夜发生的事就像梦境一样，我看到父母住的里屋地上、箱子上、炕上到处都是晾晒的玉米粒。知道自己确实参与了一件大事，一种涉嫌违法的自救。

什么叫同一战壕的战友？就是共同经历过危险的战斗，有共患难的经历；或有过冒险难忘的事件。这样看来我们两家就沾点这层意思了。两家人有了共同的秘密更团结，两个人有了共患难的经历更亲切。

## (八)

玉米粒磨成了玉米面，很快就吃完了，我和何馨担心的事儿并没有发生。我们照样上学、写作业、吃金黄的窝头。由于小树已经回到她妈妈这儿来住了，成了我们的同学，所以她家就成了我们的新乐园。

我们管小树的妈妈不是叫婶或者大娘，而是叫宋奶，因为当时两位老人已经五十多岁了。也许是宋奶和宋爷苦大仇深出身好，也许是宋奶善于联系邻里，被居委会任命为街道小组长。小组长不会讲政策和规定，只是开会的召集人。这体现了

街道领导的知人善任，因为宋奶是个热心人，在邻里中有威信，喊上一声谁都不会不去参加街道组织的活动。两位老人对我们这些孩子更是热情和亲切，使我们一有闲暇就乐意凑到宋奶奶身边。

尽管我们的少年时代伴随着饥饿，但也不乏愉快幸福的时光。在没有电视的时代，一点也没影响我们浓浓的幸福感。

冬天，在寒冷的假日里，尤其是外面刮着风下着雪，我们喜欢围坐在老人身边听他们讲故事，那是一种十分惬意的美好的时光。宋爷把讲故事叫做“说古”，是对我们智力的另一种启蒙。

爷爷的故事多极了，好像不识几个字的他也看过《西游记》、《水浒传》、《聊斋志异》似的，爷爷本身就像一本《十万个为什么》和《故事会》。

爷爷好像什么都知道，讲也讲不完。我们坐在老人睡觉的外屋的热炕上，嗑着爷爷在郊外自己种的葵花籽和线麻籽。喝着他在沙土包上挖来的甜甘草泡的茶——甜甘草茶。那淡淡的甜丝丝的味道弥漫在这温暖的房间里，坐在热炕上的我们就会感到生活美好。

炕边东墙上挂着那杆擦的锃亮的，威风凛凛的旧的双筒猎枪，证明着爷爷有过非同凡响的历史。

爷爷说：“咱们今天不讲古，说说这枪的真事，你们想听吗？”我们仰着脸一起点头，期待着饱经风霜的爷爷快说。他喝了口茶，又吸了一口自己种的旱烟，咂巴了一下嘴才开始说：“我当长工时，这嘎达住的人不多。大荒甸子上野兽可不少，野兔狐狸还有狼群，没有杆枪早就没命了。”宋爷提起枪总是神采奕奕精神矍铄，脸上的皱纹都舒展开来，带着满满的骄傲和自豪。他讲打猎的故事栩栩如生，会让你紧张得屏息敛气如身临其境。爷爷接着说：“要说最险的还是我跟东家到城里卖粮回来那次，道上遇上群狼了，那才叫吓人。天擦黑，荒草甸子上就我们一挂马车，东家是个赶车好手，鞭子甩的那个准，指哪打哪。当然，我的枪法也不孬，枪响就有物。每次去卖粮我们都要带上大黑狗，那狗是我喂大的，虽然凶猛，但通人性，可听我的话了。”

我着急的问：“狼来了么？”

“来了。当大车走到最荒凉的林子边时，从树丛中窜出来四五条一搠来长的大灰狼。它们冲出来就奔马去了，想吃马肉。当时大黑也在车上，一下子站起来旺旺的叫个不停，想跳下车与狼搏斗。我没让它跳，东家喊快开枪时，我已经瞄准了一头狼的脑袋，一勾扳机就打中了那家伙的脑袋，它一下倒在地上蹬了腿。大雪天这些狼可能饿极了，剩下的那几只狼还是往上扑，有只狼张开大嘴要咬我，那牙真尖溜啊，看的真真的。我那时年轻，也没多害怕，多亏这是双筒猎枪，又一枪直接打进扒上车沿儿的那东西的嘴里，那畜生立马就掉到地上，后来得到一块完整的狼皮。剩下的三条狼红了眼要报仇，我的枪里没子弹了，怎么办？”爷爷抽了一口旱烟，又端起碗喝了口茶不说了。

何馨进行大胆的推理：“把枪厥开再装上两个子弹继续打，对吗爷爷？”爷爷笑了：“傻孩子，那疯了一样的狼能给你装子弹的空吗？这档口东家的大鞭子和大黑出力了，大黑嗖的一下跳下车和狼搏斗，东家大鞭子一甩抽到了要咬马脖子的那狼身上，那畜生身上当时就飞起一撮灰毛，惨叫一声跑开了。这时的我已经装上子弹顺手就给那狼一枪。剩下的两条狼一看不是我们的对手，也不敢和大黑恋战往林子里跑了，大黑还想追，我一声口哨它就回来了。大黑跳上车我才看到它脖子受伤了，血把它毛都粘湿了。”小树说：“爹，那你们赶快跑吧，一会来更多的狼不就完了？”爷爷笑了笑说：“老姑娘，那可不行啊，东家是个贪财不要命的人，他才舍不得丢下狼皮呢，又赶着大车转回来把三条死狼拉回了家。你们看，我就要了这张狼皮。“爷爷指着奶奶坐在毯子下面的一张皮褥子。呕，原来这张兽皮是狼皮啊！我忍不住用手摸了摸上面的毛。

“爷爷，东家不是地主么？怎么还赶车呀？”老师告诉我们地主是剥削穷人的坏蛋，所以我对爷爷的话参生了疑问，因为这和我们学过的课文里的周扒皮有出入。

“他不是地主，后来定的是富农，他有三个儿子，老大参加了抗联打日本鬼子去了。剩下的那两个儿子比长工还能干呢，那人不坏，对一个屯子的人总有帮衬。所以定成分的时候，没人难为他。这人就是太会过了，每次吃完饭都把饭碗用舌头舔干净，他的祖上是从山东逃荒过来的，也是饿怕了。”小树关心的问：“那东家对你好吗？他也半夜学鸡叫吗？”小树提出了正是我想问的问题。宋爷爷哈哈的笑着说：“半夜

去学鸡叫？他哪有那本事，他学狗叫都不像，他五音不全学不了口技。他是啊，是个只想攒钱买地，攒家业的人。对我不孬，吃的饭也都一样，怕我不下死力干活么……”

我接着问：“你当长工，被剥削怎么能有钱买猎枪呢？”

爷爷笑着说：“要说这猎枪啊，还真是东家送给我的。他让我练好枪法，一个是防野兽，另外也是给他看家护院呐。那时候有胡子，东家没有几杆枪可不行。”

我点点头，我们都知道爷爷说的胡子就是土匪。爷爷瞅着我问道：“他家现在还养了不少兔子，你要想养，我去给你要一只？”爷爷的话让我忘了刚才的怀疑和踌躇，高兴地喊道：“爷爷我喜欢，你最好给我要只能下崽的母兔，多了能吃肉！”爷爷无奈地摇了一下头，苦笑着说：“三句话离不开吃，你是真饿坏了……”和往常一样，我们听完故事都要进行一番热烈的讨论，重温一下故事情节。尤其关心大黑后来的情况，这时的爷爷就像老师一样，解答我们提出的各种疑问。

当我们吃透故事的各种细节后，何馨提议打扑克，她对那五十四张牌一直很着迷，这也许是她数学好的原因吧？不知为啥宋奶奶今天对一向也喜欢的扑克牌失去了兴趣。老人家一把抓过我的手，给我看手相，也许这和我刚才想要养兔子的话有关吧？奶奶的举动不禁让我受宠若惊，因为奶奶是不轻易给别人看手相的。你可不要以为这是奶奶在跟你做游戏，她会接骨、刮痧、拔火罐，看相是出了名的。时而有些心里没底的人慕名前来请奶奶看手相，而且他们来时都不空手，总会带点糖果、茶叶什么的孝敬奶奶。我知道奶奶可不贪财，她看手相是挑人的，她不喜欢的人总会找个理由把人家支走。

奶奶主动给我看手相是一种幸运，但我只是觉得是游戏。因为她说的话就像谜语，谜底要过好多年后才能揭晓，难免让人产生幻想，坠入懵懵懂懂的迷雾之中。正是有这种这种高深莫测的特异功能，所以奶奶在大院里也堪称名人。

奶奶抓着我的手进入了冥想状态，口中念念有词：“男人手大抓宝，女人手大抓草……”观察由表及里，说词由浅入深。奶奶先来一个粗略的概括后，再仔细分析杂乱无章的纹路和细节，就像写作文先列出一个大綱，然后再具体阐述和交代。老人家先数了我手指上有几个“斗”和几个“簸箕”，接着再看掌纹。这时何馨轻轻的碰了我胳膊一下，从她的眼神中我知道她对奶奶的话有些怀疑。因为被饿死的

老爷爷和要饭的大哥哥的手都不小，哪儿来的福呀？奶奶仿佛看透了我俩的心思，慢条斯理的说：“光手大还不行，还得有别的方面的辅佐，什么时候出生、属什么、金木水火土，什么命、都得合在一起看才行……”奶奶这是先回答了我们的无声疑问。才接着说：“这孩子仁义，头些年不顺，年轻时会吃不少苦……年过二十五，福连仕、仕连福……将来好着呢。再给你这小东西看看姻缘线……哟？这……“她好像发现了意外的纹路，面露惊异。停了一会又说：“谁的命中都有坎哟……不怕，过了坎就平稳了……”奶奶不愿往下说了，有点敷衍的样子，是眼花累了呢？还是发现了什么不宜明示的将来呢？老人家的情绪有点低落，注视了一会我又看了看小树，接着把目光移到何馨身上，若有所思欲言又止。我朦朦胧胧觉得奶奶神神叨叨，玄乎的像小人书里能呼风唤雨专门帮助穷人的观音菩萨。

这时我不禁想起两年前的一件事儿，当时小树刚刚从她大姐家回到这不久，我们刚成为同学。在一次同院孩子们玩抓特务游戏时，她和何馨当特务。她虽然藏的很隐蔽，躲在她家破仓房的一圈油毡纸的后面，但她脚上的布鞋露出一边，还是被我发现了。我想逮住“特务”，上去扭她的胳膊，但这个特务很犟，不仅不投降，还奋力反抗，用新穿的布鞋踢我的腿，我疼的差点跪下。我急了，假戏真做的打了起来。她居高临下的大喊：“我是你小姑，你敢打我？”我想什么小姑不小姑，现在是比谁有劲儿，我一下把她摔倒，往她腿和屁股上踢了两脚。她躺在地上哭起来，宋奶奶听到哭声从屋里赶出来对我说：“你踢吧，踢吧，踢坏了给你当媳妇……”我委屈的说：“是她先踢我的。我才不要媳妇呢……”小树在地上爬起来对我哭喊：“我才不给你当媳妇呢……”大家都笑了，我们俩也笑了。

何馨转眼忘了对奶奶怀疑，主动把手伸到奶奶的跟前说：“奶奶也给我看看吧，看看能抓到什么？”奶奶有点踌躇似的把花镜再次戴上，端起何馨的手说：“这丫头手小，能抓钱……哟……好……手里能过很多很多的钱哟……”说完，奶奶抓着她的手看了好半天却一直在沉思，好像遇到复杂难解的纹路，就像我们做作业时，遇到了难解的算术题一样，一时竟捋不清头绪。奶奶叹口气说：“不行啦，人老眼花连‘斗’和‘簸箕’都分不清了……”奶奶到底没有给何馨预测出什么未来，不知奶奶眼睛是真花了，还是发现了什么不太吉祥的玄机。

在宋奶奶家我们体会的是一种温暖慈祥的亲情和关爱，一种生动多彩而充满乐趣的生活，那是少年时代的一个美好片段，给我们留下了带有甘草甜味的温馨记忆。

### (九)

宋爷说话算数没过几天就从郊区的东家要来一只小兔。他怕小兔冻死就把小兔藏在自己的破羊皮袄的怀里，那是一只缩成一团瘦得皮包骨的黄色小兔。它不仅黄毛稀疏而且上面还沾了些肮脏的小疙瘩，长长的耳朵耷拉着怎么也立不起来，缺肉的脑袋瘦的两颊瘪塌下去，嘴显得很突出，长得都没有胖田鼠好看。

尽管这样我仍然很高兴，因为爷爷说这兔子已经快四个月大了，好好再养上三个月就可以生小兔了。我接过兔子感觉就像捧了一团骨头棒子似的，我问：“爷爷，它怎么这么瘦啊，是生病了吗？”我甚至怀疑自己能不能把可怜的小东西养大。

因为前段日子在飞机场当兵的老叔，开着消防车曾送来一只刚刚出生的小羊，由于没有牛奶喂它，只能喝苞米糊糊，没几天就饿死了……现在宋爷爷送给我的这个小东西，能养活么？爷爷挂起猎枪，松开绑腿，笑呵呵地说：“它可比小羊好喂多了。现在它也不用喝奶，只要你多给它吃草、萝卜皮、白菜叶、树叶，最好再少给点粮食，让它吃饱就能胖起来。现在这样是饿的，东家养的太多了，顾不上喂它们，兔子是不爱得病的。”

爷爷的话对极了，一个多月后，在我们大家精心呵护下，既帮它疏洗皮毛又给它食物，毛开始长密而且有了金黄的光泽，两只漂亮的长耳朵机警的竖了起来，脸上有了肉，长成了一只漂亮的大黄兔，再也不像老鼠了。快过春节时它在我家厨房的灶坑下面自己拙了一个洞，在那温暖的洞里生出一窝小兔。它是一只很有责任心的兔妈妈，一窝接一窝的生小兔，小兔长大又生小兔，为我的养兔事业壮大立下了汗马功劳。半年后家里的兔肉就源源不断了，冬天还戴上了妈妈用兔皮做的皮帽子和皮手套，垫上了兔毛的鞋垫。同时攒出了一大堆兔粪，这样，寒假里我也不必为捡粪而东奔西跑了。

奶奶说的真对：老天爷是公道的——勤劳的人不应该挨饿！任何困难如果人们

用了心，使上劲，都会想出某些解决问题的办法。当吃饱肚子成为头等大事时，人们当然会用一切智慧解决吃饭问题。

爷爷种了一辈子地，是农业土专家。秋天，他在野外踩了很多浑身是刺儿的老苍子（学名苍耳），没想到这扎人讨厌的东西里面竟然含油。勤劳的爷爷采很多很多，榨出好几斤苍耳油，还送给我家一斤。在每人每月二两油的岁月是多么宝贵啊！人的肚子是一个不容易唬弄的家伙，什么人造肉，米饭膨胀法等虚伪的把戏都骗不了自己的肚子，要吃饱还得靠劳动才行。

每家的屋后都有一小块空地，这成了各家的百草园。但这不到十平方的土地实在太小了，于是兴起了自力更生开荒种地的自救活动。那时的城里空地很多，郊区的荒地就更多了，所以整点儿小开荒并不难。受这种风气的影响，开春后爸爸选中了家旁边公厕南墙边的废弃地。那地上堆积着大量的建筑垃圾，坑洼不平且杂草丛生，虽然缺点这么多，但最大的优势是离家近。父亲带领我们先把这里的杂草垃圾点燃，之后填平坑洼，清理破砖烂瓦顺便堆在边上，筑成一道简陋的矮墙……邻居们普遍认为费这么大工夫才弄出这么一小块土地有些不值，但宋爷爷却说：“丑妻近地家中宝，何况离茅坑这么近。庄稼一枝花，全靠粪当家……”有了土专家的肯定，无形中给了我们很大的鼓励，其实爸爸之所以选中这里，也正是宋爷爷的指点。我们使出了南泥湾大生产运动的劲头，硬是把这块荒地弄成了一个像模像样的小菜园。爸爸按照宋爷爷的建议种上了甜菜，爷爷说：“甜菜好管，不爱招虫还收的多。不管是叶子还是疙瘩都能吃，省得让孩子满世界的找野菜……”我们把兔粪全抬到了这里，撒在地面上，然后开始翻地。爷爷说：“甜菜喜肥，粪少了长不大。”有宋爷爷的场外指导，有什么庄稼种不成呢？“近水楼台先得月”，挨近茅厕地自肥，何况我们又撒上了那么多兔粪呀。

不久后下了一场大雨，小苗长了出来，嫩绿的叶片上像涂了一层油，晶莹闪光。嫩绿色的叶子变大变深，根部的块茎撑裂了垅台，涨出了地面长得越来越大。舒展的大叶片覆盖了田垅，我们掰下周围的老叶，它就会善解人意的从蕊中发出新叶并迅速生长，就像一个小喷泉，但喷的不是水，而是源源不断的新叶。下面的疙瘩越来越大，膨胀的挺出地面，怎么培土也埋不住它了，啊——厕所南边的这块阳光充

足的土地真神奇呀！

土地真了不起，播下那么小的一粒毛茸茸的种子，却能长出这么壮硕的庄稼。这几乎立竿见影的收获，让我体会到了劳动的意义，也明白了课文中的诗句：“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的含义。勤劳——永远是一个人的立身之本。

我少年时代的伙伴儿们都很勤劳，经常陪我一起在地里拔草、浇水、培土。我们甚至在《中国少年报》上看到关于植物嫁接的知识后，也试着搞嫁接，竟然把西红柿和土豆秧嫁接活了四棵。只不过豆秧上接出来的柿子很小，而且很难吃。看来，农业科学并不像报纸上说的那么简单。我还时常把在路边或者垃圾堆里发现的向日葵、西红柿秧苗很小心翼翼的挖出来，移栽到这块地上。用纸壳给它搭凉棚防晒浇水，虽然活了，但由于伤了根，长得没有坐地户强壮。种庄稼的小实验也是蛮有意思的……入秋后草木枯黄，但甜菜叶子却仍然是郁郁葱葱绿意盎然，仿佛它不怕冷越冷越精神。宋爷爷说：“甜菜这东西不怕冷，你看它的叶子还绿着呢，越凉越上糖……”

深秋的第一场雪下过之后，宋爷爷才让我们收获。我和我的小伙伴儿们喜气洋洋的参加了收甜菜的劳动。让我们没想到的是，这块不大的土地不仅在夏天贡献出大量的叶子。那叶子吃不了，还凉晒了那么多干叶子，现在又收获了两麻袋甜菜疙瘩。那可不是一点儿甜味儿也没有的糖渣子，而是榨糖的原料——含糖量极高的甜菜啊！爸爸挑了六个最大的甜菜，分别给了何馨、小树、和郑杰，伙伴们都分享到了丰收的喜悦。爸爸把甜菜放到了屋里挖好的地窖里，妈妈还特意熬了一些糖稀，而用糖稀蘸窝头吃，简直就是人间美味。

生活在不知不觉中发生着变化，挨饿的恐惧被渐渐的淡忘。粮食的供应量虽然还是那么少，物质匮乏仍然是生活的常态，但食品的来源渠道似乎多了起来，弄个半饱的人们仿佛更具活力。

记忆中，最让我感到惬意的是父亲在工作中搞了一个小技术革新，不仅受到了工厂的表扬，而且还发给了五元钱的奖金。有了这笔意外的收入，爸爸决定庆祝一下，于是全家人第一次来到百花园饭店，我和弟弟妹妹们第一次坐在饭店光洁的椅子上吃了凉糕、香肠，第一次喝了比汽水的泡沫还多的冰镇“格瓦斯”。“格瓦斯”多奇怪的名字啊，怪不得这么好喝呢。（后来上了中学，学了俄语才知道这就是俄

语中的“汽水”的译音，崇拜感随之消失。)在那个炎炎的夏日，吃上这么一顿奢侈的冷饮，感觉生活中除了吃饱饭的满足之外，原来还有这么愉快的享受啊。

是的，我们的童年虽然赶上了可怕的大饥荒，但我们却仍然觉得生活中充满了乐趣和希望。父亲所在的工厂俱乐部，时常会上演电影，孩子们有票没票都会凑到俱乐部门口，叽叽喳喳的瞎闹，翻墙爬窗的混进去看上一场。有时，我会把母亲平时给的零花钱攒起来，买上两张电影票领着妹妹和大弟去铁路文化宫看不清场的电影。不清场就是观众少，最少时连一半座位都坐不满。我们就可以肆无忌惮的一场接着一场看，带着窝头、黄瓜和凉水，一直看到天黑才出来。记得看《兄妹探宝》、《花儿朵朵》、《红云涯》等影片，不仅把情节记个烂熟，而且把主题歌都学会了。买电影票的一毛钱，让我们挤干榨净物尽其用了。

在小学毕业的那个轻松的暑假里，既没有作业，也没有劳动任务。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星期天，妈妈答应何馨一起参加我家的一日游。因为何馨一直羡慕我家这种其乐融融的活动。所谓一日游就是去公园玩一天，有何馨参加让我和妹妹都很高兴。

进入公园，我们几个孩子跑着跳着去看老虎、狮子、大象、猴子、仙鹤和大灰狼……在望江楼下的灌木丛中捉迷藏；坐着小木船游湖，爸爸划着船，妈妈看着我们在船上一起唱——让我们荡起双桨……中午，一家人坐在大柳树下的芳草地上，毛茸茸的小草又密又厚，像铺了一块干净的绿色地毯。妈妈打开从家里带来的烙饼、咸菜和黄瓜西红柿，围在一起野餐。

我和何馨领着妹妹跑到公园门口，那里有专门卖凉水的人喊：“井拔凉水，一分钱管够。”我们像骆驼一样，一次喝个够。凉水可能是从深井里打来的，非常凉。喝了这样的生水，却从没听说谁喝凉水拉肚子。也许那时没有污染，或者说我们的身体都具有超强的免疫力吧？共和国的六十年代，城市街道上还没有那么多花花绿绿的霓虹灯，商店里也没有那么多诱人的美食。生活虽然不富裕，却没有让人心理失衡的贫富差距，没人惦记着发财致富。这样就没有了攀比和竞争，所以大家生活的既轻松又愉快。怎么能不幸福呢？我们是无忧无虑的新中国的儿童，亲爱的爸爸妈妈又都年轻。年轻——当然觉得一切都是美好的，一切都是充满希望的。

## (十)

转眼间我们高小毕业了。当年读了四年的叫初小，读了六年的叫高小。高小毕业对一般家庭是件大事，学校发一个证明能看书写字会算账的文凭——高小毕业证书。在一个文盲还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年代，有了这个证书就代表是有一定知识的了。班里的小地主等七八个同学由于学习不好考不上中学或家庭生活拮据，就放弃了上中学。小地主他们在老师的帮助下，报考了技工培训学校，三年后就会成为国营工厂里的工人。（当三年后文化大革命到来时，他们成了领导阶级——工人阶级的一分子。而我们这些初中毕业生却成了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中毒者，且必须接受再教育的对象。多么滑稽啊！）但大多数同学还是考上了初中，只可惜我们这些伙伴们没能上同一所中学，也许与考试的分数有关吧？同学们被分的七零八落。小树考的分数最高上了省重点——实验中学，去当实验品了。何馨、郑杰、胶皮孩等大多数同学都去了我们小学校斜对面的八中，我和唐秀芳考上了离家较远的二中，伙伴儿们开始各奔东西了。

上了中学最大的变化是从以前的半天课变成了整天上课，上午四节下午三节，中午只能在学校吃饭。学科也增加了物理、化学、外语生物等等，中学生们也自我感觉不再是小孩子而成了小大人。怎么能不这样呢？因为拿着考上中学的录取通知书，就可以到粮店把每个月的定量从二十七斤猛增至三十二斤，一下多了五斤粮，难道还不是大人吗？妈妈的定量才是二十八斤半啊！

在当年，考上中学是一种荣耀，从家庭到社会都不再拿你当孩子了，中学生了嘛。我永远忘不了上中学第一天那无比兴奋的心情。

九月一号那天，是个阳光灿烂的好日子。在这个秋高气爽的早晨，大院里一下涌现出这么多中学生，气氛就有些热烈。家长们情绪也有些高涨，都骄傲的送自己的孩子去中学报到。别看上小学时家长从没接送过，但今非昔比，上中学第一天嘛。何馨妈妈陪着她首先走出家门，她所在的八中离我们小学并不远，大娘用她一贯的大嗓门，乐不可支的号召大家一起行动。连宋奶和刘奶都出来为我们送行。小树的哥哥，我们的宋叔推着自行车，上面绑了一卷行李，车把上的网兜里装着一个红花

图案的搪瓷洗脸盆。因为实验中学很远，无法走读只能住校。本来相处才两年多的小树又要离开我们了，她胸前那枚“实验中学”的校徽熠熠生辉，格外抢眼。我们一行人走在马路上，成为一道靓丽的风景线。“我们走在大路上，意气风发斗志昂扬……”这首激情澎湃的时代旋律，恰如其分的表达了我当时的心情，我挺胸抬头的走着，歌词不由自主地引起了内心的共鸣。是的，我们的确走在平坦而宽广的大路上，意气风发是必然的。二中学校的大喇叭里传出的这首高亢歌声，离学校很远就能听到。沿着校门不远的道路两侧都插上了喜庆的彩旗，学校大门的上方“欢迎新同学”五个喜庆的大字让我激动，一种由衷的自豪感瞬间传遍全身。看着校园里宽阔的操场，干净的椭圆形的跑道，西侧那片杨树林下的错落有致的单双杠、秋千、爬杆、爬绳、沙坑等运动器械，让我感到既排场又大气。

这里和我们小学的环境相比，真是不可同日而语。西侧不远处的一楼就是我们班的新教室，我高兴的对送我来学校的妈妈说：“中学真好，我一定会努力学习的，将来考大学！”妈妈非常满意地说：“是啊。在一个新地方要照顾好自己，听说学校有热水炉，中午饭要热一下再吃，别怕麻烦……”妈妈把拎着的饭盒递给我，让我快去报到。

我送妈妈出了校门，再次转回校门口时，恰好与唐秀芳巧遇。她高兴的两脚向上一踮，拍着手笑着说：“我知道你也考到上二中了，没想到一来就碰上你，真好！”我有点失望地说：“咱班只有咱俩考到这个中学，刚才我看了黑板报上贴的分班名单了，你在四班，我在八班，可惜没分到一个起……”她笑了，一笑，两个酒窝就显露出来，她抿着嘴矜持的说：“那也比一个不认识的强啊？你说呢……”每天七八节课，冬天放学时太阳已经落山了。我们失去了小学时每天都有的半天玩耍的时间，真正紧张的学习生活开始了。

第一天放学后瘪瘪的书包已经装满了各科的新书，强烈的好奇心和求知欲让我恨不得全翻看一遍。何馨她们学校离家近，放学后当然能先到家。当我背着沉甸甸装满新书的书包和空饭盒快走到家时，就看到何馨站在房山头正微笑的看着我，似乎是在故意等我。她迫不及待的说：“你们学校真远，比我晚到家二十分钟。”我们谁也没手表，连爸爸经常上夜班都没有手表，看来她已回家看过挂钟了。

“你猜，我和谁分到一个班了？郑杰和胶皮孩。我们班主任是教语文的女老师，特别和蔼。她让班里的同学根据个子高矮自己选同桌，可自由了。胶皮孩算是认准郑杰了，他们还是在第一排同桌。我的同桌是个女生，名子叫何蓓蓓。你瞧，她也姓何。她长的可好看了，排队时恰好在我身后，我俩就同桌了。你是不是和唐秀芳分到一个班啦？……”何馨今天的见闻也真不少，她的班级肯定也不错。我说：“你说多巧，早上报到时我就碰到唐秀芳了，但没分到一个班……”也就是从这时起，我小学第一个同桌唐秀芳，渐渐褪出了我的视野，再次坐到一起已经是三十多年以后了。

上了中学我才明白什么叫“学习”！小学六年只不过是认了点字，懂了点事，要想真正学点知识还得上中学。从上中学的第一天开始，我像预感到什么一样开始拼命读书，学习再也不用家长和老师的催促，作业再也不马虎对付，早晨再也不会因睡懒觉而迟到，看书成了一种自身的需求。

开学后不久我仅凭一篇《开学第一天》的作文，就被教语文的齐老师任命为语文课代表。但我还对俄语、几何、物理、化学也同样着迷，学习进入了全面突进的黄金时段，是汲取知识最多的时期。我觉得中学生是世界上最忙碌，最充实，也是最幸福的人了。我们每天从书本上学习各种知识，明白的东西越来越多，视野变得越来越开阔，仿佛人也变得越来越聪明了。

那时的社会虽然没有电视可看，但也不乏精神生活。除了收音机和报纸杂志，大院的广场上时而会上映露天电影。而且街道干部还时常组织开会、搞忆苦思甜教育……都是颇具时代特色的精神生活。忆苦思甜教育最具成效，让我们对党对新社会时刻怀着一种感恩的心情。新旧社会对比，让我们总能体会到浓浓的幸福感。在一个阳光暧昧却蜻蜓漫天飞舞的下午，宋奶又通知了一个好消息——晚上在大院里放露天电影。天刚擦黑，人们就拿着小板凳纷纷聚集到了广场上。

大院的广场上刚架起一面巨大的，白色带黑边的电影幕布，人们的情绪就高涨起来。像以往电影开演前街道干部都要作指示一样，今天依然是孙副主任在幕布前面手拿麦克风侃侃而谈：“现在，人们的生活水平提高了。吃饱了饭干什么呢？为了防止变修，就得狠抓阶级斗争啊……”由于听说是新电影，来的人特别多，这时开

会效果最佳。

今天晚上，连何馨的同学何蓓蓓都赶来了。何馨把何蓓蓓介绍我认识，但我觉得她并不像何馨说的那么漂亮，嘴有些大，但白净细腻的国字形脸上有一双明眸，她的睫毛密而长，毛茸茸的有点像熊猫的感觉。何馨回头告诉我：“讲话的孙主任就是何蓓蓓的妈妈……”孙主任梳着齐耳短发，精神抖擞干净利索的形象显得颇具领导气质。两张刀片似的嘴唇发音准确，铿锵有力的语调，有着与生俱来的煽动性。她先讲了国内外大好的革命形势，接着话锋一转谈起了严肃的话题。

她义正辞严的说：“刘文学是一名小学生，却勇敢的去抓偷辣椒的老地主而英勇牺牲；还有一些地方的革命群众发现了地主老财的变天账。我们革命群众也要提高警惕，注意阶级敌人的新动向……”说着说着她开始联系本街道的实际：“别看咱们这儿表面上风平浪静，实际上也存在两条路线的阶级斗争！”她说到这里会场一下变得肃静了许多，人们更关心的是发生在自己身边的新动向。她对大家能认真听她讲话很满意，挥了挥手继续说：“据知情群众反映，咱们街道有个别缺乏觉悟的妇女，趁着黑夜偷偷的去买私人的粮食，破坏国家的统购统销政策……还有的人忘记了阶级苦，把剥削阶级说成了劳动模范……我今天就不点名了，电影放映前大家发言要对这种现象进行严肃的批判……”平时这种批判发言很常见，但都是批远在天边的外人，对身边的自己人开火，妇女们还需要启发和引导，人们还有点温良恭俭让，有点麻木和抹不开情面。低头不见抬头见的，咋好意思呢？

一时间会场上变得肃静了，就像上课时，老师提出一个难解的题目正要找人回答，教室变得鸦雀无声一样。主任的话让我心里发毛脸上发烧，何馨转身回眸偷偷瞄我一眼，脸上也带着紧张和惭愧。肃静的场面既让孙主任满意，也让她尴尬，因为没人主动发言。少顷，她不得不点名了。“何嫂，还是你先带个头吧。”大娘心直口快，时而帮孙主任开枪放炮。但我不知道孙主任今天是怎么想的，难道那件保密的事儿已经被她掌握了？这是给大娘坦白从宽的机会吗？心里有鬼的人是无法平静的，这常常导致不打自招，特别像大娘这样没文化一根筋又沉不住气的人。

她忽地站起来，大声吼道：“这是哪个生孩子没屁眼儿的混蛋说的啊？我买点苞米给孩子吃怎么啦？我没偷、没抢又没搞破鞋，抹黑？抹什么黑？把人饿死才叫

抹黑呢！”孙主任惊愕的楞在哪里，没料到一向得心应手的枪手，今天竟然临阵倒戈。谁都知道孙主任刚刚离了婚，传说是她丈夫和别人搞破鞋。但谁也不清楚是真是假，矧子面前不说矮话，这是犯忌的。特别是在这大庭广众之下，太让主任难堪了。

电影还没开演却增加了一幕让人紧张的小品。家庭妇女们对此有些发蒙，我看大娘的脸变成了猪肝，何馨的脖子都红了。大娘刚气乎乎的坐下，妈妈又站了起来说：“她大娘说的没错，孩子都要饿死了，花钱买点粮食吃犯什么法？再说都多长时间了，早变成屎了，现在抠查这个干啥呀？是吃了两顿饱饭撑的吗？”妈妈的话引起了会场一阵讪笑，有几个妇女竟情不自禁的拍起巴掌。孙主任今天倒霉透了，保证昨晚没做好梦。这到底是批判谁啊？

电影放映员是个见过世面的小伙子，他没等孙主任再讲话，电影就开演了。影片的名字是《千万不要忘记》，电影的故事从侧面证明了孙主任的话不无道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

晚上电影散场往家走时，我问宋奶孙主任怎么会知道买苞米的事儿？奶奶讪笑地说：“何馨她妈和你妈太不经事儿了，不打自招。孙主任根本就不知道这事，她说的是白房那边的人。你大娘和你妈抢着背黑锅，没见过这么笨的傻娘们。”

奶奶自言自语的说：“孙主任心重，今天让她丢了这么大的脸，今后……”我仍有不解的问题：“孙主任说富农是劳动模范的话，是不是说爷爷？我看爷爷一直在笑一点也不生气。”奶奶不谄的说：“那老头子连日本鬼子都不怕，懒得理她呢。她又没提你爷爷的名儿。嗨，多亏没说话，不然非把孙主任气死不可。”电影的确很精彩，是精彩的阶级斗争故事片。

## (十一)

孙主任试图批判破坏粮食政策的事儿没了下文。却传来了政策放开的消息，农民的自留地上自产的农产品可以用来交换。城里恢复了自由市场，吃的东西魔术般的多了起来，孙主任号召批判的事不了了之。

不久，学校不远处的小吃部开始出售不要粮票的窝窝头，这显然是个巨大的进

步和喜讯。从那时起我就不带午饭了，妈妈每天给我两毛钱做为我的午餐费。二两粮票一个窝头是四分钱，免收粮票的八分钱。我每次吃两个窝头一毛六，剩下的四分钱正好够喝碗豆浆或热菜汤。

我的注意力早已从吃饱肚子转移到看书学习上，我惊喜的发现隔着学校两条街上有一处圣地——区图书馆，从学校到图书馆只要十几分钟。那里不仅有数不清的书籍，还有各地的报纸和杂志。开始时，我只对《中医杂志》格外上心，因为书中不仅介绍了治疗各种疾病的中医秘方验方，而且对如何预防疾病，介绍了许多食疗的办法。妈妈因饥饿引起的肝炎让我忧心忡忡，怕失去妈妈的恐惧心理一直萦绕在心头，我想从书中寻找治病的良方。于是我从杂志上抄了许多中医的秘方验方，并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努力背下这些方剂。一次我在杂志上看到饥饿引起的肝炎浮肿是由于缺乏营养造成的，补充营养是重要的食疗的方法之一。

于是，我就按杂志上的介绍，想方设法筹钱买最经济实惠的营养品。我从两角钱的午餐费中每天省四分钱，不再喝汤和豆浆只喝点开水。由于攒钱太慢，后来干脆只吃一个窝头。半个多月后，我终于攒下了两元多钱，我跑到第二副食品商店买下了不要肉票的四个猪蹄儿和二斤多猪肉皮（那时肉皮三毛钱一斤）。

那是一个寒冷的冬天，包了多层马粪纸的这点儿宝贝放在书包里，天黑到家时已经冻成一坨。因为没想好怎么自圆其说才能让妈妈安心吃下而不伤心，我只好先把东西藏到了两年前自己搭建的小仓房里，黑暗的仓房里有个空坛子，东西放好后我还在上面压了块砖头。

三天后，我终于编好了一个欺骗妈妈的故事。佯装轻松的样子将那包东西拿到妈妈面前，告诉她这是我和同学发现了拆掉的高炉里有些铁疤疤，（铁水中掺了杂质的劣质废铁）是捡了废铁卖钱买的，因为以前我曾经有过这样的收获。我还若无其事的告诉妈妈，我从中医书上看到这些东西熬汤对她的病如何如何管用，并且郑重地告诉妈妈，等我长大后要挣很多钱，给妈妈买很多很多营养品。

也许我从来就不会撒谎，或者说我缺乏伪装的天赋，也可能妈妈看我近来越来越瘦了，还可能妈妈听了我的话，有些激动，我看见妈妈流下了眼泪。妈妈并没有埋怨我，她什么也没说，就把东西拿到了厨房，用这些东西熬了一大盆黄豆和萝卜

咸菜的猪皮冻，全家人吃了好几天。妈妈告诉我，中午一定要吃饭，一定要吃点儿菜。妈妈把我的伙食标准又提高了，每月增加了一元钱。

或许我的孝心感动了上天，或许随着国家形势的好转，人们又能吃饱饭了。妈妈的病在我的祈盼中神奇的好起来。这是多么让我欣慰的事啊！

亲情，是战胜恶劣环境、战胜艰难困苦、战胜病魔的良方；

孝心，是儿女给父母以信心和安慰，希望和憧憬的精神力量！有孝心的人必然爱国、爱家，事业也亦成功。

家贫出孝子，奢侈少伟男。

随着妈妈的病情好转，我一直紧绷的心渐渐得到了缓解，更加心无旁骛的学习了。由于对物理的痴迷，我不但喜欢电的知识和应用，更对无线电废寝忘食。我把精力投入到了对电和无线电的学习上，物理教科书已经无法满足我对知识的渴求，《无线电》杂志成了我的最爱，图书馆成了我的第二课堂。

中午放学后，我每天都是跑着奔向那个卖窝头的小吃部，拿上两个窝头就往图书馆赶。我觉得一边看杂志一边吃窝头比喝汤还香，因为那不是一般的窝窝头，而是里面加了糖精的甜滋滋的窝窝头。图书馆里有一个亲切和蔼的女老师，她文质彬彬，面容和善气质不凡。她看我每天中午上课似的来看书，有一天我吃窝头噎着的时候被她发现，她递给我一杯开水关切的说：“你这个同学慢点吃，以后渴了可以到我办公室倒点开水。”我礼貌的说着谢谢老师，抬头对她感激的一笑。我发现戴着眼镜的她不仅态度慈祥，而且长得很像一位漂亮的电影演员。对，那个电影演员的名字叫田华。因为当年那些明星的大照片，每个电影院都挂在进门大厅的墙上，个个都那么亲切。

我的无线电起步是由两碗菜汤开始的，两碗汤八分钱——正好能买一个固定矿石或者一点漆包线。开始时，两个窝头根本吃不饱，我把两天省下的八分钱再多买一个窝头，这样每隔两天我就能多吃二两粮食。迷上无线电以后，我又开始有计划的攒钱，每天省四分，一个星期就能积攒出两毛多钱，一个月就将近一元钱，这些虽然很少，但也可以买到一点简单零件和工具。

郑杰家比我家还穷。他家既没有收音机也没安装公社办的广播喇叭，因为有线

广播每年要收三元钱收听费。经济拮据使很多人家舍不得这每天不到一分钱的声响，所以他家总是缺少生气，总是静悄悄的。一个星期天的上午，郑杰把我叫到他家，让我看他的小发明——是怎样把声音偷来听的。原来他用很细的漆包线把途经他家屋檐下的广播线偷偷的接到了家里，他家里有一个简陋的舌簧喇叭，这样就能听到广播了。这偷来的声音并没有因为漆包线细而声小，播放的歌曲仍然是那么婉转悠扬。

尽管我家有台旧的电子管收音机，并不缺少声响，但出于好奇，我还是买了一毛钱的漆包线，又找来梯子，从四十米远的地方，跨过三栋屋檐把广播线偷偷的引到了家里。不花钱偷接人家的广播线当然是不光彩的，所以我尽量用不易被查觉的最细的漆包线来施工。广播线接到了家，我还缺个发音的喇叭，实在买不起了，就按杂志上介绍的办法找来一块吸铁石，在上面缠上漆包线，再用剪子剪两片圆圆的薄铁片儿贴到吸铁石上，这样，一个简易的发声器就做好了。

这个小制作非常成功，铁片儿的震动果然听到了广播声。弟弟妹妹以及何馨都对此欢呼雀跃，认为我会发明创造，争先恐后的试听。晚上，我爱不释手的把它放在枕头上尽情的白听，不知不觉睡着了。第二天早上起来，耳朵像刀割一样疼，一照镜子才发现耳朵不仅压扁了而且还出现了一个圆圆的血印子！就像耳朵上扣了一个血红的大印章，看来偷来的声音听不得。几天后的一场大风把漆包线吹断，这次偷偷摸摸的探索也就结束了。

不久以后我改邪归正，开始走上了正规的学习无线电的道路。我按照书上的介绍，在自家的房顶至公厕房顶架起了一条高高的天线，并且安装了一个简单的避雷器。

花八分钱买来一个的固定矿石，用缝衣服的针从中间的小圆孔拨弄着里面的触针，寻找最佳的检波触点，这是最原始的半导体，不仅累人，而且效果不佳。不久后又花了一毛五分钱买了个活动矿石，做成了第一台矿石收音机。矿石收音机只能接收本地广播电台的播音，音量有限只能用耳机或耳塞收听。但这声音来的既不是偷又不用电，连电池都不用，是真正的初级无线电小制作。我当然是不能满足的，矿石收音机我只玩了一个月，就开始向前探索了。

这时，我人生中的第一个贵人出现了，他就是小树的哥哥，我叫他宋叔。他是电业局年轻的载波通讯工程师，宋叔对我喜欢无线电赞赏有加，自然成了我无线电

爱好的良师。遇到不懂的难题我就去宋奶家找他，宋叔的桌子上有许多关于电方面的书，晚上每次找他时，几乎他总是在看书。他对我提出的问题总是不厌其烦的讲解与指导，这近在咫尺的老师，让我受益匪浅。

什么叫自力更生？没钱还想干事，自己动手想办法解决就是自力更生。不知郑杰怎么和我一样殊途同归，也迷上了无线电，到处收集电器零件成了我俩礼拜天的主要活动。我们甚至跑到很远的市无线电修理部，趴在柜台上看人家怎样修理收音机，之后在人家倒出的垃圾中寻找能用的废旧零件。

一个星期天的上午，郑杰喜不自禁的来到我家，故意背在身后的手突然举到我面说：“你看，我要送给你些什么？”我吃惊的发现他手里攥着一把五颜六色的色圈电阻、电容。我问：“哪儿来的这么多好东西呀？”虽然这些零件一个只要一两分钱，但一下送我这么多仍然让我惊喜。他眨着诡异的眼睛故作神秘地说：“我发现了一座金库，认识了一个老头，咱们的无线电爱好可以突飞猛进啦！”他让我带上所有的钱和他去掏宝，当他看到我只有四毛七分钱时，一撇嘴讥笑地说：“你真是穷农，才这么点儿碎银子呀！”跟他去淘宝的路上他才喜气洋洋地告诉我，在他家不远的废品收购站的后院，开设了一个出售废品的大仓库，里面什么电器元件都有，全是工厂淘汰的。尽管都是一些旧东西，但也会让我们这些缺钱的无线电爱好者大开眼界，那真是太好啦！

看管仓库的老人态度和蔼慈眉善目，似乎很同情我们这些虽然穷，却喜欢无线电的孩子。我觉得他主要看管是那些我们无法搬动的大型旧机器设备，对我们需要的电器零件并不那么认真。当我们找来一堆电子管，接线板、开关，电位器和可变电容的“单联、双联”以及一些电阻、电容和小螺丝时，他挥挥手对开票的姑娘说：“收他们两元钱吧，这两孩子自己装电匣子挺有志气的，咱们也算做善事了。”我说：“老爷爷，我只有四毛七分钱。”郑杰低着头说：“我也只有八毛钱，可这些零件我们都需要。要么把这些电阻放这儿吧，等我们有了钱再来买。”郑杰就是尖，我们拿的东西里顶数电阻电容不值钱。老人看了看开票的姑娘又瞅瞅了我俩，手一挥大声说：“拿走吧，把你俩兜里的钱全留下。如果你们回去找万能表，测什么零件不能用还可以来换，废品利用不能让你们小孩子吃亏。”多好的老人和姑娘！在

我们热爱科学的道路上能有这样的好人支持，收音机怎么会不响呢？

我的无线电之路迅速从矿石收音机跨越到电子管阶段。家里那个古老破旧的“电匣子”，就是电子管收音机。这是父亲为我们能听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小喇叭”节目而特意从旧物商店买来的，因为少年儿童节目里孙敬修爷爷讲故事真的好极了。这台日本产的四灯收音机，因为电压不匹配（110v），还需要串联着一支 40 瓦的灯泡。打开收音机，不仅上面的灯泡亮了，而且这木壳的收音机就像电炉子一样在发热。四个紫茄子那么粗的电子管，个个都像矮胖的小炮弹，红红的灯丝能让你想到电影《永不消失的电波》里的电台。当时半导体还是新生事物，晶体管价格贵得吓人。而电子管是老传统，我想还是先从普遍认可的电子管开始吧。再说，我手里有不少从废品站买来的旧电子管呀。

我依旧利用中午吃饭休息的时间跑图书馆、新华书店还有古旧书店，这些地方对我永远有种特殊的吸引力。正是由于那时养成的习惯，以至后来我无论走到哪个城市都喜欢到这些地方转一转。

一天中午，我在新华书店二楼的书架上，发现两本新书：《少年电工》和《少年无线电》。我请服务员把两本书拿给我，趴在柜台上津津有味地看起来，以致下午上课都迟到了。书里的知识太实用了，通俗易懂由浅入深，且还有各种电器元件的制作，多种电子管收音机的线路图，以及各式电子管脚功能的参照介绍，简直是为我这样的初级无线电爱好者，量身定做的好书啊。我太想把这两本书买下来了，可是没有钱，我想如果能把这两本书的关键部分抄下来也行啊。真怕放回书架就会被别人买走，卖没了可怎么办呀？

柜台里站着一位身材精瘦面目刻薄而刁钻的女人，对来到他柜台前的读者十分不耐烦，不时就会发出歇斯底里的叫喊。她用警惕和厌恶的目光盯着柜台前的每一个读者。我每次到这儿请她拿书时都小心翼翼地陪着笑脸，生怕惹她不高兴，有什么办法呢，我想看的书就在她身后。“你买不买？没钱别看，国家的书都让你看脏了！”她吼叫了一声，一把将我正看着的两本书抢了过去，放回书架上，并投来轻蔑的一撇。我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但我实在太想把上面的十几张图画下来了，为此只好先委屈一下自尊心吧。

第二天我特意穿了件没有补钉的衣服，而且去书店前特意用肥皂洗了手，以免让她怀疑我会把书弄脏。我揣着纸和笔，祈盼她今天开恩能让我把几个线路图画下来。在去书店的路上关于对她如何尊称让我十分纠结，叫大姑、大姨、老师？不能叫老师，因为不论从哪儿方面看她也不像老师，我甚至觉得她仇视爱看书的人。叫同志？也不行，我一个十来岁的学生叫人家四十多岁的人同志，是不是有点那个？叫阿姨？……

我脸上呈现着预先设计好的笑容向她的柜台走来，她没笑，也许那张腊脸不会笑，却露出警惕的眼神看着我。我不计较这些，一切按既定方针办。我像背台词似的一板一眼的对她说：“老阿姨您好——请您把身后的那两本书，借给我看一下行吗？谢谢！”因为平时说话从来没用过“您”字，所以说出来怪怪的，我自己都觉得这话有点肉麻，显的既虚伪又滑稽。我的表演让她一愣，像吃了一只苍蝇，缺少血色的脸上出现了一种窒息的表情，一时间脸上由红变紫，而且紫的吓人。她嘴唇哆嗦着却发不出声音，她的表情让我措手不及，竟然把后面的台词给忘了。我直接道出了来由：“我想把书里的几张线路图画下……”话没说完她吃惊的瞪起了两只充血的小圆眼睛，两片酱紫色的薄嘴唇频率很高的煽动着：“什么？什么？想占国家便宜？我早就注意你啦，总来看就是不掏钱，你以为国家的书能白看吗？还想画下来——？你干脆抢去得了，穷鬼！”

穷人最怕别人说“穷”，那是揭短。我的脸色肯定变的比她更狰狞。她机关枪似的语言有孙主任讲话的气势，但她的长相可与孙主任大相径庭。她恶恨恨的话和鄙视的目光点燃我身上的野性，干脆去掉文明的伪装，也歇斯底里的冲她喊：“我不买也看啦。怎么啦？气死你个老巫婆！老巫婆！”我即兴给她起了个绰号。她像疯了一样冲出柜台，又哭又喊如丧考妣，文明的书店上演了野蛮的一幕。但她没有我跑的快，我已飞身下楼冲出书店。哼，穷人也不是好欺负的！

事情往往是这样，越是被诅咒的事情反而越会干下去。我已经不想画那些图了，而是要买下那两本书，为了争口气。

两本书的价格是一元零二分，这对我无疑是笔巨款。我把这事告诉了郑杰，他听后当然也义愤填膺。他告诉我说，前些日子碰到了读枝工学校的小地主，小地主

说技校的垃圾箱里有很多废铜烂铁，是他们实习过程中的废料，弄回来就可以到废品收购站换点钱好买零件……郑杰听了我的遭遇当即表示，星期天一起去偷废品。

郑杰说的枝校离我家很近，就在大院的东边隔着一道木板墙，但我从来没想到那里和我买书能联系上。那木板墙很高又很密，不留缝隙。这么看来不正说明里面有不少好东西吗？虽然对他们来说是废料，但对我来说就是宝贝——可以换钱买书的宝贝。

既然是偷人家的废品，当然不敢走正门，只好沿着木板墙寻觅能从下面钻进去的窟窿。走了不远就发现一处蒿草丛生的两块木板下面被折断了，露出不大缺口，但为了防止人进去，人家又拦了一道带刺的铁刺线。好在我们都非常瘦，抬起刺线身体紧贴地面像狗一样爬了进去。里面的草有二尺多高，是天然的青纱帐，我俩拖着破口袋匍匐前进——目标是不远处的一个蓝色的垃圾箱。跳进垃圾箱让我有些失望，根本就不像小地主介绍的那么丰富，什么铜丝铁块都没有，只有一些闪着蓝光的，被车床削下来打着卷的铁屑，这东西锋利无比，往口袋里装的时候竟把我的手背划出了血。血泣到铁屑上，这样弄钱的方式显得有些悲壮，郑杰掂了掂袋子说：“差不多能卖一块钱了，赶快回家上点二百二（红汞）吧。”但往出爬时更糟糕的事情发生了，他的衣服被刺线勾住，撕开一个大口子。我懊丧的说：“今天怎么这么倒霉？这鬼地方以后可不敢再来了。”

碎铁屑不值钱，弄了大半口袋只卖了七毛二分钱。第二天恰好是星期天，早晨何馨到我家时看到我手上包着纱布感到奇怪，我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告诉她，她生气地说：“怎么不跟我说呢？别再去偷人家破烂了，听说他们学校还养了两只狼狗看家护院，你俩没让狗咬着就不错了。我妈给我的零花钱还有五毛多呢，走，叫上郑杰咱们一块去找那个老巫婆算账！”人啊，还是得有钱，你看她说话多有底气。

我们三人一起走进书店，上二楼时我心里有点忐忑，生怕老巫婆猛然扑过来。但让我意外的是上了楼首先碰到的是图书馆里那个颇像田华的老师。她跟一个店员说完话一抬头恰好看见我，我礼貌的说：“老师你好！”她慈祥地微笑着问：“你这个同学到这儿买书啊？”我郑重的点了点头。正当这时楼下走上来一名年轻的店员对她说：“王书记，我们已经把库里的书全上架了，一会你看那样摆放行不行？”

她和藹的对那个店员说：“好，你先去忙吧。”噢，怪不得这些天我去图书馆没看见她，原来调到新华书店当书记了。

这一幕让不远处的老巫婆看了个一清二楚。当我们来到她柜台前时，她似乎忘了七天前的那场大战。她腊脸一笑，木讷的脸上表情非常滑稽，是那种刻意表演式的虚假笑容。就像上次我刻意伪装尊敬的表演一样令人作呕。她主动把那两本书递到我面前说：“我知道这位同学对这两本书喜欢的要命，你现在照着画图吧。”何馨用疑惑的眼睛看看我又看看她，好像要识破谁是骗子。而准备对老巫婆逞凶的郑杰就像已经压好了子弹的猎枪，却失去了射击的目标。老巫婆这种戏剧性的变化也让我发懵，哦，原谅我，我一时还改不过来对她的称呼。但只是一瞬间我反应过来。理直气壮的说：“我不画了，我要买下这两本书！”何馨从兜里掏出钱放到柜台的玻璃上说：“开票吧。”老巫婆讨好地开着票对何馨说：“你弟弟可喜欢这两本书了，总来……”何馨生气了，喊道：“我是妹妹！”她这一喊，吓了我一跳。哎呀！这个柜台前是不是磁场紊乱？怎么女的站在这儿说反脸就翻脸？我看着何馨涨红的脸心里充满疑惑。

下楼时何馨余气未消地说：“真像个老巫婆，笑得比哭还难看，明明我比你小一岁还说我是姐姐，什么眼神啊！”王书记不知为什么走到我们面前，她认真的说：“听售货员们反应，前些天她对你的态度很恶劣，我们已经对她进行了批评，希望你这位同学能够原谅她。她有病，是一种很麻烦的更年期病，所以请你们多理解，好吗？”我不好意思地说：“我也有错，不应该管她叫老巫婆。但她确实仇恨来看书的人，不过今天她改了。”

“谢谢你的理解，希望你们中学生常来这儿买书看书啊——”王书记的声容笑容让人舒心，我释然了。

走出书店郑杰画蛇添足地说：“原来这个王书记批评她了，怪不得装出一副笑脸呀。”何馨早就看明白了一切，大方的说：“今天我就当一回有钱的大姐，请你俩吃冰棍。还剩两毛钱呢，咱们一人一根五分钱的奶油冰棍！”我和郑杰异口同声的奉承说：“谢谢大姐——”说完我们一起开怀大笑，何馨笑得蹲在地上，跟本就没个大姐样。

这两本书成了我初中时期最喜欢的课外读物。特别是那本《少年无线电》它不但让我熟悉了电子管收音机的粗浅的基础理论，而且把家里的那台旧收音机进行了多次改装，不仅重新缠绕了与电源相匹配的变压器，把电源从原来的 110 伏改成了 220 伏，再也不用串联灯泡了。而且成功地装配成一台短波收发报机。当我试图利用国际业余频率和国外的无线电爱好者沟通时，我的启蒙老师——宋叔，神色慌张的对我发火道：“谁叫你装短波电台的？这是犯法的事儿！赶快拆除天线和电台，你发报用不上几天公安局就能锁定电台位置，把你……”“可我用的是书上写的国际业余波段的频率……”我申辩。“早被特务利用了，咱们国家不允许快拆吧，现在就拆”。宋叔真急了，他红头胀脸的找来梯子亲自上了房顶，把我辛辛苦苦架设的那条室外天线放倒了。无线电波消失后不久，我也快初中毕业了。

三年的初中生活是我学到知识最多的时期，也是为后来深入自学打基础的宝贵阶段。在这紧张愉快的三年里老师已经带领我们，跋涉到了知识宝库的大门前，已隐约看清了攀登科学高峰的小路。当我们拿到初中毕业证书，正满怀信心跃跃欲试为考高中、上大学而埋头复习时，收音机里传来了一个并没引起我们注意，却彻底改变了我们命运的消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了。

## (十二)

公元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报纸和广播同时公布了《中共中央通知》，俗称：“五一六通知”。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就这样开始了。

学校广场上气氛热烈，气势磅礴的革命歌曲在操场上空回荡，同学们和老师们都喜气洋洋的迎接这场运动的到来。学校召开动员大会，各个年级学生都整齐的坐在操场的地上，其盛况超过了任何一个节日。校长声情并茂的激情演讲通过大喇叭传遍校园的各个角落：“同学们、老师们，这次运动与以往的政治运动不同……意义非常重大，影响极其深远，所以运动的时间要长一些。根据国务院决定和市教育局通知，升学考试推迟六个月，取消今年的暑假，大家都要到校参加运动。八个毕业班准备升学考试的同学既不要放松复习，又要积极参加运动，凡是积极运动的同学，

届时予以优先……” 什么事儿第一次都是新鲜的，正要离开母校的我们，竟能赶上这么一场运动让大家既兴奋又好奇。我们天真的认为自己太幸运了，参加运动就能优先入取，怎么这样的好事竟然让我们赶上了呢？就像天上掉馅饼一样不可思议啊！同学们这样议论着，那种窃喜和自豪溢于言表。

“运动”比任何游戏都神奇和有趣，新鲜事儿和新词儿层出不穷，让人既有醍醐灌顶的醒悟又有茅塞顿开的提升，时而又被弄得惊诧不已，目瞪口呆，比以往的任何活动都刺激。我们身上那不安分的细胞一下子被激活，像被同时注射了兴奋剂一样亢奋和激动，以往书声朗朗的校园再无宁日。从操场上开始的运动，学校里已经装不下了，我们高呼着“打倒”和“万岁”走上街头，自命不凡地挑起了继续革命的大旗。

一天，宋奶特意把我叫到她跟前，让我低下头摸我的后脑勺。她喃喃地自语道：“你们几个孩子的脑袋也没有反骨啊，怎么都要造反呢？”宋奶的话，说明了她对运动不理解，是思想还不够革命的表现。就像当时社会上的一句口头禅：“是老革命遇到了新问题”。运动让我们加速成熟，同学们仿佛一夜之间就变成了通晓马列主义的理论家；成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宣传员；成了解救世界上三分之二受苦人的国际战士。

运动也真锻炼人，连平时作文考试不及格的同学也像被神灵开了窍。把论题、论点和论据分了个明明白白，出口成章地成就了一篇又一篇颇具火药味且脏话连篇的“战斗檄文”，许多同学们都成了以天下为己任的雄辩家。

作文一直不错的我简直如鱼得水，诗词警句引经据典，语录条文信手拈来，再加上具有时代特色的火药味，哎呀，我竟然成了街头小有名气的理论家。就像电影里刘三姐对歌，把那些蠢材一个个击败，那种成就感，舍我其谁的使命感，使我获得了从未有过的自信和满足。怪不得要搞运动呢，多出“人才”呀！我不禁有些飘飘然。

中学生从古至今也没有被社会这样宠幸过，也从来没想过肩膀上竟然担负着这么重大的历史责任。这蓦然加身的荣誉，没法不让我们沾沾自喜自命不凡。所以一个激动接着一个激动，一个高潮接着一个高潮。我们像一个不知疲倦的舞台上的小丑，

欢天喜地的蹦蹦跳跳，一刻也不得安宁。

“造反有理”——成了一九六六年夏天以后中国最时髦的革命口号。没有造反的理念和勇气，简直就和庸人傻子差不多。社会的每一个角落，都掀起了汹涌澎湃的造反潮流。四海翻腾云水怒，五洲震荡风雷激。“千万颗红心在激烈的跳动，千万张笑脸迎红太阳”、“三敬三祝”、跳“忠字舞”、高唱“语录歌”，我们已经不知道再用什么办法来表达忠心，热爱和崇拜了。小树急了眼，嫌自己的宋媛君的名子有资产阶级意味，拎着户口本到派出所把名子改成了宋革命。“宋革命”多么鲜明的立场，多具斗争性的称谓，谁听了不害怕？何馨虽然没改名子，却跟在她们学校那个女司令的大屁股后面，与何蓓蓓二人小丑似乎抬着糨糊桶沿着马路刷大字报，二人成了活脱脱的造反派。那执着的劲头似乎要把街道两边的建筑物全覆盖，变成红海洋。只有郑杰和胶皮孩反映迟钝，像傻子一样看我们表演，成了最早的逍遥派。

谁也不知道这场运动会如何发展，包括能掐会算的宋奶也感到迷茫：她自言自语的说：“这街上不是乱套了吗？怎么比闹小鬼子时候还乱，肯定有奸臣挑拨利间，让中国人祸害中国人。”我们批评奶奶是个保守派，没有造反和斗争精神。奶奶举起手来要打我，她阴沉着脸生气的说：“什么造反有理？造反犯法！造反杀头！造反怎么能有理呢？共产党的新社会有什么不好啊？哪儿对不起你们啦？怎么要造反呢？钟青啊，你们可不敢跟着坏人学啊！”宋革命气急败坏的说：“妈，别看你岁数大出身好，这话让别人听到照样拉到大街上戴高帽游斗。多亏只有我和钟青听到，你以后可不敢乱说呀！”宋奶知道宋革命在学校已经成了造反派的副司令。宋司令可说过，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是刺刀见红，是六亲不认。宋奶知道自己说话不合时宜，但还是嘴硬地冲宋革命喊：“你是不是我老闺女了？还要批斗我？就你这样疯疯癫癫样，将来怎么找婆家？”宋革命跺了一下脚，无计可施地说：“你怎么满脑子都是封资修啊，革命人永远是年轻……”她不理这个落后的老妈了，一甩手气哼哼地回学校造反去了。

宋奶抬起头忧心忡忡的问我“钟青，她这样的，你敢要她当媳妇吗？”我跑开说：“奶奶你说什么呀！太资产阶级啦！”奶奶无奈地长叹了一口气——我从运动的激

流中退出来，是在半年后，形势的发展谁也没有料到如火如荼的武装斗争阶段到来了。因为前院的那个有名的淘小子去造反被另一派的红卫兵打折了一条腿，成了瘫子。这让宋奶和妈妈感到震惊，妈妈对我的行动进行了严加管制。

不久，街上的造反派抄起木棍、皮带和鞭子，在街头演绎着无产阶级的群众专政。红卫兵整合成了两大派，成了势不两立的敌对组织。学校、机关、工厂、马路上到处都成了格斗的战场。两派的人喊着同样的造反口号却水火不容，全高呼“万岁”却你死我活。“都疯了，都疯了。这不是运动啊，这是中国起了内战啦……”不知宋奶这是看了谁的相，对时局做出了这样判断。妈妈的话言简意赅，她沉下脸，气势汹汹的对我说：“从今天起你敢离开家，去掺和运动就打断你的腿……”妈妈的病刚好点，可不敢让她生气。再说，这时的我对运动也没有开始的新奇和兴趣，反而也有些说不清的反感。在运动的关键时刻我急流勇退成了逃兵，也在家里当起了逍遥派。

宋司令尤其瞧不起我这知难而退的懦夫表现，她耐着性子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本来你是一名很有理论水平的战士，却向封建保守派的家长投降，我真替你惋惜……”她对我的表现十分不满，用蔑视的眼神看着我，对我嗤之以鼻。

运动越来越深入，揪出的阶级敌人越来越多。凡是当过干部的人几乎都成了犯罪嫌疑人，都成了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判徒或阶级异己分子。真假难辨的“罪行”不仅让人震惊，且让人细思极恐，仿佛他们都是潜伏下来的特务和坏蛋。比反特电影都离奇诡异，连国歌词作者田汉都成了判徒。说我们上学接受的教育，全是修正主义的。我认为这是睁着眼睛瞎说，如果真是那样，我们还不全学坏了，还能是红色的卫兵吗？仿佛新中国成立了十七年上上下下基本上都是坏人掌权了，这怎么可能呢？我隐约对这些说法产生了怀疑。……

如鱼得水的孙主任十分适应这种气势磅礴的形势，仿佛是蛰伏了很久的女中豪杰，终于等来了展示才华的机会，在运动中脱颖而出。孙主任顿时成了街道炙手可热的造反领袖，她每天都像吸了大麻一样精神亢奋。老主任已经被她们派批斗的上了吊，她现在是名正言顺的一把手。那派头，那风度，那气质简直就像中央首长。她的能力和水平也确实让人服气，不仅能言善辩敢造反，而且善于调查搞深挖。最

近她挖出一条漏网的大鱼——一个真正的带有特务嫌疑的老地主被揪了出来。

在孙主任的安排下，大院的家庭妇女们也有了新任务——斗地主。游完街开过会也不罢休，深挖余罪不让那老地主回家，把老家伙押在锅炉房装煤的屋子里，妇女们排了班，二十四小时轮番批斗。

傍晚，蹭了一身糨糊的何馨风尘扑扑地推开我家门，急切地问：“你知道我妈干什么去了吗？怎么也不做饭呢？”看她不满的表情，我就知道她抬了一天的糨糊桶现在肯定饿极了。我正在看一张无线电路图，抬起头对她说：“我妈也没在家，她们都去锅炉房值班了。要不，我家有剩的窝窝头，你先吃点？”她摇摇头。我说：“不吃你就饿着，你不知道吗？现在她们排班斗地主。”她噘着嘴刚要说话，门开了，妈妈从外面走了进来说：“正好何馨也在，你们俩快去替我们值班，好给你们做饭，告诉你俩可不许打人啊！”我们答应着向锅炉房跑去。大娘看我俩来了高兴地说：“别忘了写记录。”她指了指墙壁上挂着一个算草本，上面还用黑鞋带绑着半截铅笔。

装煤的屋子很高，这座锅炉房的功能主要是给西边的那四栋三层居民楼供暖，我们住的是平房，没有这种高级的待遇。靠着锅炉自然不冷，尽管这里并没按暖气。棚子里的煤堆得很高，光线很暗，棚顶上有一个沾满灰尘的小灯泡发出微弱的光。红砖墙上挂满了灰尘，正面的墙上贴了一条红色的标语——“千万不要忘记阶斗争”。下面的煤堆旁跪坐着一个胖老头，他低着头缩着脖，像一只黑熊斜倚在煤堆旁。那黑棉袄上痕迹斑斑，背上用白色粉笔写着“地主分子”四个字。这里除了煤，没有任何别的东西。我们站了一会看到煤堆上方有一个仅能坐下两个人的已经堵死的小窗台。我一指上面，拽着何馨爬了上去，弯腰看着下面的老地主。就像在动物园里看天井里一只不愿意走动的黑熊。

我的肚子饿的咕咕叫，声音惊动了何馨：“你的肚子最没出息，一饿就叫。声还那么大，真丢人。”我佯装严肃的说：“你不饿为什么回家就要吃饭？我给你出个妙招，再饿了你就找个没人看见的地方偷偷地喝点糨糊。近水楼台先得月，抬着浆糊你先喝，怎么样？”她恼怒的伸手想把我从煤堆上推下去。正在这时，那扇小门轻轻地开了，快速闪进一个人，我们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哎呀，小——地——主！”小地主艰涩地冲我们咧嘴苦笑说：“怎么是你们俩啊，这是我爷爷，我每天这个

时候给他送饭。你俩就不用检查了吧？”我俩从煤堆上下来和他寒暄，我发现他的手背上有许多裂口，是一双工人干活的手。三人说着这几年没见面的变化，他从怀里掏出两个热鸡蛋说：“他们不让我爷爷吃鸡蛋，只许啃窝头，我不甘心又揣了两个，没想到是你们俩，让他吃可以吧？”何馨瞅瞅我好像有点犹豫，我说：“当然可以，我们是老同学了。”那时虽然我仍然叫他“小地主”，但却从来没把他当成阶级敌人。我端起碗到隔壁锅炉房去倒开水，顺便看看周围还有什么人。

老头儿吃着饭，“小地主”忧郁的看着他，老地主挺能吃，把两个鸡蛋和一个窝头都吃光了。他爷爷吃完，小地主拿着碗筷回家了。老地主仍像哑巴一样始终没说一个字，也没抬头看看我们，可能是在盘算着变天账吧？

须臾，门再次打开时灌进一股冷风，随后进来两个人，前面这人体型健美干净利落，一身没有领章帽徽的旧军装和束腰的皮带，以及那齐耳的短发裹着一张白净的脸。她神采奕奕的样子在暗淡的灯光下倏地让我产生了错觉——这不是中央首长吗？她怎么会到这里来呢？正当我踌躇之时，首长说话了：“你们两位革命小将像猴子一样爬那么高干什么？”她双手向后一背，高高的胸脯一挺歪着头问。咳！她哪儿是什么首长哟，这不是孙主任嘛！她模仿的真像，如果她再戴副眼镜我肯定会脱口而出：“敬爱的江青同志，您好！”孙主任摘下墙上挂着的算草本，看了看，生气的说：“怎么什么也没交待？我亲自部署的深挖余罪的指示，怎么就落实不了呢？太不像话了。”因为那本上除了其他人的签名和我俩替自己母亲签名之外，没有任何文字。她惋惜的看了我俩一眼，接着厉声审问老地主：“为什么不继续交待？”老头堆缩在煤堆旁哆嗦着说：“都交待完了，没有了。”跟在孙主任后边的那个，长着一张愚蠢任性的窄条脸的随从，凶狠的一脚把老头踹倒在煤堆上，戴着红胳膊箍的手举过头顶喊到：“打倒地主！打倒汉奸！”

孙主任仍旧很有派头的背着手，慢条斯理地指着老地主问：“当年你让儿子到日本留学，回来在日本鬼子的发电厂里当汉奸工程师。解放了还在这儿当工程师，不是日本特务是什么？你们和日本鬼子怎么联系？快说！”老地主被刚才那一脚踹得脸磕在煤块上出了血，他用袖子一蹭弄得满脸是血。

孙主任对敌人有铁一样的心肠：“你少装可怜，你培养特务，汉奸，与人民为

敌必须低头认罪，彻底交待！”一旁的随从习惯地举起手中的红色语录本高喊：“打倒汉奸特务！打倒刘少奇的小爪牙……”他喊的十分卖力，我俩跟着他们一块喊，因为还没吃饭喊的有些敷衍。什么也别想瞒过孙主任那双明察秋毫的眼睛，她收起了刚才的严厉，和蔼地对我俩说：“两位革命小将可能饿了吧？但革命的精神不能弱啊，你们坐的那么高，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样子，是不是应该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饿的斗争精神呢？”她谆谆告诫完，冲我俩狐媚的一笑，脸颊上竟出现了一对酒窝。这和她现在身份很不协调，损坏了她专政者的形象，她潇洒地一挥手，干净利索的拽开门又到别处日理万机去了。

(十三)

在那风起云涌的大潮裹挟下，在那如火如荼的斗争氛围中，孙主任的举手投足都起到了一种榜样的作用，尤其是她临出门前的一颦一笑让何馨着迷。第二天她就十分自负的把两条一尺多长的辫子剪掉，披头散发的梳成了二刀毛。也许她对这种头型还不习惯，没有掌握打理这种短发的要领，所以看上去披头散发像个小疯子。别说潇洒，连半点美感都没有，让我蓦然想到东施效颦这个成语。没有孙主任的气势和权利，剪个短发就干练潇洒啦？但后来的实践证明是我错了，何馨真的化蛹成蝶，脱颖而出了。据说她在造反团已不再干抬糨糊桶和贴大字报的粗活，而被委任了更重要的角色。

报纸上电影里江青同志的光辉形象，让多少女人倾慕和痴迷啊。何馨跟着学校那个高年级的胖司令大姐到处串联、开会、也算是经风雨见世面了。

不久以后，她那在木器厂当厂长的父亲也成了走资派。但她的造反劲头非但没有收敛，反而表现的更加积极和极端。仿佛共产党领导干部如果这时还不是走资派，就有点不符合时代潮流似的。看着她越来越疯狂的做法我曾劝她说：“你像疯子似的整天跑来跑去的不累吗？小心让那个胖子把你带到沟里去！不如像我这样在家看看小说，玩玩收音机等运动结束好好上学……”她着了魔似地说：“你怎么现在变得这么落后呀？一点也不关心国家大事呢？以前的斗争精神那儿去啦？看书学习？报

纸上都说知识越多越反动！我看你就是个小资产阶级！我要和小树学，不，跟宋革命学……”我说：“你干脆把名子改成何革命算了！”她也学小树的样子，鄙夷的瞪了我一眼，气哼哼的走了。

难道孙主任身上有超强的电磁场？何馨怎么一下子被磁化变得这么疯癫了呢？她经常忙到半夜才回家，大娘对此也无可奈何。有时，我甚至怀疑她是不是缺心眼呢？渐渐地，我们已经没有共同语言了。

下午我找郑杰去五交化商店，想用商店的万能表测量一下我那十几个色圈电阻。尽管“棕、红、橙、黄、绿、蓝、紫、灰、白、黑。”我背得滚瓜烂熟，也知道它们分别代表1、2、3、4、5、6、7、8、9、0，但为了放心仍需用万能表测量一遍。还没走到商店就看到公安局门前的广场上聚集了很多人，那些人歇斯底里的举拳头呼口号，几十面印着各个造反团字样的旗帜竖在那里。我俩好奇地凑了过去，郑杰眼尖指着前面一排戴着高帽的人说：“你看，第二个人是不是书店那个王书记？高帽上写的是：文化系统臭老九，苏修特务王萍，对不对？”我惊奇地说：“是她。她怎么能是特务呢？长得也不像特务啊。”会场上很嘈杂，扩音器的音量调到了最大，声音有些刺耳。那捏着批判稿的人气宇轩昂，扯着嗓子在麦克风前时而厉声批判，时而声嘶力竭的呼口号。会场正面挑起的红布会标上写着——全市文化系统批判大会。

这时，一个脸色蜡黄长相猥琐的女人走上台，她在路过王书记身后时还狠狠的踹了王书记一脚，书记浑身一颤差点跪下。我惊讶的发现这个人竟然是老巫婆，她像专业的军统调查局的特工一样宣布了王书记一条又一条罪状：“这个王萍在苏修留学时就成了苏修特务。她在图书馆时经常和别人说苏修的科学技术先进，说苏修的歌曲好听，说苏修的小说优秀、说高尔基家养的海燕好看……总之苏修什么都好，连鸟儿都敢在海里飞……长苏修的威风，灭我们的志气，妄图把中国变修。是可忍，熟不可忍！用心何其毒也！来书店当书记后让我们把科技书搬到楼上，而把马列毛主席的著作摆在楼下。一上一下暴露了……就应该踏上一万只脚，让她永世不得翻身！”也许她说的过于激动而脑袋充血，也许她嗓子缺水嘶哑，还可能扩音器的电解电容漏电让声音失真。她的发言一直伴有嗡嗡的交流声，最后喊口号时发音拉长

带着哭腔。高分贝的频率让人心悸，因为这已超过了正常人耳膜的承受能力。

“好啊！你们也来参加批判会呀？我说么，你们不会总当逍遥派么。四海翻腾云水怒，五洲震荡风雷激，你们也会被投入这如火如荼的革命大潮的……”何馨不知什么时候来到了我们身边，而且上来就侃侃而谈。仕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她的确脱胎换骨了。

我轻蔑地说：“这批判会就是你们这派组织的？你咋也不该和老巫婆混到一块呀？你看她那倒霉样，还踢王书记一脚，简直太坏了。”

何馨很大度的说：“什么老巫婆不老巫婆，不要给人家起外号，你听她批判的多好啊！”

“好个屁，喊口号带哭腔，她的病还没好吧？”郑杰毫不客气地说。

何馨并不生气：“是，她的声调是挺缺德的。我们司令也说她发音有问题，可能是五音不全。但这又有什么呢？她是个很有造反精神的人呢……”

我说：“我看她像精神病！再说你们那个司令长得像地主婆似的，也不像好人！别让她……”我从心里看不上她们那个头发弄得像鸡窝似的不男不女的所谓司令。我和郑杰劝何馨回去，她把头摇成拨浪鼓。头发迷乱了她的眼睛，她拨开头发，一无反顾的钻进了人群。

说不清为什么，我一直固执的认为像王书记那样的人绝不会是坏人，批斗会上的所谓事实更证明了她是好人。但这又有什么用的呢，就像小时候眼看着那可怜的老爷爷快被饿死，而又无计可施一样，只好无奈的走开了。

第二天下午我一个人又来到那木板搭建的体育场，看见饥饿年代差点让我砸断的小白杨竟然悄悄地长大了，虽然依旧不够茁壮，但已经成为一颗挺拔的白杨树了。曾经举办过辉煌的军事体育赛事，和田径比赛的露天体育场如今荒芜了。木板钉成的墙体破损不堪，有些木板不知被什么人偷走烧火了，出现了多处可以钻进场地的洞口，由于这里少人问津所以显的特别深邃静谧。

上学时，有的星期天我会到这里背诵俄语单词和古诗，我喜欢这里的幽静……如今来到这里，仿佛烦躁的心也可以得到少许的安慰。走在这隔绝了噪音的场地上，一个人默默的徜徉在这城市中僻静的一隅，思考着自己的所见所闻。像王书记那样

的好人为什么得不到好报？我们不能上学什么时候是个头？为什么要把那么多干部都定为是走资派，而使工厂停工？……尽管绞尽脑汁的思考，依然理不出头绪，而是越想越混沌。四周的高墙虽然遮蔽了外边的喧嚣，但十七岁的我所思考的问题似乎超出了智力上限，所以黔驴技穷，只能自寻烦恼。

在“知识越多越反动”的时髦口号煽动下，学知识成了一种原罪。有知识的人基本上不是成了反动学术权威，就是成了叛徒内奸被打倒。我们停课一年多了，市教育局被斗散架了；校长老师们被打倒了；教室的黑板被砸碎了；图书馆的书籍被烧掉……运动开始校长信誓旦旦的承诺六个月后高考没了下文；国务院通知延期半年开学的文件成了废纸，却没有人解释这一切；以把共产党天下搞乱为己任的中央文革领导小组，在疯狂的指挥着这场运动。难道中国以后真不再需要知识和书籍了吗？我越想越糊涂了。也许像何馨、宋革命那样才是出路吗？但我又无法苟同。

我混混噩噩的生活着，唯一的盼望就是让妈妈的肝病快点好起来，所以我不惹妈妈生气，并努力多干一些家务活，割草饲养那群能给家人提供肉食的兔子。夜深人静时悄悄地看父亲放在小箱子里的几本藏书，箱底的那本福尔摩斯探案集，因为外国人的名字又长又难记，所以我一直没看。后来实在没书可看，偶然拿出来一读竟然被迷住了，一直读到了后半夜。这英国人写的书太好了，逻辑性太强了，简直就是培养侦探的教科书。我觉得不过瘾连续看了三遍，那几篇故事情节让我背的烂熟。“醒醒，钟青，醒醒，大娘求你个事，何馨那个死丫头两天没回家了，她同学说是到公安局门前绝食去了。你帮大娘把她找回来吧，行吗……”天还没亮，大娘就把我从炕上叫起来，她的大脸盘上布满了愁容，第一次对我这么客气的说话。妈妈在旁边也说：“你大娘急的两天没睡觉了，你快去吧。可别跟人家打架啊——”世界真奇妙，一向对我颐指气使的大娘竟然也有求我的时候。

我只好跟着大娘来到她家：“快，你先吃两个馒头走着好有劲，再给那个死丫头带两个。咳，这个傻玩意要真饿死了，可叫我怎么活呀！”大娘真着急了，眼眶里溢满了泪水。我问：“大娘，她要不跟我回来怎么办？”我得听她授权。大娘立即到仓房拿出一根绳子递给我说：“你带上这根绳子，把她给我绑回来。她爸在工厂被别人批斗，她又到外边批斗别人，这叫什么事儿啊！都乱套了。这个死丫头气死

我了！”大娘可能发现对我过于客气了有失身份，或者突然想起前不久我还是一名闯将。她突然话锋一转，板着脸说：“你别在这装没事人似的，她现在这样还不是你瞎忽悠的？开始时她在家呆的多老实，不是洗衣做饭就是织毛衣，你油嘴滑舌的大辩论把她弄懵了。她跑出去了，你倒是回家避风了，告诉你，她要有个三长两短我就找你算账！”这叫什么事？哪有这样求人的。又不是我让她不吃饭找我算啥账？我这样想但没敢说。

两个热馒头揣在怀里暖融融的，当年何馨给我带过两个热窝头的情景一下浮现在眼前，那种温馨美好的画面恐怕永远不会再现了。

三月份北方的清晨依然很冷，虽然太阳还没有出来，但东方已经出现了鱼肚白，西北风像扫地似的吹着地面上的残雪乱跑，冷风依然刺骨。几个侥幸还没被砸烂的路灯，橘黄色的灯光可有可无地照耀着空荡荡的街面，灰朦朦的马路上几乎没有行人和车马，街面显得宽阔而冷清。谁能想到在这平静城市里却有一群人在闹事绝食呢？可恨的是这群人中竟有何馨，她是中了什么邪？竟然玩起了绝食的游戏。那是个革命到了丧失理智的时段，造反派已经不知道如何表达革命和忠诚了。

市公安局门前的广场上人山人海，彻夜不眠的人们像集体中了邪一样仍在不知疲倦争吵。电线杆上的那四只高音喇叭累坏了，一刻不停的在呼口号或者播放歌曲，现在传出的是让人思情远举的《抬头望见北斗星》，尽管东方熹微，星星正在隐去。

广场上不再是上次批斗会时还有个大致队形，现在这里是一片狼藉。中间的水泥地上黑压压一片绝食者，他们横七竖八的或躺或坐，旧大衣、破棉袄、大花被和破帆布……就像电影里鬼子扫荡时逃难的同胞。外围是熙熙攘攘的人们在兴趣盎然的看热闹。我们这里的人非常喜欢看热闹，而且看热闹还怕事大。好几年没看见饿死的人了，可能有坏人想再现那悲惨的一幕吧？

“你挤什么？没看见里面都是两天两夜没吃东西的红卫兵吗？”一个戴纠察队胳膊箍的家伙挡住了我。我说：“找我妹妹，给她送两个馒头”。我理直气壮的说明了来意，继续往里挤。又过来两个队员挡住了我，蛮横的说：“请你不要妨碍我们的革命行动，不要破坏我们捍卫中央文革……”

我一甩手说：“没见过你们这样捍卫的，饿死了人你们能负责吗？你们自己怎

么不绝食呢？”第一个拦我的家伙用教师爷的口吻侃侃而谈：“干革命，死人的事儿是经常发生的，为人民的利益而死比泰山还重。我们维护秩序是革命分工不同，你不会连这个也不懂吧？”我蔑视地瞪了他一眼，不屑的说：“少跟我装大瓣蒜。班门弄斧，讲理论我让你们三个一起上。我今天记住你们了，如果我妹妹饿死了，我就要你们的命！你信不信？”我举起手中的大号螺丝刀凶狠的说。那是一个愣的怕横的，横的怕不要命的野蛮的时段，我出门时经常带着大螺丝刀以防不测，那是我的电工工具，也是我防身的利器。

在那个武斗盛行的时段，带个螺丝刀防身太正常了。这家伙可能没料到会碰上我这样敢玩命的大哥，他们蓦地一愣，旁边那位息事宁人的小声问我：“大哥，你妹妹叫什么名子？”我盯着那眼角积着一堆眼屎的家伙说：“何馨，认识吗？”“认识，认识，她是我们宣传组的组长，在司令部工作。”他把嘴凑到我的耳边，带着一股浓浓的口臭讨好地说：“大哥你放心，你妹妹保证没事，是重点保护对象。”重点保护？难道是被饿死前，她会被人抬到医院抢救吗？我刚要再问，天空中突然响起了轰鸣声，一架直升飞机在晨曦中从南面的军用机场向这里飞来，广场顿时沸腾了。那些篷头垢面奄奄一息的绝食者从昏睡中醒来，眼巴巴的眺望着远处的直升飞机轻声吟唱：“抬头望见北斗星……”声调是那悲壮、那样凄凉、那样可怜亦真让人动容。这里就像在拍摄一部历史影片的大影棚，各种角色应有尽有。

在这群情激荡的时刻，一个女人摇摇晃晃的站起来，双手伸向微明的天空，拖着让人心悸的哭腔，双手举向空中委屈得嚎啕大哭。噢，原来又是老巫婆，她好像真的饿坏了，站也站不稳，又一屁摔倒在水泥地上。她双手使劲儿的拍打着冰冷的地面，激动得双腿乱蹬……这时我才发现远处像傻子一样发呆的何馨，她是不是饿傻了？

头顶的飞机轰鸣声覆盖了一切嘈杂，湮灭了口号声和哭嚎。刚才那个带眼屎的家伙摘下棉帽子往天上一抛，手拿白铁皮做成的扩音筒高喊：“中央文革派飞机声援我们来啦！我们胜利啦——”广场上沸腾了，气氛顿时达到了高潮。

飞机显然是为绝食者而来的，到达广场上空明显降低了高度，卷起的飓风让地上的垃圾漫天飞舞。这时，我发现飞机上的舱门突然打开，从里面飘出无数张雪片

似得传单。疯狂的人们像落水的人抓救命稻草似的在头顶乱抓，我一下抓到两张。白纸黑字上印着《致绝食人们的一封公开信》信中说绝食是被坏人利用，是向党和人民示威，是极端的错误的……。

人就怕从大喜一下滑到大悲，从一个极端瞬间转到另一个极端，人的神经又不是钢丝！就在这形势逆转的一瞬间，公安局后边冲出一队手持大棒的另一派红卫兵，对绝食者进行武力清场。喊声震天广场大乱，大多数绝食者不知哪来的精神，跳起来做鸟兽散，但也有不少绝食者真爬不起来了。老巫婆往地上一躺浑身抽搐，她真疯了。

何馨和另一个姑娘牵着手跑的比兔子还快，我一直跟在她俩后边追。从她奔跑时掀起的红色的鞋掌，我就知道她穿的是那双打篮球专用的“回力牌”球鞋，上学时她是校队的中锋，这双鞋是去年她过生日时她妈给她的生日礼物。由于金贵，只有参加比赛和重要场合才舍得穿出来，看来她为今天的局面提前做好了预案。我在后面大声喊着她的名字，这时她们已经跑进了一条小巷，看清是我才惊魂未定的站住了。

“逃命的速度就是快，饿了两天——怎么跑的还——那么快？”我上气不接下气的说。她带着警惕的目光问：“你不是来抓我们的吧？”我点点头说：“是。是你妈派我来抓你的。”我从怀里掏出那两个没凉透的馒头，自做主张的给了她们两人一人一个，这时我才注意到旁边的那位正是何蓓蓓。

何馨前后瞅瞅不无神秘地说：“我们司令每天夜里发给我们麻花吃，没饿着。”

这叫什么绝食呀？这不是骗人吗？我对这种不诚实的做法有些反感，但并不是说我希望把她饿个半死。她看我有些发愣，笑着说：“在家呆傻了吧？这叫策略。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革命的需要……”

我喘着气说：“你妈让我一定把你弄回家，不行就把你绑回去。”说着我把兜里的绳子掏出来，她当然认识自家的绳子，愣愣的看着我。

我说：“只要你老老实实的跟我回去，我就不绑你。你妈说你再不回去她就不认你了，让你死到外边。真是这么说的，我可不骗你。”

我还告诉她，昨天已有三个木器厂的造反派去了她家，说她爸不是人民内部矛

盾了，而是国民党特务，性质变了呢。当我把这一切告诉她以后，她像泄了气的皮球，再也蹦不起来了。何蓓蓓似乎也同时受到了打击，二人同时摘下红袖标扔在路旁的沟里，何蓓蓓傻傻的瞅我一眼，低着头默默的走了。她瞪大眼睛一脸疑问的说：“我爸怎么会是特务呢？净瞎说。准是当那个破厂长得罪了坏人，栽赃陷害。我找他们说理去！”当了几天组长说话真冲。我气愤地说：“说理？你跟老巫婆一伙那么胡闹有理吗？说话带着颤声，喊口号拉长音，你们绝食简直就是给运动抹黑！”她瞪了我一眼不吱声了。

她就像我抓来的丧失了斗志的俘虏，低着头跟我走……我们快走到家时，发现有一辆破卡车停在她家的房山头下。这辆缺了风挡玻璃又掉了一扇门的破车像废品似的堆在那里，给人一种不祥之感。她家门口站了許多人，大多都是熟悉的邻居，我们挤过人群，发现大门和院门都敞开着。几个陌生人出出进进，个个紧张肃穆，满脸阶级斗争。宋奶和妈妈拽住我俩说：“可不敢靠前，这些人是来抄家的。说是找什么电台和密电码。”

何馨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惊呆了，泪水瞬间流下来，她猛然冲进去，对着那些忙碌的造反派高声吼叫：“干什么抄我家，你们这帮坏蛋！”大娘慌慌张张地从屋里跑出来，顾不上对她绝食的责备，搂着她亲切地安慰着。

跟在大娘身后出来的是一个獐头鼠目的猥琐男人，他长着一张名副其实的老鼠脸，这张缺肉的耗子脸上嘴鼻突出，五官像被挤压了似的集中在一起，上面的两只大门牙厚颜无耻地从撅着的嘴里龇出来，给人一种大猩猩的感觉。两只咄咄逼人的小眼睛目光恶毒的盯着何馨。我下意识的挤到何馨身边，警惕地看着这个脸上疙疙瘩瘩的家伙，手在裤兜里紧紧攥着那把螺丝刀。让我没有料到的是他竟然还有太监般尖细的嗓音，他像演戏似的喊道：“嘿——快看耶，这狗崽子穿的什么鞋嘿！竟敢把毛主席三个字踩在脚下，这才是老子反动儿混蛋耶！太反动啦——打倒现行反革命！打倒狗崽子！”他举着枯瘦的胳膊尖声细语的叫道。

他这喊声吓了我一跳。“现行反革命”，这可是一个可以枪毙的罪名，也可以被造反派当场打死。一句话一个动作，一双鞋都可以被认定为这种死罪，那是一顶稍不小心就会被扣上的要命帽子。这时的我不知从哪来的勇气向前一步喝道：“你

打倒谁？凭什么说她是反革命？”这个家伙伸出攘子一样的指头，凶狠的对着回力鞋一戳，伸出舌头舔了一下外露的两颗屎黄的门牙。瘪着下唇说：“这就是证据。鞋底的花纹是毛主席三个字，造反派谁不知道啊？……”他歪着细长的脖子，发出太监似的声调，小眼睛里泄出下流恶毒的目光。

社会上流行怀疑一切、打倒一切，造反有理的浊流。他煞有介事的话让所有人瞠目结舌，面面相觑。在人们愣神的当口他有恃无恐地说：“还等什么，还不把鞋脱下来？快！”

谁能想到这半旧的球鞋，竟会给人带来如此厄运呢？刚才穿着这双鞋逃命跑得飞快，可转眼又成了罪证。这可真是“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啊。

他把那双鞋拎起来，恶心的捂了一下大猩猩似的扁平的鼻子，两天两夜没脱过鞋，鞋里的气味肯定呛人。

这时，一直站在他旁边儿的同伙貌似公正的说：“耗子，你让革命群众看看，也让这位革命小将见识见识，让他们心服口服！”他指着我说。呀，原来他叫耗子，果真是老鼠。没想到他有这么一个实至名归的绰号。

耗子不怕脏，他将一只鞋夹在胳肢窝下，手里端着另一只鞋底，向众人讲解脑筋急转弯儿的识字技巧。因为何警总不舍得穿它，所以鞋底的花纹很清晰。耗子颇有耐心的用手指着鞋底说：“这三横中间连着一道像不像毛字？中间细看是不是个主字？”他把鞋递到我眼前一股臭胶鞋味熏的我往后一闪，我不服气地说：“主字还缺个点呢，点在哪儿？”他不理我，把鞋转动了九十度：“这个席字得这么看……”发现大家对他的话并不认可，急了。跑到院外捧起两把尚未溶化的残雪铺在地上，又往雪上扫一些浮土，然后把鞋底像盖印章一样往下一按，地面上留下清晰的鞋印。他像完成了一件雪雕作品似的往后一闪，指着地上得意忘形的说：“看吧，谁敢不承认这是毛主席？”他的话音刚落，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抓住了他这个口误。立即喊道：“大家听到了吧？耗子把地上的鞋印说成我们伟大领袖，这太恶毒、太反动了！打倒现形反革命耗子，消灭老鼠！”这是当年辩论时常用的一招，抓住一点不及其余，这往往可以把对手置于死地。

人们一时还没反应过来，角色转换的太快，家庭妇女们还不适应运动中常玩的

的角色互换。耗子这时已经明白自己闯下大祸，有口难辩的解释着。通过我“雄辩”的说明，大家终于明白了，面前这个家伙是敌人。大家天天跳忠字舞，天天三敬三祝都把领袖神象高高的举过头顶，他怎么胆敢指着地上的一堆土比做伟人呢？这个丧心病狂的东西不是疯狗就是敌人。宋奶恍然大悟地说：“我一看这人的模样就不是好东西，好人能叫耗子吗？打倒！消灭四害！”我想奶奶可能已经给他相了面，测出了他的生辰八字，奶奶看人一看一个准。

不知什么时候何蓓蓓站到了何馨的身旁，她默默的从屋里捡出一双旧棉鞋让魂飞魄散的何馨穿上，扶着何馨惊异地望着我，就像看耍猴的人在献艺。

乡亲们谁也没料到我有如此雄辩的口才和罗辑能力，对我刮目相看。在这短暂静穆中，一个熟悉的身影突然出现在大家面前，铿锵有力大声喝道：“谁是我们的朋友，谁是我们的敌人，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刚才大家都看到这个混蛋的反动嘴脸，怎么办？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他就不倒……”

哎呀，这不是宋革命吗！她什么时候回来的呀？宋司令不紧不慢的解下黄军装外边扎着的军用皮带。两手一扣将皮带来了个对折，两头对抽了两下，皮带发出像鞭子似的“啪、啪”声响。我知道小树，不，宋司令要实行专政了。她用这种特有的方式支持我，比任何语言都来的更有力。

那时的女红卫兵更崇尚暴力，更乐于出手，不爱红装爱武装。

当她举起皮带要抽向耗子的当口，从大娘屋里传出来“且慢”的一声呼叫，一个相貌端正文质彬彬的男人大步从屋里走出来。宋革命一愣，刚摆出那个“我用鞭子揍敌人”的舞台造型定格了。我不失时机的夺过皮带大喊：“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我抬起来的手被那个人擎住，他微笑着对小树说：“哎呀！这不是宋司令吗？失敬、失敬。你上次在全市大联合会上的发言，认识高屋建瓴，水平……”那人边说边去和宋革命握手，好像老朋友在战场上重逢，我一下楞住了。宋革命矜持的说：“别客气，我家就在旁边住。王司令，这是你的人？”她指着蹲在地上准备挨揍的耗子问。

王司令听完我和宋革命对耗子罪名的认定，看了一眼瑟瑟发抖的耗子，什么话也没说转身就给刚刚站起来的耗子一个大嘴巴。倒霉的耗子这时站起来，就像专门等着这记耳光。他没料到王司令下手这么狠，打的他就地转了一个圈，像川剧变脸

一样，缺肉的脸上瞬间嘴和鼻子同时流血，把那两颗门牙都染红了，更像野兽了。他用爪子似的手捂着被打的半边脸，又委屈的蹲下。

宋司令厌恶地说：“这家伙对领袖不敬，长像反动，贼眉鼠眼骨瘦如柴，是不是对我们社会主义不满？”王司令笑着说：“这小子长像确实对不起新社会，但他出身流氓无产阶级，对中央文革无限忠诚，对领袖无限热爱。他刚才是不小心的口误，绝不是故意为之，这一点我可以保证。”他看看宋革命又看看我，用商量的口吻说：“你们看这样行不行？让他向毛主席请罪，咱们就原谅他，回去我们再对他进行批判……”我和宋革命还没来的及表态，王司令飞起一脚把耗子踹跪在地上。耗子似乎这才才明白王司令是在救他，立马就地磕了三个响头，把刚才的雪雕作品沾了一脑门，然后就开始了像和尚念经似的边祷告边磕头。

王司令是个天才，当他再次转过身来时，已经笑容可掬。他颇有人情味地对我说：“这位战友，你看这鞋底确实有问题，但我相信穿鞋的人是不知道的，不知者不怪嘛。你们想办法把上面的字搞乱就能穿了，贪污和浪费是极大的犯罪嘛。”这才叫有水平，不论说什么都那么合情合理，还能用语录佐证，宋革命和我胜利的笑了。这是我和宋革命在运动中唯一的一次合作，有理、有利、有节又默契。大娘不谢我们却低三下四的去谢王司令，但王司令就像没看见她一样冲我和宋革命呲牙一笑，进屋搜查电台去了。感谢来抄自己家的人，大娘可能昏了头吧？如果日本鬼子来了，她准第一个当汉奸。

#### (十四)

当天晚上我用削铅笔的小刀，又顺着鞋底抠出了两道槽，印在地上的痕迹成了围棋的小方格，这谜一样的棋盘印在地上，就是认识甲骨文的人，也别想再构思出什么文字了。何馨可能被这飞来横祸吓醒了，就像一个中了邪的人，被人迎头一棒恢复了正常。她看到了是谁在危难之际显身手，谁在危机关头保护她。当她接过我修正以后的球鞋时，向我投来一丝羞涩而感激的苦笑。

何馨的爸爸成了特务，她自然就成了“狗崽子”，被造反团开除是必然的。她

怎么也没想到几个月轰轰烈烈的造反生涯，会以险些成了现形反革命的方式结束。经过这次事件，她身上那种按捺不住的冲动，那种近乎癫狂的劲头一夜之间消失了。就像一个演员戴上面具演了一幕悲喜剧之后，卸掉面具又回到了真实的生活中。愚蠢不怕，就怕总糊涂。失足不怕，就怕不改正。恶梦醒来是早晨——走段弯路没什么，我们还年轻。

热爱生活的人永远有事情可做，且能从中找到乐趣。有理想的人总能找到奋斗的支点，并且会持之以恒。

郑杰不参加运动并不代表他浑浑噩噩无事可做，他很忙。由于无线电玩起来太费钱，他已暂停了这项爱好。最近，他拜了附近一个老木匠为师，偷偷学起了木工。当我来到他家时，光线暗淡的铅灰色的土屋里，他正用一个长条凳做木案，在干木工活。满是刨花的地上摆着四个没涂油漆的小方凳，我拿起一个卯榫结构，不用一根铁钉的凳子仔细观察。他站在旁边无不自豪地对我说：“理论家，你看怎么样？都是我自已做的，喜欢送给你一个？但现在不行，还要用沙纸打磨、上漆，差好几道工序呢。”我钦佩他的毅力和细心，对他能如此之快地掌握木工技术而感到惊讶，看来年轻人只要拿出时间专注于某个方面，都会有收获的。“郑师傅，你的木工手艺这么精湛，我就拜你为师吧！”我调侃他。他却很当真的问：“你真想学么？这可是个力气活，但容易成功，有立竿见影的成就感，比装收音机简单多了。你这声郑师傅也不能让你白叫，送给你一块能投（做）刨床的色木，你拿回去找个标准的样品自己做个刨床吧。”说完，递给我一块十分标准的长方形木头笑着对我这样说，眼中露出毫不掩饰的骄傲。也许我这声“师傅”叫坏了，因为在木工方面他始终胜我一筹，无法超越他。

何馨重新捡起扔了几个月的毛线活，来到我家找妈妈学织毛衣上的提花针法。她坐在那里恢复了文静的神态，我觉得她就像染了一场大病，如今痊愈出院，从前的何馨又回来了。当她看到我拿回来的刨床木坯，知道我想学木匠时，兴奋的说：“太好啦！在旧社会我爷爷就是开木匠铺的，我爸和我大爷都是木匠。后来我爸才在这个破木器厂当了厂长，成了走资派，现在又变成了特务。”她瞅瞅门口小声说：“我家仓房里有一个木箱子，里面全是我爷爷的工具，可多了，我现在就给你偷一个刨

床你照着做呗……”她说完就走了，不一会她把刨子、凿子、斧子都拿了过来，她得意地说：“我妈没在家，随便拿。但你可得放好了别让我妈看见……”她不仅给我偷工具还给我当助手，使我木工手艺突飞猛进。不久以后，我不仅学会了做凳子，小桌子和椅子，而且还学会了做小柜、箱子和穿锅盖。不但给自己家做而且给宋奶奶、刘奶奶及其他邻居做，俨然成了一个受大家欢迎的小木匠。

时间过得真快，不知不觉三个月过去了，炎热的夏天又来了。

大娘最近高兴极了，完全恢复到抄家之前的阳光心态。怎么能不高兴呢，大爷的特务罪名被稀里糊涂的扣上，又莫名其妙地平反了。据说检举人在批斗期间受不住酷刑，按照造反派的受意，杜撰了一个庞大的特务组织，编的比反特电影还神。直到后来为了立功揭发说，东条英机将军下令炸掉木器厂，恢复满州国才引起了人们的怀疑。到精神病院一看，竟然是个狂想型精神病患者，直接住了院。这件事让造反派很丢面子，不仅退还了抄家时搜出的十七块银元，和一件几辈子以前先人用的酒具，而且做为补赎把大爷身上的一切罪名撤销，直接结合进了革命委员会当了副主任。从牛棚又回到了办公楼。从黑帮到革命干部，天翻地覆概而康嘛！你说大娘能不乐吗？说话能不大嗓门吗？走路能不带响吗？

大娘哼着不知什么年代的二人转旋律来到我家，看了一眼正蹲在地上帮我扶着木板的何馨，冲着里屋大喊：“她大婶，可了不得了，我家进贼了。老祖宗留下的传家宝一天少一件，有时候还一天回来一件，你说怪不怪？”妈妈从里屋出来笑着说：“这可挺好，你家宝贝长腿了……”大娘无法抒发胸中溢满的快乐，脸冲着我俩喊道：“老话怎么说着来？对，一个姑娘半个贼哟！我呀，多亏就这么一个姑娘，不然把东西都得偷出去啦……说来想去还是你有福啊，儿子这么能干，又弄来一个不要工钱的帮工……”何馨臊的满脸通红，撂下木板跑了出去，两位妈妈大笑起来……大娘止住笑佯装生气地冲着我说：“有人装糊涂呢，用了人家的东西不哼不哈，连个谢字都不说……”我红着脸讨好地说：“大娘，你看我活儿干的怎么样？你要不嫌弃给你家穿一个大锅盖呗？何馨说你家的锅盖都糟烂了。”大娘满意地笑了，她高兴的说：“算你小子有良心，再使什么别让她偷偷摸摸的拿，找我就行，但斧子你可不能再用了。木匠的斧子，瓦匠的刀，跑腿子的行李，大姑娘的腰，这些都是

不能碰的。”大娘说话又一套一套的了。

我的帮手好几天没来了，大娘送过来的一堆椴木板足足让我忙活了三天，才把一个平整干净的十印大锅盖送了过去。本想准备让大娘夸奖几句，但她却不在家。屋里只有何馨和何蓓蓓两个人，坐在炕沿上鬼鬼祟祟的在做什么，好像挺神秘。我好奇地走过去，原来炕上放着好几本书。何蓓蓓不知是害怕还是害羞，脸涨的红红的，仿佛做下什么丢人事儿似的。我故作惊讶的说：“好啊，你们偷看黄色小说！”我故意吓唬她俩。“黄色小说”——这是当年对文学作品的统称，何馨嗔怪的瞪了我一眼。而何蓓蓓双手捂着一本书，紧紧的贴在胸前。看她紧张的样子我直想笑，我又不是孙主任，那么怕我干什么？我从炕上捡起一本《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的苏联小说，这书不知被多少人看过了，弄得破而旧，用牛皮纸包着才没散花。何馨抢过去说：“这本我先看，你先看这本吧。”说着把《前驱》递给我。就在这时我发现何蓓蓓拿的书脊上的字，是《少年维特之烦恼》。难怪她那么紧张，听说这是最黄最黄的书呢。何蓓蓓慌乱地站起身，把两本书装进书包，匆匆忙忙的走了。

看着何蓓蓓出了门，我的思想有点走神，又想起她俩绝食逃跑时的情景。不禁问：“何蓓蓓也成了逍遥派？”何馨一咧嘴说：“行啊，你都记住她的名子啦。她和孙主任合不来，又到郊区她奶奶家住了，在那儿没人告密，可以随便看书，你瞧，这几本都是她刚刚借来的……”对喜欢看书的年轻人来说，往往越是禁止越能激起他们的兴趣。可能这就是逆反心理吧？反正当年我们看小说就是这样。

那是一个十分难得的冬天里的春天，是我步入社会前一段黄金般的幸福时段。不用上课又没有工作，赋闲在家还能吃饱饭，身上没有任何压力。外面轰轰烈烈的闹武斗，我们安安静静的看小说、做木工活或修收音机，没人来管我们。也许我命中注定就该有这么一段体验人生美好任时光吧？

我们偷看的书基本上都是反映革命历史，英雄人物和给人正能量的好书，但当年却都成了禁书。我们偷偷看歌颂共产党的《红岩》、《红日》、《高粱红了》、《战斗的青春》，看巴金的《家》、《春》、《秋》、看《儿女风尘记》、《青春之歌》、《党的女儿》等，读贺敬之、艾青、郭小川的诗……写的都那么好，那么大气磅礴引人入胜。为了读书抄书我常常忘记了吃饭，为了第二天还书，我常常彻夜不眠。

如果说我和何馨产生了感情的话，那就是在借书还书、谈论书的过程中被启蒙的。这些书对我们世界观的形成、感情的培养都起到了潜移默化如雨渗土的作用。我在还她那本《老共青团员》小说时感慨地说：“我们现在就很像书中描写的情景：外边白色恐怖、武斗流血，时而还会传来枪声。而我们一起看书，一起谈理想，一起干木工活，一起装收音机，只差没在一起印传单了。你不觉得很像吗？”她脸红了，因为书中假扮夫妻的两位地下党人后来真的结了婚；我们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主人公保尔当成自己学习的榜样，决心绝不虚度时光。也被保尔和冬妮娅纯真唯美的感情深深地感动和惋惜。我对何馨说：“你有些地方很象冬妮娅，比如跑的像魔鬼一样快……”她撇着嘴嗔怒道：“我不是和你说过了么，不许再提那段绝食的事儿了，丢死人了……”

书，可以培养一个人的气质，腹有诗书气自华；书，也可以让人变得聪明和勇敢，读书非药能医俗；书，还让何馨重新变得文静贤淑；看书的那个冬天我们仿佛快速的长大了……在我的提议下，我俩开始复习学过的俄语，目的就是在外人面前交流让别人听不懂，既保密又方便。

读书学习——在人的成长过程中是多么不可或缺啊。

那时，我们看书不能挑选，从朋友那里借到什么书就看什么书。我从郑杰手里借来一本厚厚的《家庭生活大全》，书中不仅有家庭生活中的做饭、烧菜、养花、洗衣、锻炼身体以及家具的制作和摆放等常识，而且还有生理卫生，新婚避孕的知识。初三我们已经发了生理卫生的教科书，但却从来没有按排老师讲过课，只是让学生们自学一下就过去了。今天看到这么详细的介绍，既激动又有一种罪恶感，我们对性知识的了解就是这么偶然和隐秘。我当然把书传给了何馨，我不知道她能不能自觉的越过那章，而只看如何防病和洗衣做饭以及织毛衣的章节。三天后还书时她此地无银三百两地红着脸说：“你真坏，多资产阶级啊，让人家看这种黄书。”说完放下书羞赧地一笑跑了出去。我俩再见面时似乎多了些想法和顾忌，心拉近的同时表面上反而不那么热情和坦诚了。她学会了矜持，我学会了稳重，书让我们成熟了。

第二天上午她偷偷给我一张电影票悄声说：“我爸他们木器厂俱乐部下午一点半上映两部大毒草影片。我爸给了我妈两张票，我妈让我送给你一张，说你做的大

锅盖挺好用，这就当工钱了！嘻嘻……但咱俩别一块走，也别让我弟弟知道。”

看批判电影是当年的一种十分难得的享受，一种奢侈的优待，不是谁都有这种机会的。我刚走进木器加工厂大门，就碰到了何大爷，他是从厂里的铁路专用线那边过来的。一列装满原木的车箱正停在那里，抬木头的工人号子喊的震天响。我高兴的说：“大爷，你好。”他微笑的看着我说：“来看批判电影啊？好好看吧。两部电影演完天就黑了，你们早点回家。”说完他就向办公楼走去。

电影是赵丹主演的著名影片《武训传》，还有一个影片叫《两家人》。当我在木器厂俱乐部的座位上与何警会合时，才发现两张座号是挨着的。这是我俩第一次在外面坐的这么近，心里既紧张又激动。俱乐部里不仅座无虚席，而且两侧过道上也都站满了人。窗户是用毯子蒙上的，泄进来的一束光线中升腾着无数飞舞的尘埃，空气污浊到了极点。礼堂的气氛热烈而欢快，抽烟的人不少，说话声欢笑声不断，仿佛这不是看什么批判影片，而是一场让人祈盼的招待演出。

在电影开演前，主办者先读了一篇报纸上批判该电影的文章，就像先打预防针增强免疫力，防止中毒的意思。但电影开演后观众的情感很快被带入了影片的情节之中，让人们忘记了演出前打过的预防针和喊过的口号。真挚而热烈的掌声却一遍又一遍响起，使那个抄家的王司令，现在是革委会主任，用扩音器不断警告：“注意，注意，这是大毒草，这是大毒草，是批判影片！不许鼓掌！不许鼓掌！”但这又有什么用呢？剧情让人们如醉如痴。王主任实在是忍无可忍，中断了电影的放映。他声嘶力竭的再次强调了电影的反动性和毒性，尤其是武训对封建统治者没有造反精神……《武训传》那个电影很长，当电影演到一半时，何警轻轻碰了我手一下，递给我一个煮好的鸡蛋。她悄悄的用俄语告诉我，这是她做中午饭时偷偷煮的，没让她妈看见。在电影演到武训为筹钱办义学被人拳打脚踢的时候，她害怕的抓住了我的手，一直到电影散场才松开。弄得我总是走神，心猿意马，脑子里杂草丛生。

在那个文化生活青黄不接的特殊年代，能看到这么好看的影片简直就是精神大餐。散场时，从挤的密不透风的缺氧的礼堂里走出来时天已经黑了，近五个小时的电影虽然只吃了一个鸡蛋，也没喝一口水，却不觉得渴和饿。精神一直处在亢奋之中，有种意犹未尽的感觉。黑暗中我俩拉着手，一边说着话一边往家走。何警黯

然地说：“武训这个人真了不起，为了让穷孩子上学宁愿用挨打受罪攒钱，也要办成义学。而我们现在有学校却也不能上了……”我点点头表示有同感。我也很敬佩武训那种契而不舍，为改变穷孩子的命运甘愿忍饥挨饿、被人拳打脚踢，为穷人做好事。最后办成义学……何馨的思维仍在电影中，她又感慨地说：“我觉得《两家人》电影也挺好的，走集体化的道路有什么错呢？只想着自己发家致富，多自私啊……”那时的黑白电影最能影响我们的思想，我俩早已忘记了什么毒草不毒草。形象记忆既感人又深刻。

我们谈论着电影中的情节，感慨着电影中的故事，只是忘记了批判，却感到深受教育和启发。主办者如果知道会是这样集体“中毒”的效果，估计把肠子都悔青了吧？

我们像一对情人似的在稀疏的路灯下边走边说，久久沉浸在影片的故事中……

#### (十五)

两场电影的内容成了我们见面时议论的新谈资。也就是说，两部电影在当年枯燥的文化生活中就像一小片绿洲，让我们回味了好长一段时间。

两年多的运动把每个人的性格、志向、素质和品德都初露端倪，而且在后来的人生道路上得到了诠释。心眼太多、太聪明的人，以及认死理钻牛角尖的笨蛋都不好。太精了让人讨厌、太憨了让人看轻。

还好，我既不太聪明又不太笨，因为我已经有了自己的生活原则：安稳学技术，本分做好人。我的理想已从上大学当电气工程师，变的市俗而实惠——能早点挣钱分担父母的生活重担就行了。现实告诉我，我们这些曾经的红卫兵，已经失去了设计和规划自己的未来的资格了。虽然有些人依然在运动中耗着，但我却从未把时间浪费过，我总是把日程安排得满满的，并尽力做一些有意义的事儿。

妈妈的病情逐渐恢复，使家里拮据的生活有所好转。在宋叔的一再开导下，认为我不到外面惹事已经难能可贵，就算破财免灾吧。于是父母认可了我的无线电爱好，并将此纳入家庭开支预算，每月给我三元钱购买书籍和零件。从此我的无线电事业

从搁置到恢复，又一跃从电子管跨入了半导体的晶体管阶段。我买下了第一只晶体管 3AD6A，接着又在旧物商店买了一把破旧发黑的 150w 的电烙铁，由于这个电烙铁仅花了三元五角钱，所以这个能焊水桶、洗衣盆以及线路板的多用途的大家伙，有一个致命的弱点——漏电。上端能拆卸的罗丝已经锈断，对这个无法拆卸和修理的重要工具，之所以能原谅这重大缺陷，主要是我能够防止触电。就是每次使用前，先用自制的试电笔测一下，如果火线外露就将插头反插一下，零线外露是不电人的。

省钱就别怕麻烦，人穷就别怕危险。这把电烙铁与我以前用 10 瓦 1k 线绕电阻自制的电烙铁相比，已经是现代化了。看着桌面上曾被自制的电烙铁烧出的一条条焦黄的疤痕，有了它，还有什么不满足呢？

大院的邻居们大多是只知道过日子老百姓，他们只关心日常实用的东西。热衷运动像孙主任觉悟那么高，斗争性那么强的人并不多。大娘大婶们对我能将木头做成家具，能把零件装成收音机，能把漏桶漏盆焊好不再漏水，都说这孩子有正事。每每多有赞誉，随时都能听到褒奖声。

何馨从我学木工开始给我当助手已经养成了习惯，在我组装收音时不用邀请也是积极参与。我当然欢迎这个助手，因为她的手小巧、纤细且柔软，这样的手指最适合捏住那细细的漆包线，往杏核大小的骨架、磁环、磁棒上缠绕线圈。尤其是缠绕变压器的线圈，一次要缠几千圈，且中间不能有断头，缺乏耐心和认真的态度是无法完成的。

我见过修理部手摇的半自动机械绕线机，缠各种线圈轻而易举且能显示圈数。何馨自告奋勇的承担了绕线机的角色，她不但要把像头发丝一样细的漆包线缠绕平整且绝不能断线，还要准确记住匝数，误差会导致电压的不匹配。干这活只要一上手精神就要高度集中，不能说话、不能乱动、口中默念着圈数，眼睛要一动不动的盯着一层层变厚的线圈，而且千万不能断线。这时的何馨成了既绕线又记数的高级绕线器，她那种小心翼翼的神情让我放心。

这时的郑杰也很忙，因为找不到做家具的木板和木方，他只好从供应的点火柴中提取。按户供应的引火柴都是一些弯曲的不成才的原木，他把这些曲里拐弯的木头锯成一段一段，然后绑在门口的杨树上，用锯顺着破开，用最原始的办法取得窄

木板和木方。他在干这些活儿时，不像我还有把破椅子坐，他是光着膀子，大汗淋漓。一次我去他家看到，那娇小的胶皮孩儿竟然在帮他拽着大锯，他胆真大，这么重的活儿也敢让女生干。可他却说，他让胶皮孩拽的是顺锯，只是递送一下不费力。最近，他一口气做了十把小椅子，涂着浅蓝色的油漆，很结实也很精致。拿到自由市场每把竟然卖了两元肆角钱，他仿佛要这样来自食其力。

看来我们都是闲不住又善于动手动脑的勤快人。或者说我们精力过剩，又不愿意碌碌无为的虚度年华，干一点有意义的事儿罢了。

我收音机上的零件可以算七拼八凑，处处体现着自力更生的精神。磁棒、磁环和几个变压器的线圈都是何馨缠的；变压器上的硅钢片是我一张一张剪好后磨齐的；木制的机壳是我精心制作和雕刻的；印刷电路板是我用硫酸浸蚀而成的；而使用的一些工具，试电笔也是我自制的，连焊锡也是我按比例融化了铅和锡铸成的细焊丝。唯一像样的电烙铁还是漏电的……但就是在这样简陋的条件下，我们把一台六管超外差式半导体收音机的所有零件凑齐了。我决定第二天上午进行组装，如果成功它将是我们的院里第一台可以拿在手里，移动着收听广播的——半导体收音机。这在当年是个奇迹，因为大院中仅有几家的收音机都是电子管的大家伙，是无法移动的。

那是一个炎热的夏日清晨，吃过早饭我就为组装收音机做好了各项准备。今天要施工这么重大的工程，心情有点激动是正常的。何馨知道今天不同以往，早早的来到我家，和妈妈说了一会儿话，就来到我的工作台前。

工作台其实就是家里的个那个伤痕累累的带两个抽屉的破桌子。我很有信心的坐在那把黄色的旧椅子上，面前摆着一张标有无数线条的电路图和大大小小的元器件。虽然有些自制的元件有些丑陋，但我对它们仍是有信心的，因为每一个零件我都拿到五交化商店的柜台上，用那台公用的万能表测量过，误差都在允许的范围之内。何馨熟练而小心地帮我往焊点上抹少许的焊油松香，我把小鞭炮似的电阻、电容和其它零件依次进行着有序的排列，为了克服电烙铁的功率大、热度高而烫坏零件，我在电烙铁上缠了几圈粗铜丝，另外引出来一个细焊头，这样就等于我又有了—把小号的电烙铁。每只晶体管只有黄豆粒那么大，却价值两三元钱（等于现在的二三百元），焊接这么金贵的东西得十二分的小心。何馨用小手捏住已经包上湿布

的“黄豆粒”，我一手用镊子夹住管脚，另一只手举着冒烟的烙铁，俩人的手在这块小小的电路板上集合了。脑袋几乎贴到一起，她重新扎起的小刷子一前一后的搭在肩头，没有扎进的蓬松的发丝撩拨着我的脸颊和脖子，痒痒的，怪怪的，是真正的耳鬓厮磨。现在我可没有时间去想这些，在这非同小可的时刻，焊接必须一次成功。毁掉一个晶体管我的梦想就破灭了。

我排除杂念地说了句——“别晃”。其实我这是警告自己，但她干脆把肩膀靠在我身上，我们同时屏气凝神一气呵成，经过这紧张默契的近一个小时操作，焊接终于结束了。我俩为自己热爱科学探求知识，两小无猜的少年时代的结束前，在心底留下了一张弥足珍贵的底片，定格了一张青梅竹马时代的画面。

一个人能在走上社会之前，心底存留这么一幅温馨和谐的相片，是不是最值得纪念呢？所有的元器件都被安置在电路板上时，我们已经大汗淋漓。她掏出手绢擦完自己头上的汗，顺手在我的额头上迅速抹了一把，紧张且有点儿敷衍，一点儿也不认真负责。这是她第一次帮我擦汗，以前在我锯木头大汗淋漓的时，她会随手递上一条湿毛巾，像个善解人意的小徒弟。我顾不上许多，继续埋头校对图纸，这看似九曲回肠的线路其实每条都有规定的走向，都有自己的焊点，既不能虚接也不能错位，所以我检查的格外细心。她依然站在我身边，微微鼓起的胸脯激动的起伏着。这很正常，谁能不为自己的创造性劳动而兴奋呢？我以为她在我身后也在帮我查看，回头却发现她的眼睛格外明亮，正目不转睛的盯着我。她两肘支在椅背上，见我回头她脸上红晕漫开，莞尔一笑。而恰在此时，屋门突然开了，妈妈看到了我俩依偎在一起的场面，我们不由都红了脸。何警羞涩的低下了头，躲闪着妈妈的目光。妈妈并没进来，只说了句：“大热的天，别关门。”就离开了。但又一阵风吹来，门再次被推上，我像猛然开了窍，伸出胳膊想搂住她，她像小鹿似的一跳，转身跑了出去。

晚饭后，我在反复校对线路无误后，才敢装上那四节大电池，打开了电位器的开关。喇叭里先是一阵尖锐的杂音，接着就调出了当地电台的播音，我将电位器的音量调到最大，拿到院子里。对面屋里的她就像听到了集合号一样跑了出来。她欣喜地问：“响啦？——”她从我手里接过木匣子，就像接过一个心爱的小猫一样，

脸上露出了欣喜的笑容。是的，我们心里都充满了自豪感。月光下，她亭亭玉立的样子那么妩媚和生动，那么纯洁和可爱……

(十六)

有段时间没跟郑杰联系了，不知道我的朋友在忙什么。在我的半导体收音机响了的第二天早上，我带上自己的作品去他家，实际就是显摆一下。到了他家门口我的收音机善解人意地正在播送《毛主席派人来》的歌曲，歌声替我敲开了门。他佩服地说：“了不起，了不起！这下子带着它走路都能听广播了！”他这话我听了十分受用，在晶体管收音机还没普及的年代，我有了这么个收音机怎么能不骄傲呢？穿过他家那后接出来的狭长而阴暗筒屋，看到他那瘦弱矮小的妈妈正在扫地上的刨花。她见到我的收音机，惊讶的说：“你这个电匣子怎么不用电线啊？这么拿着，电不着么？”我向大婶解释这是半导体收音机，用电池的。她噢了一声说：“你们这些孩子可真能啊，真会瞎鼓捣啊！”来到南屋，眼前豁然开朗。我惊讶的发现，南窗阳光普照的炕沿上竟坐着胶皮孩。郑杰抢过收音机，内行的调试着，胶皮孩有些腼腆的红着脸问：“怎么何馨没跟你一起来呀？”她这是以攻为守之计，我还没提问呢，她倒是先开口了。这怎么行？我得打击打击她。我说：“也不知道你在这啊，当然没叫她。你怎么会在这儿呢？”胶皮孩的脸倏地变成了红苹果，竟臊得手足无措不知如何回答了，比昨天何馨被妈妈撞见时的样子还狼狈。

郑杰仿佛并不在意这些，他也沉浸在自己的得意中。他自豪的对我说：“看到外屋那堆木料了吗？她家送来的，要做两把正规的椅子。你瞧，我都成了能接大活的木匠了，厉害吧？”我看胶皮孩紧张局促的样子很好玩，就故意装出惊讶的样子说：“哎呀！这么早就准备家具啦——？”话刚说完，胶皮孩瞬间一愣，双手捂着脸脖子都红了。郑杰听出我不怀好意，上来打我，我抓起放在炕上的收音机，飞快的跑了出去。

这对少年时代一直不变的在校同桌，好像命中注定会在一起似的，是名副其实的青梅竹马。现在看来他们的关系已经突破了同学间的友谊，更上层楼了。往回走

的路上我默默地想，我和何馨的友谊却只停留在隐晦的模棱两可的初级阶段，好像遇到了一个坎儿，无法跨越了似的。怎么才能有所突破呢？要不，找个机会向郑杰请教？我把在郑杰家见到的情景告诉了何馨，以此启发她，可她有点麻木不仁并不开窍，竟木讷的赞许郑杰木工的手艺，并且说过几天去看看他做的椅子，好像她也要去订做两把似的。我怀疑自己是不是想多了，是不是有点自作多情了呢？

还没来的及向郑杰请教如何捅破这层窗户纸，我却受邀去了外地的叔叔家，因为住在那儿的奶奶非让我去住些日子。到了叔叔家我也闲不住。仅靠叔叔为我买来的一把铁锯、一把凿子和一把铁刨子，靠这三样简单的工具，为叔叔家制作了小方桌、小椅子、水缸盖和锅盖……大显身手地卖弄了一回，受到叔婶的夸奖，也让奶奶格外高兴。（我当时做的这些粗糙丑陋的小物件，叔婶竟用了好多年也舍不得扔，三十多年后我再去时发现小橙子、缸盖竟然还在用。）

当我在奶奶那住了一个多月回来后，才知道何馨三天前得了急性阑尾炎住院了。真奇怪，学校篮球运动员怎么能住院呢？我想去看望她，因为她住院的地方离家并不远，就是当年因吃糖渣子救过我命的解放军医院。我像个小偷一样躲避着人们的视线，悄悄来到了住院的地方。那是几栋整齐干净的红砖房，门前铺了红砖地面扫的很洁净。窗前有两个红砖斜插在地上修成的长方形简易的花坛。花坛里盛开着五颜六色的鲜花，稍远一点儿有一道修剪整齐的灌木丛。敞开的窗子上安装了避蚊纱网，对我的视线有些阻挡，我先躲在树丛中侦察一下。只听窗口传来大娘的声音：“今天给你擀了细面条还卧了俩鸡蛋，快吃吧，小姐！”大娘的音量总是开的很大，信号从来不衰减。可能何馨的病好的差不多了，娘俩说笑得挺开心，只是何馨的声音比过去低了很多。我给自己打气，别像贼一样躲在这儿，进屋和她说几句话顺便把从奶奶家带来的两个小苹果送给她……可是，可是我的腿像被树枝拌住一样怎么也迈不开。难为情？怕大娘耻笑？怕……我终究没能迈进病房，只是在窗外朦胧地看着她好像瘦了一点，显得有些纤弱。

第二天上午再去时，何蓓蓓的笑声从窗口飞出来竟吓了我一跳，我已为被她们发现了。再往里一瞅，原来她们正看一本不厚的书，不知什么文字让二何如此开心。她们谈笑正浓，一时没有结束的意思，我只好再次沮丧地离开。

第三天上午她出院了，当我冥思苦想找托词去她家时，何馨却拿着一团毛线找我妈妈来了。一个多月没见面心里特别想见她，可我却矜持的躲在里屋佯装看书不出来。她和妈妈刚说了一会话，妈妈就被宋奶奶叫了出去，这时我才矜持地从里屋走出来。“你什么时候回来得呀？”她眼睛一亮惊喜地问。我把珍藏两天的小苹果拿给她，讲了两次都没敢进病房的经过。她娇嗔道：“胆儿咋那么小？我以为你还没回来呢？”我关切地问：“伤口还疼吗？昨天你和何蓓蓓在看什么书笑的那么开心呀？”她确信了我真的到过病房窗外，柔声说：“伤口很小，长好了，但还没拆线呢。你说我们看那本大毒草啊，写的可逗了，可资产阶级了。”她的话更吊起了我的胃口，急不可待的说：“快借我批判一下吧！”我们那时都学会用时髦的语言来掩盖内心的真实，谁都明白但都不说破，这是颇具时代特色的语言艺术。人是最善于适应环境的动物，年轻的我们在这方面有很强的适应能力。

她可能觉得我的样子与书中的某段情节相似，或者说我的傻样让她无法再忍，瞅着我大笑起来。但她立即用手捂住肚子咧着嘴说：“人家大夫说了不能大笑，不然把伤口抻开就完了。你真逗，一说毒草就来劲，咋那么封资修啊！（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在当时的简称，极为常用）那本书何蓓蓓只借到一天，下午就还人家了。算了，以后我给你讲几段吧……”说完她又笑了，看来那是本能让人高兴的书。

她的声音开始变得圆润而好听，最让我惊讶的是她的眼睛已经会说话会传情了，而且我能读懂里面的一切内容。那双深邃明亮的眼睛像两汪深潭，记不清自己是什么时候掉进去的了。

十多天后的一个下午，她在小院门口轻声地咳嗽两声，这是让我出来的暗号，尽管我们从未密谋过什么坏事。我立即来到门外，她歪着头喜悦的说：“我家的洗衣盆漏了，我妈让你帮焊上，快到我家来吧——”说完转身进了屋。仿佛这是她祈盼已久的事，今天终于漏了。当我拿着工具来到她家时，才发现她高兴的真正原因——家里只有她一个人。别看她是我家常客，我却很少涉足她家。可能是人高马大的大娘总是让我望而却步吧？或者说她家让她收拾的太干净，给人一种拘束感。她两眼大胆地望着我说：“他们都出去了，家里就我一个人。”她做着多余的说明。家里

就她自己让人一目了然，这才叫画蛇添足，但我却十分爱听。我们越来越喜欢两个人单独在一起了，其实我们在一起什么坏话都不说，一点坏事都不做，却不想让被人知道，我们不做贼也心虚。

电烙铁接通了电源在慢慢升温，我俩并肩站在东墙边的那两个紫檀色的旧木箱前。她白净的脸上带着蒙娜丽莎式的微笑，两只会说话的眼睛透出多情和温柔。我也肆无忌惮的看着她，并且一把抓住了她的两只手。两人就像要跳舞似的拉着手默默地站着，相互对望却谁也不说话，仿佛都在酝酿着什么，又似乎在进行着无声的交流。旁边那对古老的木箱，是当年她爷爷的作品。木箱用料讲究，做工精细，正面雕刻着两朵盛开的牡丹花，像征着富贵和兴旺。紫檀色的油漆在斜射的阳光下，给人以古老沧桑的历史感。箱子上方的白墙上并排挂着与箱子一样长度做工一样精致的相框，想必是与箱子的组合。相框的玻璃下挤满了大大小小的黑白照片，还有两张彩色的照片，但那颜色是后涂上去的，嘴唇红的有些夸张。那时，家家都把相片儿挂在墙上公开展示，随时都可以回顾和欣赏自己和家人以及亲朋好友的，历史渊源和每个成员人生轨迹。

“你看这个小孩像谁？多丑。”她指给我看一张泛黄的一寸小照片，上面是个二三岁大的小女孩，衣服褶皱灰头土脸，站的还不直，显的有点傻呵呵的。我猜想这一定是她小时候的照片，但又确实不像，几乎没有一点相似之处，既不好看也不可爱。我装着仔细辨认的样子故意逗她说：“长的真丑，还不会笑，像个小傻瓜。是你家亲戚吗？”她的双手猛得松开，上来抓住我的胳膊，涨红着脸叫道：“那你是个大傻瓜！大婶给我看你小时候照片了，不害臊……”她边说边在我的后背敲打，像是在为我按摩捶背。我转过身再次抓住了她两只手，她眼里闪烁着两股灼热的光，我明白她说的是我很小时候的照片、不知那时是天太热还是家里太穷，我竟没穿衣服拍了个光腚照。我不愿意把这丢人的照片示人，所以从相框里拿了下來。当时家里可没有什么相册，妈妈就把这张泛黄的小照夹在一个放鞋样的大本子里。妈妈也真是，怎么什么都让她看呀，想到这儿我红着脸说：“你怎么什么都敢看呀？”她羞红脸低着头在我的肩膀上又要动手，这时我闻到一股烙铁过热的焦味。我说：“别闹了，快把沙纸和锉刀递给我清理焊口，准备焊接。”我认真蹭着大盆漏缝边缘的锈迹，

一丝不苟的劲头比修收音机还认真。她看我如此卖力先给我倒了一杯开水，抢过我手里的砂纸说：“你先歇会儿，我蹭，你看行了，我再抹焊油。”她知道助手应该干什么。

锈迹和污垢清理干净后，她用铁丝蘸着焊油往裂缝周围涂抹。我举着冒烟的已经吃满焊锡的大烙铁往盆底一杵，她瞬间浑身痉挛地蹦了起来，险些摔倒。我扔下烙铁立即扶住了她，这时的她脸色煞白，身子有点抽搐，我明白她触电了。刚才心猿意马，忽略了烙铁外皮带电的瑕疵，这倒霉的烙铁也真是，关键时刻漏电了。她惊悸得瞪大眼睛带着颤音说：“钟青，我过电了，真的过电了。”我被她的话逗的想笑没敢笑。“不叫过电，叫触电。”我先规范用语，然后宽心地说：“怨我没用电笔测一下，真的对不起。但电一下也没那么恐怖，电一下精神。看把你吓的……”她不好意思的笑了。我抓起她被电咬过的手指看了一下，啥事没有。她甩了甩被电过的手，似乎想把进去的电甩出来。嗔怒地挖了我一眼说：“我看你是故意的，你是坏蛋！”我立即声明：“我不是坏蛋，是好蛋。不然让它给我过过电？”她满意地抿嘴笑了，笑的很单纯也很无辜。我立即把电源插头拔下来反插一下，这回没事了。勿用讳言，这次焊接效果出奇的好，两条磨漏的裂缝现在变成了两段光洁明亮的银条，里外同时隆起像一段银镯似的镶嵌在盆底对称的两边的边缘。这大功率的电烙铁，焊这种大件绝对匹配，倒上水一试，点滴不漏。

我也没话找话地说：“你家的衣服总是你洗，我怕刮你手才把里外都焊了一遍。”

她深情地看着我娇声说：“知道啊——”

午后的阳光透过南边的窗子，斜射在她家那洁白的东墙上，使那些小照片沐浴在一片灿烂辉煌的光线中。微风从北窗徐徐的吹进屋子，带来了一阵阵舒适的清凉。我俩仍是面对面的站着，站在这个为我们提供了机会的洗衣盆前默默对视着，感受着这一分一秒的幸福时光。她在我的眼中越来越可爱了，我甚至注意到她不仅有美丽的双眼皮和传情的双眸，而且在微笑时脸上还会出现两个若隐若现的小酒窝，这使她的表情更加生动。真是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面前的她今年十八岁了，干净的额头，白皙红润的脸庞，含情脉脉的目光，圆润动听的嗓音和纤美婀娜的身材，就连生气时厥起的小嘴都会令我激动。我望着这张让我永远也看不够的脸，不自

主地说：“美——你真美——”因为我已陶醉在极其美好的意境中了。尽管她既没化妆也没披金戴银，却是我心中的年画。这时的她正饱含深情看着我。

她家院里的一只刚下了蛋的母鸡从窗台下面的鸡窝里跳出来，大惊小怪的叫起来，“咯咯哒——咯咯哒”。我的意识被唤回现实。我心疼的说：“你刚出院不久又电了一下，应该多吃点鸡蛋。伤口长好了吗？还疼吗？”她的思想也回到了现实，咯咯的笑着说：“什么呀，你都问我三遍了，早就不疼了。听人家说开一次刀就会……要不——”她局促的向窗外和小院门口瞅了一眼，院里没人，只有那只母鸡在找食。她咬了一下嘴唇，像做了重大决定似地说：“要不现在让你看看，刀口不长，早就长好了。”说着满脸绯红的开始解裤带。

我吃惊的看到一片白肚皮中间那凹进去的小肚脐和偏下边一条蚯蚓似伤口——我被击昏了。这次是我“过电”了，脑袋一阵眩晕，血一下冲到了头顶，汗珠被逼了出来。我嘴里不知说着什么，一把将她搂在我的怀中，她先是挣扎，接着死死的抱紧了我的腰，脸紧紧贴在我的胸脯上。我也许把她搂的太紧了，她喃喃自语已经话不成句。澎湃的激情让我们战栗，情不自禁的亲吻使她酥倒在我的怀中。我无法控制的自己的意识，右手喜爱地，无师自通地摸到她浑圆的屁股，我的身体顿时涌出排山倒海的激情，已经不知道身在何处，仿佛腾云驾雾一般。而她就像已经无法站立，瘫软地酥倒在我的怀中……“哟——蓓蓓你这些日子忙什么啦？怎么这么长时间没来玩啦？”院外传来大娘高声和何蓓蓓的说话声，我俩疯狂的游戏戛然而止，就像正上演着的电影突然停了电，画面突然消失了。两个紧紧抱在一起的整体，被这骇人的声音利剑似的劈成两半，迷乱的故事刚刚开始就结束了。我们太年轻、太在意古老的教义了。但老人家和何蓓蓓并没有进院，她们在院外的阴凉处说着话，不着急进屋的意思，给我们恢复常态预留了时间。俩人提到嗓子眼的心，才得以慢慢回到肚子里，澎湃的激情随风飘出了窗口，不知被吓得跑到哪儿去了。尽管大娘和蓓蓓说了好一会，但何蓓蓓进屋见到我俩后，仍然使她一愣，用疑惑的眼神盯着何馨……难道这是天意？这是救我们还是害我们呢？无论怎么说，我们用这样的极端的方式，捅破了那层窗户纸。找郑杰请教已没有必要，我们的关系升华了，当然是神秘的升华，藏在心里的默认。

(十七)

两人有了那样的经历后想法就不一样了。我觉得自己蓦然间对她产生了责任感，能更实际地考虑生活了。她似乎觉得成了“我的人”，变的更加温柔可人。在没有外人时她会做出小鸟依人的样子，对我的设想和打算似乎不过脑子就“嗯，嗯”的表示赞同。仿佛我一贯正确，一句顶一万句，非常值得托付。我们似乎都在一夜之间长大了。

我突然产生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危机感。开始思考今后的生活出路，产生了离家出走独闯天下的念头。我清醒的知道，不要再指望上大学，因为大中小学全都停了课；也不要指望在这乱哄哄的城里找工作，因为大部分工厂都停工或者半停工了；更不要指望这乱哄哄的运动结束，因为运动的烈火越烧越旺，已成燎原之势，没有半点停下来的迹象。我们今后的生活出路在哪儿呀？难道要让父母养一辈子吗？前途真是一片混沌，我陷入了史无前例的思考……又一个冬天过去了，文革运动进入了第三个年头。早春四月初的一天早晨，在大院“三敬三祝”仪式上我又发现了小树的身影，她为什么回来了呢？

她这次出现和以往大相径庭，不仅腰里没扎让人肃然起敬的军用皮带，而且也没带红袖标。见到我时也不再居高临下的眼神看我，而是恢复了同学朋友的平和态度。她似乎带点儿沮丧的口气对我说：“我从学校搬回家来了，我们那个造反团也解散了……下一步我想到广阔天地锻炼自己。下乡去农场……”我听的一头雾水，十分奇怪的瞅着她。她显然明白我的意思，瞪大眼睛说：“这有什么好奇怪的？难道你就没有考虑过将来的生活吗？”什么话让她一说都有理有据，永远正确。她抚摸着我那晶体管收音机动情地说：“也许你这两年在家老老实实地学点技术也不错，但这并不是我们的出路啊！我们都超过十八岁，是成年人了，应该设计自己的人生道路。说到底我们今后的道路还很长，你同意我的看法吗？”我愣怔地看着她，点了点头。怎么也理解不了叱咤风云的宋司令转瞬间又变回了小树，难道她也遇到了何馨那样的“回力鞋”事件吗？

我揶揄道：“宋革命，你好像变回来了。你不是一直批判我是小资产阶级情调吗？”她没生气但还是厉声说：“当时批判你小资产阶级思想没错，今天肯定你学点技术也没错！以后不许叫我宋革命，叫小名就行。我想把名儿改回来呢……”她停了一会又温和的说：“你说我是不是应该改回来？”我说：“是，不然名子有点吓人。”她随手拿起桌子上的电烙铁沉思状地看，她的样子让我蓦然想起了小时候我俩打架时宋奶奶说过的话“踢吧、踢吧。踢坏了给你当媳妇……”想到这儿我忍不住笑了。她奇怪地问：“你笑什么？笑我一贯正确？我告诉你，我们是发小的朋友，就永远是朋友。我爸妈都夸你这两年如何有正事，帮邻居们修收音机，给邻居们做小家俱，反而说我不如你了。你挺会收买人心啊！”她说这话好像是在嘲笑，但眼神却是真诚的。看来那个聪明善良的小树真的回来了，这让我吃惊的同时也感到欣慰。

她坐在墙边那条做木工活的条案上很郑重地对我说：“跟你透露一个重要消息吧，再过半个月，九三农垦局要到市里招工，我们学校的几个头头商量准备报名。‘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我希望你也能去，咱们一起到农场开辟新生活多好啊！再说，你还记得咱们一起坐火车采野菜的事吧？就是将来再发生那样的大饥荒，在农场采野菜也方便呀，你说吗？”她说得很诚恳也很实际，使我的心不禁一动，我陷入了沉思。

她接着又说：“这次农场招工只发通知，不做动员，自愿报名、体检和政审合格才让去。另外，我家仓房里有个旧木箱，你帮我改成小一点的箱子，能装点书和生活用品就行，最好能改成两个，我一个，你一个……”看来她是下决心要离开这乱烘烘的城市了。

小树就是小树，总是不同凡响。她的一席话搅得我心神不宁。我问自己，今后的归宿到底在哪儿呢？我不得不认真思考今后的生活了，我平生第一次这样认真的思索生活。她对形势的判断与我的认识很相近，能去农场应该是我们很实际的出路。虽然我们已经毕业两年多了，虽然我们都超过十八岁了，但粮食却仍然是中学生的定量。做为成年人，自己也有两只手，为什么要在家里吃闲饭呢？父母舍不得孩子背井离乡是一回事，自己不主动去开辟新生活是另一回事，我隐约觉得马放南山的日子要结束了。

因为不用她介绍，我也是比较了解农场的。因为运动开始的那个秋天，我作为班级文革领导小组组长，曾带领全班同学们到农场帮助过秋收。在那的两个月时间里，我知道了农场属于国营大企业，是农业工人，不像农村社员那样挣工分，而是按月开工资的；虽然播种着一望无际的大片庄稼，但种地、管理和秋收大部分农活都已实现了机械化，不像农村劳动那么原始和苦累。当年我就对农场有好感，但绝不会想到两年后我会主动去那里就业，成为农场的一员。妈妈被我说服了，因为妈妈既保证不了今后能上学又保证不了工厂能招工。我把这事跟何馨一说，她想都没想就表示赞成。我说：“这是大事，你怎么不好好考虑一下就说行呢？”她反问我：“你都深思熟虑了，我还有什么可考虑的呢？”自从上次“过电”以后，她看我的眼神都变了，我们有点相依为命的意思了。但大娘听了这事儿后，却火冒三丈的吼道：“别看现在瞎闹腾，将来还得办大学，下乡干什么？”我对她这种美好的臆断，表面不敢反驳，内心却认为她在做梦。

几天后，何馨满脸愁容的站在我面前，我正忙着给小树改装木箱。她娇吁微喘的说：“等一会再锯，人家跟你说个事儿。”我只好停下来。她饱含亲切与妩媚地说：“我觉得我妈说的也有点道理，咱们别太着急，随大溜等一等再说行吗？我妈说国家不会总这样乱……”我只好耐着性子再次给她讲应该去的一、二、三、四……她是个遇事拿不定主意的人，谁说啥她都觉得有道理。她胸廓起伏半嗔半喜的说：“别说了，我都懂了，我又没说不去，就是让你缓一下嘛……”看她着急耍赖的这个样子，我只好无奈的点了点头。她高兴的往下一蹲，双手帮我把住了木箱满意地说：“锯吧——”就这样，我们错过了第一批去农场的机会。

十几天后，小树果真报了名，当我把改好的箱子给她送去时，她对我仍在犹豫不决不屑地说：“你不像个男子汉，儿女情长优柔寡断，没出息样！等什么？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她转过身不理我了，几天以后她迁移户口和粮食关系时又把自己的名子改了回来，恢复了宋媛君的原名，而“革命”成了曾用名。临上火车的那天我们都去送她，她悄悄塞给我一张纸条，上面写到：“两个月后还有一批来农场的机会，希望你能把握住……”任何行动本身都具有示范性和影响力。高材生的小树下无疑在大院里产生了重大影响，重点校的学生都走了，别人还等什么？人们

在猜测、犹豫、迷惘、惶恐的议论中，忐忑不安的生活着。

小树去农场后不久的一天上午，宋奶领着孙主任抱着一台收音机来到我家。原来是孙主任家的电子管收音机坏了，想请我修理。那时我恰好还有一些从废品站买来的旧电子管。但缺功放管 6P1，只能用 6 P15 代替，又更换了检波管 6A2，这样就把她的收音机修好了。当孙主任满意的抱着修好的收音机要走时，放到桌子上两元钱。还问我这两元钱够不够？我告诉她这电子管是旧的，是从旧货市场买的，不值几个钱时，她似乎不相信似的盯了我好一会。之后才说：“修好了怎么能不收钱呢？旧的不是也是花钱买的吗？”说完扬长而去。

两个月后，学校革委会贴出了一张通知，这次去农场分配给我们中学四十个名额。同学们奔走相告，相告奔走，惶惶不可终日。也许是怕被戴上“破坏运动的帽子，也许名额太少，既不开会动员也不标语号召，一切都在不声不响的进行。习惯了一切行动听指挥，还不习惯自己选择人生道路的同学们，突然让自己拿主意不免有些迷茫，有些忐忑，有些不知所措。人们还不习惯自己来参与自己人生的命运。

和大家一样，我心里也有些不托底。于是找到农场招工人员下塌的招待所，想从那里得到更多的信息，以缓解自己心神不宁的心绪，或者说想得到一些少许的安慰。没想到和我有同样想法的人还真不少，我挤上前去急切地问：“这批什么时候出发？不在一个学校的人可不可以去同一个农场？有没有星期天、每月的粮食定量是多少？有没有邮局……”这几天，这些问题一直萦绕在我的脑海里不得其解。那女干部模样的人好奇的看着我，她和蔼的说：“你这位同学的问题好多呦，你是哪个学校的？叫什么名字啊？”当我回答后，她眉梢一挑高兴的一拍我的肩头：“好家伙，你就是钟青啊？有人给你写了封信，让我们捎来了。说你来打听就交给你，不来也不找你，没想到你还真来了。我估计这封信里能把你的问题，全都说清楚。”说完，她从黑色的人造革皮包里掏出一个牛皮纸的没有封口的信封递给了我。只见信封上写着“二中钟青收”的字样。我心里怦怦直跳，一下就猜出是小树写的，这家伙真有意思，还神神叨叨的呢。

我从嘈杂的屋子里挤出来，站在门口看小树写给我的这封公开信。从信中得知她已经调到农场机关工作了，她进步可真快，没到三个月就当干部了，看来她是真“司

令”，就是当官儿的命。而信的内容完全可以印成传单散发，通篇全是“早晨的太阳、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的道理。简直就是一张动员下乡的宣传单。这就是小树，她永远有一种革命的激情，而这种生活的激情让我钦佩。信的后面把我所关心的一系列问题都进行了详细的解答，最后她写到：“让我们在农场广袤的黑土地上重逢，共同战天斗地，开创未来……”看了她的信，既让我兴奋和安慰又让我思考。

我要好好的捋一捋自己的思绪，这几天得到的信息量太大了，必须找一个静谧的地方来做人生的重大决定。于是，我一个人又来到了那个空旷的体育场。由于这些年的荒废，椭圆形平坦的跑道上稀稀拉拉的长出不少狗尾巴草，毛茸茸的绿穗在微风中摇曳，一些野花在跑道的边缘默默的开着色彩鲜艳的花朵，一片爬蔓的粉红色的小喇叭铺在地面上，展开洁净的小喇叭向天空播放着幽香……体育场快变成百草园了。上学时，这里的跑道还是那么平坦干净，用石灰画出的跑道十分清晰。现在连跑道的痕迹都见不到了，不免让人有些怅然。但尽管如此，这里仍不失是一个安静的思考地。

我一个人沿着平坦的椭圆形跑道的外圈默默地走，不知走了多少圈；在洒下林荫的木板钉成的看台的台阶上，坐了多么久；各种信息在脑海中聚集、分类；各种条件在脑海中斟酌、衡量；各种后果在脑海里设定、推演。墙外高耸的大杨树这些年长高了许多，树干上的大疤痕就像无数只带变黑边的杏眼，注视着已经十九岁的我。而密匝的大叶子被风吹得窸窣作响，好像为我的行为而含蓄的鼓掌。

太阳快落山时，我终于从乱杂的信息之海中冲了出来——排除干扰，报名下乡！

这是我人生第一次自主选择生活道路；第一次对自己的选择做冷静认真的思考；第一次自己决定自己的命运。我一身轻松的唱起了《国际歌》，“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自己救自己……”真的，当我坚定的从这场地走出来时，既自信也有点悲壮。

(十八)

刚从木板墙的破洞钻出来，一抬头竟看见何馨正楚楚动人地站在我面前。她自

信地笑着说：“我一猜你就到这来转圈了，思想家考虑好了吧？”她无忧无虑的样子，和我刚才还思虑重重的神情，形成了鲜明的对照，但我却喜欢她这种没心没肺的样子。

我拉着她又回来跑道上，坚决的说：“我决定了，咱俩这批走。”她无所谓的说：“干嘛那么严肃呀？不就是报名吗，我肯定跟你走，看把你愁的。”她的表态让我无比激动。我抓住她柔软湿润的手高兴的说：“这次你咋这么坚决啊，你妈同意啦——”她羞赧的一笑说：“什么同意呀，自己的事自己做主呗，再说都跟你好了……”说完红着脸低下了头，看来那次激情的拥抱谁也别想忘记了。

别看人人都喊着破“四旧”，实际上支配人们思想的仍然是根深蒂固的老传统——封建道德观。我俩都理所当然的认为，两个人即然已经那样了，还能怎样呢？我俩亲切的在开阔地上徜徉着，我把深思熟虑的打算一条一条地摆给她听。她信服地“嗯、嗯”着，没有半点踌躇和疑问。我们约定在两天内去学校报名，拿到批准通知立即迁移户口和粮食关系。多好啊！我们在这幽邃寂静的跑道上，一起憧憬未来。好象我们不是在城里，而是在农场广袤的田野上轻松的漫步，在那空气清新、麦浪滚滚的广阔天地里自由自在的生活。想到这儿，我不由去搂她的腰，她一躲向后一努嘴说：“看，又来两个，咱们回家吧。”真的，又有两个人走了进来，他们也是到这儿梳理思绪决定终身的吗？

为了避嫌，我让她先回家去和大娘好好谈一谈，得到家长的支持和理解事情就好办多了。当时做主的似乎都是母亲，父亲的工作几乎不用做。望着她走远，我在体育场转弯处又看到那棵虽然没人关注却努力成长的小杨树，当年这棵缺少阳光的小树在风雪中是那么纤细和可怜，几年工夫它竟悄悄长大了。成了一棵枝叶舒展，挺拔向上的小白杨了。虽然树干还不粗壮，但它最上面的枝叶已经跃过了遮挡阳光的木板墙，开始接受宝贵的阳光了。小树的生命力真叫人感叹，想起那阴霾笼罩的饥饿冬天，好像就在昨天……

第二天上午我到学校顺利报了名。说来也巧，报名时还遇到了七班的章维国和他班女同学秀云。虽然我和章不是很熟，但两个班的教室挨着，也都认识。我们班五十多人只有我和另一个男生报了名。晚上我急于听听何馨的进展，没来得及吃饭就把她约了出来。何馨一脸愁容无奈的叹了口气说：“昨天晚上和妈妈说了半宿她

也不同意，我想今晚再求求她。我们学校也分了几十个名额到今天才报了四十七个，和你们学校差不多。我们班只有一个女生报了名，就是何蓓蓓。她非常赞同你对形势的分析……”

我说：“这个孙主任的女儿还真行，孙主任还是有水平啊。”何馨笑着说：“不是孙主任支持，是她自己积极。再就是她爸爸支持她，她爸的一个老战友在农场当官，没准能照顾她。蓓蓓和她妈一直合不来，早就想离开家了。她对你印象挺好，还鼓励我跟你一块去呢。这次报名把她妈气坏了，她是自己偷出户口……”我打断她的话，何蓓蓓报不报名我不关心，着急的说：“我们都十八九岁了，都有选举权了，不然你也把户口簿偷出来……”她黯然地说：“不行了，昨天晚上我妈当着我的面把户口和粮本都锁到箱子里了。而钥匙一直挂在她的腰上，怎么办呀？”坏了，我的思维怎么总是慢半拍呢？我想了一会儿，生气的说：“管不了那么多了，你和我一起走吧。有我在，没有户口和粮食关系也不能饿着你……”晚上，我心事重重的在院子里找活干，目的就是听听她家有什么动静，但似乎一切都很正常，并没有出现吵闹的声响。我很晚才回到屋里，想着明天上午应该去动员一下郑杰，好朋友一块去农场该多好啊。

上午我到郑杰家时他正满头大汗的推着刨子，当我把自己报名的事一说，他就明白了我的意思了。他诚恳的说：“说心里话我也想报名，但我爸妈都不让。我爸爸说他们运输社可能要招学徒，就是在城市赶马车也不让我下乡……”我问：“胶皮孩也赶马车吗？”他笑着说：“她爸给她下了死令，就是枪毙也不走。”我讨了个没趣儿，灰溜溜的往回走，看来我们到了分道扬镳的时候了。

我回家开始做箱子，给小树改箱子剩的木板可以凑成四个面。我正干的起劲，大娘像是故意踩着脚，横行霸道的走到我的面前，气势汹汹地嚷到：“你小子别动员何馨下乡了，我跟你去！”我的计划那么周密却没料到大娘会来这一手。老人家确实不简单，一下子就刨到了根上。现在我想躲也躲不开，只好硬着头皮应战。我把大娘让到炕上坐下，像个犯了错误的学生向老师做检讨似的，站在地上把道理讲给她听。大娘的地位和性格决定了她缺乏耐心，蛮横地打断了我的话：“行啦、行啦、我跟你去，别给我上课了，我又不是耗子！”看来她还记得上次我如何制服耗子的事。妈妈买菜回来看到这情景对大娘说：“他大娘别生气，钟青下乡我都不同意，怎么

还动员何馨呢？太不像话了——”我没搭茬继续装傻跟大娘进道理：“这次要求很严，还政审检查身体，必须是毕业生，不要没文化的，更不要家庭妇女。你去干啥？”她瞪圆眼睛瞅着我嘲讽的说：“干啥？你说干啥？给你做饭呗——”看来火眼金睛的大娘早就看透了我俩玩的小把戏，只是保持沉默或默认罢了。我只好装糊涂继续努力：“大娘，我们去的是国营农场，有食堂不用自己做饭。而且我们也有工资……你不让她去，以后就得去农村，那可真要自己做饭了……”“放屁！谁告诉你现在不去以后就去农村？你咋不说将来全枪毙得了！”她真急了，用怀疑的目光凶狠的瞪着我。这么多年我第一次发现她的眼睛也是双眼皮而且眼睛这么大。她用轻蔑的口吻说：“以前我看你小子好像能出息成大学生，弄了半天想当庄稼人，真没出息！你咋不动员何馨上大学呢？”看来，老人家是气糊涂了，好像我是一个要拉她女儿去跳火坑，居心叵测的坏蛋。其实，我何尝不想上大学呢？我本来的理想是上大学，将来当一个电讯工程师。如果一直正常上课，今年应该考大学了，而且我自信一定会考上大学。但天有不测风云，谁能料到会来这么一场没完没了的运动呢？

大娘喊累了以后，像气昏了似的“咣当”往后一躺，两腿劈开两臂伸展，铺天盖地的把我们兄弟睡觉的炕覆盖了。在我面前摆出了一个无法逾越的“大”字。这肥硕的“大”字中间一起一伏，就像正在鼓气的大号蛤蟆，随时都会炸开似的。

她的样子把我急的眼泪都快下来了，呆呆的站在地上，弄得我心里翻江倒海束手无策，脑袋里乱云飞渡一片混沌。我难以抑制的发出一声无计可施的叹息，转身出了屋。

何馨一直在门口偷听，见我出来她泪流满面悲剧兮兮地说：“钟青，这可咋办呀——”我气氛的用俄语说：“明天你就去报名，看她能怎么办，这又不是干坏事！”她哭着用俄语说：“我妈说……”她一着急又改成汉语说：“她说如果我跟你跑了，她就一头撞死。昨天晚上就要往墙上撞，都吓死我了……”大娘可能把气喘均了，或许摆出的“大”字没人理，有些自讨没趣，也可能听到了我俩在门口的说话声。她风烟滚滚地从屋里刮出来，凶狠地冲着我俩大喊：“你俩说人话！别像特务似的说鸟语！”接着去拽何馨，她拿出典狱长的口吻说：“死丫头，你还敢出来！”何馨哀怨的望了她一眼，哽咽着往家走。大娘像押送逃犯似得跟在后面。少顷，从她

家里传出笤帚打人的“扑扑”声，随之传来大娘刺耳的叫骂声：“以后你必须跟他划清界线，一刀两断。让你下乡这个损主意比帝、修、反还坏！比耗子的心都黑，比……”人急了真能看出来，大娘把时兴的狠话都扣到了我头上。我还想找她解释，妈妈拽住我说：“你大娘正在气头上，千万别去。你去了更添乱，我看你也别下乡了。”我青梅竹马的伙伴就这样失去了人身自由，成了被监管的对象。我们祈盼的美好未来刚要迈步，就绊了个跟头。

春风得意的孙主任从运动开始就如鱼得水，处处风光，现在已成了炙手可热的人物，她走路都像跳舞一样轻盈。第二天的上午她胳膊上带着崭新的红袖标，飒爽英姿的来到了大娘家，看到这情景，不由让我想起一个词——大救星。主任肯定是带着使命来的，没有人比她动员下乡更名正言顺了。这使我顿时打消了对她的所有成见，凭她那三寸不烂之舌和非凡的政策水平，什么人不能被说服呢？我倏地发现她的确挺漂亮，而且很有水平。我相信她仅凭自己女儿已经报名下乡这一事实，就能让大娘哑口无言立即就范。奇怪的是我并没听到大娘和她喊叫，好像“会谈是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进行的。”更让我惊讶的是大娘送她出门时，脸上竟呈现出一种被解脱的轻松和巴结的微笑。

一切如故，何馨还没获得自由，我的希望破灭了。难道孙主任的动员工作失败了？七月七日是我去农场出发的日子，那天的太阳和我的心情一样炙热难耐。清晨，太阳省略了先红一下脸再发威的腼腆，刚升起来就射出了万道火线，烧灼着已经上火的人们。我满头大汗地来到屋外，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转来转去。难道在出发前我就不能和她再见上一面了吗？我们是门对门，院门之间相隔不过四米，她家那道板皮钉成的薄墙，竟让我们咫尺天涯。几个送我的同学已经把小木箱和行李、脸盆绑到了他们的自行车上，我让他们驮着行李先走，只留下郑杰和他的一台自行车一会驮我。真是不甘心啊，不甘心就这样分别了。看着她家静静的院落和紧闭的院门，我理解了电影《白毛女》中“隔山好比隔大海”歌词中的含义与无奈。

突然，对面的院门悄悄的推开了一条缝，这无疑是上天的安排。我的女神魔术般的从门缝中挤了出来，一点声音都没有。我俩像事先约好了似的一起快步来到西房山下的荫凉里，避开了人们的视线。我发现几天不见她憔悴了许多，她急切的从

兜里掏出一个小小的红皮日记本，喘息着说：“这个送给你做纪念吧，里面还有封信，你上车以后再看。到了农场你就给我写信吧，寄到我们学校班级，我会天天去学校等你的信。我妈恨死你了，不让出屋怕我跟你跑了。你不知道，我跑了她真会撞死，我怕她死。所以今天也不能去送你了，别怪我。”她的声音越来越小，泪珠一滴滴洒落在她揪着钮扣的手背上。看着她愁苦的样子我忍不住也流出了眼泪。我问她是不是还挨打，她咬着嘴唇摇了摇头。我难过的说：“都是我害了你……”她哽咽着说：“别说了，真是没办法呀！我妈以后会后悔的……”她的话还没说完，屋里就传来大娘刺耳的吼叫：“死丫头，你掉茅房里了吗？快死回来！”这叫声让我俩同时脸色苍白，她用手绢擦了一下眼睛苦笑着说：“你放心，我没事，你到农场好好干，我会常去你家看大婶的，再见吧——”说完，转身回去了。这宝贵的三分钟见面，成了我们结束少年时代的一种仪式，这场面像刀刻一样留在了我的记忆中。

盛况空前的欢送会在市工人文化宫广场上举行，场面隆重而热烈。会场上红旗如海，人流如潮，好像全市的人都来欢送我们，人们脸上带着轻松灿烂的笑容。手里捧着簇簇鲜花或一面面招展的小旗，会场上播放着推波助澜的喜庆歌曲，一派倾城欢送的场面。我脑海里奇怪的想起了学过的一篇古文《周处》，好像现在的场面与那里描写的“闻里人相庆，始知为人情所患……”一段情景相吻合，我苦笑着摇了摇头。领导讲话结束后，气球飞天，鞭炮齐鸣，口号声响彻云霄。同学们帮我拿着木箱和行李，装上写着我名子的大卡车。下乡的一千多人胸前戴着大红花，像电影里战斗英雄似的被簇拥着站在卡车上。长长的车队沿着通往火车站的大街缓缓的行进，街道两旁载歌载舞，夹道欢送的人群绵延数公里直到火车站。这足以激动人心的欢送场面，一时还不能让我从悲戚的情诸中走出来。我的眼里噙着泪花，别人流泪也许是被这宏大场面所感动，我的泪水却一多半是惆怅。是为离开父母？是为离开生活多年的城市？还是因为离开了她？说不清。

登上了专门为我们下乡开通的绿皮专列，欢送的场面达到了高潮，那是一幅让人无法忘却的，激情澎湃的历史画面……“呜”——气势磅礴的火车头拉响了时代的长鸣，列车徐徐开动了。刚才街道上、站台里人声鼎沸的场景渐渐离我们远去，这趟时代的列车载着我们——离开了养育了我们十几年的故乡。窗外闪过一片片绿

色的田野和一个个散落的村庄。是的，那里曾留下过我和伙伴们挖野菜、撸草籽、採树叶的脚印；留下过我们天真的哭声、笑声和歌声；留下过我们少年时代的故事。

别了，我那充满友谊、关爱、欢乐和饥饿的少年时代；别了，我可爱的学校、图书馆、老师和同学们；别了，爸爸妈妈和我的亲人们……蒸汽火车冒着黑烟，有缝的铁轨发出节奏均匀的声响，一站不停地向边疆驶去。我把视线从窗外移进来，叹了口气掏出何馨送给我的日记本，扉页写着：“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下面是她的名字和日期，我看着这娟秀的字体，就像看到婷婷玉立的她站在我面前。打开那封写了不满半页的信纸，我的眼睛顿时模糊了。“我已经没有了自由，没有了信念，也没有了灵魂，现在只剩下眼泪……我就像一片树叶，不知今后会随风飘落到什么地方……钟青啊，我最爱的人，你知道吗？我的心在流血啊……”信是偷偷写的，上面的字有些凌乱；信是流着泪写的，上面洒过的纸上泪迹斑斑……班里的几个因为送我，也想顺便考察农场而没下车的同学关心的安慰我，我感激地点着头。他们哪儿知道，我捧着的是一颗正在流血的心啊……

2023 年 4 月于大庆

冻土地带的青梅（下部）——蹉跎岁月中成长 房国华（一）一九六八年的七月初，北大荒盛夏火热的一天下午。下乡的专车载着我们一千多名中学生，经过了三个小时的奔驰，下午一点多到达了本次列车的终点——双山火车站上。火辣辣的太阳暴晒着这个简陋的农业小镇，只有一间黄色候车室的四等小站内却铺设着八条发亮的铁轨。车站对面的小镇上，沿着铁路线座落着鳞次栉比土屋砖房，和两栋楼梯在外的二层小楼，不宽的街道上尘土飞扬。铁道东不远处的南侧矗立着无数个圆滚滚的粮仓，有一条铁路专用线从粮库里甩出一道优美的弧形道轨通往车站。能使你想到“北大荒已经变成了北大仓”这句名言……刚刚下了火车的学生们，因为都是自愿报名来农场的，所以就没有像后来强迫下乡的种种别扭的情绪。我们兴奋的看着眼前陌生的一切，既新鲜又感到好奇，忍不住发表着各自的感慨。站前广场仅仅有一小片是没长草的平地，其余的空地坑坑洼洼杂草丛生。那里停了几十辆卡车和轮式拖拉机，显然这是接我们去各农场的运输工具了。

突然涌来这么多人，使这僻静的地方一下子变得人声鼎沸熙熙攘攘。一台吉普

车上架着喇叭里在播放喜庆的歌曲，没有比歌曲更能烘托气氛的了。所以这儿就显得轰轰烈烈，热热闹闹。集合的吹哨声，同学之间的叫喊声混在一起，嘻笑着在集合排队。

军荣农场带队的孟主任在火车到站之前就把我们召集到一起，排着队顺利地找到了农场接我们的两台解放牌卡车。我们挤在卡车的大箱里，汽车晃晃悠悠地开出了坑洼不平的站前空地，向东一拐就驶上了通往农场的沙石路。汽车在平坦的沙石路上奔驰。路面上细密的黄沙熠熠生辉，那是细沙对太阳的反光，汽车就像行驶在金光大道上。

车上的我们依然沉浸在上午那激动人心的欢送场面中，沸腾的锣鼓和口号声仿佛依然萦绕在耳畔，这种轰轰烈烈的人生起步无法让我们平静。兴奋的我们站在汽车上放声歌唱，歌唱塞北边疆赛江南……公路左侧的防风林像一道绿色的屏障。高大的白杨摇曳着墨绿色的大叶子，哗哗啦啦的向我们招手。翻出发白的叶背，远看就像朵朵盛开的白色的花朵。站在汽车上看着遥远的地平线，感到天高地阔。在这广袤田野上，我们就像出笼的小鸟在湛蓝而浩瀚的天空中自由地飞翔。

二十分钟后，汽车来到了一栋红砖平房门前停下，这就是军荣农场机关所在地——场部。从驾驶室中跳下来的孟主任轻轻松了一口气，仰起头面带笑容地冲我们喊：“同学们，到家啦。卸行李吧……”场部坐落在在一块稍高的缓坡上。孟主任告诉我们，东侧那一大片整齐的红砖平房是家属区；而不远处的高大的建筑是修理厂；北侧稍高的坡上是学校、医院；西侧有一座正在施工的盖了一半的俱乐部。向南看，就是一眼望不到边的浓绿色麦海了；而商店和小邮局就在场部的旁边……这就是军荣农场，一个简洁干净而清爽的小镇，一个让我终生难忘的第二故乡，也是我们的青春驻地。

眼前的麦海让我们震撼，那是一副连天麦海无穷碧，农场天空格外蓝的壮丽画面。微风中浓绿中隐约泛黄的海面上，涌动着层层波浪，让人感到既大气壮观又美丽富饶，没想到一棵棵纤细的麦穗竟能绘制出这么波澜壮阔的情景。对我们这些从未见过大海的人，眼前的场景要比电影里看到的大海更加生动和真实。目睹了郭兰英唱的‘麦浪滚滚闪金光’的壮丽美景，现在虽然还没闪金光，但已能感到这里正

孕育着那喜人的金色，闪金光的日子已经离我们不远了。同车来的小谭英随手在路边摘了几朵野花笑嘻嘻地说：“要有照相机多好，把身后的麦海照下来该多美呀……”她的样子让我想起了看过的一副俄罗斯油画，画面上也是这样浩瀚的即将成熟的麦海，但天空却布满了乌云。那画面中有一个披着红头巾的俄罗斯姑娘。而我们这里正是艳阳天，小谭英头上虽然没披红头巾，但她那单纯白皙的笑脸和头上扎的两条小刷子上系的红头绳在麦海的衬托下，也是那么精神、和谐和漂亮！

我们这一百多人先被按排在场部学习，用七天时间学习农业基本知识和入场教育。学习的日程安排的很紧凑，既听场史介绍又讲农业和机械常识，以及农场的历史和发展前景。还组织我们到附近的三队考察地号，认识各种农业机械、种子库、宿舍和修理厂，并且熟悉一下场部的环境。

场部有一个日用品很全的商店、一所占地很大的中小学、一个红砖房的医院、一个门口竖着和城里一样的绿色信箱的小邮局、还有汽车队、以及尚未完工的俱乐部……这里最高的建筑是一座像炮楼一样的大水塔，场部的人和城里人一样竟然也用上了自来水，让我感到意外和欣喜。在这七天享受似的学习中，我结交了新朋友——维国。在学校时我们仅仅是面熟，如今我俩铺挨着铺睡觉，性格相近脾气投缘，很快就成了无话不说的好朋友。在一个陌生的环境里，有一个好朋友相互照应是令人欣慰的。

学习期间，让我们最满意的是伙食了——不仅顿顿白面馒头，而且顿顿四菜一汤。对于在城里每月只供应五斤面粉，已经吃惯了玉米面窝头的人来说简直天天都是节日。学习班结束的前一天晚上，在露天的舞台上，搞了一台内容丰富又十分热烈的文艺晚会，连我这个缺乏文艺细胞的人也上了台，参加了小合唱。让我惊讶的是，来的这些人里竟然有那么多文艺人材，我们学校文艺宣传队的队长老毕，和四名女演员在那天晚上出尽了风头。扬琴独奏、笛子独奏、女生独唱、大合唱、双人舞、快板书……简直应有尽有，就像宣传队的专场演出。台下几百名农场的观众，不时报以热烈的掌声。人们悄悄地议论说，新来的这批学生咋这么有才呀？七天学习转眼过去，一百多人被分配到各个基层生产队。我们学校十三名男女生和朝鲜族中学的七个人被分到离场部十几里远的第五生产队。

这是一个不算太偏远的村庄，来接我们的是队里速度最快的运输工具——“热特”拖拉机。这种前轮小而后轮大的农田作业机械几乎没有减震，挂上拖斗，活蹦乱跳的跑在沙石路上仿佛就像坐在筛子上，一刻也不得安宁。好在坐了不到半小时就到了五队，大宿舍的门前和那水泥砌的圆型的大花坛周围被打扫的干干净净。那里站着十几个人，就算是欢迎队伍吧。他们抢着帮我们往宿舍里搬行李，而指挥我们的就是队里的一把手——刘队长。

生产队其实就是一个小村庄。家属区有四排整洁的红砖瓦房。队部和卫生所以及会计室都设在大宿舍南端的第一栋平房里，而且队部和会计室走一个门，分里外套间。这里可没有现代化的水塔，队部与食堂中间的空地上有一口十分扎眼的水井。井台上超粗的轱辘和上面绕满的井绳，说明这是一口深井。这种超大的轱辘使我们好奇的围上去，往井下一看扑面而来的竟是阵阵凉气。天啊，在这么炎热的夏季还有这么凉爽的井口，下面到底有多深呐？我隐约看到接近水面的井壁四周竟然还有一圈未融化的冰！我们数了轱辘上的绳子计算后，少说也得有三十多米。

四十来岁的刘队长中等身材，说话干净利索，炯炯有神的眼睛里透出干练和坚韧，一看就知道是个说一不二的人。但他却没有官架子，平易近人的性格让人感到亲切。他先把六名女生安排到一间不大的宿舍里，随后就带着男生来到了东边儿的最大屋子。这可真是间大宿舍，两铺超长的对面炕少说也能睡下四五十人。而我们这十来个男生再加上原来这里的三个单身汉的行李，铺面显得十分空旷。刘队长说：“每年秋收都会请几十个短工来帮秋。现在看来以后不用顾短工了，上级说你们后边还会来大批的学生，要抓紧盖房子呢……”刘队长腰里扎着一条麻绳，身后斜插着一把镰刀，不知这是为了防身还是一种劳动习惯。不过听老乡们说不远的南山上有狼，并且不时会跑到村子里来，告诫我们晚上不要一个人乱走。安顿好住处我们当天就开始劳动了，女生全被按排到妇女小队去铲蔬菜地和瓜地，男生被派到了基建小队盖房子。

正在盖的是趟平房，正处于打地基的阶段，我们每天的任务就是搬石头运沙浆。“钟青，你的手指都出血了，去包一下再搬吧。”维国冲着正搬石头的我喊道。我用胳膊抹了一下额头上的汗水，汗水流进了眼睛也浸到了几个磨破的手指，杀得我

皱了一下眉头，发牢骚说：“这破手套太不禁磨，才三天就破了。”我从水桶里舀了碗水喝，水很热是水房的人刚送到工地的。我抬头看看灰突突的天空，阳光照在那些花岗岩上，刺的眼睛发疼，空气仿佛凝滞了，一丝风也没有。我和同学们都第一次参加这么重的劳动，干这活也叫出苦力，但我们都知道这是必须要过的劳动关。作息时间也不讲什么八小时工作制，而是日出而做日落而息。连城里雷打不动的“天天读”，在这儿也被省略了。这里讲抓革命，促生产，学习挪到雨天无法出工时——整天读。

“你去卫生所把指头包一下，再缠上胶布，你以为一天一元两毛五是那么好挣的吗？”基建小队长老孙手举瓦刀站在地基的深槽里无所谓的对我说，我放下碗向卫生所跑去。

老孙是基建小队队长，比我们大七八岁的汉子，说话山东味很浓。他膀大腰圆特别能干且技术最好，粗糙的棱角分明的方脸膛黑里透红，厚厚的嘴唇显得善良而憨厚。他说话直来直去，既不讲铺垫也不讲方法，直奔主题：“你们都好生干，谁干的好我就收谁当徒弟做个大工。谁愿意总当苦力伺候人呢……”他这种鼓励人的话让人不敢恭维，我偷偷瞄了他一眼，心里说我可不想给你当徒弟，我是在过“劳动关”。我觉得就是干农活也比盖房子强。知道了他有那样的打算，我干活虽然一如即往地卖力，但尽可能躲避着他，我怕被这个瓦工师傅瞄上。

越怕越不行，几天后的一天劳动休息时，老孙带着疑惑的眼神在我身旁坐下问：“你叫啥？钟青？”我奇怪地看着他，点了点头。他又问：“你家在城里住的是红砖房的大院，离火车站不远对不对？”我又点了点头。他接着又说：“闹大饥荒那年你家去过一个要饭的，你娘给了他一碗糖渣子还有五毛钱……你还有个漂亮的妹子？”这浓重的山东口音和他摘下手套后我突然发现他左手上的那道伤疤让我愣住了，我惊讶的说：“你是？”“对。我就是那个要饭的山东棒子么！”我诧异地叫道：“怎么会这么巧，真是那位大哥么？”我眼前顿时浮现出当年将他挡在门口，看着他含泪吃下那碗仅拌了点酱油的糖渣子的情景……“嗨呀！就是因为那次你问我是不是山东棒子的话，让我记住了你。”老孙拍着大腿兴奋地喊道。他告诉我那天晚上他凑齐了车票钱坐了半宿火车来到了农场，找到了在队里当保管员的大姨夫。

他说：“就是咱们队上王保管。腿在朝鲜打美国鬼子时残了，复员后直接被安排到农场，还立过功咧！农场看我有逃荒投亲的公社介绍信又有盖房子的手艺，就让我在农场就了业，现在生活的挺好……下班后到家里坐坐，认认门……”说完他十分亲切的拍着我的肩膀，恨不得马上就把我收为徒弟。

多年前的偶遇如今的意外重逢，让我心里顿时有种世界不大的错觉。心里不禁产生了一股熨贴的暖流，大家听了我们的故事，纷纷说这就是缘分。不过也确实挺有缘，因为在后来的日子里他一直像大哥哥一样的待我……

那是一年中最热的一段日子，基建队的工作又脏又累，每天都要在烈日下干十几个小时。我体会到了劳动的艰辛，每当休息时我会坐在高高的石堆上向南眺望，南边山丘是一片郁郁葱葱的森林，那浓密的树影挡住了我的视线，我开始思念生病的母亲和前途未卜的何警。

工作七天后，我分别给妈妈和何警各写了一封信。把干活的艰辛隐去，把豪情美景夸张，我不想让她们为我担心和牵挂。我在信中告诉她们，我遇到了当年那位要饭的大哥哥，现在就在他手下盖房子……

家里的回信是妹妹写的，诉说了妈妈的惦念和近况。并告诉我何警姐常到家里与妈妈唠嗑……

我很快收到了何警的回信，密密麻麻写了四篇稿纸。不知为什么，我们总有说也说不完的话。她诉说了被她妈妈囚禁期间的心情，也写了许多当面不好说，也难以启齿的话：“你走后那几天，我总会梦见咱们小时候看过的小人书里的故事。咱俩一起走进了大森林里的山洞，遇见了一条毒蛇，你把我从黑暗的洞中救出来，用爬犁拉着我飞跑。突然撞到悬崖上，我们抱在一起掉进了山谷，一次次被吓醒……”这是她的潜意识里还有小时候两人一块捡粪时的画面。

他在信中接着写道：你把那儿描绘的那么好，其实是在骗我。你干的活儿一定很苦，因为我跟爸爸去过建房子的工地，看到过……我们现在的‘复课闹革命’根本就不上课，同学们凑在一起就是议论和猜测如何分配了。因为大家已经习惯了分配，没有几个像你那样主动争取什么的人。我一直相信你的判断，最后非得全下乡不可。你走以后，我经常到你家看望大婶儿，她的病依然是老样子。主要就是想你，她想

我也想，有时说着说着我们娘俩就会一起落泪。我妈现在对我好多了，她可能也后悔当时做的有些过分，挺对不起你家的。现在我去你家，她一点儿也不管，有时还会让我给大婶儿送点儿好吃的……亲爱的钟青，虽然我们相距的很远，但我们的心的心是永远连在一起的，谁也别想把我们分开……我盼望你多多来信啊！”

信的最后她写到：“祝毛主席万寿无疆！祝林副统帅永远健康！何警于教室草书。”她的来信就像一付镇静剂，把我浮躁的心安顿下来。我不再是刚来时心事重重的样子，也不再是天天企盼着太阳快快落山。我开始变得精神焕发，积极向上，身上产生了使不完的劲儿。在艰苦的劳动中有了明确的目标和希望。人生不能没有希望，没有希望就会昏昏噩噩，什么心情就会体会到什么样的生活。我在她送给我的笔记本扉页上写到：学习、奋斗！生活就像村东头草甸子上，那泓周围长满蒲草的椭圆形湖水一样，不起一丝涟漪。

地基打好后开始砌墙，这活对小工来说更苦重，上跳板、挑红砖、运沙浆，把我们累的昏天黑地。如果不是心中一遍遍默念“下定决心”的语录，我真怕坚持不下来。不久，我们都领到了平生第一次劳动报酬——三十二元钱的工资。这用自己的血汗换来的收入，让每个人都感到自豪和喜悦。我拿出二十元到团商店给父母买了他们绝对不舍得享用的玻璃瓶装的二斤奶粉，和两瓶袖珍包装的白兰地名酒，又在队里买了两大瓶自产的蜂蜜，心中涌起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成就感。我想，当父母看到这些东西时，一定会为儿子的成长而感到高兴和欣慰的。

房子越盖越高，我把沙浆挑到一人多高的脚手架上刚刚站稳，就看到刘队长从南边食堂的后边的小门出来，急匆匆的直奔工地而来。老孙急忙迎上去，只见二人比比划划地说了一会话，刘队长不耐烦地对老孙一挥手，老孙蔫了下来。接着回过头，很不情愿地冲我喊：“钟青你下来，队长找你。”我急忙来到刘队长面前，他用欣赏的眼神盯着我，亲切的说：“贫下中农反映你劳动表现不错，我准备给你分派一项重要的新工作——当炊事员怎么样？”我想，盖房子都快把我累死了，换一下工作也好。于是就痛快的说：“听从领导安排，到食堂我一定努力干好！”他满意的点点头。我不失时机的向他提出了一个请求说：“维国也挺能干，让他也去食堂行吗？”刘队长笑着说：“好啊，以后来的人多了，食堂肯定得加人，到时候让他去。”我向

孙队长和维国他们点头，告别了工作二十七天的基建队。

(二)

就这样我灰头土脸地跟着刘队长来到了食堂，正在忙碌的炊事员都把目光集中到了我身上，他们仿佛不认识似地打量我。刘队长郑重地说：“沈班长啊，我给你派来了一个最能干的徒弟，你好好带带吧。以后可不允许到点开不了饭啦……”

沈班长是位四十多岁黧黑清瘦的汉子，他干净利索的样子显得十分精干。我不明白在食堂这样的环境中他怎么会这么瘦，难道吃不饱吗？沈笑呵呵地对队长说：“领导你放心，我保证提前开饭。”他看了我一眼接着说：“这小伙子能吃，每顿都买四五个馒头……”刘队长立即纠正说：“别说能吃，人家还能干呢。老孙说他表现最好，干活实在不惜力，我才把他安排给你。老孙那小子不同意，想收他当徒弟。”沈班长轻蔑地一撇嘴，不屑地说：“你说那山东棒子长没长脑袋，没文化真可怕，人家学生谁乐意干那个？肚子大脖子粗，不是首长是伙夫。咱们是首长级待遇……”他对自已的职业也充满了自豪感。说完他可能发现自已的形象和理论脱节，解释道：“别看我瘦，上次掰腕子老孙都输了，咱是包子有肉不在褶上。”他看我还像学生似的听他上课，笑着对我说：“行了，以后就是一家人了，也不用买饭票了，一个月八元钱伙食费，随便吃。”他从旁边地上的筐里拎起一件脏兮兮的白色上衣递给我说：“这工作服洗干净以后你就穿它干活吧。你刚来先从挑水、烧火做起吧。熟悉一下食堂工作……”站在旁边的烧火的老张，那张布满皱纹的黑脸一直傻呵呵的笑着，不知为什么班长说没文化真可怕时，他的脸腾地红了，不声不响地去了后边的小屋。

食堂后面有个小门直通户外，这是运煤和柴火的通道。从外边小门进来左侧是条狭长的地壕。下去三个台阶就是给屋里三口大锅添柴的灶口，地壕最里边的角落里堆了些麦秸和煤炭。从后门进来可以直接进入了厨房，挑水运菜都从这里进出。而右侧则有一扇油漆剥落的蓝色小门，里面有一铺比双人床还小的袖珍型的火炕，炕边余下的地面勉强能站下两个人。挑水烧火的老张一个人住在这里，他很不情愿的对我说：“班长让你也住到这儿，多挤啊？我一个老流氓……”我知道他说自己是盲目从河南来这的，俗称“盲流”，但老张不识字常把盲流说成流氓。我禁不住笑着说：“别说自己是流氓，流氓是坏蛋，你是好人，那叫盲流！就是盲目流动的意思。”

老张尴尬地笑着吡出一口黄牙忙纠正说：“是，是。这两个字我总说颠倒，我这老跑腿子再加上你这小跑腿子，这小炕真挤不下呢。”他的话音刚落，不知什么时候已站在门口的沈班长瞪了一眼老张，不容置疑地对我说：“现在你就去把行李搬来，挤不下也得挤，你们两人还要一起负责早饭值班呢……”这屋子虽小但也有可圈可点之处，不仅有一扇窄条的小窗，从窗口望出去能看到大宿舍门前的一切，而且窗台很宽，维国顺手就把我那小书箱放到了窗台上。小箱子里除了书还有我在家时组装的晶体管收音机和自制的手摇发电机。窗台上那个食堂值班用的闹钟被我放在箱盖上，老张可能刚刚给这小家伙上了弦，那秒针理直气壮地在上边一蹦一蹦的画圆。头顶上有两个硕大的亮晶晶的大铃盖，像两个扣着放的小喇叭，估计不管做什么梦都会被这铃声惊醒。

就这样，我开始了烟熏火燎的食堂工作。不久，队里源源不断的来了二百多名哈尔滨、北京、天津和上海知青，原来静悄悄的生产队顿时热闹起来。原本空旷的大宿舍如今已经挤成一团，每人只有半米宽。维国几次在井台帮我摇水时，把宿舍里的新鲜事告诉我：“知道么，新来的知青已经取消了在场部学习七天的待遇，下了火车就直接拉到队里来了，大宿舍一下挤进了八十多人。基建小队猛增了三十多人，抓紧盖房子……”我俩一边摇着粗大的轱辘一边闲谈。当那笨重的柳罐桶出现在井口时，就能听到另一只柳罐桶到达井底入水的声音，即使这一上一下的提水方式也要摇上几十圈。维国说：“食堂干活怎么比盖房子还累呀？我看农场除了机务开车，没什么好活儿了……”我说：“好在我们天天能见面说说话，不然该多单调呀……”刚刚踏入社会的年轻人，在一个艰苦陌生的环境中更容产生相依为命惺惺相惜的情谊，更懂得珍重友谊。那艰苦的环境剔除了人身上的各种私欲，剩下的只是生存需要。那种无经济利益诉求的友谊不仅纯洁真诚，而且即使多年后每每想起都有一种温馨愉悦的感觉。

其实，朋友也是一种缘分，不然就没法解释我和维国与畅田、炳河结成的友谊了。一见如故这个典故，在我们身上得到了验证。谁能成为你的朋友有时并不需要那么多的理由和铺垫，只是一见面就毫无由头的觉着亲切，看着顺眼，也许这就是人们所说的磁场频谱相近生来有缘吧？

我和畅田、炳河认识是在食堂的卖饭口。刘队长说话算数，麦收一开始就把维国调进食堂工作了。但维国还住在大宿舍，先和畅田炳河混熟了。

一天晚饭后，当我收拾完厨房准备休息时，维国领着他们二人到食堂找我。四个人一起来到堆着红砖和石头的建筑工地，我们坐在石头上，天南地北的聊起来。说起来真是让人难以置信，并不熟悉的四个人竟然谈得十分投机，有种相见恨晚的亲切感。仅仅进行了几次这样漫无边际的闲谈，就发现性格相似理想相同。四个人共同点是，都很留恋学校的生活；都有对中断了学业感到遗憾；都对未来有些混沌和迷茫；都对没完没了的运动有些不解……

不久后的一天，在暮霭悄悄降临的时候，我们四个人又坐在离大宿舍不远的那堆的石头上聊起来。畅田用他从家带来的二胡演奏了一曲瞎子阿炳的“二泉映月”。他的二胡拉的很好，泪流满面的沉浸在哀婉的意境中，让离家不久的我们更想家了，几个人中我岁数最大，畅田和炳河岁数小我两三岁，但他们是哈市重点中学的初二学生，知识面很宽。我提议大家起来走走，总这样伤心愁苦也于事无补。畅田仰望着天上的明月高声朗诵起苏轼的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这种仍让人思情远举的诗句同样让人伤感。炳河说：“你别总整那些使人伤感，心情沉重的话题……”于是，四个人信步踏上了通往村外的沙石路。这时，暮色已经笼罩了大地，眼前的一切开始朦胧起来。身后的村子里炊烟袅袅，散发着采草的气息。路两旁的防风林带渐渐浓重起来，世界一片安宁。我们徜徉在平坦的大路上，一阵阵晚风吹来，觉得十分惬意。单从天气上说，北方最大的优势是即使白天再热，晚上也是凉爽的。

北大荒最炎热的夏日，恰是忙碌的麦收时节。这时的田野也是丰富多彩的，更是花鸟草虫的节日。白天，站在这广袤的田野上，不仅能看到鹰击长空百鸟争鸣，也能看到直达地平线的金色麦海。路两旁和草甸子上竟相开放的各种野花，一簇簇、一蓬蓬争奇斗艳，发出馥郁醉人的馨香。璀璨鲜艳的百合红的像火焰；爬蔓的牵牛花举起无数个蓝色的带紫边儿的彩色喇叭，向世界播放着花香；成片的黄花菜仿佛人工种植的一样整齐、密密匝匝金灿灿的一片；而那长势茂盛的益母草，可能非常适合这黑土地，长得蓬勃壮硕。听说这是治疗妇科病的中草药，那拥挤的淡紫色小花，低

调的躲藏在柳条似的细叶下。野花儿不仅引来了喜爱甜食的蜜蜂，而且蝴蝶、苍蝇和蚂蚱也会拥上去分一杯羹，也许昆虫都喜欢甜蜜蜜吧？

天已经完全黑下来，本该沉寂下来的昆虫却更加活跃了。维国的眼神最好，他突然发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他疑惑的说：“你们看，草丛中飞起的小东西都在向我们身后飞！”大家一愣，回过身看到麦场上那两盏雪亮的水银灯，蓦然明白了，异口同声的说：“向光性！它们要奔向光明……”

我们怀着好奇心往回走，路上发现四面八方的昆虫向灯光飞去。当来到麦场时，眼前的情景让我们叹为观止，灯光下一万只虔诚的带翅膀的昆虫，围绕着那两盏灯在跳集团舞，黑压压一团。那是一种疯狂的舞蹈，场面让人惊愕，难道他们也有什么信仰吗？这些可怜的小东西不知疲倦的围绕着灯光转圈，直到转晕了一头栽到下面的水泥地上。地面上是另一番让人唏嘘的场面，绿色的蚂蚱，黑色的盖虫，白色的蛾子，浅黄的螬螂蛄和那叫不上名子的各色昆虫在水泥地上铺了厚厚的一层，它们爬着，跳着和蠕动着，上面累垮的同伙下雨似的摔下来，地面也有缓过气来的小东西重新飞上去。

维国饶有兴趣地说：“是什么让它们如此疯狂？好像飞到这里就是为了看一眼灯光后死去，不可理喻！”

畅田说：“它们肯定有种对光的虔诚。崇拜能产生非凡的魔力……”地面的虫子越来越多，每走一步都会踩死几十只，几个妇女和一群孩子亦在灯下忙碌，他们手拎各种各样的口袋、纸箱、铁锹和簸箕像收获晾晒的豆粒一样，把虫子扫成一堆装箱运走。有几个大一点的孩子还用脸盆盛上清水来迷惑昆虫，水中映出了空中的那盏灯，一些愣头愣脑的家伙从天边赶来，冲着水中的灯光一头扎下去……孩子们就像捞饺子一样不停地从水中收获着昆虫，比在水泡子里捞小鱼小虾还容易。

“你们弄这些虫子干什么呀？除四害么？”炳河用老师的口吻兴趣盎然地问孩子们。

“这是鸡食呀，也是肉。鸡鸭吃了爱下蛋啊。”孩子们对我们连这么简单的问题都不懂，同样感到不解。原来如此！

炳河对我说：“我们的知识还是太少了，竟然不如这些小学生让他们见笑了。

如果利用虫子的向光性来消灭害虫，不但省农药，而且还给家禽提供了精饲料，多好啊！”

我说：“真是个好主意，我是第一次看到这么有趣的情景。你说的对，我们懂得太少了。”

我接着说：“你们注意到没有？我们学校来的毕大哥就是个人才，他不仅笛子吹的好，扬琴敲的棒，而且各种乐器都拿得起来放得下，要不怎么能是学校宣传队的队长呢？其实我们学校老师根本没教过这些，再说两年多没上课了，这些还不都是他自学的吗？可见，他就是喜欢乐器，所以才有了今天的成绩。我们为什么不可以向他学习，自学一些自己喜欢的知识呢？”我的话显然对他们有所启发，因为我自己似乎都有种混沌了很久，也寻找了很久，想表达却不知怎样表达，今天却豁然开朗似的猛醒。就像在这黑夜中突然划过了一条闪电，照亮了一条通往前方的崎岖小路。

暢田第一个激动的说：“钟大哥说的太对了！‘男人而欲遂平生志。五经勤向窗前读。’我们都知道保尔说过的名言，不能这样碌碌无为的生活了！”大家异口同声地赞成。很显然，我的话引起了大家的共鸣，也许这正是我们身上相同的基因吧？我突然想到了一首诗，不禁随口诵道：“三更灯火五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既然大家都不想碌碌无为的混日子，咱们这些初中生是完全有能力自学的，况且我们还可以互相帮助啊……”话没说完，炳河抢过去接着说：“钟大哥的话让我心里一下子敞亮了，自从下乡以来，觉得再也没有上学的机会了，心里很憋闷，又不知怎么办？人家毕大哥精通那么多乐器，说明多有毅力啊！保尔是我们的榜样，而毕大哥就是我们跟前的模范！我们也可以根据自己的爱好和特长，学文学、学物理，像钟青爱好无线电，暢田喜欢文学，这样我们就不会浪费这宝贵的青春时光了！”维国说：“咱们秘密成立个学习小组，互相帮助，用自学来填补劳动以外的空闲时间。”四个人激动表示：“好！就这样定了。咱们绝不虚度时光！”心有灵犀一点通，关于自学四个人仿佛都在心里酝酿了很久，只不过今天瓜熟蒂落被我一语道破。

在这刚刚走上社会的夜晚，我们逆“知识越多越反动”的社会潮流而动，做出

了一个自救的重大决定。后来的人生道路一再证明——这是一个多么宝贵的决定啊。一个人在年轻的时候和正能量的人做朋友，才能做出正确的决定。用自己的头脑思考，而不是处处都随波逐流，浑浑噩噩的生活，才能为今后的工作和生活储备能量打牢基础。

第二天早晨，沈班长告诉我挑水烧火的阶段结束，我离开干了半个多月的火头军坑道，迈进了厨房。班长分配给我的新工作是：“你跟小孙学习面案上的活儿——蒸馒头、花卷……”接着又对才来食堂三天的维国说：“你刚来，继续和老张一块儿烧火、挑水……”看来不管谁到食堂，都要先过最脏最累的那一关。我从烟熏火燎的灰头土脸又变成一身雪白。

小孙个儿头不高，岁数也比我小，但这小子机灵开朗，已经能熟练地蒸出一屉接一屉雪白的大馒头。他的皮肤白皙而细腻，白净的圆脸蛋像个不带一点瑕疵的瓷娃娃，挽起的袖子露出的胳膊也是那么白，比白面还白。难道常年接触白面就会这样吗？看看常年烧火的老张也确实够黑的，不仅脸黑，身上也那么黑。于是，他索性穿黑色衣服，盖黑色被褥。这不会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吧？正这样想着，脑海中突然出现了上学时见过的那两个苏联人，她们也有这样白皙细腻的皮肤和发黄的眼珠。不用说，从小孙那双淡黄明亮的眸子里，我断定他一定有俄罗斯血统。于是我这个当年的俄语课代表，就卖弄地对小孙说出了一串俄语，意思是问他是不是俄罗斯族？小孙眯缝地瞅着我，满脸都是问号，看来语言并没有遗传性而是后天学习的。

又粗又长的橄榄型压面杠，在小孙手里耍的自如，就像孙悟空手中的金箍棒。百十斤重的大面团，在他的杠子下一会变长，一会叠起。压面的动作就像在踢踏舞，连蹦带跳手脚并用又像在做一个优美的体操运动。杠子的另一头仿佛有磁力，被面案顶端的木槽吸住了，面团永远是这条杠杆的支点。我看了一会觉得这并没有什么技术含量，抢过杠子就压了起来。小孙奉承地说：“钟大哥真有劲，上手就压的这么好。”谁都乐意听被夸奖的话，于是我压的更加得意，跳的也更高了。突然，这粗大的杠子顶端从木槽中滑出，大杠子一个空翻从我的头顶翻了过去，砸在身后的火墙上。失去重心的我倏然栽在地上，嘴唇上还沾了一片地上的烂菜叶。厨房里顿时暴发出一阵笑声，车大姐放下手里的菜刀，将一条毛巾递给刚从地上爬起来的我。她关心

的说：“快擦擦脸看看磕坏没有？”沈班长狠狠地瞪了小孙吼道：“你就这么教吗？这叫回头棒，能伤人的，还好，只是摔了狗啃泥。要是削在脑袋上不就完了吗？”小孙规规矩矩的站在那里挨训，不无委屈地叨咕：“我告诉他杠子要插住再压啊，我看他说话都会打嘟噜，怎么能……”这次出事后我再也不敢轻视做饭的任何一道工序了，认真地观察和面、使碱、揉面和做馒头、花卷、包子、饺子以及搓麻花的工艺。其实，食堂的工作只要认真，这些都并不难学。很快我就成了小孙的好搭档，每天得心应手的蒸上四百多斤面的馒头。

住灶间的小屋虽然方便，却也不是白住的。近水楼台——准备早饭的活自然就被我和老张承包了。每天清晨天还没亮，整个村子还都在沉睡之中的时候，我俩就会被那大铃盖的闹钟惊醒。那时发电间还没到送电时间，我俩；摸黑穿上衣裳，老张去点火焐热昨晚已装上屉的馒头，我挑上两只空桶去南边豆腐房担豆浆。每天都要担三趟豆浆，才够二百多人的早餐。

豆腐房坐落在南边猪舍和马圈的旁边，离食堂能有二百多米，这是块气味复杂的地方，传说南山的大灰狼不时会光顾。老张每次都用那河南腔提醒我小心灰狼，但却一次也不替我挑，我知道这身强力壮的老跑腿子胆儿小。

那时我下乡已经近两个月，到食堂也干了一个多月了。北大荒盛夏的早晨也是凉爽宜人的，晨曦中呼吸着带有青蒿味儿的空气，让人神清气爽。多少次挑豆浆都十分顺利，关于对狼的警惕已渐渐淡忘。

一场秋雨一场寒。那是一个阴霾多雾的早晨，铅灰色的乌云压得很低，整个村庄笼罩着一团灰褐色的帷幔，吓着可有可无的毛毛雨。眼前只能瞅出去十几米，再远一点就什么也看不清了。我担着空桶沿着泥泞的小径摸索着向豆腐房走去。

这时，不知为什么我脑海中突然出现了几天前裴爷爷活扒狼皮的一幕：裴爷爷是位受人尊敬的老猎人，因为当年他曾参加过抗联，打死过两个日本鬼子。如今近七旬的老人依然精神矍铄身板硬朗。他除了有一杆“洋炮”外，最拿手的就是满山下套。多年的狩猎经验使他能认出各种动物出没的路径，所以常有收获，仿佛山鸡、野兔都能信手拈来。这次是他意外的丰收——竟然套住了一条大灰狼。他把狼背回村子时，那条狼并没有死。于是他把狼的脖子吊在他家门前的杨树叉上，用锋利的

匕首活扒狼皮。消息传开我和许多知青一样都好奇的前去围观，只见那狼的眼睛一眨一眨，像照相机的快门一样闪动。听乡亲们说这活狼剥下的皮铺在炕上，如果有生人进屋狼毛就会竖起来……让人感到神奇，这不禁让我想起小时候宋爷爷打狼的故事……

当我第三趟挑着满满的两桶豆浆往回走时，下沉的云已经降到了地面，有种云雾山中的感觉。朦胧中总觉得身后好像有什么东西跟着我，回头一看顿时惊得我浑身一颤。一只不知是狗还是狼的家伙，在不到二十米的后边尾随着我。我转过身，轻轻地放下担子，手中握紧了那根水曲柳的大扁担。立即判断出这绝不是狗，而是那只眨眼狼的同伙，今天进村显然是来报仇的。那家伙见我站下它也停了下来，狼视眈眈地注视着我手中的武器。铁环上吊着像大号鱼钩似的铁钩子来回晃动着，发出金属相碰的响声。灰狼对这种带响声武器显然有些迷惑，一动不动地和我对峙着。这时的我已经忘了恐惧，或者说这儿离食堂不过四五十米，如果大声喊老张听到也会增援；同时，耳畔想起了沈班长的话，“狼一般不敢伤人，他进村子只是想捡点死猫烂狗和畜舍扔出的死猪羔子……”沉着带来勇气，大胆产生力量，我决心和它一战。我怪叫一声挥舞着扁担向狼冲去，狼惊的向后一顿，差点坐在地上，它转身就跑。我撵了几步看着那团黑影消失在雾蒙蒙的混沌中。这时的我浑身像散了架似的一点劲儿都没有了，纂着扁担的手心里浸满了不知是汗水还是雨水，连豆浆桶都挑不起来了……我的喊声已经惊动了老张，他拿着带铁叉的烧火棍跑了过来增援。他听了刚才的经过，惊恐的瞪圆了眼睛，唏嘘着帮我把豆浆担回了食堂。

我完全适应了食堂的工作，学会了許多做饭做菜的技术。随着下乡的人越来越多，这时食堂已增加到十四个人，大家在一起愉快的忙碌着，刘队长和吕管理员对食堂的工作甚是满意。不知道沈班长和吕管理员是怎么商量的，不久后的一次班务会上，二人提议让我来当炊事班长，而沈师傅甘当副班长。也许他们怕这些大城市来的二百多名造反派不好伺候？让我这个曾经的同类以夷制夷吧？炊事班的风气本来就正，我当了班长后，以知青为主力的炊事班更加团结和谐，繁杂辛苦的食堂工作却不时传出愉快的笑声。我们不嫌苦，不怕累地为大家改善伙食，尤其对生病的知青，我或者沈师傅亲自用小锅做颇具特色的病号饭，让病号感到家人般的关怀。

就这样，让一个最容易产生意见的食堂，办成了众人信赖的“家”。看来，不论什么工作都事在人为，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我们一起下乡的小女生谭英，长着一张白净乐观的娃娃脸。由于刚上初中就赶上了运动，真正只读过小学六年级，所以下乡时还不满十六岁。这么小的年龄怎么能到这里来呢？这还要从她的简单经历说起：谭英由于长得单纯稚气又漂亮，在学校宣传队时主演小孩子的角色。和比她大三四岁的曲波大姐在舞台上是一组绝妙的组合，扮个母女、祖孙都唯妙唯俏。当“妈妈”和其英俊潇洒的男友决定下乡时，她就闹着跟来了。大姐的男友她也不陌生，就是她们宣传队能演奏所有乐器的毕队长。也许小谭英把下乡当成了外出巡演，过了几个月才醒过腔来，原来到这儿就不走了，除了偶尔的业余演出，更多的是干农活。但是，她那单纯爽朗的性格和不知愁苦的年龄使她依然无忧无虑，大家都把她当成自己的小妹妹……

她捂着半边小胖脸，呲牙咧嘴地走进食堂，对我说：“钟大哥，我病了。想吃刘玲吃的那种病号饭。”我一眼就看出她是在演戏，佯装严肃地一伸手说：“行啊，病假条呢？”我看她吃惊地样子就憋不住笑：“一看你就是装的——”她嗔怪地瞪了我一眼，转身来到我的身后，轻轻一跳就趴到了我的后背上，一手搂着我的脖子，一手拽着我的耳朵撒娇耍赖地说：“水抻面、水抻面、我都尝了一口那水抻面了，真好吃。要不我抻你……”说着揪着我的耳朵叫道：“大耳朵，水抻面……”大家笑得前仰后合，厨房里一下开了锅。沈师傅笑弯了腰说：“快答应她吧，看把孩子馋的……”车大姐和几个女炊事员笑得喘不上气来，车大姐说：“简直就像演猪八戒背媳妇，可笑死人啦！”。我低头时发现，谭英妹妹的手背上有许多被秸秆划伤的痕迹，有些裂口都快出血了。我不由自主的说：“小铁梅（当年样板戏中的人物，她饰演过的角色。）你赢啦，快下来吧。我现在就给你做……”

她一松手放了我，很得意地看着这一趟列车来这儿的大哥。我摸了摸自己的耳朵，还好，耳朵还在。我立即从锅里舀了瓢热水让她好好泡一泡已经粗糙的小手，接着提出了一个条件：“今天请沈师傅亲自给你做碗正宗的水抻面，这手艺是他教我的，但你泡完手也不能闲着，得给我们唱上几首歌，公平吧？”我的话音刚落，大家就一起鼓掌欢迎。因为谁都知道她那百灵鸟般的嗓子并未变得粗糙，歌声依然

那么悠扬动听。“远飞的大雁，请你快快飞……”她最不怵的就是这种现场演出，声情并茂地唱起来。食堂里特别能干的朝鲜族姑娘小金，也是我们那批来的知青，能歌善舞的她时而在食堂里歌舞一翻，现在由她伴舞就像宣传队来炊事班专门慰问演出一样热闹。

麦收时节的麦田才是名副其实的金色海洋。艳阳下，金灿灿的麦海一望无边。那是一副让人荡气回肠的浩瀚画面，不论谁站在这赏心悦目的麦田里，都会绽放出喜悦的笑容。麦收——永远是种田人的盛大节日！队里四台五十年代的苏联产的老旧收割机，被“东方红”拖拉机拽着冲入“大海”，就像一艘艘灰色的带着炮管儿的军舰在大海中航行……

临近中午，我挑着给机务师傅们的午餐，超近道儿向远处正在收割的地号走去。日头火辣辣的炙烤着大地，对收割小麦来说，这是十分理想的好天气。我汗流浹背的走在已经收割完的麦茬地里，脚下是像被剃过头似的板下一样整齐的麦茬，大地显得既通透又清爽。一股浓烈呛人的野苏子草的馨香沁人心脾，给我的记忆中留下了麦收季节的特殊气味儿。我发现所有的麦茬下都挤满了一层鲜嫩的绿色植物——野苏子，这隐藏在麦秆下可怜的小草，没料到有朝一日竟然能受到阳光的直接爱抚，虽然被机刀削去了不少绿叶，但仍兴奋地向天空喷吐着特有的馥郁醉人的芳香。

几次送饭后我发现师傅们吃饭时手都很脏，沾满了油污和黑土。于是在后来的送饭中我带上了自己的洗脸盆，和食堂自制的猪胰子，手里又拎了一壶清水，给师傅们立了一个先洗手后吃饭的规矩。师傅们虽然也有人嫌麻烦或者说饿的不行，拿起来就吃。但由于我的坚持他们也只好接受了这一规定。

叶师傅高兴的说：“别说，小钟立这个规矩不错，还是要讲卫生嘛！”他很认真的看着我又说：“别在食堂干了，给我来当徒弟得了。”我高兴的点着头说：“好啊！我太想去啦！”麦收时节既然是节日，队里当然要杀猪宰羊慰劳日夜忙碌的前线职工。师傅们对食堂的饭菜满意不仅仅停留在口头上，更是体现在一刻不停的收割上。

我到了地头从不亲自去收钱和粮票，而是在一张纸壳上写上饭菜的价格，由师傅们自己放在我撂在地头的书包里。我早已爬上一台康拜因跑远了，我要在操作台上看一看收割机工作的全过程，分享一下丰收的喜悦。那一环紧扣一环的机械动作

就是一条十分科学的作业流水线，忙碌的机戒神奇而快速的将小麦割倒，吞入腹中。接着将秸秆和麦粒分离、过筛同时把杂质扇出，最后麦粒进了蓄粮斗，麦芒和碎屑，均匀地洒落在车后的土地上，而秸秆则装进了后边的集草车。那跟在康拜因收割机左侧接粮的汽车，或拽着拖斗的胶轮拖拉机，保持着同速前进。因为收割机上的像炮筒一样的输粮管不时会涌出金黄的麦粒，须臾间汽车的大箱中就出现了一座金山……

但这土灰色的康拜因实在太老旧了，苏联五十年代的进口机械在两国交好时开始作业，如今早已超龄老化故障不断了。平时看着很神气的机务工人一会停下车钻进滚桶，一会又要换下折断的刀片和用手去掏堵住的筛网……

当时师傅们最希望的就是能用上国产的红色的“东风”牌，那是自走式的联合收割机，自己独立作业不用别人牵引。可惜它的数量比山上的人参还少，整个农场只有二队有一台这样的宝贝，谁也不知道猴年马月能普及。由于地太长，跟着康拜因收割一圈少说也得一个多小时，当我回到地头收拾担子准备往回走时，清点一下书包里的钱票和粮票，从来没出现过少交的情况。农场人的胸怀就像这里广袤的黑土地一样坦荡大气，斤斤计较占小便宜不是国营农场人的性格。

入夜，宽敞的厨房成了我和维国的大教室，平整的面案成了我俩的大书桌。队里发电照明只到九点半，停电后整个村子一片漆黑。在这万籁俱寂的漫漫长夜，在这寂悄的北方大地上，厨房里显得格外静谧。我们在“书桌”上铺了一块干净的围裙，再点上一只红蜡烛，罩出一方光明的世界。我们蹲坐在白天摘菜用的矮凳上，我打开家邮来的书本，闻着旁边筐箩里堆成小山的馒头散发的阵阵麦香和身后两个发面大缸里发酵特有的酸味，瞬间就产生了一种愉悦和安慰。

那是我初入社会的自我觉醒，不知为什么在睡觉之前必须看书学习才觉得心里踏实，才觉得一天的结束。再说，那又是多么难得的学习条件啊，欣慰自己没有辜负这难得的时光。那也是我进入社会自学的开始，一段用蜡烛温暖的难忘岁月。

我就像在大森林里迷路的人，偶然碰到了另外几个迷路者，在一起寻找后蓦然发现了通往远方的小路。尽管这条路荆棘丛生十分艰险，志同道合的我们还是毅然决然的向前走去。人与人之间的信赖和友谊，不仅让人心情愉悦，而且给人勇气和

信心。

读书自学——在那个特殊的年代，在我们最宝贵的青春时光，给我们带来了意想不到的抚慰和收获。对有理想的人来说，其实读书也是一种享受，一种自私的享受。

知青们来到这里不管是主动还是被动都过了劳动关，都明白了粮食来之不易。但想坚持自学又有这么优越的学习条件，真得感谢命运的眷顾。有这样的条件如果不利用岂不浪费青春？所以不管白天多累，我每天都坚持学习到深夜十一点钟。我系统地复习了初三课程以后，开始认真研读了“九评苏共中央的公开信”。那些让人叹为观止的立意、论点和论证像一把把匕首和投枪，尤其文章里的潜词造句，妙笔生花让我崇拜，我觉得“九评”——才是论说文的典范。

当时，炊事员当中有一个上海姓王的男青年。他的哥哥是上海复旦大学的一个红卫兵头头，不时给他寄来一卷卷的复旦大学校报。那里的文章写的尤其让人佩服，无论是短小精悍的小品文，还是一些妙笔生花的批判文章，都叫人叹为观止。我有一个习惯，对我从内心钦佩的诗词文章，就会情不自禁地抄写到笔记本上，并且一遍又一遍的背诵。我从小橙子上站起，在宽敞的厨房中来回踱步，成段成段的背诵其中的精彩篇断。隔上几天我还要拿出一个晚上学习无线电知识，这是我的最爱。有时也会找出从家里带来的阿瑟柯南道尔写的《福尔摩斯探案集》……

看书学习对我是一种慰藉，变换学习内容也是一种休息。看书不仅化解白天劳动的疲惫，而且让心灵踏实。书的作用真是不可思议，不仅解乏还能带来愉悦。也就是从那时起，我养成了晚上自学读书的习惯，成就了我后来的事业。

而暢田的自学更加刻苦，他没有我那么方便的条件，只能在大宿舍里靠着自己的行李系统的学习初二到初三的课程，这些教科书都是他父亲找齐后寄来的，整整一大包。而维国让家人找的高中物理书还没有寄到，就从暢田手中借来初三的物理书复习起来。他们学的也十分刻苦，暢田在宿舍里学累了。晚上就在外面的土路上，大声背诵下乡时带来的那本《唐诗宋词一百首》；而炳河竟然拿出带来的字典，背字典！这家伙也太下工夫了，如果谁有什么不认识的字问他，一问一个准，简直就是活字典；维国是理论联系实际的典型，许多物理定律，他都要跑到拖拉机和康拜因旁去寻找佐证。很多机械原理，它比机务工人还明白。

是书，伴随着我们度过了那些冰天雪地的日子。就像当年列宁他们那些十二月党人，在西伯利亚密林中的篝火旁仍怀揣理想，坚持看书学习一样……

其实，食堂工作是很辛苦的，尤其赶上连雨天。下雨天农场职工大多是无法干活儿的，大家都坐在宿舍里读报纸、念语录也算出工。但食堂不行，喊口号读报纸后人们也要吃饭。当时做饭的烧柴以庄稼的秸秆为主，被淋湿的柴草塞进炉膛，里面就成了浓烟发生器。带潮气的湿柴虽然浓烟滚滚，炉膛里却亮不出火光，上了屉的馒头就会塌在锅里。这时，烧火这不起眼的小事，成了最让我这班长头疼的难事。

专业的烧火专家老张蹲在地上，用长长的铁钩子挑起灶里的湿柴，腮帮子鼓得老高往里吹气，串起的火苗有气无力的舔着锅底。天啊！这得什么时候能开饭呀！我拽着维国冲进大雨中，我们跑到不远处机务排经常修车的场地，每人抱起几块被机油浸过的脏木头，我顺手又把人家的一个红色机油壶拎了起来。天意啊，里面竟然有满满一壶机油，这不正是救急的宝贝吗？我举着油壶的注油管，维国用力压下手柄，一股蓝稠的机油射进炉膛，我们顿时看到了火上浇油的效果——爆炸式燃烧。柴草停止了让人心焦的酝酿，猛烈的燃烧起来，屋里的人高兴的大喊：“好啊，上气啦——”落汤鸡似的我俩穿着已经贴在身上的衣裤，瑟瑟发抖的站在食堂西侧的屋檐下，眼前是一片湿漉漉的世界。檐下流淌的雨水在眼前形成了一道水帘，我俩相互看着对方，就像看到了镜子里的自己。我们默默地伫立在那里，不约而同的都在想一个既重大又现实的问题——我们的前途在哪儿呢？维国老人似地叹了一口气说：“咱们在这儿如果能开上拖拉机我就满足了，你呢？”我深深地点了点头说：“我也是……”两个共和国的同龄人，两个理想主义的初中生，经过两年没学上没工作的“休息”，又经过三个多月的农场锻炼，第一次对人生发出了认真的感慨。

当年的时代赋予了我们一种非常实际而简单的世界观，没有那么多追求和大目标。雨雾遮挡了我们的视线，朦胧中只能见到那片雨中的红砖房家属区和北边不远处停放的“东方红”拖拉机，再远就什么也看不见了。但这并不表明我们悲观，更不能说已经看破红尘，我们还不具备洞察人生道路的能力。我们骨子里依然是理想主义者，因为我们热爱生活。

三天后的下午，太阳终于驱散了乌云。它强大的能量把乌云吓得匆匆向东边的

地平线跑去，晚霞照耀着还没收割完的暗黄色的麦海。西边的地平线上的火烧云让大地染成了绛红，整个村庄呈现出舞台灯光般明亮的奇观。太阳虽然已经落到山丘的后面，但红霞却向东边铺展，照的田野都光灿灿的。被雨水洗过的庄稼、山林和村舍都笼罩在一片辉煌之中。

(三)

第二天早晨阳光明媚，被雨水洗过的天空像玻璃一样透明，给人一望千里一尘不染的感觉。进村的路上走来一位中等身材，穿着蓝色淡花短袖的姑娘，她矜持地来到我们食堂小门外。当时我正在门外刷一个大盆，她微笑着对我说：“小钟你好，维国在吗？”我站起来说：“在，在里面压面呢。这么远一个人走着来的？”因为她所在的十队离这里十几公里，这个维国的同班同学也真够意思。她说：“在队里搭了一辆送小麦的汽车，从路口下来没走多远。”我立即替下维国让他去陪同学，厨房里的几个女人开始对秀云品头论足……

当时报名下乡时，学校中有些男女生之间互有好感的，也就是有朦胧爱意的同学结伴儿下乡，成为一道浪漫的风景区。我和何馨本来准备为这道风景线增添一笔，可惜……

当我做好馒头让大锅上了汽，从后边小门出来透口气的时候，看到了一幕十分温馨的画面——不远处那棵大榆树的阴凉里，秀云坐在几块砖头上在给维国洗衣服，白皙的胳膊十分协调地在洗衣板上搓揉，盆里溢满了白色的泡沫，而维国脚下放着两桶从水房担来的温水，双手拄着扁担笑迷迷地跟她说话……

在那个特殊的年代，“恋爱”是一个接近下流的用语，往往能和资产阶级生活方式联系在一起，引来嫉妒性的批判。尽管如此，也没杜绝两性之间的接触，只不过大家都已经学会了用冠冕堂皇的革命说词去掩盖内心的真实。“这不是什么恋爱，而是革命战友的互相关心、互相帮助。”这种此地无银三百两的措词，虽然虚伪，但谁也不说破。当然，在信得过的朋友之间是无须掩饰的。“我俩在校时是同桌，处得挺好，当我告诉她我要下乡时，她不加思索的也报了名，差点没把她妈气死，可惜没分配到一个队。钟青，你看这人怎么样？”中午吃完饭，维国把秀云送上运麦子的汽车后，望着秀云远去的背影，十分诚恳地问我。我真诚的说：“我看她既勤

劳又善良，还不辞辛苦来看你，多难得呀！我认为应该珍惜和发展。可是，学习班分配时你为什么不要两人分到一个队呢？……”维国不好意思的说：“怕人家笑话，就没敢提这事。”我说：“你呀，也太老实了。如果当时告诉我，我帮你去说一下就好了。我当时只知道你们俩都是七班的，没想到还有这层关系。”他腼腆的一笑，接着不满地说：“我把什么秘密都告诉你，可你却闭口不谈自己的事儿。我就不信你就那么革命，革到连一个要好的女朋友都没交下？”我心虚地涨红了脸，把何馨被他母亲阻止在家的事简单的说了一遍，无奈地说：“我们的故事太曲折了，真羡慕你和秀云的关系，如果何馨能有秀云那种勇气该多好……”我转身进屋打开小箱子，拿出几封信对维国说：“这是她给我寄来的几封信，你看吧。”他接过信诡秘地一笑说：“怪不得队里每次从场部取信你都那么着急，原来在等情书啊！”我辩称：“说得难听啊，人家还在学校复课闹革命呢……”我总是躲躲闪闪，没有维国那么坦诚。维国看了两封信，凝眸感叹的说：“她真能写，每封信都三四片，估计在学校没干别的，尽给你写信了。信中虽然海誓山盟说永远心连心，却感觉并不那么美好。噢，我这么说，你别生气啊……”说完，关切的看着我。而我正发呆地望着不远处那棵榆树投下的斑驳的树影出神。维国换了一种语调又说：“她信中提到场部医院的何蓓蓓我见过，那是她同学啊？我上次挑水扭伤脚是她给我上的药，好像是外科护士，她这个同学倒是挺漂亮。如果她来也分到团医院你们该多好啊……”他顿了一下，恍然大悟的问：“哎呀！这么说你也应该认识何护士吧？”我心不在焉地点了点头。记得下乡前何馨曾跟我说过，何蓓蓓她爸好像和农场的的一个什么领导曾经是抗美援朝时的战友。至于何蓓蓓下乡后能留在团医院，是否和这有关不得而知，也从不上心。

在炊事班十四个人的共同努力下，繁杂的工作却干的有声有色。我们想方设法为二百多名知青不断改善伙食，做馒头、蒸包子、炸油条、搓麻花……忙的大家整天不可开交。尽管很劳累，却没有一个人叫苦，炊事班受到了大家的信任和领导的表扬，班里的人都乐在其中。

“怎么回事，我的行李怎么没了？”中午我和管理员从垦局面粉厂拉回面和豆油送到仓库后，回到食堂一进屋竟发现炕上的行李不见了。我纳闷的问老张，他咧着嘴笑着说：“旁晌午我烧火时来了两个挺俊的丫头，到这小屋把你的被褥、衣服都

抱走了，说你不讲卫生给你洗去了。还，还把我的上衣也捎上了一件。”我说：“那你也问问叫什么名子吗？”他咧着嘴说：“俺没问，尽替你高兴了。”维国这时过来说：“别问了，是刘玲把你的被褥抱走了。人家说晚上做好后给你送过来……”说完一努嘴意味深长地一笑。刘玲是和暢田炳河一起下乡来的那批小知青，由于表现出色，现在基站队一班当班长。前段日子她感冒吃了我做的水伸面，病好后特意来食堂对我表示过感谢。这病号饭当时引出了小谭英肚子里的馋虫，跑到食堂来了一个现场演出。那时沈师傅就对我说过，刘玲这姑娘有心。我谦虚的说：“人家并不是只对我的感谢，而是对咱们炊事班工作的认可。”现在刘玲以这种方式答谢，不免让我有些感动。那时，麦收已经结束，农活不那么紧张了。尽管女生给男生洗衣服在当时不算什么新闻，但大家都很累呀。也许来五队的女知青全是纯洁善良的好姑娘；也许大家虽然来自不同城市，但知道身在异乡为异客，有种惺惺相惜的情愫；或者用时髦的话说具有无产阶级的兄妹情谊，拆洗被褥只不过是革命友谊的表现罢了。

傍晚，刘玲在另一个姑娘的陪同下，把缝好的被子和叠好的衣服送了回来。晚上盖着散发着太阳味的干净被子，我心里不禁涌起一股暖流。多好的大集体，多好的战友啊……喜事连连，疯传了好久的小道消息被官方发布——农场在一夜之间转换了身份，变成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沈阳军区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一步跨入了军队序列。农垦局变成师，农场改为团，生产队成了连队，我们这些农业工人转眼间成了兵团战士。战士——多么光荣的称谓呀！紧接着又给每个知青发了一套淡黄色的棉衣棉裤——作为兵团战士的标志。这仅发过这一次的“军装”，却让我们兴奋了很久。虽然颜色不伦不类且没有领章和帽徽，但接近军装的色彩也能安慰大家当兵的虚荣心了，大家戏称自己是土八路。

入冬后不久，真正的，佩戴领章帽徽的解放军官兵，进驻并接管了各级机构的领导权，每个连队都派驻了一名支左的解放军战士。支左，就是支持左派，因为最最革命的人才有资格称为左派。左派革命，右派反革命，两者泾渭分明，这可是原则性的问题。上级的要求十分清晰——向左，向左，再向左！北大荒漫长的冬天来临了。

对农场人来说，冬闲是搞大批判最好的时段，于是三天两头就开一次批判会。那时，要批判和歌颂的对象太多了。批判刘少奇的修正主义路线；批判“三字一包”、“四大自由”；批判资本主义的累累罪行；批判苏联修正主义；歌颂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歌颂运动以来的大好形势……连队大会都在食堂进行，各排都要选出代表发言，那种发言有点像论文比赛。各排的代表都是在各班代表发言的基础上筛选出来的。炊事班的发言自然由我这个班长代表，由于这段时间我学过“九评”又看过不少复旦大学的校报，所以我的论文在排里就有点与众不同。于是，我又代表后勤排在连队大会上为排争光。喜欢出风头的我，就把文章再次润色，拿到全连大会上展示。没想到几次下来，竟渐渐引起了人们的注意。仿佛老天也知道我们发了兵团服，要考验我们似的，所以那个冬天十分寒冷。

就是在这滴水成冰的日子里，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二号的晚上，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发了毛主席的最新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我依偎在食堂小屋的热炕上，从自己简陋的收音机里听到这一消息，高兴的一下跳到地上，身上的血瞬间沸腾了。我这一举动，把老张吓的够呛，他不明白这天天播放的新闻有啥大惊小怪的。我激动的刚向他解释了两句，挂在蓝球架上的那段钢轨就被敲响了，是紧急集合的钟声。宣传队的锣鼓也响了，是喜庆的鼓点。全连男女老少一窝蜂地冲到大宿舍门前的空地上，知青们激动得又蹦又跳，头上冒着热气，忘记了冬夜的寒冷。都为自己有先见之明，提前走上了领袖指引的道路感到骄傲和自豪。在大家发自内心的欢呼声中，火炬游行开始了。“拥护、万岁”的口号声划破夜空传出很远，很远。而更远处也出现了火光，那无疑是兄弟连队的战友们也和我们一样进行火炬游行。在游行的队伍中，喊口号声最响的也许就是我了，我是发自内心的拥护和支持，这才叫大快人心，这才叫水到渠成。因为这意味着我的何馨会很快来农场。而阻止姑娘下乡的大娘，听到这条指示一定沮丧极了，她不会后悔的昏过去吧？

庆祝游行结束后，回到食堂已经夜里十点半了。我仍然兴奋不已，立即来到“书桌”前，点上红蜡烛铺好稿纸，激动的心情已经让我无法像往日那样安心的看书了。我拿起笔一气呵成给与我“心连心”的何馨，写了一封热情洋溢又感人肺腑的信。

我毫不怀疑的相信，她一定和我一样激动得夜不能寐，大概也在奋笔疾书吧？

我在信中写道：“下乡必将成为势不可挡的洪流，望你抓紧时间来农场……如需要，我立即请假回去帮你。”因为我是炊事班班长，请假不是很方便。她很快回了信：“没你分析的那么好了，学校已经大乱。不像你那时候还需要报名、检查身体，现在一律直接分配，想去农场得走后门，可我们家又没有那样的后门，我完了。学校门口贴着大红纸写成的喜报，每个班的学生名字都写在上面。学校的‘老三届’一锅端，分别安排到边境山区的两个公社。同学们议论说，我们要去的那个地方是不通火车的深山老林。不但不挣工资，而且一天的工分还不到四毛钱……郑杰他爸想让他赶马车的事泡了汤，昨天我在学校门口的喜报上看到了他和胶皮孩儿的名字。他们被分配到另一个公社，据说比我去的那个公社好一点，一天工分能达到六毛多。胶皮孩儿她爸也蔫了，不用枪毙也同意下乡了。我看到他俩一块儿去商店买下乡用品时，都羡慕的哭了。两个要好的人相依为命去一个陌生的地方，就是苦点儿也行啊。现在我真成了一片树叶，不知会被风刮到什么地方了……”

她在信中接着写道：“我们家一下子有两个人下乡，我那都学成书呆子的弟弟，被分配到更远更冷的黑河农村插队。我妈天天哭也不吃饭，大婶儿来劝过好几次也不管用。还不讲理的说，你儿子先挑了一个好地方，又挣工资，又吃白面，我们可傻了……亲爱的钟青，我真后悔当时没有跟你走。现在明白了，即使当时我跟你跑了，我妈也不会撞死的……”看着这凄凉无助的文字，我的心阵阵发冷。放下信，我就去找领导请假。我得尽快回去帮她，可惜的是领导让我五天后再走，因为回老家的沈师傅五天后才能从河北赶回来，我一走食堂就没法儿开饭了。没办法，我只好晚走了一个星期。

这是我下乡后的第一次探家，我把早已准备好的蜂蜜、奶粉装进书包，接着又找管理员买了两袋白面。当时我手里只有五十斤粮票，刘玲听说我要回家探亲，又给我送来了五十斤粮票。我对她说，等从家回来后还给她。维国和畅田从连队一直把我送到双山火车站，送我上了车后他们才离开，也不知道他们能不能找到回连队的车。带着这么多东西探家，心里不仅踏实，而且很自豪。坐在回家的火车上，我心里一直不能平静，盘算着怎么能把何警弄到农场来……那时的火车晚点是常态，

本该三个多小时的车程，竟然晚点了四个多小时，夜里十点钟才到站。

下车后我背着书包里的宝贝，两手一边拎着一袋儿白面，踉踉跄跄的走出了站台。凛冽的西北风从面前吹过，不远处墙上的大字报没贴结实，像招魂幡似的摇摆着，看着这些心中有种怪怪的感觉。心想——还是城里人觉悟高啊，这么冷的天，搞运动的劲头还是那么大。

下车的旅客四散走净，空旷的大道上只剩下我一个人守着这两袋白面发呆。从这里到家大约三里地，我怎么把这么重的东西弄回家呢？这时才后悔没带条扁担，如果有扁担这百十斤重的东西又算什么呢？但这种事后诸葛亮又有什么用呀！好在街上的路灯还亮着，深邃的夜色中路上几乎没有行人，偶尔一辆不知干什么的卡车从面前驶过。我鼓起勇气，一边一袋的拎起了白面，低头走了几十米，但实在不行了，手勒的抓不住口袋。从上火车后我就没有吃过东西，身上一点儿劲儿都没有。在那个既没有电话又没有出租车的年代，现实逼着你只能自己想办法。

我坐在袋子上冷静的想，路上没有人，也有没人的好处，我为什么不先扛起一袋，向前多走一段路呢？于是我扛起一袋，向前走了五十米，把袋子放到了路灯下。又返回身再扛另一袋，再走两个电线杆的距离，这样循环往复，两袋儿面始终在我的视线之内。实在累的不行了，我就将两袋面放到一起，坐下来喘口气。我能想象出，当家人看到这些东西时的高兴情景。想到这些，我身上就平添了一股力量。经过一个多小时蚂蚁搬家似的折腾，午夜时分，我终于把东西运到了家的小院里。

我又坐在了几个月来日思夜想的家门口了。四周黑漆漆的一片静寂，对门何警家的窗户也是一团漆黑，估计她正在做梦吧？家门口的一切都没有变，小院儿的破门是我钉的；鸡窝和小仓房是我搭的，我不由自主的又想起了小时候扛冻土豆时的情景……身上的汗基本干了，我也休息的差不多了。我轻轻的敲着窗户，屋子里的灯亮了，只听妈妈惊喜的说：“怎么也没吱一声就回来了呢？”这时弟弟妹妹们都醒了。

第二天一早我急忙跑到联营商店，给何警买了一只永生牌钢笔、大日记本、信封、信纸和邮票。我带着这些东西，以一个成年人的姿态来到她家。我轻松的说着鼓励的话，大大方方的把东西送给她，她一脸哀戚的接过这些东西时，哽咽着告诉我，去插队三天后就要出发了。她说说着就“哇”的一声扑倒在炕上，绝望的嚎啕大

哭起来。我惊诧的楞住了，不知什么事让她如此悲伤。

旁边的大娘一直紧绷的嘴怒吼起来：“行了，我的姑奶奶，我还不是为你好吗？……这是留在城里，不去遭罪的最好办法了。男人的岁数大点怕什么，也不是真跟他过……”

我如坠雾中，懵懂的站在她家的地中央，不知这娘俩上演的是什么剧？

大娘阵阵有词的接着对女儿说：“要不你就去插队，到了农村你就别回来了。一天挣不上四毛钱，你也买不起车票，不饿死你就算你命大，我就全当没有你这个冤种……”大娘说到这儿好像才发现我这个懵懵懂懂的傻子，略带信任的对我说：“钟青，你也不是外人，我也知道你们俩好，我就把这个保密的事情告诉你吧。要想不去插队就得想办法，街道孙主任一片好心给搭了个桥，介绍了一名‘支左’的排长，还帮忙办了个假结婚证。都说好了，这是假的。过了这个风头就拉倒……这可是犯毛病的事儿，可不敢让外人知道啊……”

她一脸官司的告诫我。我的脑袋“嗡”的一声炸了。我气愤的大喊：“这叫什么主意？何警你同意了吗？”何警用哭声作答。大娘一脸怨恨的瞪着我说：“有你捣乱，她能同意吗？要说那排长的本事也比你大。”我奇怪的看着大娘，好像何警走到这一步全是因为我，我应当对下乡运动负责似的。我转身看着趴在炕上哭的凄惨绝望的何警，她一会儿摇头，一会儿蹬腿，思维完全混乱了。

我眼发胀心发苦的从她们家走出来，心仿佛被掏空了一样。我隐隐觉得孙主任不是什么好心，而是预谋已久的阴谋。是对大娘曾让他当众出丑的报复，我猛然想起了奶奶的话：别看孙主任嘻嘻哈哈，心重着呢。

那天晚上，我身心憔悴的躺在我原来在家睡觉时的位置上，昏昏沉沉的发起烧来。晚上她来了，我能感觉到她来了。她已经再次向她妈妈屈服了，尽管她的心也在流血，眼中也在流泪。我躺在那里，跟她已无话可说，我无法抑制心中的悲痛。眼角涌出一串泪水……真的很难过。没想到我们一直盼望的长大，竟然会这样。

第二天一早，我拖着虚弱和疼痛的身子，像火车站走去。路过体育场时，我又不自主的走了进去。几个月前的生机勃勃的景色不见了，诺大的广场上覆盖着积雪。大树光秃秃的枝丫就像被扒光了衣服的流浪汉，在寒风中瑟瑟抖动。空荡荡的

看台上也晾晒着一层厚厚的白雪，像一层层寸草不生的梯田，显得那样破败和凄凉。故乡的一切都让我伤心，我用撕心裂肺的长啸呼喊着她的名字，向我的青梅岁月告别。用泪水祭奠我们曾经的友谊和欢乐，我知道，这里的一切都结束了。喊叫过之后，心里的压力似乎减轻了许多，我坚定的转身离开了这里。我要提前赶回连队，城市让我伤心，我的生活在那遥远而广袤的田野上。

当我身心疲惫的回到连队，悲戚的心情一直延续了半个多月。在维国和朋友们的一再开导下，我终于从泥潭中爬了出来。虽然脑海中仍有挥之不去的阴影，但连队火热的生活感染着我，战友们的兄弟姐妹之情融化了我心中的冰块，总算恢复了以往的正常生活。

“最新指示”发表后，仿佛给知青们内容注入了强大的力量，大家都不再觉得北大荒寒冷，人们对运动的热情越来越高涨。在支左刘排长的指导下，连队的政治空气也越来越浓，人们搞大批判的热情越来越高。

在那激情燃烧的日子里，促使我再次拿起了笔，用了三个夜晚的时间，成就了一篇语言犀利，词藻浮夸的批判文章。虽然所列实事不过是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但管中窥豹一叶知秋，再用量变到质变这些逻辑推理，仿佛有大厦将倾之虞。我隐约觉得写的有点夸张，也有点虚伪，不放心地交给畅田审阅。

没想到他看后竟说：“写的太好了，钟青！文章条理明晰、分析得体深刻，段落科学又不失逻辑，有点“九评”的遗风，堪比‘梁效’（当年中央文革撰写批判文章的大师）。这样吧，我马上让炳河再审阅一遍，让他这个活字典再给你把把关，看看有没有错别字。炳河看完，我一个人也写不过来，我负责找人抄写，剩下的事你就不用管了。这么有水平的批判文章，得找连队的“书法家”们抄写，然后贴到食堂……”做事认真且性格不紧不慢的炳河，不仅在文章中挑出了二十四个错别字，而且还删改了几处病句。他对文章的内容也十分认可，于是畅田信心满满的把草稿拿走了。

食堂是连队最体面和宽敞的建筑，不论是开会听报告、看演出都在食堂的大厅里。而食堂的白墙正是贴大字报的好地方，我那篇洋洋洒洒七千多字的批判稿，经过四名来自不同城市的“书法家”抄写，竟写满了十四片大白纸，足足占据了一半

墙面，食堂成了书法大赛的展馆。冬闲的战友们人头攒动，对文章和书法品头论足。那情景才叫：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喜欢文章的人说我写的词汇丰富，高屋建瓴。喜欢书法的人各抒己见，有人认为暢田的字苍劲有力，带着东北人的大气豪爽；有人说上海老沈字清秀，颇显江南之细腻；北京的女生一致认为京城小李的仿宋体字迹工整，让人一目了然；天津男生则认为自己同学小张的字潇洒飘逸……应该说这篇大字报在连队引起了一时的轰动。

这是我和四名“书法家”谁也没有料到的。更让人意想不到的，这篇文章竟成了让我离开食堂的一块敲门砖。

#### (四)

随着文革运动的深入，“一打三反”开始了。上级安排各连队酝酿选举领导小组成员，这也是改组原建制，为组建新的连队领导班子的铺垫，为此人们酝酿议论了好几天。选举大会是在大食堂进行的，那天到会的人员特别齐，大家都排着队唱着歌像小学生似的进入会场，大食堂里被挤的水泄不通，大会还没开始，各排先进行拉歌比赛，革命歌曲大家唱一浪高过一浪。就是在这种空前热烈的气氛中，大会开始了。首先学习上级文件，文件中规定，新选出的领导班子中必须要有一名知青代表……

让我没想到的是，各排提出的候选人中，我竟成了两个知青候选人之一，而另一个是天津高中生大姐。投票的结果让我吃惊，我竟然在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就进入了连队领导班子。我虽然知道自己不会当一辈子炊事员，却从没想过会以这样的方式走出炊事班，我的理想只不过是能开上拖拉机……

在那风起云涌的年代，人生的转折不仅具有偶然性，而且常常带有戏剧性。这突然降临的美好，让我怀疑它的真实性。我从每天烟熏火燎，出力流汗的劳动倏地变成了连队“干部”，心里总觉得有点不习惯。这并不是说我有那么爱劳动，更不是对开会学习有什么抵触，只是有种“乍富不知新受用”的懵懂和忐忑吧？没有铺垫的转折也要有个适应过程。

“东北漫长的冬天里，地里不长庄稼，不组织大家搞大批判，提搞政治觉悟，还能干什么？难道在悠闲的猫冬中变修吗？……”刘支左宣读完红头文件，目光炯

炯地在班子会上说。我的觉悟在开会和学文件中迅速提高，对阶级斗争重要性和长期性有了更深刻的认识。近朱者赤，和刘排长在一起想不进步都难。但有时我就像是刘排长的陪衬，和他站在一起，他显得更加英武。

他标准健美的体型加上人人羡慕的军装，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腰里扎着一条崭新的军用皮带，肩上斜挎着一个军用的黄书包，里面装着收音机和红宝书，挺胸抬头非常潇洒。而我棉裤外头套着一条带补钉的蓝裤子，头戴尖顶的土黄色的破狗皮帽子，脚下拖拉着一双熊掌似的靴鞅胶鞋，兵团服的黄棉袄皱皱巴巴，显得疲沓。跟在气宇轩昂的刘排长身后就像电影里的伪保长，没个孩子样。

刘排长有一双十分锐利的眼睛，任何细微的蛛丝马迹都逃不过他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分辩和解读。所以总能发现常人发现不了的问题，而且擅长透过现象看本质。不得不承认，这就是水平。

今天的天气格外好，阳光下的雪地上反射着刺眼的白光。我随着刘支左踏着积雪巡视到机务排的车库，正赶上他们对机车进行大修，拆卸的满地零件让人无法下脚。没人理会我俩的到来，看不出半点儿对干部的尊重。刘支左指着不远处头发又黑又厚，梳着有点夸张的大分头的那个人，小声地问我：“是男是女？她怎么留这样的头型？”

我小声的回答：“她是女的，四十多岁但没结过婚，拖拉机驾驶员……”

他打断了我的话问：“阶级立场呢？”

我所问非所答的说：“都挺好，没问题。”

他哼了一声点点头，可能对我文不对题的介绍不甚满意。他大步来到那台拖拉机旁，很严肃地对站在链轨板上姓肖的师傅说：“你是男是女，怎么能留这种头型？简直是资本主义的嬉皮士！”胖得一脸横肉的肖大姐居高临下地瞅着刘排长，她一动不动的样子就像我们食堂的花猫在研究另一只不速之客的同类。在足足注视了一分钟之后她才古怪的一笑说：“老娘就乐意梳这样的头型！你管天管地还管梳头……”说完轻蔑的挥舞了一下手中的大号板手。我俩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旁边修车的人都围拢过来。我好心的对这位脾气古怪的老大姐说：“人家刘排长是好意，防止思想变修……”话没说完，老大姐从链轨上跳下来把我吓了一跳。

她吼道：“老娘三代贫农，八辈子左派！变什么修？……”刘排长实在忍无可

忍，勇气可嘉地说：“你的觉悟怎么这么低呀！等着去学习班提高一下吧！”说完转身就走。“好啊，我等着，我等着你这个小白脸……”大姐的话引起了师傅们意思复杂的哄笑。不知谁油腔滑调的调侃道：“净想好事，等也白等！”刘排长的白脸早已气得青红皂白了，他没想到我们这儿的人觉悟这么低，简直不可理喻。而斗争又是这么复杂严峻，身后传来一阵厮打的喧闹声……刘支左受到了这样的奚落，怎么会罢休？但领导小组的组长，也就是以前的机务队长老万安慰他说：“刘排长别生气，你可能不知道，机务上规定妇女不能留长发。发动车、修车时会出事故，这是安全条例上规定的。至于她不结婚也不能认定就是对社会主义不满，你不用查，她出身雇农。只是文化有限，你说的‘嬉皮士’她以为是骂她。刚才我去批评了她一顿，现在还在那哭呢。还说，明天要剃成光头当和尚，你看这事儿闹的？”万连长（当时已称连长，我为副连长，但还没得到上级党委的任命）转头埋怨我说：“你到这儿比刘排长时间长，怎么不提醒一下呢？”万连长的话，让我觉得委屈，于是立即辩解道：“我说了她是没结婚的老姑娘，脾气古怪工作不错……他不听么。”十九岁的我太年轻了，还不懂适当的担些责任，给领导搭个台阶下的技巧。把本来已经红头涨脸的刘排长，气得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有得就有失，我得到了抛头露面虚荣的同时，也从食堂的小屋搬了出来，住进了杂乱的后勤宿舍。失去了食堂安静祥和的学习环境，但当时并未因此而遗憾。自学？当了干部每天都有开不完的会和学不完的文件，集体学习多好，再谈自学也太小家子气了。运动中的干部们个个都忙昏了头，既要抓革命又要促生产。促生产就是学大寨，在北大荒冰天雪地的严冬里，我们开创性的号召全连向东边的水泡子开战——刨河泥的冻冰冻土当肥料。在大会战的动员大会上，我就此引经据典侃侃而谈。

北大荒冬天的凌晨格外寒冷，嗖嗖的西北风像小刀子一样割着人的脸，但这时东边水泡子的冰面上却是一片沸腾的场面。十几盏马灯在黑幽幽的荒原上闪烁，全连三百多人聚集在冰面上挥汗如雨地刨河泥，场面蔚为壮观。这是领导小组学大寨的创造性发挥，这个想法一上报就受到了上级的肯定和表扬。在这一马平川的冻土地上实在没有办法修筑梯田，因地制宜只好刨河泥。湖面虽然不大但也划定了责任的区域，以排为单位开展学大寨比赛。几天前木工班钉成的雪扒犁，栓上绳子用

七八个人拽起来就跑，一直把“肥料”送到二里以外的地里。这是清晨五点，离天亮开饭的时间还有三个小时，我们要的就是这个劲——天越冷越大干！每天义务劳动三小时！

黑暗中我来到基建排的工地，老孙早已甩掉棉袄，抡起尖镐汗水直流。我刚想去替老孙之时，却发现刘玲踉跄地抱着一块冻土走过来，我一把接住冻块说：“不怕砸脚啊？搬小块……”刘玲头上冒着热气，摘下帽子笑着说：“不是你在会上说要革命加拼命么？”老孙走到我耳边小声说：“你们整这事是劳民伤财，这冻土没啥肥力……”我摇摇头没理他，夺过镐死命的刨起来。我懒得跟这个觉悟总也上不去的大哥解释，轰轰烈烈的学大寨运动，让他说的一分不值了，真落后。

天亮以后你再看看，刨下来的冰块儿和黑色的淤泥整齐的排列在三号地的雪地上，就像地里一堆一堆农家肥，很壮观的样子。壮观——要的就是这就是成绩嘛。

当时精力过剩的我对一切都充满了好奇心。我突发奇想学骑马，理由是我时常要去参加师、团的会议也应该有个交通工具，或者说这是我自圆其说的借口，只不过觉得骑马好玩罢了。万连长笑咪咪的瞅着我，显然已识破了我的小把戏。但他还是支持的说：“年轻人多学点本事不是坏事，咱连一共才七匹马，你去挑一匹骑吧，但可没有马鞍子，要注意安全呀。”见他答应了，我转身就向马号跑去……看似挺简单的骑马，其实也并不那么好学。没有马鞍我只能骑光板马，练习还没到三天我的屁股就磨破了皮，老职工说这叫“铲”了屁股，只要坚持就能学会，晚上，我磨烂的屁股不敢沾炕，只好一宿一宿的趴着睡。白天走路也拉了胯，至于从马身上摔下来更是不计其数，好在大地被雪覆盖，我穿得像个棉花包加上年轻灵活，十几天后竟然连滚带爬的学会了。

骑马真比自己走的快！骑马也比一蹶一蹶的走路更显得威风潇洒。每当我骑着白马去团部开会，回连队时除带回文件外，从来不忘去小邮局取回报纸和信件，哪个知青不期盼家信呀？每当我骑马回到连队时，知青们见到我就像见到邮递员一样亲切。同样，每次去团部前我也会把知青们写好的家信收集起来，投到团部小邮局的绿色的信筒里。一次小谭英笑嘻嘻地对我说：“钟大哥，女生们都说你骑马的样子特像李向阳……嘻嘻。”为此我特意照了一次镜子，除了鼻子高点以外也不太像啊。

是说威风还是说我丑呢？因为我把小谭英的笑当成了耻笑，你说我当时是不是有点儿傻？

北大荒的冬天是一个童话般晶莹的世界。白雪不仅覆盖了山野和大地，而且村庄的道路、屋顶都像盖上了一层厚厚的鹅毛被，连树枝上都驮着朵朵白雪，就像白雪的世界。在这么纯洁的世界里，即使你有点龌龊的想法也会被净化掉。本来就乐观的我，骑在马上更觉得这里的美好。

清晨，骑着马独自在这空气清新的雪原上徜徉，高兴了就扯开嗓子高声歌唱。这是我的习惯，不管是高兴还是难过我都会找一个没人的地方唱歌，只不过选择或者说想到的歌儿不同罢了。现在我唱歌只有一位听众，每曲结束我都会拍一拍白马的脖子，老朋友似的征求意见。白马心不在焉地吐出一串嘟噜，也搞不清它是肯定还是否定。蓦然间，白马的头上立即升起一团白雾，使它的鬃毛和耳朵上又多了一层白霜。

快到团部了，前面又到了那座新修的石拱桥，“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杀啊——”我两腿一夹马肚子，白马像旋风一样向桥上冲去。当我风驰电掣飘飘然之际，突突间觉得自己一下飞到了空中，随之又一头栽了下来。当我明白过来，把脑袋从雪窝子里拔出来时，才发现自己竟然倒栽在桥旁的深沟里。显然，自己刚才才是像炮弹一样扎进了这个雪窝！把我吓出一身冷汗的原因并非因此，而是我往上爬时吃惊的发现，雪窝的两边高高突起的东西竟然是两块大石头！这是修桥剩下的两块花岗岩石料，刚才我不论是向左还是向右，只要偏上半尺就会脑浆崩裂！冥冥之中我感到一种神灵的庇护……过了好一会，又过了好一会，吓飞的魂儿才回到身上。我拖着瘫软的身体吃力地爬上路面，眼前白马的长脸上却一脸无辜，它一条腿扒着雪，毫无内疚地看着我。我刚想打它，突然发现了它的蹄下有一条二寸多宽的地裂，这是大地冷缩的结果。在积雪的掩盖下马蹄踏上裂缝而被绊倒，这裂缝成了隐蔽的陷阱。我深情地搂住白马的脖子，像老朋友一样感慨地说：“斗争复杂啊，假像往往掩盖着真相啊！”白马挣脱开我的手，仿佛不认同似的使劲摇了摇头。

会议和往常一样重要而热烈，因为波澜壮阔的运动形势总是一派大好，不是小好，而且是越来越好。不知为什么中午的会餐却比以往更丰盛，仿佛是为我大难不

死压惊似的。机关食堂里溢出的香味，让我不禁加快了脚步，刚要进门时被个姑娘轻轻碰了一下，原来是何蓓蓓，我知道她是团医院领导小组成员，但不理解为什么还不进去。

她轻声说：“何馨的情况你知道吧？她……”我点点头说：“知道，她当时没来农场太可惜了，估计她妈后悔死了……”我又友好的提醒她：“今天的伙食不错，快进去吧——”何蓓蓓脸一红低着头说：“我还有事，你先进去吧。”参加会议的人们觥筹交错地吃喝一顿，临出来时我还偷偷揣兜里两个馒头。我来到不远处的后勤连马厩，喂了受惊的白马。

下午会议继续进行。“下午开会前，我要表扬一位好同志。她到食堂而不入，专门在别人吃过以后吃桌子上的剩馒头和剩菜……这位不忘本的好同志就是医院……”主持会议的杨政委在讲台上刚说完，台下的与会人员一起鼓掌表示学习，目光都聚焦到了何蓓蓓的身上，我看她涨红了脸，并非很受用的样子。我是为数不多不鼓掌的人之一，我对她这样的做法有些反感，为表忠心，总在吃的方面出洋相，不是绝食就是捡饭桌，就不能整点新花样？

下午四点多钟散会时，天已经擦黑了。我和白马都接受了早上的教训再也不敢快跑，白马一步一个脚印的大步走着。当拐上东边那条向南的大道时天已经黑透了，像发卡一样的月芽挂在暗蓝的天上，群星灿烂，大地朦胧。两侧不时断条的防风林像两堵阴森森高墙的豁口。马蹄踏在雪地上发出咯吱咯吱的声响，听得格外清晰，四周黑魆魆的显得有些瘆人。这可是野兽出没的荒野，据说雪天狼捕不到猎物就会袭击牲畜。我隐隐觉得今天有些不顺，中午喝的二两烧酒的功效早已失效，但愿别再遇上什么不测。

马头再向东一拐就能看到麦场上那两盏水银灯了，但眼前却仍是一片漆黑。突然，前面黑森森的灌木丛中出来一团黑影，白马惊得抬起前蹄向后一仰，险些再次把我摔下来。“是钟青吧？你怎么才回来呀？”我立即听出这是刘玲的声音，被提到嗓子眼的心一下子放下了。白马很尴尬地放了一串马屁，看来它也吓屁了。“出了什么事，怎么会一个人在这儿？”我跳下马紧张地问。刘玲笑着说：“等你呗。今天是腊月二十三，食堂晚上包饺子，你那份面和馅我领走了，想告诉你一会去孙排

长家过小年。“刘玲的声音很小，却带着喜悦和自信，仿佛她根本就不在意黑夜的恐惧。“小年？”我恍然大悟，难怪中午的会餐那么丰盛。

我牵着马和刘玲并肩向村子里走，走了一段路，这时麦场上的灯光已经能照清我们脚下的路了。她从棉衣兜里拽出一副手套说：“这是前几天我家寄来的羊皮手套，五指能分开，骑马戴正好。送给你吧——”我倏然觉得一股暖流瞬间传遍了我的全身，一种人间珍贵的温情在这寒冷的夜色中飘浮。在这离家后的第一个小年之夜，驱散了我身上的寒冷……我说：“这么高级的皮手套，我怎么能要呢？还是你自己戴吧。”她诚恳的说：“我又不骑马拽缰绳，带手闷子就行呗。”说着执拗地把手套硬塞到我手里，接着举起拴着细绳的两只手闷子。我说：“上次回家借你的粮票，怎么还你都不要，现在又送我手套，让我怎么感谢你呢？”她笑着说：“那点事你咋念念不忘呢。我不是告诉你了吗，我吃的少，四十五斤粮根本用不完。再说你家人口多，粮食肯定不够吃。等我攒够了五十斤再给你用，我家人口少，不缺粮……”

刘玲，这个比我小三岁的小妹妹就像大姐一样那么懂事。我在食堂时就帮我洗衣拆被，如今在这漆黑的夜里又到村口接我，再用革命友谊去解释就有些虚伪了。我之所以有异乎寻常的感觉，也说明我的心里起了波澜。

孙排长的家和别人家一样，进门就是个小厨房，雾气弥漫的厨房里挤满了人，都是刘玲班里的女生。大锅里的水沸腾着，她们叽叽喳喳的说着话。我的到来不禁让孙大哥高兴，而且也受到她们的欢迎。

我被老孙召乎到炕头坐下，听了我传达“过革命化春节”不回城过年的文件规定后，老孙像深刻理解文件精神似的表示拥护。他称赞道：“这个决定可不孬，大家在一起过年该多红火！”这次他倒是和上级精神合拍了。饺子还没包完，我想动手，被几个姑娘拦住了。正在这时刘玲带着一股寒风走了进来。“班长，你干什么去了？怎么干活溜号呢？”有个姑娘揶揄道。“回宿舍看了她们几个饺子包怎么样……”刘玲敷衍地说。她像没看到我一样转身就要去雾气腾腾的厨房。她这种欲盖弥彰的掩饰让老孙识破，老孙瞄了一眼身边的我一语双关的对她说：“你指定出去办大事了，对不对？”还没等刘玲回话，孙大嫂端着一盘油炸花生米从厨房进来对我说：“说你老弟有福还真不假，这不，昨天关里家才寄来的二斤花生米，你今天就

到了。这回得和你大哥好好喝两杯，他可看重你呢……”小屋里很温暖，容易让人想起高兴的事，我已经忘记了上午的劫难。

我知道一年中有许多节日。但今天这个小年之夜给我留下了无比美好的深刻记忆。想想早晨路上的惊险和刚刚在村口幸福感人的一幕，难道真是应了那句老话：“大难不死，必须后福”？但后来的事实证明并非这样。

#### （五）

前些天接到了妹妹的来信，从信中得知何警真的逃过了下乡的命运，留在了城里。大娘用何警的青春赌了一把明天，她赢了。但好景不长。半个月后开展的“一打三反”运动，孙主任犯了路线错误遭到批判。文革运动中就是这样，先是一批人被打倒批判，接着那批整人的人又被打倒批判。一批接一批，让人目不暇接。墙倒众人推，孙主任破坏上山下乡运动，帮别人办了三个假结婚证且收礼受贿的罪行又被揭发，她成了阶下囚。而支左的排长参与了造假的行为本应严惩，但假戏真做又救了他。他只背了一个“立即复员”的处分，收获着“做好事”得来的媳妇，领着何警回河北老家了。排长原来能再提拔一级的希望破灭了，但他有失也有得，算不上吃亏。

信中说，何警离开家的那天早晨，涂了红嘴唇又穿了红衣裳的她，却是一脸愁容和无奈，没有一点儿做新娘的喜庆。临离开家要上车时还特意跑过来，对我妈妈说：“告诉钟青别恨我，我对不起他，让他再找一个好姑娘吧。”说完眼泪就流了下来。

何警结婚，妈妈送给她一个带红牡丹花的搪瓷盆作为贺礼。当大娘接过盆儿，什么话也没说，只是深深的叹了口气……就这样何警离开了生活十八年半的家，离开了熟悉的小院儿，跟着那个陌生的男人去了一个陌生的地方。最倒霉和受良心谴责的就属大娘了。当何警含泪和那个男人走后，大娘才如梦方醒。在批斗孙主任的大会上，大娘跳上台满怀仇恨的踹了孙主任一脚。哭喊着骂道：“你这个当权派呀，收了我二斤白糖，出了这么一个丧良心的鬼主意，太坏，太坏啦！这，这是毁了我丫头的青春啦——你就是‘地富反坏右’啊……”

姗姗来迟的北大荒春天刚刚把山野涂上绿意，就显示出她博大浩然的气度。一夜春风将麦苗唤醒，那针尖似的麦苗绿了大地，展现出一幅远看层绿进却无的意境。

用不多长时间，分孽后的麦苗儿就会为大地铺上一块巨大的绿毯。现在，积雪已经被刮的无影无踪，路边的枯草丛中孕育着各种生命。尤其是最早醒来的苦菜花，迫不及待的绽放出金灿灿的小黄花，这干净漂亮的小花，醒目的点缀着这色彩仍然单调的田野；南山上粉红色的金达莱，还没来得及长出绿叶儿就先用那粉红的花朵装扮起苏醒的山坡；防风林带的松林也仿佛精神起来，展现出蓬勃的气势……然而，在这美好的春天来临之际，我却踏入了人生的又一个冬天。开始走背字，又一宗倒霉事降临在我头上。

自从“嬉皮士”事件发生以后，刘排长仿佛对我有了成见。不是说我思想跟不上形势，就是我对这场运动的理解太肤浅。要么就认为我缺乏斗争性，没有胸怀全球放眼世界的视野。他不止一次地在班子会上对我进行了严肃的批评。一次，开会时我当面顶撞了他几句。他有失风度的喊道：“我看你这个副连长无法得到团党委的任命了……”我无所谓地说：“我这个破官是大家选的，本来我也没想当！”万连长怕我俩吵起来，沉着脸把我推了出去。

团里来了文件，要求选拔一批表现优秀青年充实机务、工厂等技术行业。根据文件要求，班子研究决定培养七名拖拉机手，一名小学教师，一名卫生员和输送一名去修理厂当工人。消息一经公布，知青们一片欢腾，谁不想去开拖拉机呢。各排的推荐名单最后汇总到连部，我的几个朋友几乎全都榜上有名。我顺水推舟的建议让维国去了大修厂，因为他对机械物理感兴趣；让刘玲去开拖拉机因为她细心；而让畅田去当连队小学教师，因为公认他知识丰富，字写的还好……当然，我也想到了自己，我把自己想学点儿技术，而不当这个所谓的干部的想法向万连长一说。他笑着说：“这个想法我支持，但现在不行，以后看看再说吧。”

春播时节，上级的会议文件明显减少了，我有时跟着播种机种玉米和大豆，有时也会去我熟悉的食堂帮厨，或到老孙的基建排干活。我是一个行动自由的人，同时又是一个闲不住的人。没人对我提出什么约束，但不久后我把团里一份重要的文件弄丢了，让刘排长十分恼火……

不久后的一天下午，领导班子召开紧急会议，刘支左从团里带来了重要文件——任命状。领导小组的成员除我以外，都得到了相应的任命，尴尬得我坐在那里有点

儿无地自容。他宣读完任命状后，表情大度的说：“万连长等同志的职务都得到了团党委任命，名正言顺对开展工作更有利了。至于钟青同志虽然没有被任命，但也不能说没干工作，他的工作也是努力的，也是有贡献的。但由于年轻、阅历浅还应该在一战线多锻炼一段时间……”刘支左说话时我身上的血已经全涌到了脸上，痴呆笨地低头坐着一动不动，这时如果有个地缝我也会钻进去。

散会后，好像事先他们都商量好了，别人陆续离开屋子。这里只剩下我和万连长两个人时，他拍了拍我的肩膀说：“别难过啦小伙子，男子汉年青时受点挫折是好事。主席都说过坏事也可以变好事呢。你想想，你才刚刚二十岁啊，在食堂那么难，二百多人吃饭，你都能干出名堂，说明你是有潜力的。我希望你振作起来在连部先当个通讯员，既给大家取送信件和邮包也要把团里的文件和报纸及时取回来。以前你一直不是这样做吗？你仍然骑那匹白马，先在连部工作一段吧……”万连长亲切的话语让我感动，那富于微笑和幽默的眼睛里永远流露出亲切和坦率。他的话让我翻江倒海的心情平静了许多。我含泪点了点头，对万连长说：“您说的对，我绝不能趴下……”万连长露出了欣慰的笑容：“这就对了，趴下多难看。咱们小钟大有希望么——”

如果说近半年来我一直飘浮在半空中，如今总算落了地。可惜不是软着陆，而是和那次从马上摔下来一样突然，一样没有防备，好在又是有惊无险没要命。命运之舟无常，突然的变故，让我有些发懵。如今摔下来和半年前被选上去虽然一样偶然，但摔下来终究很丢脸，以后咋见人呢？人家都是越干越好，官越当越大，而我却昙花一现……转眼间我从副连长变成了通讯员。使我既不用在“连部”研究工作和开会，也不必到团里听什么报告，过起了昏昏噩噩麻木的日子。

一天上午，我从小邮局取信和报纸，发现一封刘玲的家信，突然觉得这段日子许多事儿做的都不妥。我立即来到团商店，买了二斤师部乳品厂生产的瓶装奶粉。回到连队连同家信一起送给了她。开始她以为是家里寄来的，但发现不对，我只好实话实说，请她收下。她看我要走只好说：“这样吧，我收下一瓶。那一瓶你拿去自己喝，不然这一瓶我也不要。”看她那么坚决，我只好拿回了一瓶。她看我这段时间一直情绪不高，安慰道：“你当这个通信员比当那个破官好多了，不过我觉得你最

好能到机务来学点技术，不然——”她不往下说了，却莫名其妙的笑了起来。畅田和维国也都劝我不要放弃奋斗，不要这样碌碌无为的混日子。畅田直接了当的说：“再这样下去你会把奋斗精神丢光的，当了半年的小头头就觉得了不起了，就把自己当成官了，你问问大伙，谁拿那个当回事了？”他还告诉我，某个名人曾经说过：一个人只要有毅力，就能超越他所在的环境。他的这些话让我震惊，出了这么大的事儿，别人竟这么无所谓，看来我是有点自作多情了。

春天，在田野上骑马是一种妙不可言的感受，白马在绿色的大地上飞驰，耳边生风煞是刺激。跑累了往绿毯似的草地上一躺，望着澄碧的蓝天放飞遐想，马儿在旁边悠闲的吃草，那才叫惬意。又一个多月过后我终于在北大荒壮美的大自然的陶冶下，卸掉了身上的所有包袱，或者说丢了何馨又丢官的伤痛已经结疤。有关志气、毅力和奋斗的正能量又回到了我的身上。

我主动找到万连长，把自己打算去机务的想法一说，他笑了：“我知道你不会永远消沉的，我没看没错人。好料也得打磨，我早给你预备了最适合你的地方——去小电厂，跟叶师傅学发电当电工好不好？”我高兴的跳起来说：“太好了，我上学时就喜欢电和无线电。”他点着头笑着说：“这我早就知道，在食堂时连里停了电，你还用自己缠的小发电机让老张摇，点亮小灯泡对不对？”神了，万连长怎么什么都知道啊？他接着严肃的说：“年轻人千万不能骄傲，要好好吸取摔跟头的教训，叶师傅是个很认真的人，技术也很全面，跟他好好学点真本事吧。”我郑重地点了点头。

#### (六)

安逸消磨意志，让人失去奋斗的目标；忙碌使人勤奋，让人产生向上的勇气。

连队里袖珍式的小发电间座落在农机场的西侧。这是一栋红砖瓦房，东头是机务排宿舍，西头是小发电间，中间是修理间和车库。宽阔的农机场前面稍远处，是没有傍依的油料库，这个用铁丝网围起来的小油库，里面卧放着两个银色的大油罐。门口有一座加油的小房子，小房子里伸出两根细长的加油管，分别可以加柴汽油。油库南边就是面积最大的地块，四号地了。

这个小发电间虽然以前也来过，但那时眼里瞄准的是阶级斗争，并没认真看过这里的设备。如今这里成了自己工作的场所，才认真观察起来。

叶师傅似乎早就知道我会来给他当徒弟，不无嘲讽地说：“记得你往地里送饭时，我就要收你当徒弟吧？谁知你小子还去过了把官儿瘾。现在好啦，这回安心了吧？……”我羞愧地脸一红，立正站好深深地给叶师傅鞠了一躬，红着脸说：“师傅，我错了。”万连长和叶师傅都愣了一下，高大魁梧的叶师傅慌忙说：“你小子，你小子挺会啊——”师傅告诉我，这个小电厂才建好四年。以前家家都点油灯照明，需要动力时就用拖拉机的动力输出轴带动。这套设备和电路全是万连长和他一起弄成的。他谦虚地说：“这里的电工第一人就是老万，那是个全才、开车、发电、电焊、要不能当机务队长？现在又成了连长。严格说他是我师傅……”看得出万连长和叶师傅关系不一般。

电厂有时白天也发电，那是为修理间的电焊机、电钻和电砂轮提供动力。五十千瓦的发电机组由一台4135型的柴油座机带动，把不足九平米的发电间震得不停的抖动。越过噪音轰鸣的发电间，走过这仅能挤过一个人的通道，进入里屋，眼前豁然开朗。西面靠墙排列着四个灰色的配电盘，电压表、电流表、赫兹表、指示灯和手柄开关错落有致地镶嵌在板面上，红绿黄灯有明有暗，指示着线路运行情况。进门的大台面是块厚铁板，台面左侧的边缘安装了一个崭新的绿色台钳，正对着门口。工作台上有一个二百瓦的大灯泡，看来这是个干细活的地方。两屋之间用火墙隔开，里屋靠火墙处砌了一铺小火炕，比单人床稍宽，下面有个烧柴的炕洞。

这里也许是连队里最舒适，最有技术含量，也是最明亮的地方了。师傅指着小炕对我说：“一会你就把行李搬过来，住在这里值班送电、停机加油、加水。”我兴奋地点着头，没想到有这么好的住宿条件。师傅随手拉开工作台下面的抽屉，拿出一本《农村电工手册》对我说：“好好学学这个，干活有用。听说你爱好无线电，那么对电也应该懂一些……”当天晚上师傅教我怎样停机，拉闸断电之后就回家了。我一个人在这安静的小屋里幸福的愣怔了好一会，才打开电瓶供电的小灯，从我的小箱里找出临下乡前宋叔送给我的，苏联人所著的那本厚厚的《电工学》，心想宋叔真神，他怎么会料到我下乡后能当电工呢？噢，明白了，能掐会算的宋奶早看出我以后会当电工，告诉了宋叔他就把这本书送给我的吧？宋叔真好啊！

我开始认真的阅读这本教课书式的《电工学》。这本书翻译的太好了，不但理

论联系实际，而且通俗易懂循序渐进，雪中送炭一样成了我自学的好教材。和《农村电工手册》相互对照着看，让我受益匪浅。因为一本涉及理论多些，让你知其然，还知其所以然；另一本让你知道如何实际运用和操作。还有比这更完美的学习资料吗？一个人在中学时就应该知道自己的爱好，这往往是你与生俱来的擅长。爱好是最好的老师，你会潜心研究而不觉得厌烦，而且能从中获得无穷的乐趣。从进到发电间那天起，我每天夜晚都会捧起那两本厚书，又抄又画如醉如痴。

我来到这儿的第二天早上，刘玲早早来到发电间，她一点儿也不掩饰自己的兴奋，嬉笑着对我说：“你早该来这儿，多好啊！”我听她这样说心里非常高兴。说心里话，我主动来这儿与她已在机务不无关系。因为我喜欢看刘玲那天真活泼的笑脸，那笑脸能够驱散我心头的阴霾。能时常看到这张笑脸，本身就是件让人愉快的事。兴趣爱好与自己的工作相契合，使我每天都处在愉悦之中，我不知道还有什么比这更让人欣慰和幸福的事情了。

一天晚上下班以后，我扔埋头在那本厚厚的《电工学》中。“食堂都开饭了。你还不走啊？”刘玲端着饭盒，站在门口催促道。我从书中抬起头木讷地问：“是吗？”她笑了，可能被我呆傻的表情逗笑了。“可别学傻啦——”她说完就笑着跑了。我拿起饭盒走出门时她已经到食堂门口了，这家伙吃饭真积极。

说也奇怪，我读那些情节跌宕的小说，也没有对电工学和无线电这么痴迷。别人无法理解，看这些枯燥无味的各种直线、曲线和附号公式怎么会比小说还吸引人呢？爱好的力量真叫人无法解释，也许这就是一些人之所以成为科学家的原因之一吧？在这个安静的小屋里，我又找回了在食堂面案上，那种每天都有收获的感觉。那是一种久违的感觉，所不同的是条件变得更好，而且所学的东西能在工作中得到立竿见影的运用。

刘排长挎着绣有“为人民服务”五个红绒字的军用挎包，矜持地来到发电间，看到我正在给柴油机水箱加水，他笑着说：“小钟你很忙呀，怎么也不到连部看报纸了呢？我记得你挺喜欢看报的呀。”我知道刘排长的挎包里总装着红宝书和“重要文件”。要说刘排长也绝非等闲之辈，他能把“语录”从头到尾的背下来，这起码说明他是个有毅力的人。

我早就不再生他的气了，不卑不亢的问：“刘大哥来一定有事吧？”他笑着说：“你说对了，今天找你真有事。”说着他从包里掏出一台套着黑色皮套的半导体收音机，纳闷地说：“来支左时新买的，怎么就没声了呢？换上新电池也不响了。万连长说你能修，这不就来麻烦你老弟来啦。”说着把收音机递给我。我接过这台精致的《红灯》牌半导体收音机看了一下说：“这么高级的收音机怎么能坏呢？摔过吗？”他摇摇头。我说：“晚上没事时我拆开看看，可不敢保证能修好啊。我知道你每天都要收听北京的声音，这半导体收音机对你很重要，如果不嫌弃，就把我这台先拿去对付听两天吧。”刘支左接过笨重丑陋的木头盒子，打开电源开关，收音机立即传来“样板戏”的锣鼓声，他满意地说：“挺好、挺好。万连长说你专，还真是……”

晚上发电时，我小心翼翼地拆开这小巧玲珑的收音机，排列有序的晶体管、电容、电阻、变压器亲亲热热的挤在一起，背面的印刷电路像迷魂阵似的画出让人眼花缭乱的曲线。好在外边皮套里塞着收音机的电路图，才避免了我在电路板上来回查找。我用小电厂的万能表，分段开始查找故障点，仪表准确地识破了一处表面焊接光洁而里面已经脱焊的中周变压器的两处接点，我抹了点松香，用电烙铁轻轻一点就重新接通了。我很纳闷这么高档的收音机怎么会存在这么低级的缺陷呢？也许无线电厂里也有滥竽充数的人吧？

“莫斯科广播电台，莫斯科广播电台，现在播放中国听众熟悉的两首苏联歌曲《红梅花儿开》和《莫斯科郊外的晚上》……”女播音员用生硬的汉语伪装亲切地在播音，收音机里传来强烈的干扰电波。呀！敌台！我吓了一跳。谁都知道收听敌台犯罪——里通外国的反革命罪呢。

发电机停下来以后，整个村子变得深邃寂静鸦雀无声。我关好门窗，把音量调到最小贴在耳朵上听，干扰电波时有时无，如果不是好奇很难往下听。我恍惚觉得刘支左可能用它收听敌台，不然买这带两个短波波段的收音机干什么？这样想了一会又觉得自己龌龊，有用小人之心度人家君子之腹之嫌。嗨，不想了，先扣下几天，听够再还他吧。

第三天早晨，刘支左把我的木壳收音机送还，把他的收音机取走了。这时他对我说：“支左工作结束，大部分人都回部队了，但我被留到了团干部股工作了。另

外万连长亦调到团部当机务股长了，你小子好好干吧！有空去团里玩。”说完一挥手，到团部上任去了。

新调来的连长姓张，由于长得黑有点像包公，故绰号——张黑子。他同时还兼任指导员，是名符其实的一把手。当然，对我这个小电工来说，谁当连长和我关系不大。这时的我已经完全从何馨的背叛，和丢官的消沉情绪中走了出来。关于学习、奋斗、乐观和理想重新回到了我的身上。我扎实的电工理论基础让师傅满意，对我能认真学习电机和柴油机的操作保养也很赞赏。但电工的实践能力却很差，师傅只好不厌其烦的手把手教我。

一天师傅带我检查更换电杆上破损的磁瓶，这是一项极其简单的外线作业。开始时我小心翼翼的照着师傅的样子往杆上爬，虽然显得笨拙但也总算蹬到了杆顶，检查磁瓶完好后也顺利的下来了。师傅看我已能自由的上下，放心的回去取新磁瓶。我想露一手，开始爬另一个电杆。接近杆顶时突然右侧的脚蹬子没有咬住木杆，滑落了下來，一只脚悬了空，我只好金鸡独立地抱住木杆不知如何是好。几个围观的人在下面替我着急，有的说干脆从杆子上出溜下来，立即有人反对说：“没戴手套，手不划烂了呀！最好我们去抱些麦秆，让他跳下来……”还有的人跑去找叶师傅。刘玲不知怎么也在下面，她着急地喊：“快找梯子吧！”不知谁学着电影里反面人物的腔调喊：“坚持最后五分钟！坚持最后五分钟——”正当我不知所措之时，只听到刘玲喊道：“好啦，你师傅来了！”叶师傅笑着说：“尽出搜主意，又不是自杀，跳什么跳？你在杆上坚持一会，我把脚蹬子给你送上去。”说完很轻松地拎着掉下来的脚蹬子轻松地上了电杆。我这时已经快没劲了，颤抖的两手紧紧搂着电杆像只澳大利亚的浣熊。“别抖，使劲蹬好！”师傅把那只脚蹬子按压在电杆上，我随之把脚伸了进去，当时就有种得救的感觉。这次把脸丢大了，幸亏在高处，别人看不清我臊红发热的脸。现在可不能下去，下去多难堪啊？我一咬牙向上爬了两步到了杆顶，系好安全带，很潇洒地往后一仰，来了个补救的造型。师傅在下面只说了一个字“好——”勇敢挽回了面子，胆小只能丢人。这时我顿时理解了师傅说的话“害怕，脚蹬子就咬不住木杆，闪开身子才能蹬的牢靠……”我在杆上换好破损的磁瓶后并没有马上下来，这是我第一次站在这么高的地方鸟瞰连队的全景。

家属区四排起脊的瓦房，整齐地排列在连队的东边儿，在阳光下红灿灿的一派洁净；再往东的那泓椭圆形的湖水像一面明镜映出蓝天白云；空中有一只孤的苍鹰像剪纸似的贴在蓝天上，仿佛一动不动；舒缓起伏的田野虽然都是绿色，却深浅不同生长着不同的庄稼，直达地平线。而向南望去，绿色地毯一样的麦苗一直铺展到南山森林的脚下。青郁丰茂的山林逶迤绵长东西展开，像为连队竖起了一道绿色的长城。而北边儿的三号地，恰好是丘陵的制高点，整个村子都藏在这缓坡的下面，避免了冬天西北风的直接冲撞；西边沟里的草原上开满了金灿灿的黄花菜。看来，当年前辈在选址上，也是动了一番脑筋的。江山如此多娇，第二故乡的景色如此美好，让我陶醉——也许正因有了这么浩瀚壮美的旷野，才使北大荒人养成了大气豪爽、真诚率直的性格吧？

刘玲早已能独立驾驶拖拉机了。一天她开着车拉来一组圆盘耙，请叶师傅帮她焊几处开裂的叶面，师傅蹲在地上一丝不苟的焊接着。她站在旁边跟我说话：“看你现在上杆像猴子一样快了，没再出那种笑话吧？”说完眉毛一扬，略带嘲讽地望着我。“我就出了那一回丑，还让你看见了，师傅早就允许我单独作业了。而且起早发电，晚上值班都交给我了。”我自负的小声说。我对自已这段日子的进步有不容置疑的自信。“别站那说话，戴上另一个电焊帽子看我怎么打火、焊接，现在的手法叫立焊……”师傅对我要求很严，不失时机的教我技术。他边焊边说：“你首先要分清什么是铁水，什么是焊渣……发亮的是熔化的铁水，看清了吗？”师傅不厌其烦，所以喋喋不休。我透过墨黑的镜片认真地看着，闪光之处铁水汪出了一洼亮点，渐渐变短的焊条敷平了一道又一道“伤口”，裂口很快焊好了。刘玲驾驶着机车远去，我在两块废铁板上继续用功。

几经打火，几经弧光晃眼，好歹总算能让焊条在焊件上运行一小段。“焊点要把焊件烧透，不能……”师傅戴着焊帽蹲在旁边指导，他耐心地说：“这里要注意电流、焊件的大小薄厚和焊条的直径……”师傅透过镜片又急切的训道：“这不是电烙铁！更不是焊锡！不能来回抹……你把焊渣和铁水都搅到一起了！”师傅对我这么笨，简直快失去耐心了。焊了一会我放下焊钳，用尖锤敲打焊口，师傅焊过的地方用小锤轻轻的一碰焊皮就应声脱落，亮出一段闪光的鱼鳞状的波纹。而我焊的那段就像

杨树皮上毛毛虫排泄的黑屎，又像溃疡的伤口让人恶心。这就是技术！一种非得经过艰苦磨练和认真思索才能掌握的本领。要想学到真本事就要付出代价。世上没有不下苦功就能学到的技艺，我的犟劲儿上来了，一直练了下去。

天傍黑的时候，我开始泪流满面。这并非是我遇到什么感人的事件，更不是急于求成的泪水，而是双眼被弧光灼伤了。我觉得眼睛里被塞满了无数个沙砾，不论用清水洗还是用毛巾擦都无法把它们弄出来，疼得我一刻不停的来回走动。泉涌似的泪水和毛巾上的清水洇湿了我的前襟，痛苦的不知如何是好。我从来没尝过这么痛苦的滋味，也没想到学电焊会付出这样的代价，我甚至担心是否会就此失明。师傅吃完晚饭来到小电厂看到我这样痛苦，安慰了几句立即返回家属区寻找人的乳汁，据说什么止疼药都不如这偏方来的实在。

在大田作业的刘玲她们几台拖拉机收工很晚，她看到我这个样子着急的说：“什么，人奶？上哪儿弄人奶呀？宿舍也没有啊——”话音刚落旁边的小李笑出了声，她拍了刘玲的肩头说：“刘玲，你胡说什么呀！”刘玲的思路仍未转过来，她急促地说：“奶粉行不行啊——”这时叶师傅端着一个茶缸从家属区走过来。“行了，你们也别跟着添乱了，这小子多有命，我让你大嫂到小裴家时人家刚要给孩子喂奶，这下可好，都挤给你了。快洗洗吧，热奶汁立杆见影，洗完疼痛就减轻了，不然一宿也别想睡觉。”人的乳汁果然神奇，用那小半缸奶水洗过几次后，我渐渐安定下来，不用在地上来回转圈了，后来竟然迷迷糊糊睡着了。第二天虽然仍不得劲，但总算不再泪流满面了。两天后我再次拿起焊钳，又经过两次伤眼的疼痛，终于学会了电焊。

在这荒原深处的连队，人们解决病痛有许多让人匪夷所思的土办法，但却能解燃眉之急。电焊——这用泪水和剧痛换来的技术，让我铭记不忘。

转眼来到了冬天，机车和农具开始检修，电焊的活儿多了起来，师傅让我开始焊一些不太重要，难度较小的部件了。人们闲下来后开始想到文化生活，但那是一段文化沙漠的时期，除了几个样板戏以外，没有其他文学作品。中外小说被禁，刊物除了《红旗》杂志，其他都销声匿迹了。知青们只好自我开发，自娱自乐——宿舍中的故事会随之兴起。我一个人住在小电厂仍爱不释手的专研电工理论，并乐此不疲的做些小实验，还偶尔为大家修一下收音机。但有时也会耐不住寂寞，跑到东

头的宿舍听上一段。

“还在看书画图呀？能帮我们看看这收音机怎么不响了吗？”刘玲不知什么时候，和另一名女知青来到了我的面前。她们把一台很旧的半导体收音机放到了我面前说：“我们宿舍就这么一台宝贝，晚上大家都听它，不然干什么呀？听说男生们晚上讲故事，我们宿舍也没有那样的人才呀……”我让她两坐在小炕上暖和一下，立即动手拆开收音机，我对这种老式的再生式收音机非常熟悉，没来农场前就装过一台，可以不用图纸也手到擒来。我三下五除二修好了收音机，她俩满意的说笑着往外走。我送着二位出门还没走几步，刘玲就一下子滑倒，将收音机摔到冰雪上，她从地上爬起来，羞赧的一笑说：“太滑了，真抗摔。”我随口说：“没事儿，摔坏了我再修。”我不明白她说的是自己，还是说在雪地上仍播音的收音机。

连里规定每天晚上九点半停机停电，按照惯例我会提前十分钟降低柴油机转数用暂时一暗来提醒人们，就像告诉大家——我要停电了！东边宿舍的小石就是在这信号发出后不一会，就跑过来对我说：“今天有人讲好故事，停电后快去宿舍吧！”小石眨着眼，神神叨叨的说。宿舍和小电厂也就二十多米，小石看着我忙完后，像怕我不去一样“热情”的把我拽到了宿舍。

宿舍里黑洞洞的，我俩摸索着往里走。刚走几步就被一个人拽住了，他叫宋坤，天津知青是机务排的副排长，他让我坐在他的枕头旁，随之递给我一支烟。我当时并不会抽烟，但知道他的烟是名牌“恒大”，也不推辞就点着了。这帮家伙都很幸福地钻进了被窝，只等有人开讲。故事听多了胃口也被吊了起来，稀松平常的故事往往被大家起哄打断，而惊险怪异、离奇恐怖的素材才符合众人的口味。每当这时听众们就会把自己珍藏的烟啦、糖啦自觉自愿地贡献出来，以示慰劳。

“钟青嘛玩意儿，都来白听好几回了，他成天看书肯定有好故事。我提议他今天不给咱们讲个满意的不能走人，对嘛？”宋坤一手死死扯住我的裤子一边煽动的说。大家齐声道：“对！不讲个过瘾的，不能走人！”从回答这么一致我就明白自己被绑架了。当吸下第一口烟时，我就觉得味不太对……“大家肃静！再给你上颗恒大——”宋坤喊了一声，屋子里顿时安静下来，只有地中间那个煤炉子上发出一圈圈红色的微光，和对面炕上几个烟头的亮点。这时的宿舍就像城里电影院放映前

的环境，烘托出一种很享受很期待的氛围。好在我早有准备，其实我早想卖弄一下讲故事的口才了，因为当了半年副连长，在众人面前讲话，我可以侃侃而谈。只不过想听听他们的水平和大家的爱好再确定讲哪段。

“让我讲可有个要求，第一、讲不好不许起哄；第二、事先声明，由于故事比较惨人，如果把谁吓尿炕或者吓傻了，本人概不负责——”我先卖了个关子。因为我把福尔摩斯的几个故事背的烂熟，情节几乎可以背下来。接着我胸有成竹的说：“现在我就给大家讲一段福尔摩斯的侦探中的一篇小说《血字的研究》吧。”大家一齐鼓掌接着又一块起哄：“哦——”

我用低沉的声音拉开了故事的序幕，屋子里顿时静下来，我没想到这二十多人的大宿舍能够这么静。随着情节深入，屋里只能听到紧张急促的喘息声，深邃的寂静中有两只蚰蚰时而叫上几声，仿佛在为情节润色。“福尔摩斯突然发现墙上有一行血字——拉契（在德文中是复仇）这并不是女人的名字……”我绘声绘色讲得正投入，北炕上的小范怪叫一声猛的跳到地上，连鞋都没穿就窜到南炕，一头扎进宋坤的被窝，用颤抖地声音怪叫道：“妈呀，吓死人啦！”这无疑增加了故事的恐怖，人人都产生了身临其境之感。北炕的人争先恐后跳到南炕。当再次静下来我准备继续往下讲时，宋坤也学着故事里的人物口吻说：“尊敬的钟青先生，暂停，暂停。我们实在憋不住了，为了各位先生的荣誉和名声，为了保持宿舍没有尿骚味，我提议——先放水。”众人这时就像听到了紧急集合的钟声，纷纷下地到处找鞋，门口顿时像黄河决了口子，一片泄洪的流水声，弄得门口臊气熏天。难怪女生们每天路过这门口时，都掩住口鼻皱紧眉头。

屋里重新静下来，我打了个哈欠说：“先生们太晚了，今天就先讲到这儿……”话声刚落就惹起了众怒。不知谁扔过几块带包装纸的奶糖和几支不知牌子的香烟，上了贼船下不来了。我只好接着讲：“露茜昨天和小锥伯结婚了……”负责为小电厂和宿舍烧炉子的老刘，蹑手蹑脚地推门进来对我小声说：“一点多了，你还不睡啊？明天还得起早发电呢。”我发现大部份人已经没了反应，知道自己上当了，我大喊一声之后随老刘往外走，几个带着朦胧睡意的混蛋还叨咕着“明天接着……讲啊”这声音像是梦中的呓语。

第二天上午，我到车库帮丛师傅检修拖拉机。刘玲坐在矮凳上机械地在研磨汽门，这种只有一个动作的磨磨唧唧的劳动，既能考验人的细心又能培养人的耐性。刘玲看我刚要伸手干活，立即说：“你不用干，给我们讲个故事就行。听说你昨天晚上给他们讲的故事可惊险了，是么？”旁边几个人齐声附合。我瞪了身边的小石一眼，小石伸了一下舌头，知道是这小子把我出卖了。小石子自知是自己惹的祸，连忙说：“女生不能听，他讲的太那个，可资产阶级啦，流毒不能传播！”说完冲我诡秘地一笑，好像说不错吧，我能惹事也能平事。旁边一位祈盼中毒的女生识破了他的阴谋，不服气地说：“有毒怕什么？听完再批判呗。在城里时还组织看《清宫秘史》、《武训传》呢，看完再批。听听你们中的什么毒。”刘玲支持地说：“就是。你们就吹吧，跟本就没讲啥好故事。”她用激将法也没起作用，因为有人要电焊把我叫走了。

这是下乡后的第二个冬天，连里没再像去年我们领导小组那样搞劳民伤财的刨河泥学大寨运动，接近春节时大部分知青都回城探亲了，只有很少的几个人坚守着空旷的宿舍。

春节前回到家，我意外见到了少年时代的伙伴郑杰。他也是回家过年的。我们两年多没见了，今日相会感到格外亲切。我俩来到一家僻静的饭店坐下，开始了推心置腹的长谈。两人互相通报了下乡以后的情况，当他知道我正在连队当电工后，向我讲述了他下乡后的一些奇遇。

他说：“我下乡那个地方是离黑龙江边不远的山区公社，生产队的经济收入还可以，不像没去之前听说的每天工分只值六毛钱。我们一天的工分和你们差不多。刚开始我在生产队干农活，入冬后队里组织社员到山上伐木，需要做很多雪爬犁。这时让我到木工房帮忙，当我推刨子时被木工师傅发现我是成手，队长当即就让我当了木匠，所以说我真正干农活的时间不到一个月。”我说：“这可真不错，你在家的时学的木工手艺竟然用上了。起码比干农活好多了。”他接着又说：“这还真不算什么。干了将近一年的木工，第二年大队部的扩音器坏了，公社广播站的电工来大队修理，那扩音器上都是电子管，咱们都玩过。看着他们干活，我多嘴多舌地说了一句可能是滤波电容的毛病……这引起了那位电工的兴趣。我们就电子管方面的知识攀谈起来，他发现我有这方面的基础，没过几天就给我调到公社广播站当电

工了。你瞧多巧，咱们当年的爱好，下乡后都派用上了用场……”他说的很兴奋，也很自豪。这才叫殊途同归，从我二人下乡后的经历都证明了有一技之长的重要性，并且都干上了自己喜欢的工作。他告诉我，他和胶皮孩儿的关系已经确定或者说已经订婚了。当我向他介绍了与何馨的遭遇，他非常遗憾的叹着气摇摇头。我无可奈何的说：“真的挺难过，怎么长大了难事会这么多呢……”那天我俩都喝了不少酒，直到天黑才散。

过完正月十五，知青们又像候鸟似的回到了连队。

虽然已经到了立春的节气，北大荒却依然很冷，大地上厚厚的白雪被阳光和春风一层层揭去，袒露出沉睡了一冬的黑土。这是去年麦收后抢翻的地块，稍洼一点的地方仍存留着斑驳的残雪。宿舍门前那座内容复杂的冰山不再长高，突然某一天风力骤然加剧，就像天空出现了一把大扫帚，对整个世界进行清扫，扫的满天风沙天昏地暗，（其实就是沙尘暴）经过这样的一夜涤荡，不但残雪无影无踪，就连宿舍门前那座肮脏的冰山也不翼而飞。

四台拖拉机每台拽着三组圆盘耙和用树枝扎成的大扫帚呈梯形在黑土地上奔跑，像姑娘梳头似的梳理和平整着即将麦播的土地。每台车后都腾起一团巨大的尘埃，形影不离地追逐着红色机车。由于拖挂的负荷小可以一律使用五档，这钢铁巨人也可以飞驰。

康拜因手小范、小石他们对自己的设备检修已告一段落，手头没活来找我，这时电工和电焊的活也不多。我们都喜欢趁这活不多时学一学开车，我们一起去排找排长老郭，老郭比我们大不了几岁但技术不错，他对工作要求很严，不知什么原因他脖子从来没正过，这使他的头销向左歪，一种舍我其谁，不服一切的感觉。他梗着脖子瞪着眼说：“很好啊，机务排的人应该是多面手。在完成自己的本职工作以后，告诉你们师傅一声就可以去学开拖拉机……”农场的拖拉机是作业的主力，往往白天黑夜的忙碌，这叫歇人不歇车。师傅们往往值夜班，而白天让那些女徒弟们开。

我们三人来到小学校后边的三号地。前面两台是小金和小米两个女生开，小范和小石子分别上了车。第三台开到我眼前时，打开车门是梳着“嬉皮士”头的肖师傅。“怎么样？小白脸，上来么？”肖戏虐地说，也许她知道因为她的头型，我和军代

表吵过架，所以自从我来到机务排，她对我一直挺热情。看着她肥硕的身材占据了驾驶室座位的大部，我有些踌躇，但仍然向车前走去。她却一下挂上了二档，边开车边说：“算了，你还是上后边那台车吧，你的小心眼大姐一眼就看出来啦！”她哈哈地笑着把车开走了。

我脸上的红晕还没褪净，刘玲的车来到跟前：“上来吧。怎么不跟肖师傅学呢？看你没上车还以为你不学了昵……”我兴奋地跳上链轨推了一下她，想让她挪开。她理直气壮的说：“你会啊？就挤人家。先在旁边看两圈吧。”她动都没动地又说：“这活儿灰土大，你怎么也不戴口罩呀？”我根本就没想灰大的事，性急的说：“好了，别说灰大不大了，你先告诉我怎么开吧——”刘玲戴着棉帽子，脖子上围着沙巾，脸上捂着口罩，把自己包裹的严严实实，只露出那双喜庆的眼睛，每每看到这双眼睛我就会感到高兴和亲切。链轨拖拉机轰轰烈烈地在黑土地上奔跑，即使在舵楼里说话也要大声喊叫。她说：“首先你得知道这几块仪表的作用……然后再说开车。”就这样她边说边开，跑了一圈后才把车交给我。“对，先挂一档，慢抬离合器。跑起来后换二档，要把离合器踩到底，左手使油门……”刘玲耐心地指导着我这个手忙脚乱的新手。她的师傅是全团有名的技术尖子，播种千米误差不超过五公分。那时可没有什么卫星定位，全凭双眼和双手创造的纪录啊，在地头一眼看过去就像射出去的一条直线。这样师傅教出的徒弟动作不但规范，而且任何一个细节也是不能含糊的。名师出高徒，做为高徒的徒弟我也喜欢动作规范，所以对她的指导言听计从。她还算满意的说：“你学的还挺快，今天先学怎么开怎么看仪表，怎么使用油门和离合器，以后我再告诉你怎么启动车、检查、保养……”刚出徒不久的刘玲现卖挺好为人师，俨然像个老师傅似的。我从一档开始一步一步将车换到了五档，这铁牛就像那白马一样跑了起来。算起来我已经近一年没再骑马了，以前偶尔到马舍给白马送个馒头，这半年多来一次也没去，我是把老朋友忘了。一晃到机务排也快二年了，我觉得驾驶着庞然大物更有气势，履带发出的清脆欢快的鸣响，就像这激情燃烧的岁月。现在二人在这移动的小空间里，我竟有一种说不出的兴奋和激动。

我觉得这五档的速度很不错，身后掀起的尘埃就像飞机喷出的烟雾。虽然田野还没有一丝绿色，虽然孕育生命的大地还是一片萧瑟，我却仍有一种类似翱翔翠海

之感。刘玲看我如醉如痴的样子笑出了声，摘下口罩说：“咋那么美呀，想什么呐？我转过脸爱慕地盯着眼前这位对自己一往清深的姑娘……“干吗这样瞅人家呀？不认识啊？”她白析的脸上蓦地飞起一朵红霞，羞涩的低头嗔怪道。我佯装认真的说：“不认识。我不知道你这老师懂得这么多，又教的这么好，挺有耐心的，你应该去当老师。我怎么谢你呢？”刘玲抬起头大胆地瞅着我说：“你说怎么谢？刚学会都上瘾。这样吧，以后你有空就来帮我开车，省得我每天搬操纵杆累的两只胳膊疼，有你开够的时候。”我脱口而出：“怎么会够呢？有你在身边，我永远没够。”我调侃的说。刘玲的脸倏地又红了。她可能意识到是这张脸让我想入非非……她立即又把口罩捂上，这样，剩下那两只单纯和明亮眼睛。她咯咯笑着说：“你呀，你呀，我看你要学坏了……”这是我第一次学开拖拉机。人生中什么都怕第一次，它会给人留下深刻的记忆，使人无法忘却。

人们还没来的及留意，北大荒的土地就绿了，似乎春天是一夜之间到来的。忙忙碌碌中我们都适应了农场的工作和生活，连最小的谭英手上也磨出了老茧，从一个满脸稚气的小女孩变成了一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如今，她已被调入团宣传队，成为一个以演出为主业的小演员。她再也不会为吃一碗面片汤，而去食堂唱歌了。我也再不会为了出风头，而去写那华而不实的大块头文章了。

基建排长老孙还是基建排长，他仿佛把这个职务长期承包了，这除了他瓦工技术无人超越之外，更重要的原因他为人热心又是个老好人。把枯燥的盖房子工作干的有声有色，但他的政治觉悟怎么也不见长进，考虑他文化水平实在太低也就估且原谅吧。但孙排长也有业余爱好——保媒拉纤当红娘。他常发这样的感慨：“北大荒地多人少，冬天太冷夜又长。没个知冷知热的人做伴怎么行呢？”孙大哥又是乐于助人的汉子，对他看中的人尤其上心。当然这与连队的风气有关，五连的干部和知青不像有些地方那样摧残爱情，没人将男女知青接触当成大逆不道。无论是谁如果在什么事上用了心使了劲，都是会有所收获的，那怕是文化很低的老孙。

前段日子在他和老伴现身说法的鼓动中，还真成就了一个上海女知青和哈尔滨的男知青的好事。这使孙大哥颇有积德感。按说在城里上过学，造过反见过大世面的知青，对谈恋爱这不用大动干戈的事，不应难到要去求人协助的地步。可现实就

这么奇怪，许多知青处个异性朋友仿佛是踏入雷区，谁也不敢轻易迈步。说到底这些破“四旧”的闯将，基因中的封建意识是基因中自带的，仅靠几年“运动”是没法剔除的。中国的封建历史太长了，它是有惯性的，很难甩掉的，所以什么事儿都自觉不自觉地按照传统行事。再说上级的文件中强调谈恋爱是资产阶级的腐朽的生活方式，是肮脏可耻的行为，所以大家都装着不懂什么叫爱情。当时仅有的几个样板戏，没有一部涉及爱情和家庭。革命者永远是年轻，不需要什么爱情和家庭。

发给我的蓝色劳动布工作服袖子有点长，我知道孙大哥家有一台旧缝纫机。下班后我来他家请大嫂改一下，他家的机器和公用的差不多，这也是知青们愿意往这跑的原因之一。他埋怨说：“你这老弟呀多长时间不来我这儿了？是不是忙着和刘玲搞对象？”别看孙大哥文化水平不高，但并不影响他的想像力，他往往按着自己的思路去判断事物。我脸一红说：“孙大哥，你也想帮我积德做好事吗？你不懂，我们是革命战友心连心，阶级友情比海深……”我这样敷衍他。我总觉得感情需要一天天培养，如今还没到那一步。他瞪着眼睛不满的说：“你说这话是电匣子里说的词儿，在家里你装什么呢？再说一年多前人家到村口接你到我这儿吃饺子，别人不知道我能不知道么？……”看来这个憨厚的大哥一点儿也不迟钝，什么事儿都让他猜个八九不离十。我看大嫂改完袖口，拿上衣服跑了出来。

何馨的事虽然过去一年多了，但在我心中留下的阴影不时还会萦绕心头，有种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的心理。再说全国都“要准备打仗”，苏修已在边境线上陈兵百万，随时都要入侵中国。现在还想儿女私情也确实不合时宜。

郑杰来信中告诉我，他们那里已经发了枪，天天组织军训、挖战壕和防空洞，白天黑夜的武装巡逻。我们这里也把军训提上了日程，战争的气氛愈来愈浓，人人都做好了上战场的准备。连队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比任何时候都显得大度亲切与和谐，战争的阴霾开始笼罩大家的心。城里的玻璃窗上都贴上了米字的纸条，防止被炸弹震碎后伤人。“深挖洞，广积粮……”备战深入人心。我们这里虽然没挖洞，但已夜行军几次，钻进南山的森林，那是天然的隐蔽所……看来共和国的同龄人就是非同凡响，什么事儿都要过一遭。

(七)

刘玲受伤住院的消息，我是上县城买电器零件晚上回来才知道的。原来她开的拖拉机上的缸盖垫滋了，更换新垫时由于支重轮滑动压伤了脚指，当即被送往团医院。小范说：“我们几个用热特把她送到团医院拍了片，大夫说没伤到关节。住几天院就能回来……”我放下心来，想明天一早请假去看看她。

第二天早晨，还没等我去找排长，排长却先找我来了：“张连长让你立即去连部有新任务，快去吧。”他歪着脖子说完就要走，我赶紧把请假的事一说，他很理解的点了点头表示同意。张连长虽然到此主政有些日子，但我对他却是陌生的。他很少来机务排，好像郭排长主持的这个排他不用操心。

张连长站在办公桌前那台黑色手摇式的电话机旁，黑着脸若有所思，我的到来可能打断了他的沉思。他问我说：“你就是钟青？虽然咱们没有接触过，但我知道你。你是连队来的第一批知青，当过炊事班长，还进过“一打三反”的连队班子。又当过几天通讯员，后来去了机务发电。对吧？小小年纪经历够丰富的，是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啊！”我没听明白他这话是褒是贬，自嘲地说：“有时不打枪也换地方。”黑脸笑了，那笑容很真挚，给人一种诚实可信的印象。“年轻人多些生活历练不是坏事，今天叫你来是有项艰巨的任务想派你去。你也知道现在边境的形势很紧张，战争可能一触即发。师部汽车队又抽调了各团的部分汽车，组建五师汽车队去前线修筑国防公路，缺一懂食堂管理又会做面食的人，准备派你去。工程大约半年，回来后仍回机务排发电，你看有困难吗？”连长用鼓励和信任的目光亲切的望着我。

“行，什么时候出发？”我想都没想就答应下来，我的潜意识里可能有种不安分的因子，喜欢到陌生的地方看一看。虽然这种想法我跟谁都没有说过，可能脸上不经意中显露了出来，所以在后来的工作中常常遇到此事。连长满意的点头说：“我就说么，不会看错人。前线任务紧急，明天一早师部的汽车来接你，现在回去准备吧。”他满意地说。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谁能料到转眼间我会去前线呢？又谁能料到刘玲只是因为修车就会受伤呢？我急速向小电厂跑去，想抓紧拆洗一下被褥，说不定前线事多艰苦呢？我刚进屋，拖拉机手小金（就是原来食堂的鲜族姑娘）笑嘻嘻的进来说：“排长说你明天出发上前线，让我帮你收拾一下。你把要洗的东西都交给我吧，

这可是我今天的任务。我想你现在应该到团医院看望一下刘玲吧？也把去前线的事告诉她。”她善解人意地说。“小金，谢谢你，东西都在这儿，你受累了。我还想去修理厂告诉维国一声，时间真的有点紧。”我感谢的说。小金干活向来干净利索，她是个聪明善良的好姑娘。

我没走大路，一个人走在斜插团部的田间小径中，这条小道是直角三角形的斜边，根据几何定律，任何三角形的两条边之和大于第三边，也就是说我这样走可以节省不少路程。地里的麦苗已近三四寸高，在和煦的春风中小苗悠然地在微风中摇曳，显得那么洁净。青苗泛着涟漪，正在拔节分蘖。田野上散发着北大荒特有的那种清新惬意又浓郁醉人的春天气息。苗间的杂草已被飞机喷洒的灭草剂除尽，干爽的大地上只有翡翠般绿油油的三叶期麦苗。走在这天高地阔的黑土地上，我觉得自己是如此渺小，就像身边一株小小的麦苗。走累了，我即兴躺在麦苗上，纤细的绿叶轻轻地撩拨着我的脸颊和脖颈，摩挲着裸露的胳膊和手背，感觉是那样的轻柔 and 美好。阳光灿烂耀眼，蔚蓝的天空中漂浮着几朵如雪山状的白云，它们在慵懶的移动，是那么悠然和从容。碧空如洗蓝天如镜，一点污染也没有，一点硝烟将至的意思也看不到。

清新、有力、醉人的春天气息扑在脸上，感觉格外亲切。我蓦然产生了对这里的深深眷恋，我甚至有点后悔那么轻易地就答应去前线的事了。远离熟悉的环境和工作，远离朋友和战友而去贴近战争的前线，心中倏然产生了恐惧的闪念，但这种卑下的意识刚一露头就被压了下去。“似水柔情何足恋，堂堂铁打是英雄！”的豪迈之情溢满胸膛，好男儿保家卫国，怎么能有这种懦夫的想法呢？我一骨碌爬起来，疾步向团部走去。我先去了团部汽车队，想打听一下去前线的有关事宜，因为车队的副队长当年在团里开会时就认识。他热情的接待了我，并告诉我团里去四台卡车，已经去师部报到了。他还提醒我在前线干啥都机灵点，并对我的勇敢表示了由衷的钦佩。从汽车队出来，我匆匆去了团商店，接着来到不远处的医院。

说来也巧，我刚走到医院后院的住院处，就碰到了穿着白大褂的何蓓蓓，她脖子上挂着听诊器友好的问我：“是来看你们连队的刘玲吧？”我不好意思的点点头，友好的问：“听说你在外科当护士，她的伤怎么样啊？”我对刚进医院就碰到了熟

人很高兴。何蓓蓓微笑着说：“不，我不当护士了。去年被送到了哈医大学习了一年，现在内科当医生。刘玲昨天晚上有点咳嗽，我去看了一下没啥问题。她的伤不重，几天就能出院，你去吧。”何医生手指着一间敞开的门说完，矜持地向办公室走去。

小路被婆婆的丁香树叶遮掩着，这苦叶子的灌木丛被黑土地滋养的十分茂密。丁香花开的熙熙攘攘，空气中弥漫着呛人的丁香花特有馨香。花团锦簇引来无数只蜜蜂和蝴蝶在这里穿梭飞舞，一点也不怕人。我仿佛是在花丛中穿行。莹绕耳畔的蜜蜂的嗡嗡声，却让这儿显得更加深邃寂静和神秘。从敞开的门口我看到了刘玲的身影，她平静地坐在铺着白布单的床上，南侧窗口透进的阳光正洒在她身上，使那件浅蓝色的碎花布的衬衫显得格外素雅清丽。坐在对面的那个姑娘不知在和她说什么，刘玲生动的脸上有些惊喜似的表情。

我认为既然门敞着就无需礼节性的敲门，径直走了进去，我贸然到来，让刘玲的脸不觉一红。我大方的问她：“伤口好些了吗？手术了吗？”她羞涩地一笑说：“你怎么来了？大夫说没伤着关节，也不用手术。”刘玲不自然的表情，让那位女友一下就看出了端倪，她知趣地拎起自己床头的暖水瓶，笑着对刘玲说：“你们唠，我去打点水。”说完冲我一点头就出去了，也不知道这里的水房有多远，等到我离开时她的水也没打回来。

我坐在那位姑娘的床上，小心地看着对面的她缠着白纱布的右脚，我埋怨的说：“你总提醒我注意安全，自己却出了这种低端事故……”她羞赧的一笑说：“刚见面就别批评人家啦……看你这身土就知道你是走着来的，对吧？”我点了点头，我突然觉得有很多很多话要对她说，却不知从哪儿说起，沉默了一会我把上前线修路的事和她说了一遍。刘玲听得睁大了眼睛说：“连长不是征求你的意见吗？为什么还要去，在机务干得不是挺好的么？”看得出，她听了我的决定并不开心。我说了一堆保家卫国的理由，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说：“你太能说了，我说不过你。”她像想起了什么似的问：“刚才你往这儿来的时候，好像和何大夫说了会话，认识呀？”我这才明白她早就注意到了我，只是装成了没看见和同屋的姑娘攀谈。“就算认识吧，下乡前她是我家邻居的同学，朋友的朋友。”我不知如何能解释这复杂的历史，但我觉得现在还没必要把那段感情经历告诉她。刘玲像咬了口酸梨似的咧着嘴说：“

哟，还挺复杂呀——” 她的表情让我不知哪根神经出了毛病，不由自主地说：“刚才去团商店买罐头时，发现新盖的俱乐部十点多钟有场电影，咱俩一块去看，好吗？” 我这种大胆的表白，说完都把自己吓了一跳。

实际上我是想用这种笨拙的看电影的这种方式，来确定我们的关系。在那个无法明确示爱的特殊年代，这种隐晦说词是谁都明白的，刘玲听完惊呆了。她红着脸局促的喘息着说：“你看——这伤——大夫不让沾、沾地——” 我的潜意识里似乎决心要把关系明确下来，不加思索的说：“不用沾地，我背你去——” 她可能做梦也没有想到我会这么疯狂，脸憋得发紫嘴唇哆嗦着说：“不，不，不行啊……” 她的这声不行，就像一盆凉水浇到了我发热的脑门上，使我顿时清醒了。微风吹来，丁香树的叶子发出沙沙的嘲笑般的声响。我的脸依然在发烧，而她脸上仍然是经久不息的红晕。病房里出现了难勘的沉寂……我脆弱的自尊心受到了重创。丁香花味和病房里的来苏水味混杂在一起，使呼吸发生了障碍，憋的我有些喘不过气来。

不知过了多久，我红着脸低着头说了声：“那我就回了，再见吧。” 我站起身往外走。她在床头的书包里掏出一个纸包，顺手揣到了衣兜里。她并非不能下地，掂着那只受伤的脚慢慢跟我走到了房山的拐角处让我站住，我愣愣的瞅着她，不知她还有什么话要说。她并没有说话，而是郑重地从兜里掏出那个小纸包，轻轻打开后哀戚地望着我说：“这是我最珍贵的主席像章，送给你做纪念吧。” 她像做错了事的小女孩，红着脸低着头，把手伸到我面前，手上是一枚十分精致金光闪闪的主席像章。我凝望着这枚像章，他老人家目光炯炯地，盯着眼前这两个涉世不深的年轻人。我没做送纪念品的准备，慌忙在身上寻找什么回赠，刘玲指着胸前戴着的小像章说：“你就把这个送给我，行吗？我一定会好好珍藏着，等你回来。” 不知为什么，她的眼睛中出现了泪光。

我心潮起伏地离开病房，路过医生办公室时，何蓓蓓愣愣地望着我，我礼貌的向她挥了一下手算是告别。我急匆匆地来到大修厂向维国辞行，刚把上前线的事说完，维国就说：“出去闯一闯我看行，到了新地方来信吧。你现在赶快上这台刚修好的汽车，他们要去六连，在五连路口下来能省不少时间……” 这样，我们短暂的十分钟会面就结束了。

由于搭了一段汽车，中午开饭时我恰好赶回了连队。在连队食堂吃饭时我又与畅田和炳河告别，他俩不知从哪儿得到了我去前线的消息，三人亲亲热热地说了半天，最后炳河说：“我俩商量好了，明天送你到师部，也好在师部给你买点纪念品。”

第二天上午接我的车来了，但让我们大失所望的是，接我的车竟然是师部往各连队送柴油的罐车，驾驶室里仅能坐下我一人，连行李都是绑在油罐的护栏上，嗨——朋友们只好就此告别。

#### (八)

四十多台解放牌卡车像一条绿色长龙，奔驰在从嫩江县去往佳木斯的公路上。有些车上载满了成桶的汽油，机油、轮胎和配件。我坐在中间那台装着行李，账篷和白面的汽车上。我不喜欢挤在窄小的驾驶室里，一个人很豪迈的站在车箱上，手把前面的护栏，就像将军乘车检阅。车队浩浩荡荡，前面看不见车队的头，后面看不见车队的尾，像开往前线的一支机械化部队。两边的行人们和车辆给我们让路，他们惊奇的看着这支长蛇阵似的车队，就像在行注目礼。两侧地里的玉米苗齐刷刷的像列队的士兵，排列出一个个整齐的方阵。绿油油的草地上牛羊在悠然地吃草，一些带着草帽的人们在大田里铲趟，看不出半点硝烟将至的紧张。前面总是一望无垠的绿野，我心中渐渐冲淡了昨日和刘玲见面而产生的不快。

大自然就是神奇，它能稀释一切烦恼和忧愁，让人的心胸陡然变得宽广而舒畅。一个人站在车顶我开始大声的唱歌，歌儿会使我遐想无边思情远举，当然，什么心情我会用什么歌声来为自己的情绪润色。

想起刚刚下乡不久那个多灾多难的背运日子，真是不堪回首。当时父亲生病住院做手术，那个做手术的大夫在医院里技术超群，属于“反动技术权威”。令人难以置信的是手术做到一半时，这大夫竟被医院里那些虽然拿不了手术刀，却在糊高帽的方面颇有造诣的人们当场戴上高帽，拉出去批斗了。把只做了一半手术的父亲扔在手术台上，致使伤口发炎，长时间出不了院；而前不久青梅竹马的何馨为了不下乡和别人登了记……从医院出来回连队时，我爬上了一列运煤的向北开的火车。站在车箱的煤堆上，火车头冒出的黑烟迎风吹到了我的脸上，煤粉灌进了我的脖子。滚滚的车轮声铿锵有力的撞击了我的心。满含泪水的我心中蓦地产生了一种悲壮感。

心情就像那列煤车一样，眼前一片漆黑……我迎风站在煤堆上，心情悲壮地唱了一路《国际歌》。是的，是《国际歌》的歌词给了我启迪和力量，领悟着刚刚开始的人生……但今非昔比，现在我的心情就像沐浴着春光的田野一样，灿烂和阳光。为保卫祖国去边关，这是多么自豪的任务啊！唱一路赞美祖国的歌儿是必然的，越唱心里越高兴，不由产生了一种自豪和骄傲。

经过两天的跋涉，车队终于到了一个叫二龙山的地方。二龙山确实有山，一眼就能看到路边的两座高矗的石山。再往东望，就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平原和沼泽了。虽然这山也是森林履盖，但它的山体却是花岗岩的，揭开不到一米厚的黑土表层，岩石就会裸露出来，靠近路边的那座山已被刀劈斧砍似的炸掉了一角，显得十分陡峭。嶙峋的灰褐色的山岩在阳光下显得有些刺眼。八台巨大的鳄式粉碎机日夜轰鸣，加上绵延不断的开山炮声，弄得硝烟弥漫，凭添了几分战场气氛。

我们汽车就隐藏在山坳里，那儿原本是一片坟地，周围是青郁丰茂的山林像一道屏障。这里是天然的隐蔽所，空气中弥漫着蒿草和树叶的清新气息，汽车和；账蓬就搭建在坟地里，但没有任何人提出异议。形势确实严峻，气氛着实紧张，工作显然神圣，保家卫国的责任感让大家义愤填膺。什么坟头让人恐惧，什么夜里鬼火（磷火）飘移，什么八小时工作制和什么劳动份内份外，一切都不在话下，一切都无须计较，保家卫国抗击侵略才是大家的一致目标。每当看到沿着正在建设中的公路上空巡视进度的直升飞机从头顶掠过，每当夜里听到那一辆接一辆的坦克、炮车在尚未完工的道路上艰难的开赴前沿，谁的血不沸腾，谁干活不拼命？谁还想什么工资、报酬和儿女情长？

那是段革命加拼命的火热岁月，一段让所有筑路人终生难忘的玩命日子。在祖国最东端沼泽地的荒原上，上演着一幕又一幕的感天动地的英雄故事，这里成了国人瞩目的地方。指挥部连续不断地来自全国各地的慰问品，下发到筑路的各个单位，米面粮油，鱼肉禽蛋，饼干汽水应有尽有。我们吃着从师里带来的大米白面和成桶的豆油，还有管理员不断从富绵县城采购来的鱼肉禽蛋，生活搞得堪称丰盛。想想也对，祖国终归解放二十多年了，给这些用汗水、鲜血和生命来前线的筑路人厚待一下真是顺理成章。工地上不时传来被开山炮炸死、炸伤，被累死的悲壮感人的消息。

在那机械设备有限，全凭土筐扁担和兵团战士们的手从沼泽中修出一条沙石国防公路是多么艰难啊！

我和大家一样，像个上足了弦的陀螺，白天黑夜不知疲倦地旋转。劈烂木时手指被飞起的木屑扎进很深发了炎，手肿得像戴了拳击手套，就用另一只手坚持干。被指导员发现后强迫我随车去了前线的战地医院。战地医院设在沿路七十多公里处的一块干爽的平地上。几栋干净的板房和帐篷围成个院子，挂了块红十字牌子就是战地医院了。别看设施简陋，这里的医生们素质是一流的，那位为我做手术的性情温和的女医生严肃的说：“小伙子你命可真大呀，居然没打破伤风针……你们队上的卫生员是白痴吗？别看现在只是在手上切个小口，如果得了破伤风会丢掉性命的！”她的话我并没有太在意，那时人人都具备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玩命精神。

大战虽然还没打响，但筑路人已经有了战争中的拼命思想，死人伤人的事情是经常发生的。在去战地医院的半路上，我惊喜的发现离战地医院不远的草甸子上，居然有一座座像小山一样孤零零矗立的森林，就像这草原海洋上突然出现一个又一个孤岛。在这一眼望不到边的沼泽地上，怎么会有这独立成林的茂密森林呢？而且看上去这里的树木都很粗壮。当汽车卸下碎石空车往回返时。我让汽车停在一处渺无人烟的距离公路最近的林子旁，一头钻进了茂密的大树林。这里古树参天遮云蔽日，地上干净的几乎没长草，却有许多从树上掉下来的干树枝。同时我还发现不远处有几棵死树，只剩下光秃秃的枝干，显然这树已经干透了。这可是最好的做饭燃料啊，比我们平时捡的那些烂树根要强太多了——多好的劈材呀！回到汽车队我把这一发现报告了指导员，并且建议去砍上几棵。

三天后，由指导员带队，加上卫生员油料保管员等六七个人，带上斧子和锯来到了这片林地。我们不仅捡了大量的干树枝，而且放倒了三棵枯树拉回满满一车，这些已经干透的烧材使我们一次就解决了今后的烧柴问题，真是意外的收获。

和我刚下乡当炊事班长时一样，战地炊事班同样受到了司机师傅们的一致赞扬，但我却觉得他们日夜开车更辛苦。拉上半车碎石在那没修好的路面上跑上一百多公里，可是太艰难了。因为施工队伍庞大。全线分成若干路段承包作业，所以施工中的路一段好一段坏，有的路段就像被敌机轰炸过一样，大坑小洼七沟八梁，即使坐

车走上一次也能把人颠散架。看着司机们拖着疲惫不堪的身子走下车，累得连饭都不想吃的样子，我心里总觉得应该把后勤保障做的更好才对。

指导员对食堂的工作十分满意，渐渐的我和他也混熟了。一天夜里轮到我和另一名炊事员放哨，哨兵拿的是旧步枪，只发五发子弹还规定没有敌情子弹不准上膛，只能把子弹揣在兜里。这片山林驻扎了许多施工单位，外围有多处岗哨，我们只是车队的暗哨。后半夜我俩有些犯困，就悄悄爬进了坡下的果园，搞了一些已经成熟的海棠果。吃上这个带酸味的小东西还真提神，当我们摸回车队时，竟然发现了“敌情”：一个人影从一台车旁转过来又去看另一台车，呀，特务！我俩紧张的睡意全无，我掏出子弹刚想往枪里压，就看清那个人原来是指导员，他一定是在查岗。这也太不信任我们了，所以我想吓唬他一下，就不声不响的摸到他身后，枪管顶住他的后腰厉声说：“不许动”指导员身子一颤，但在转身的一瞬间我的枪已被缴械，差点被带个跟头。他疾言厉色的吼道：“枪口不准对人不知道吗？”看来指导员真急了，劈头盖脸的训我。我小声地解释说：“也没上子弹……”他不依不饶的说：“没上子弹也不行，我听出是你，不然我飞起一脚你早就满地找牙了。没听说我是侦察兵出身么？就你这样早当俘虏了”。我垂头丧气地想，这不也当上俘虏了吗？

紧张艰苦的筑路生活，使人忘记了时间，不知不觉中夏天过去了。来到前线以后，我先后接到了畅田和炳河的来信。他们告诉我农场在麦收时遇上连阴雨，机械下不了地，全凭人手一把小镰刀，在水中割麦子，别提多遭罪了。现在，食堂蒸馒头的面粉，全都是发芽的小麦。蒸出的馒头不仅黑而且很黏。菜地也被淹了，吃菜也成了问题。他们甚至羡慕我没在连队，因为连队里的所有人，不分男女老少都下地割麦子了。连维国所在的修理厂的工人，和已调到团宣传队的小谭英他们都上了割麦子的第一线，人人都是天天一身水一身泥。虽然上级提出小镰刀要战胜机械化，但从效果来看根本不可能。不仅损失大，效率低，而且每个人的体力都达到了极限，生病和累倒的战友很多很多。看来，在这个多灾多难的年代，谁也别想安逸。

二龙山的秋天到来了，这是一个五彩斑斓的秋天。笔直的白桦树叶变得金黄；枫树的叶子变得通红；带锯齿的柞树叶子仍然绿着，山坡上的草变得干爽宜人。筑路的工作进入了收尾阶段，不那么紧张和苦重了。闲不住的我有时借来通讯员的小军号，

跑出两三个山头，去练习吹军号。可能是吃的好气力足，没多久我就学会了吹冲锋号、起床号、集合号……有了一种额外的收获，使我非常高兴。

我站在这高高的二龙山上，虽然没有连队一望无际的麦海和大豆，但山下那条伸向抚远边境的沙石路，就像给这一望无际的沼泽地上系上了一条金黄色的飘带，这条铺着黄沙石的飘带一直沿伸到远方的地平线。看着这条让我们付出了血汗的道路，我心潮澎湃。为了修筑这条国防公路，筑路人付出了怎样的辛劳啊！这铺设在沼泽地里的新公路，像一条纪念标志，镶嵌在祖国的最东方的田野上。

万众一心的拼搏，终于换来了让人欣慰的成果，工程如期完工。汽车跑在平坦的沙石公路上可以风驰电掣了。这样，再多的武器装备运往前线也不成问题了，更让人欣慰的是战争并没有像人们预测的那样打响。尽管这样，我们仍觉得这血汗没有白流，仍然感到自豪和骄傲。我不仅在这半年中意外地学会了吹军号和步枪射击，而且还被评为“五好战士”，更让我想不到的是，还受到了沈阳军区政治部的“通令嘉奖”。令人遗憾的是，指挥部原计划在公路完工后，让全体筑路人员坐汽车沿公路去一趟抚远县城的愿望未能实现。也许是前线战备紧张的原因吧？通令嘉奖的喜报被直接邮到了父亲所在的工厂，厂领导看到竟然是沈阳军区颁发的嘉奖令，专门组织人员敲锣打鼓的把喜报送到了家，为父母争了光。

### （九）

入冬后，五师汽车队载着荣誉和疲惫，又是一路长蛇阵似的胜利凯旋了。团里的汽车一直把我送回了久违的五连。我是带着成绩和荣誉回到连队的，离开半年多如今有种回家的踏实和亲切。我惊奇地发现在紧张的筑路前线，仿佛是一瞬间，连队却发生了那么大变化。畅田离开了连队小学被调到团广播站，成了记者兼播音员。刘玲出院后顶替了畅田，成了一名小学教师，使我当年的预言成真。小金离开了机务排去了师部糖厂……这些变化，让我恍惚有种前线半年，这里三载的错觉。张黑子连长太忙了，似乎已经忘记了被他派往前线的我。我并没有回到原来工作的小电厂，而是被很随意的按排去开拖拉机，心里虽有不甘，又不好开口，不免有些郁闷。

我十分纠结的一个人躺在离食堂不太远的一个麦桔垛上，静静的想该怎么办呢？想来想去忽然想通了。想到筑路工地开山炸石被砸死砸伤的那些战友，和在筑

路中劳累过度而猝死，以及各种原因工伤残废的人，自己不知道要幸运多少倍。正像战地医院女医生给我开刀时说的那样：“你如果再晚来几天就会恶变成败血症……小伙子命真大啊！”再想想自己刚下乡时，和维国的梦想不就是去开拖拉机么？怎么现在却心存介蒂耿耿于怀了呢？人心不足蛇吞象，这哪儿像是一个被军区通令嘉奖的战士啊？想过之后，我平静地接受了这个现实。

“都好几天了，你怎么也没来听我的课呢？”当了连队小学老师的刘玲如今变的稳重而矜持了，她手里端着刚从食堂打回来的饭菜往学校走，和正去食堂的我“巧遇”。她手里摆弄着勺柄上嵌着俄罗斯花纹儿的不锈钢小勺，用期待的眼神看着我。这时我想起刚回到连队第一次见她时曾说过，想去小学校听听她讲课。想重温一下久违的坐在教室里的感觉，和玩一玩那曾经着迷的脚踏琴。我觉得她这半年有了不少变化，也许是当老师的原因；也许是不在田间劳动的原因；还可能她注意梳妆打扮了，不仅头发梳得一丝不乱，脸也更加白皙和细腻，沾了点“腹有诗书气自华”的意思。我也学会了稳重：“以后吧，这些天有些忙，我现在开的就是你原来的那台拖拉机。”她微笑着点点头，袅娜地向教室走去。

又一个春天来临的时候，我熟练地驾驶着拖拉机为麦苗镇压喷雾灭草，为玉米大豆中耕。开着拖拉机中耕很豪迈，原野是一望无际的绿色，南边的地平线上是影影绰绰的山林，颇有诗意。农田作业中我最喜欢的是中耕，尤其封垄时的作业，绿苗已经覆盖了田垄。驾驶着机车拉着身后的三台中耕机，犹如驾驶着一条大船在翠海中航行，让人顿生自豪。特别是坐在中耕机高高的铁座上，看着脚下被牵引架压低了头，根的两侧瞬间被培上了新土又重新挺直的绿苗，仿佛就像它们为感谢而对你九十度敬礼。拖拉机——这个农场作业中的主力，永远别想闲着。

一天早晨我正在油库为拖拉机加柴油时，师部送油的罐车到了，从驾驶室里跳下的人让我一愣，原来是车队的指导员。我喜出望外的说：“指导员你好，咋到我们连队里来啦？”见到曾在一起患过难的领导我既惊喜又兴奋。指导员一边和我握手，一边笑着说：“怎么开上拖拉机了？不是搞发电吗？”没等我回答，他又亲切的说：“这次来一是看望一下我的老战友，就是你们张连长，二是和你商量个事……”我简单地汇报了回来后的情况，指导员说：“你想不想挪一挪，到汽车队管理后勤和食堂先

当个司务长？”我高兴的说：“行啊！”指导员小声说：“我还得跟你们连长商量一下，在部队时他是我的排长，你就等着好消息吧，估计没问题。”说完径直向连部走去。

下午油罐车再来这里接指导员时，我特意跑过去相送，他使劲拍着我的肩膀，满嘴酒气的小声说：“小钟啊，在这儿好好干吧，张连长不放手。今后有安排，但我相信错不了……”说完用力捏了一下我肩膀，转身上车了。这是什么意思呢？

天气越来越热，农活也越来越紧，那时玉米还无法实施化学灭草，靠近六连的那块地没铲完，所以也没法结束最后的封茠。现在只能靠人海战术铲大地，于是全连总动员，基建、机务和后勤的人员，连老师学生都上了前线，铲玉米地的大会战就这样开始了。早晨一出工，火辣辣的太阳就炙烤着大地，在万道火线的阳光下铲不到百米，汗水就会在身上流成了小溪，如果不戴草帽，如果光着膀子，不出一天就会晒脱一层皮。铲地时中午也是不休息的，更不回去吃饭，饭菜直接送到地头。饭后也只有短暂的抽颗烟的时间，之后又要拖起大锄沿着垅沟前进。送水是很及时的，但喝水只是通过身体变成汗，我们被晒的头脑发昏，热的都快中暑了。

离这片玉米地不远就是六连的水库，那是我们向往的圣地。什么不许游泳的规定，什么水深淹死人的托词，快要热死了那还顾得上这些？我和兄弟们一商量饭后分期分批地偷偷溜了过去。大家几乎都会游泳又没有女生跟来，干脆脱个精光裸泳，那种惬意和凉爽简直妙不可言。谁也没有手表，谁也没注意过了多久，当我们回到地里时发现人家都铲出了二百多米了，郭排长老远走过来歪着脖子喊：“谁带的头？”我镇静地说：“我”。排长狠狠瞪了我一眼没再说什么，我对大家说：“快干吧，追上他们……”我隐约觉得排长挺给我面子，也许是当年我当副连长时，参加机务排的讨论会时，也曾原谅过他发言出现的重大口误，现在还我个人情吧？

那是一个“会战”多多的岁月，所以就一个接着一个。夏锄会战过后不久就是麦收会战，麦子收割完，接着又是翻地会战。翻地会战只是对机务人员而言，不牵扯机务排以外的人。这个会战最熬人的是不分白天黑夜的作业，不仅时间长而且精神还要高度集中。我被安排在夜班，夜班就是在晚饭后带上两个夜里吃的馒头，立即坐上马车去地里接班。拖拉机是不往回开的，连加油、加水都在地头，换下来的驾驶员坐马车回去时，我们拉着五铧犁已经跑出了几百米。一年前我还爱不释手的

操纵杆，现在一碰就心里发怵。头几天夜里我一个人在驾驶楼里晒了还能唱歌，喝自带的军用水壶中的凉水，或者饶有兴趣地看灯光中被前车犁桦抄了家，在麦茬地里乱窜的田鼠，这些倒霉的家伙被远处早已等候多时的猫头鹰擒获的场景。但现在这些刺激都无法抵御阵阵袭来的困意，疲惫的双眼不由自主地就朦胧起来。这时我就想，如果车里还是刘玲坐在身边该多好，那样我保证一夜也不会眨眼。但这种想法是徒劳的，轰轰作响的链轨声，不仅不会让人振作，反倒成了催眠曲。我只好狠狠地掐自己大腿一把，使自己清醒，因为稍不留神链轨就会掉进壕沟或出现漏翻，直线就会变成曲线，给后边的车带来麻烦，也使自己的技术水平在大家面前露怯。

每台车都是一个人，大犁在转弯时的起降仅凭一根透过后窗的小绳拉拽，八台车一台咬着一台，谁也别想偷懒，驴拉磨似的枯燥作业真的很乏味儿。

谢天谢地，前面的车不知什么故障停了下来。我已经不像前几天那样下车帮忙查看，晒的我下意识地关掉了前后灯光，只用待速的小油门着着车，眼睛一闭就睡着了。睡着了还做了个奇怪的梦，好像自己走进了南山的森林，走着走着迷了路，前面一团漆黑……天突然亮了，光线刺眼，那只两年前和我对峙的大灰狼爬上了连轨，趴在玻璃上敲击着，我被这“咚咚”的声音吓醒了。睁眼一看，嗨！哪来的什么大灰狼呀，是郭排长，他本来不正的脖子现在鼻子都气歪了。他手举着电筒急头掰脸地喊：“我们都翻了一圈了，你把所有车都堵住啦！”由于我锁死了车门防止野兽窜上来，郭排长也进不了驾驶室，只能死命的叫喊。

我从梦魇中醒来，打开灯才发现前面那几台车都不见了，往后看是一排梯形的灯光，有序地排列在自己的车后。我向排长挥了挥手，又点了点头，挂上挡拽着大犁向前冲去。心里说喊什么喊，磨刀不误砍柴工。我知道这一瞌睡耽误了近一个小时，这让把进度和质量看得比什么都重的排长，怎么能不急眼呢？经过休息的我来了精神，机车经过喘息也来了干劲，开了不到半圈就把后面的车甩出了老远。我大声地唱着歌，迎着东方已经出现的晨曦满怀信心地跑着，再来一两圈天就亮了。

我实在是累坏了，中午饭朋友替我从食堂打回来，推都推不醒也没再叫我。当我一觉醒来天已经又黑了，当我准备去地里接班时，郭排长笑嘻嘻的叫我：“张连长采纳了你上次提出的，把七号地西边的刀把子地开荒取齐的建议，今天夜班就不

用去了，明天一早你们车组去那儿开荒。”我高兴地点了点头，奉承地说：“排长英明啊！”他瞪我一眼就走了。唉，这倒霉的夜班总算不用上了。没想到上次连里组织的“爱我家乡合理化建议”活动时，由我起草的关于整理作业地块的建议真要实施了。自己的意见受到重视，是一件让人欣慰的事。这样一来就能开垦出二百多亩荒地，怎么能不让人高兴呢？现在虽然没开出来，但我心里却已经有了初期的成就感。

七号地就在南山脚下，是队里最偏远的地块，所谓南山其实并不能算山，因为它既没有山的险峻和嶙峋的山石，也没有涓涓清流的溪水。只是比别处高出一些且森林茂密，应该算丘陵吧？顶多叫山丘，可我们都叫它——南山。山坡北侧巨大扇面的缓坡上长了些灌木丛和繁茂的杂草，所指的刀把子地就是这里。

第二天一早，我跟随王师傅开车拽着开荒犁赶到南山，发现那片地里稀疏的小树已被锯断清除，规划开荒边缘的草丛中插着一溜小红旗。我发现，如果按着这两条插着小旗的直角线把地翻过来，七号地就从梯形变成了四边形。垦荒是把千古蛮荒变成良田，是项既艰险又刺激的劳动，虽然我开拖拉机翻地已经非常熟练，但真正的开荒这还是第一次。

王师傅安排我坐在开荒犁的铁座上，并且交待了各种注意事项。开荒使用的犁刀和我夜班用的犁刀区别很大，一是这种犁桦大、犁背高、入土深；二是犁桦前置的圆盘切刀厚实而锋利。同时还要根据植被的情况，调整可挂犁桦的多少，五十四马力的拖拉机对付这灌木丛生的荒地只能挂上两组犁刀，挂多了就拉不动了。我说如果有大马力机车那该多好啊！王师傅感叹的说：“你就知足吧。当年在这儿建农场时，那是用人拉犁啊！”东方红拖拉机，喘着粗气冒着黑烟吃力地起步了，就像犟牛梗着脖子下死力气耕地一样。犁桦扎进一尺多深的土里，像电锯锯一样的犁刀转动着猛然切入黑土，利剑似的切出一道齐刷刷的断面。千百年来纠缠在一起的树根、草根五颜六色的暴露出来，流出泪珠一样的液体。那“泪珠”有乳白、褐色和紫红，密匝的草根就像藏在黑土里的细粉丝，这情景就像刀切一块质地上乘的什锦糖糕一样。紧随其后的大犁毫不犹豫地将其掀起，又毅然决然地倒扣下去，身后留下一片黑色打卷的波浪。突然，一条胳膊粗细的，顺着地皮生长的褐紫色柔软的树根，像蛇一样从犁下猛然窜起，弯曲扭动着直奔我的大腿。我迅速用两手把住铁椅圈，撑

起身子抬高双腿。那“蛇”一下撞到铁椅子下面，不依不饶敲击着铁座，像是发泄对我们开荒使它连根拔掉的不满。后面很远处有两只说不清是狼还是狐狸的野兽，在新翻过的土地上东奔西跑，追逐着那已失去洞穴的獾子、野兔和田鼠，这些藏在地下洞里的小东西已经无家可归了。我坐在大犁上不断地转动着像方向盘似的摇柄，调整着犁铧的深浅，一路惊心地对付着各种情况。王师傅从后窗不断地往后瞅，做出小心或赞扬的手势。我觉得这才叫创造财富，这才叫富有刺激性和趣味性的劳动，这才叫南泥湾的开荒精神。看着新开出的黑土地越来越宽，面积越来越大，心中不由产生了浓浓的自豪感。

这样的会战我们一干就是二十多天，终于把梯形变成了四边形，胜利完成了开荒任务。与此同时，秋翻地工作也快结束了。

五连不仅夺得了全团秋翻地的头名，而且开荒近二百亩。张连长和郭排长从团里庆功会上不仅拿回了一面紫红色的锦旗，而且还有物资刺激——奖励给五连两口肥猪和四筐鸡蛋，还有二百斤五六十度的纯粮酒，这在当年是不多见的。张连长宣布放假一天仍算出勤，并且在食堂举行全员大会餐。大家看到这些从团部后勤连拉回来的这么实惠的奖品人人兴奋不已。在这平平常常的日子里，连队却沉浸在重大节日般的欢乐之中。食堂杀猪宰羊弄了八个菜，我和大多数男生都喝了不少纯粮佳酿。吃饱喝足后我带着酒兴信步来到连部想找张报纸看看，我已经一个多月没看报了。

三个女人一台戏。连部里间的会计室里有三四个姑娘叽叽喳喳正开戏。“连长真好，不但会餐还每人发两个鸡蛋，我都快一年没吃过鸡蛋了。”文书王红细声细语的感慨，另外几个人颇有同感的随和着。我安静的坐在外屋的长橙上看报纸，她们谁都没有察觉我坐在外屋。这使她们嬉闹的有些肆无忌惮，或许，她们也喝了白酒吧？

“前段日子传达迫害女知青的文件说得多吓人，解放军的团长、政委还那么流氓，枪毙了活该！”会计小金解恨地说。

王红接着说：“我家邻居在云南来信说，她们那更惨，连知青和当地人结婚都算犯罪，男的进监狱，女的游街批斗。也有的女生不要脸为了回城干那事……”

出纳员小孙说：“要说咱这儿真算好的，上次传达不许知青谈恋爱的文件后，

有的农场把谈恋爱的知青都给批判了，你们说是不是太那个了？”

“呀！你是怕挨批呀？怪不得天津那位不敢来找你了。”这是刘玲的声音。

“别瞎说呀，思想咋那么小资产阶级呢……”小孙的狡辩显然底气不足。

王红矛头一转问刘玲：“说实话，你是不是对那位有点意思啊？就那位……”

也许刘玲扑上去，桌子上的东西掉了下来，会计小金煽风点火地说：“哟，咋说着说着就动手呀？都当老师了还这么不文明啊？”

我想，自己不宜在这儿再听下去了。刚要起身就听小孙问：“谁的蛋掉在地上了？”

王红说：“我的。”屋里爆发出意思复杂的笑声。也许刘玲觉得这种傻笑有些无聊，转移话题说：“这鸡蛋真小，在城里我家养了两只芦花鸡，下的蛋这么大。”

她大概比画了一下。王红被这话带回了下乡前的家里，带着无限遐想的口吻说：“要说我家那个鸡——吧……”这是她说话的一贯风格，喜欢一个字一个字的往外蹦，仿佛每一个字都要经过斟酌酝酿后才能出口似的。话还没说完屋里一下炸了锅，疯狂的笑成了一团。

小孙暧昧地逗她说：“说呀！你家那个——那个啥样啊？”她们又是一阵疯笑，王红如梦初醒，或者说是猛然醒了酒，臊得声音都变了调，冤枉得大喊：“哎呀，你们真下流啊，真流氓啊！咋那么资产阶级啊？人家说的是我家那只老母鸡……”她这时也顾不上再斟酌了，一气呵成地解释起来。但是晚了，无论她怎么解释也压不住这疯狂戏谑的笑声。我听得实在忍不住笑出了声，起身逃了出去。后边听不清谁在说：“完啦，完啦，让人听见了，这可咋办啊……”

我回宿舍睡了一下午，晚饭后看到出村的路上有人在散步也想走一走。暮霭从村子中悄悄升起来，空气中弥漫着一种柴草燃过的炊烟味儿。唤鸡声，唤猪声此起彼伏，朦胧中还传来妇女喊孩子吃饭的叫声。

我正一个人吹着口琴往前走，忽然觉得身后有沙沙的脚步声，回头一看原来是刘玲：“挺远我看就是你，怎么一个人走呢？”刘玲亲切地搭讪道。

我笑着说：“他们都太懒了，不乐意走动。炳河跟他们下棋，晚饭还没吃呢……”我可能睡足了觉，头脑异常清醒地回答。

刘玲走到跟前看着我的脸说：“这段日子你瘦了不少，很累吧？”

“大家都累，要么怎么叫大会战呢。”我说。

她从衣兜里掏出一个鸡蛋，关切地说：“给你留的，补一补吧。”

我看到鸡蛋笑了。还没来得及感谢，她就瞪起了眼：“你怎么能偷听女生说话呢？多丢人啊。”

“我是去看报纸，谁听你们说啥话了？你们还能说什么坏话呀？真冤枉好人。”我当然不能承认，不然她们该多难为情。

她不依不饶地说：“偷听女生说话是思想肮脏的表现，是资产阶级才干的，是流氓……”她的认识不断升级，简直快要上纲上线了。

我知道惹不起她，赶紧说：“以后我听到你们说话就跑呗？你可别说了，一会我真成流氓了。以后看报纸我就大声念，行了吧？”

刘玲可能也觉得理亏，嗔怪地说：“我说的意思就是你别不声不响地看，谁让你偷听啦？让人家知道你在外屋就行了。你也不用跑，我们也不是吃人的老虎！”说完她自己忍不住，扑哧笑了。我估计她笑的原因就是，无意中把自己比喻成母老虎了。她执拗地把鸡蛋放到我的手里，就像当年送给我手套一样，不容你不接受。我俩拉开距离一起往前走，我无奈又幸福地摇了摇头，突然像想起什么似地问：“传说王红的父亲是军队的团长，以后可能后门当兵是真的吗？”刘玲一撇嘴说：“团长有什么用，不也和我大爷一样都靠边站了么。我大爷还是区里武装部政委呢，这些小道消息你也信？……”

好事连连，我回到宿舍时，大家正在吃西红柿，宋坤把两个熟透的柿子递给我，小范边吃边说：“分这点柿子真不解渴，我觉得香瓜应该熟了。怎么不分筐香瓜呀？”西红柿钩出了大家肚子里的馋虫，纷纷诉说着吃香瓜的历史……“啥？偷？净瞎说，看瓜的老王头虽然眼神儿不好，但他的黑狗可是耳聪目明。还不把人撕了呀？再说老王头那杆沙枪，一打一片，谁去回来还不成孟广林子呀！”七嘴八舌的议论中，不知谁开的头，竟然说到了偷瓜。大家被小石子刚才的话逗得大笑。他所说的孟广林子是连队的大眼木匠，曾给日本人当过劳工，因为姓孟又是一脸麻子，就被起了一个拆字的日本绰号。

但香瓜对众人的诱惑是巨大的，有人甚至馋的淌出了含喇子，偷瓜几乎成了众望所归。我爱出风头的毛病这时又犯了，无所谓地说：“活人还能让尿憋死？怎么也没有摸鬼子炮楼难吧？我看咱们这样分工协作，明天晚饭后……”大家听完一起鼓掌，我敢作敢当的性格已经在这里树起了威信。小石子不无奉承地说：“你福尔摩斯的书没白看，一环扣一环多严密呀，这么整准行。关键是要保密，别出叛徒……”副排长张坤看偷瓜的动议已经被通过，无奈但也兴奋地说：“我可什么也不知道啊，反正明天晚上我正想洗车。”（我的预案中安排的就是明天晚上他和我一块儿洗车）

第二天早晨，出车的时间还没到，郭排长罕见的面带着微笑来到宿舍，说要在宿舍召开全排大会，师傅们也陆陆续续来到宿舍坐在炕沿上。须臾，张连长和李副指导员一起走了进来。我心虚的想，这也太快了吧？案子还没做就要批判？但又不像，因为领导们的脸上都洋溢着轻松的笑意。张连长讲话特别简捷，接着李副指导员从黄书包中拿出一张，盖着红图章的文件念道：“……团党委研究决定郭向东同志任五连连副连长……”哎呀！难怪总是绷着脸的郭排长今天春风满面，脖子都不那么歪了，原来是高升了。

大家掌声刚落，副指导员又拿出一张纸念到：“……鉴于钟青同志的一贯表现，和在修筑国防公路时的突出贡献，连党支部研究决定钟青同志任机务排，排长。”我一下子愣住了。不明白为什么事先一点信儿都不透呢？张连长把我们二人说成了两朵花，尤其提到了当年我曾被群众选入连队班子，现在经过两年多的锻炼，干好排长工作是没有问题的云云……

#### （十）

我发懵并不是因为这从天而降的职位所致，排长是个干活打头的角色，对已做过副连长的我没有多大的诱惑。只是没有心理准备的事情，喜事也会让人踌躇。

晚上宋坤面带小心的问我：“排长，昨天晚上决定的那事还干么？”我不已为然地说：“别叫排长，还叫钟青就行，既然定了，为什么改呢？”

西边天空出现了一道铅灰色条云，为我们秘密的行动早早地降下了幕帘。我和张坤的指挥车在连部旁的水井边佯装洗车，这里不仅要为不远处的果园制造噪音，让那黑狗失聪，而且由于地势稍高可以全面观察果园里的动静便于指挥。我安排心

细的小刘另开一台拖拉机，沿着果园外围慢慢的走，到达最暗的榆树丛阴影时，小范、小石和小李三人从车上跳下，匍匐扒开树枝的篱笆摸进了瓜地。十几分钟后小刘的车再次经过这里时，三个人快速地把半麻袋东西扔上车，分散着离开了现场，一切都按计划进行，没出半点纰漏。预案中规定的发生紧急情况时，应采取的措施一条也没有用上。于是我和张坤将车加好水，撤离了做案现场。

“摘的阶是嘛玩意，尽生瓜蛋子……”宋坤显然对三名勇士的战果不够满意。“别嘛，嘛的啦，你看我们的衣服……”小石委屈地反驳。真的，他们三人前胸和裤子都沾满了瓜汁和草屑。小范委屈地说：“能不害怕吗？那狗捕上来我们就完啦，万一再来一沙枪……”“三位老弟辛苦，宋坤快把恒大烟拿出来给他们压压惊。其它人吃完后赶紧打扫，把叶子和瓜皮扔在那挖好的坑里埋上，消灭痕迹……”我开始行使排长的权利。虽然没有几个熟瓜，大家谁也没吃尽兴，但终归是连里第一批吃上香瓜的人。当然，什么事情都有例外，另一个吃到瓜的就是刘玲，当大家蜂拥抢瓜的时候，小石从自己的衣兜里掏出一个上好的小瓜塞到了我的手里，当时我没舍得吃，放到第二天傍晚送到了刘玲的教室。刘玲瞪大眼睛高兴的说：“特意给我留的？你们去偷瓜了？胆儿真大呀！”她毫无责备地瞅着我边吃边说。

麦地翻过以后紧接着就是秋收，农活一环紧扣一环。成熟的果实十一前如果不抓紧收回来，一下霜就会把庄稼冻在地里，这时的兵团战士谁也别指望有喘息的机会。“钟排长啊，农业排白天捡成堆的土豆还有不少没拉回来，为了防止夜里下霜，你安排夜班抓紧拉回来吧。”晚上快下班时郭副连长对我这样说。我说：“别人都开了一天车了，这点活儿我自己干吧。”他点点头转身回连部了。

自从我当了排长以后，不论是宋坤还是那些师傅们都很支持我，特别是偷瓜事件后仿佛我的号召力更强了。偷瓜已经过去了好多天，没有任何风吹草动，我悬着的心也渐渐放下了。当我开着拖拉机准备倒车挂拖斗的时，发现一个身材婀娜的姑娘正吃力地抬起了拖车的三角架，她个子不高身体有些纤弱。我倒车熟练地对准了三角架的圆环，她随手插上了销子。“钟排长，你亲自打夜班吗？今天装车是我们班，等一会她们就到。”姑娘说着轻盈地跳上车坐进了舵楼。我发现身边这位皮肤稍黑的姑娘性格十分开朗，自信的脸上有一种不易被察觉的傲气。但她通体柔

和匀称的线条和舒展文雅的举止，让人感到舒服。

闲谈中我才知道她是连长的女儿，初中毕业后就在十连参加了工作，几个月前才调到五连，现在是农业排二班的班长，难怪我从来没见过她。她是个十分健谈的姑娘，她瞅着我说：“今晚夜班我们来七个人，如果抓点紧，吃夜班饭前就能装完。那些土豆都是我们白天捡成堆的……”她一边说一边从衣兜里掏出来一把瓜子说：“来吃点瓜籽吧，我家房后种的，保证没有贼性味。”说完两眼盯着我咯咯地笑起来。姑娘心直口快很阳光，让人感到正直和热情。她的话让我心头一惊，呆呆地望着她，她嘻嘻笑着说：“钟排长，别装了，你们前些天偷瓜以为别人都不知道吗？告诉你，我爸早就知道是你领头干的啦！”我的脸倏地红了，脑子高速运转，难道排里出了叛徒？不对呀，人人都吃啦……“奇怪吧？没人告秘，是连长自己破的案！知道他以前干什么的吗？当过侦察兵排长还做过公安，运动一来让他靠了边，后来才当连长。你这点小把戏，嘻嘻……”姑娘一点也不掩饰对我做案的轻蔑。我猛然想起在前线筑路时被指导员缴枪的事，天啊！我怎么总喜欢班门弄斧呢？姑娘虽然说的轻松坦率，但我知道千万不能承认。

我正晃着脑袋盘算着如何自圆其说时，她又开口了：“连长知道你今天夜班开车，特意让我告诉你以后别干了。刚上任的排长就干坏事，给你留一次面子……”我差点脱口而出“谢谢连长”。我不好意思的低下了头。友好地看着身边的这位姑娘，姑娘心静如水，眼睛里透出的是单纯无辜和善良。小张被看得有些不自然，羞赧地嘟囔道：“我爸还说你以后能……大事……”“什么？出大事？”我吓了一跳。小张涨红脸说：“什么出大事呀，干大事！说你有出息，真会打叉！”说完一扭头不理我了。这小班长真有心，故意预留了和我说话的时间。偷瓜的事刚说完，另外六个姑娘挎着筐也到了。

我上过无数个夜班，心情这么轻松愉快还是第一次，刚才的谈话让我卸掉了一块心病。我打开拖拉机的前灯，照得通往五地号的土路上一片光明。两旁的玉米每棵杆上都别着一穗粗大的玉米棒子，轻风甩动着干爽的长条叶子，像在集体跳着长袖舞一样。北大荒秋天的夜色也是别有洞天呀……

地里的土豆白天已经捡成了一堆又一堆，等距的堆放在同一趟垄沟里。现在装

车只要沿着旁边垅沟每次开出三十多米，装车即可。我关掉前灯，打开那只独眼的后灯为她们干活照明。开始时我也帮着她们装，也许我戴的新手套太白，也许小张她们谦虚，把我推开了。我来到车前的黑暗中，抬头欣赏那广袤浩瀚又繁星璀璨的夜空。人啊，只有在心静如水又心无旁骛的愉悦状态下，才能真正的欣赏大自然，才能体会大自然那震撼人心的美。如果没有这样的前提，即使你面对如诗如画的山水也会视而不见无动于衷的，旅游和出差的区别也许正在于此。只有不为完成某项工作任务而焦虑，也不为时间紧张而纠结，更不会为金钱拮据而困扰的情况下，才能体会到大自然的神奇和美好，壮丽和深沉，难道不是这样吗？今天的夜晚我恰好就是这样的好心境。

北大荒初秋的夜空，就像被水洗过一样清晰。星星亮的格外耀眼，就像电压十足的小灯泡锃光瓦亮。反倒比那香蕉似的蛋黄月亮还要明亮。深不可测的夜空中星星并非像人们在城里看到的，只是寥寥几颗。而这北大荒的夜空，星星秘密匝匝一颗挨着一颗，布满整个夜空。真担心它们排的这么密，会不会被挤的掉下来。果然，有的星星不堪拥挤摔了下来，在深沉的夜幕上划出一条条闪光的孤线。星空又像一朵巨大的礼花燃放满天，却永不凋落。这是我第一次体会到了繁星满天的意境和美景——简直可以称为：——今夜星光灿烂。以前从来没有注意过，天上会有这么多的星星。那更遥远的无数个比米粒还小的亮点组成的银河，雾蒙蒙的真像一条大河。而河两边翘首以盼的牛郎星和织女星遥遥相望，让人感叹。那霸道的王母娘娘为什么要这样折磨自己的女儿呢？北斗七星就像一个巨大的水舀子，这肯定是那老太婆的炊具，也许只有用这把大瓢，才可能把银河的水舀干吧？星星可不是冷漠的无情物。如果你专心地盯住一颗看，她就会有感知，她会用眨眼的方式和你交流，可那又是什么意思呢？北大荒的星空更像点缀了无数颗宝石的巨大的蒙古包华盖，连远处的地平线上都缀满了漂亮的小星星，显得既华丽又深沉，既神秘又多情。我们愉快的在这顶神话般的大华盖下劳动，如果把机车改为牛车，简直就像童话故事里的一幅插图……“排长，别看星星了，往前开一段吧，这两堆都装完了。”小张的声音像夜莺一样清脆。

一个北京的姑娘奇怪的问我：“钟排长，你一直看天上的星星干什么呀？”我

问她们在北京，能看到这么多明亮的星星吗？她们一起好奇的往天上看，说北京的星星可没有这儿多，也没有这儿亮。离这好几千里，不是一片天空吧？我说：“其实北京城里看到的夜空和这儿的夜空是同一个。只不过要看到这么清晰美丽的星空，需要有三个前提条件，缺一不可。”面前这些十五六岁就下乡的小妹妹们，其实就是小学毕业生，所谓上了初中一年级，除了学工、学农、学语录根本没有上过正规的课，所以常闹出一些让人啼笑皆非的笑话。

比如，北京天真活泼的谭萍姑娘，她在畜牧排养猪。一天下午，和她一起养猪的孙大嫂发现那头怀孕的母猪马上要生了，就让她快去找兽医来。她急忙跑到养牛班，冲着给小牛犊打针的兽医喊：“快去吧，我们那儿母猪要生小孩儿了！”让在场的人大笑不止，蹲在地上的那个喂牛的老汉，笑的一屁股坐在地上；还有一个十六岁的高干家庭的姑娘，在家从来没有洗过衣服，连裤头也没洗过。所以穿脏的裤头，她就悄悄的扔到窗外，被老职工捡走，洗干净给自己的孩子穿。因为当地上初中的姑娘有不少从来没穿过裤头。这事被哈市的樊大姐发现后，教她如何自己洗衣和缝补，才学会了这些基本的生活技能。我耐心的对这些还是孩子的小妹妹们说：“要看到这么灿烂的的星空，第一、要在月亮最小的时候看，而月亮圆的时候，由于月亮太亮，就看不到这么多了；第二、你所处的周围的环境必须一团漆黑，不能有光。就像看电影，电影院里必须是黑的。如果窗户漏光，电影就看不清楚了一样；第三、夜空中不能有一丝的云彩，也就是要万里晴空。地上的空气中不能有烟雾什么的杂质，当然最好是秋高气爽，就像今天咱们这儿……”

我手指着周围的黑暗对他们说：“你们看，远处的星星是不是像已经落到了地上一样啊？那就是地平线，这就证明地球是圆的呀……”我像上课似的一通讲解，她们听得频频点头。一个姑娘问银河里的水比长江里的水还多吗？她说她曾经见过长江。另一个姑娘恍然大悟的问我，那就是说我们现在看到的月亮和现在北京看到的月亮是同一个啦。我肯定的说：“当然是同一个月亮。整个宇宙中就一个地球，一个月亮，不存在外国的月亮比中国的月亮圆这种事。”

我接着耐心的说：“银河里其实没有水，他是亿万个小星星组成的，一道密密麻麻的星光带。由于太远了，我们在地球上，它就像一条大河一样，所以起名为银河。

要看到这么灿烂的星空，我刚才说的那三个条件必须同时具备，城市是无法满足的，所以在城里也无法看到这么美丽的星空。古代诗人苏轼有两句非常著名的诗句，叫“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就是相距很远也能共赏一轮明月的意思，日月同天……”我的心情格外好，所以侃侃而谈。仰望星空觉得它太浩瀚了，而人就显得太渺小了。

“钟排长你咋懂的那么多呀？你上过大学吧？”她们崇拜的问。我笑了，告诉她们我也只是初三毕业，所谓的高中并没有学什么科学知识。这些知识是自己看书自学知道的。我指着星空告诉她们哪个是北斗七星、火星、木星、牛郎星和织女星，以及茫茫的银河……

他们是一群求知欲很强的小学生，个个听得认真，参悟着我说的意境。我们从童话中又回到现实，顺着垆沟捡土豆才是我们今晚的课题。我把车向前开了几十米，发现这儿的土豆既大又干净，就顺手捡起八个最好的土豆，打开发动机的盖子，分别放在那四个缸体外面上下的排气管子上烘烤。小张在旁边好奇地问：“能烤熟？”我完全忘了偷瓜的事儿，吹虚说：“不懂吧，我是炊事员出身对吃是有研究的。”她咯咯的笑起来：“怪不得……不会有味吧？”

土豆装到地头，我们的野餐开始了。姑娘们捧着烫手的烤土豆，来回倒着手吹着气，空气中散发出烤土豆的香味，一个姑娘问小张：“班长，你那时说的有味是什么味啊？”小张怪怪的说：“啥味？你问排长吧。”我急忙说：“她说怕有柴油味儿，放心吃吧，保证没有坏味儿。”大家都满意的笑了，吃着又软又香的烤土豆都说别有风味，谁也不明白另有什么味。

这种乐此不疲的夜班连续干了七天，拉完土豆儿又拉萝卜，收白菜，我总能在枯燥的劳动中为大家带来欢乐。灯光下一只小猫头鹰被灯光晃的一动不动，我下车把它抓住，这只老老实实的小猛禽到了暗处，反而看清了一切，朴楞着翅膀飞走了。我还找来尚未脱浆的玉米在排气管里烤熟……渐渐的我们熟悉起来，把夜班劳动弄得像郊游一样愉快。

小张每次都提前来到拖车旁，吃力的抬起拖车的三角架，帮我挂好拖车。一次无意的交谈中，不知她从哪儿听说我讲过福尔摩斯的故事，好奇地问：“我家就有本《福尔摩斯探案集》，那里的故事真那么有趣吗？一看外国人名那么长，放在箱子里谁

都不看。我爸说那书有毒，也不让我们看。”

我佯装长者的样子深沉的说：“我建议你们小孩别看。如果想当侦探，那里的逻辑推理方法，以及对事物观察和分析的方式倒是很启发人的。”小张一撇嘴说：“说谁小孩啊？你多大呀？要这么说你读这书是想作案还是想当侦探……”还没说完她就扑哧一声笑了，笑的不怀好意。我明白这是耻笑我偷瓜原本以为天衣无缝，却在老侦察员那漏洞百出。那次夜班之后，我再也没和这群姑娘们一块劳动。在和炳河闲谈时说到她们，我说：“在当地的小青年中，小张不仅聪明漂亮而且勤劳善良，虽然个子不高，但可是一个难得的好姑娘。”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一年多后上级政策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又号召知青恋爱结婚扎根边疆了，炳河还真的把小张追到了手，这是后话。

前些天我接到了郑杰从他所在的公社的来信，信中说他觉得反正也回不了城，就和胶皮孩准备结婚了。我在回信中表示祝贺和准备寄给他的礼物以外，也想到了自己今后的归宿。这段日子我很少到刘玲的小学校去，白天人家要给孩子们上课，晚上我不是开会就是夜班。一天中午在食堂打饭时，刘玲微笑地告诉我晚上去她的教室一趟。看她那得意劲，我猜想一定是好事。

(十一)

天蒙蒙黑，刘玲教室里的灯就亮了。我急不可待的来到这里，还没等我开口，她就笑嘻嘻的看着我说：“看，我家寄来了包裹，里面还夹了四块巧克力。教室里像个扩音器，把她的话和笑声放大了，两个人的影子映在石灰墙上，高大的十分夸张。她递到我手里两块，我从没见过包装这么精致的糖，受宠若惊的接过来。我拿着巧克力故作严肃地问：“这就是常说的糖衣炮弹吧？”

她睨我一眼娇嗔道：“瞎说什么呀？只有糖衣，没有炮弹。难道无产阶级只能吃水果糖？就不能吃点高级的东西？真是的——”我把糖放进嘴里，那黑家伙就灿烂的融化了。她突然像想起了什么似的，带着警告的语气说：“你既然吃了我的糖衣炮弹，就不能再吃别的女生的东西……”

我觉得奇怪，难道吃小张的一把瓜籽和两个西红柿也算？我说：“哪有那么多好心人，能给我吃的呀？”刘玲娇嗔地说：“说的也是。不过虽然你长得不出众，

穿的不整齐，却不太招女生烦，这是为什么呢？”听她的口气我不招人烦，竟让她有些不安似的。我笑着说：“很简单，因为我心眼好做事实在。”

我对自己有足够自信。她一撇嘴说：“其实我清楚，你太能说也太会说了。一说就把人说迷糊了，跟你夜班的那几个女生在宿舍都说你有意思，是什么意思啊？”看来她也颇有好奇心。我说：“烤土豆烧苞米还抓猫头鹰，能没意思吗？”我有点笑她小心眼。刘玲却低下头小声问：“你是不是还有点生我的气？就是，就是我脚伤住院的时候，没让你背我去看电影。”

刘玲咬了一下嘴唇，红着脸继续说：“其实你不高兴的样子一走，我就后悔了，我明白你的意思。干嘛要伤你的心呢？可是，当时我真的有点害怕……”她并没有说清害怕什么，我也没好意思问。她低着头继续小声说：“可是你也好几个月没给我写信呀？我总觉得你对我没有以前热情了。”刘玲终于说到了我的心里，那个事当时对我打击确实很大。我一厢情愿的认为她当时就应该痛快的答应，所以心里总有点疙疙瘩瘩。

话既然话说到这个份上了，我觉得机会又一次降临了，何不就此把关系明确下来呢？人家郑杰都准备结婚啦，我这还跑马拉松呢。我脑海里迅速组织词句想向她表白，把两个人的关系也定下来。刘玲看我不吱声接着说：“我妈在来信中还告诉我一个好消息，我大爷又恢复工作了，那几块巧克力就是我爸妈去大爷家庆贺时大爷给的。你不知道，我小时候因为妈妈身体不好，曾在大爷家住过好几年，到了上学年龄才回到父母身边。所以大爷特别疼我……”我不加思索地说：“武装部主管招收新兵，这么说你也可能当兵啦？”我知道刘玲的同学王红，三个月前就后门当兵走了。当时把刘玲羡慕得借来王红的没有领章帽徽的军装，特意到团部照相馆照了相。她轻描淡写的说：“净瞎猜。我大爷的两个儿子还在嘉荫县农村插队呢，就是能当兵也轮不到我呀。”

我提起来的心又放下了，心里说，轮不到你才好呢。但是，吃了她的巧克力，听完她说的话，仍然弄得我心里乱云飞渡杂草丛生。我刚刚燃起来的火苗被她的“好消息”又像一盆凉水似的给浇灭了，我不明白为什么事情总是在关键的档口出岔。本来水到渠成的事儿被这黑不溜秋的巧克力挡住了，看来说我会说，是有点抬举了。

非常年代有许多非常的事情，后门当兵就是一种。这是瓦解知青扎根最体面、最无奈，最具伤害力的一种方式了。

既然领导信任让我当这个排长，我决心要在这个岗位上有所作为。我先后找了各机车组长、宋坤和老师傅们座谈。听取技术革新提高工作效率和节约油料等方面的意见，严格作业规范标准，经过一段调研加上自己对机务工作的体会，我召开了全排大会，把“抓革命，促生产”和标准化作业联系起来，把安全生产和各岗位责任结合起来，通过了严格的责任制度。同时实行单车核算，“节约每一个铜板，为了革命和战争的需要。”对设备保养，检修都提出了严格的作业规范。

有了师傅们和骨干的支持，在宋坤的积极配合下，劳动竞赛开展得既认真又顺利。曾一度停放不够规整的重耙、镇压器、大犁都涂油垫高，摆放成行成线，所有黄油嘴都打足了油脂，柴汽油也开始斤斤计较，并且垫平和铲除了停放农机场的杂草和地面，把宿舍的卫生进行了彻底打扫，门前换土铲除骚味……那时人的热情很容易调动，不用什么物质刺激，仅凭精神鼓励就能让人充满激情。

春播开始后，实行更严格的标准化作业，不仅播种一条直线且和师傅们一起研究科学的播量，这一系列措施让本来基础就好机务排工作更上层楼。尤其是叶师傅为主的技改小组，不仅自制了效率更高的颗粒肥机，并且对选种机进行了改装，还对老旧的康拜因的筛网频率亦进行了革新，以减少收获中的损失。其中几项技改成果，得到上级专业人士认可，被在全团推广。

机务排的工作为连队争了光，不仅张连长和郭副连长满意，而且引起了团机务股的注意，所以决定在五连召开现场会推广技术改造经验。这是为连队增光添彩的现场会，连里为此杀几只羊，既招待与会的各连队客人，又改善一次全连的生活。现场会由万连长主持，不，是由机务股的万股长主持。在团广播站既当记者又当播音员的畅田对此尤其上心，既写报道又拍照片，然后用他字正腔圆的浑厚的男中音对全团播报。一时间让机务排和我出了一把风头。这次现场会后，我不仅找回了当年在炊事班当班长时的自信，而且学会了稳重谦虚和矜持。因为我始终牢记摔跤的教训，时刻提醒自己不敢飘飘然，再说这些成绩也确实是全排同志出力流汗的结果呀，我有什么可飘的呢？半个多月后，畅田骑着广播站采访用的自行车又一次来到五连。

我说：“你怎么采访上瘾了？现场会都开完了，还来找新闻啊？”

畅田诡秘的小声说：“不是找新闻，是告诉你个新闻。听干部股的人说，刘副股长就是原来支左的刘排长，提名你为后勤连副连长人选。没听说吗？后勤连那位副连长前些天当兵走了，人家的爹是北京的高干。另外，后勤连的老连长快要退休了，用不了多长时间你就要主政后勤连工作了。难道这不是个好新闻吗？”

说完他很兴奋的看着我，仿佛在等待我的表态。这的确是个好消息，但我没有表现出喜形于色，现在的我比以前稳重多了。我虽然高兴但还是有点踌躇的说：“可刘玲在这儿教书呢……要是能——”畅田讪笑道：“饭要一口一口的吃，路要一步一步的走。你在团里站稳脚跟，还怕她不能调过去吗？另外你跟我说实话，你们的关系确定了吗？”“啥确定不确定，心里都明白就是那么回事。上次本来下决心表白，又发现她对当兵更痴心。你不知道，她大爷在区里主管招兵，而且她从小是在她大爷家长大的，我怕……”我对朋友坦白的说。他瞪着眼睛埋怨道：“你想得也太多了，这不是谦让的事，既然有这种苗头就更应该把关系确定下来栓住她。万一飞了，你上哪儿去找这么真心对你好的人呢？老人家都教导我们‘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呀！我在上面知道就在咱们团，已经有两对这样的恋人分道扬镳了。形势是大好的，斗争是复杂的，各级领导同志千万不可疏忽大意。”他佯装大干部的样子背着手转着圈迤迤不休地开导我，之后对我诡秘的一笑。

这个消息除了给我带来了暂时兴奋，更多的是想怎么能把刘玲留住别去当兵，抓紧把关系确定下来的纠结。怎么什么事儿都凑到一起了呢？温都尔汗沙漠上爆炸的闪光，震醒了多少善良的人。理想主义者变得现实，而现实是对“返城”、“病退”和后门参军的兴趣。有的人干脆不辞而别回城不归，在城里四处活动，打短工谋生。

政策毫无先兆的来了一个急转弯，从禁止知青恋爱突然改成了——鼓励知青恋爱结婚扎根边疆。

和全国一样，团里又开始了紧张忙碌的批林批孔运动，文革运动中的最大特点就是，总是能及时找到新的批判对象。关于调往后勤连的事儿没了下文。这也很正常，批林又批孔都忙不过来，哪儿有工夫顾及这些小事呢？只不过和刘玲见面不必那么遮遮掩掩了，政策倡导的事儿谁都可以理直气壮的公开进行。

一天晚上，我正寂寞开无主，她忧心重重地走过来对我说：“家里又来信了。”我兴奋的猜测道：“又寄来了糖衣炮弹？”她睨了我一眼嗔怒的说：“你怎么总惦记着吃呀！信里说大爷真有可能让我参军，还嘱咐我千万别在兵团处对象。你说，你说，这可咋办呢？”刘玲一脸幸福的纠结，就像一个饥饿的人面前同时出现了俩家饭店，不知该进哪儿家了。我心里咯噔一下，知道了这件担心的事真的发生了，使我的心里一阵阵难过。

人的一生是在不断选择中度过的，谁也别想躲避这样或那样的选择。正如作家柳青所说：“……但关键的选择往往只有几步，特别是在人年轻的时候。”我们一起来到了她的教室，令人尴尬的寂静让人感到渺茫和无助，二人面对面傻呆呆的坐在小学生上课的凳子上，面对着这道两难的选择题，教室里的空气仿佛已经凝固了。选择——任何人都不可避免的人生课题！两个年轻人的智慧都有些枯竭……我心里一阵阵难受，既舍不得让她走，又觉得让她放弃这千载难逢的机会太可惜太自私了。我知道当兵不仅仅能穿上让人人都羡慕的英武漂亮的绿军装，而且复员后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回城里分配工作。这是多么难得的改变人生的机遇呀！而让她走，我就会失去她。生活啊！你为什么总是跟我开这种让人撕心裂肺的玩笑呢，我怎么这么倒霉呀？她心里肯定也在翻江倒海，噙着泪说：“我不走了，我干脆写信告诉父母这个兵我不当了，你说呢？”刘玲这样表态让我极其感动，不由自主的说：“别，别啊，机会太难得了，你还是去吧。别因为我耽误了你一生的前途。我怕，我怕有一天你后悔会恨我……”我极力地控制着感情，但说出的话还是有些哽咽。“你真希望我去？”她惊愕地看着我，呼吸变得急促，胸脯起伏脸上憋得像要喘不上气来。“啊——不，我写信让大爷再给你弄个名额，要不我就不走了。在这里生活也没啥了不起，只要你对我好……”

刘玲终于哭出了声，她捂住脸，泪水从指缝中溢了出来。我含泪拉住她的手，她的手那么软，那么柔弱。可就是这双手在下乡不久就为我缝补过衣服拆洗过被褥；送给我珍贵的粮票；也是这双手教会了我开拖拉机；还是这双手在寒冷的小年之夜把皮手套戴在了我的手上……这双勤劳善良的手给我留下了多少美好而幸福的记忆啊！天啊！命运为啥要给我们出这样令人心碎的选择题呀？“千万别写，你这个名

额说不定有多难弄呢？不能因为我而影响了你一辈子的幸福。你当了兵我就是你在农场的哥哥，你就是我光荣的解放军妹妹，不也挺好么？”我在这关键时刻拿出了大丈夫的气度，超常的理智战胜了澎湃的感情。说完这些话，我心里就像被掏空了一样，刘玲泪眼婆娑地喃喃道：“难道，难道我们就这样完了……”半个月后，她的父母一起来到连队，把宝贝女儿接走了。之后不久我接到了一封没贴邮票，只盖着部队专用的蓝色三角形印章的来信。信中亲切的写到：“大哥你好，我到新兵连后不久就被分配做了通讯兵，看到教官在黑板上画的那些电路图就想起你以前常说的什么晶体管，电容，电阻和变压器，有一次我都产生了错觉，好像讲课的人是你……妹刘玲”我拿着这封两页纸的信笺，伫望着南山的森林，那浓郁的山林影影绰绰，显得十分遥远。墨绿色绵延的山脉给人一种沉重的历史感，我不禁潸然泪下，梦一样的心路历程结束了。往事像电影一样一幕幕的回放，心在一阵阵灼痛，我似乎现在才清醒过来，自己轻易放弃了已经到手的金子。当时我怎么能把违心的话说的那么言之凿凿，难道是鬼使神差？难道是命中注定？难道是天意？

## （十二）

虽然我接受了这个冷峻的现实，但毫无前兆的得了急性咽炎，炳河找来连里的拖拉机把我拉到了团医院。内科诊室的何大夫吓了一跳，她说：“这不是钟排长吗？怎么会病成这样？”她让我张嘴喊“啊——”了一声，她放下压舌板，皱着眉头问：“嗓子溃疡的这么重，怎么才来呢？而且还发烧。”炳河说：“何大夫，您看他病的这么重还要往五连跑，能不能安排他住院呢？”何蓓蓓摘下听诊器矜持地点了点头说：“挺巧，上午一个床位刚腾出来，办一下住院吧。这样好的能快些。”听说我住了院许多人都来看望，没有人再提刘玲二字。老孙从家里带来了十个煮鸡蛋，和一小瓶蜂蜜，说着一些无关紧要的见闻，由于我的嗓子发了炎，只好像哑巴一样跟他们比画，时而做出无奈的苦笑。

也许是看在我曾是何馨朋友的面子吧？也许何大夫天生心地善良。她放下大夫的架子变成了护士，不仅替我从食堂打回了病号饭——鸡蛋羹和细面条，而且回到宿舍为我熬了姜糖水，又去商店买回水果罐头，这让我十分感动，我不禁想起了当年何馨说的话：“何蓓蓓多漂亮，你一点也不会看人。”真的，住院几天来通过近距

离的接触，何大夫果挺好看，是那种耐看的美。在她的关照下，我平生第一次住了院，享受了七天被人照顾的生活。

我病愈回到连队的第二天就被张连长叫了过去，原来团里任命我到后勤连当副连长的调令，已到连里两天了。机务排长已由宋坤接任，而小范被提拔为副排长了。张连长目光炯炯的看着我说：“应该祝贺你呀，能到团部跟前去任职。干部股委托我这个团党委的委员和你谈，可不要辜负组织的信任啊！”我点了点头说：“连长……”张连长打断了我的话，感慨地说：“这次当副连长和你当年，被大家选进一打三反小组时的副连长不是一回事。人的成长都是螺旋式上升的，直线上升容易掉下来。你现在已经有了扎实的基础，有了真本事。大胆干吧，有什么困难找我，我支持你。”

听得连长一席话，我有被醍醐灌顶之感，原来这黑脸的领导懂得这么多。我真是挺幸运，下乡后总是遇到提携帮助我的贵人。如今遇到了这么一位师长式的领导，我发自肺腑地说：“老连长谢谢你，真心实意地谢谢你。我从您身上看到了什么叫水平，坦荡和大度。在明知是我组织偷瓜以后还能原谅我，信任我，让我感到惭愧。请您放心，我一定会努力工作的。”老连长听后哈哈大笑着说：“你那是淘气，是馋的要命。对吧？好好上任去吧，那个后勤连的老齐是我的老战友，非常好的一个人，相信你会和他搭好班子的。”说完他用有力的大手拍了拍我的肩膀，好像要试试我有没有跳重担的筋骨。

后勤连紧靠团部，和团直几个单位混杂在一起，团部的家属区更是熙熙攘攘一大片。加上这里有中小学校、商店、医院、汽车队、俱乐部、广播站聚集在一起，显得比连队热闹多了。但后勤连的人员和土地面积都比五连少很多，农机更是少的可怜。但行业却多种多样，什么养猪队，养鸡场、粮食加工厂，酿酒厂、榨油厂、奶牛队、蔬菜队、机耕队等，而且这里的职工比较慵懒和散漫。连队领导有三个人，齐连长兼任指导员，一名女副指导员还兼任农牧排长，我是专职的副连长。

到了新岗位，我是憋足了劲儿要干出一番成绩。我不急于表现，而是对新连队的各方面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考察，寻找工作的切入点。我对年龄如父辈一样的老连长很尊重，齐连长对我也很信任，这为我适应环境和开展工作方面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我首先从自己非常熟悉的机务小队下手，对机务人员要求作业必须规范，设备

维护保养必须要到位，并加强成本核算，这是我的强项，所以开展起来得心应手。而对那些养殖，加工部门严格了卫生防疫制度，并且搞了一次全连卫生大扫除。接着又提出整理两块不规则的地块，划线取齐扩大耕地面积，这样也有利于机械化作业。我从五连借来了开荒的大犁和重耙，一下开垦出几十亩荒地。这里开荒比五连容易的多，不仅地势平坦，而且地上只是茂密的杂草，没有那些盘根错节的灌木丛。当我驾驶着拖拉机在八百多米长的荒原上犁出一条笔直的射线时，那个对我有点悻悻然的机务小队队长也服了气。齐连长对我这一连串的动作很满意，他说：“有了地就能多打粮，什么酿酒、喂猪、养牛就有了饲料。手里有粮，心里不慌，好好干吧。以后把这摊子交给你我也放心了……”齐连长像对自己的孩子一样对我这样说。

想起当年在连队当个头头只会读文件，喊口号和组织劳民伤财的会战，现在想起来是多么幼稚、多么荒唐啊。“人贵有自知之明”，道理简单，但真正做到还真不容易。也许只有摔过那一跤后，才有了今天的踏实吧？才明白了什么叫一步一个脚印吧？现在工作中虽然也遇到了一个又一个困难，虽然也有个别人出难题搞点儿小动作，但这些都不在话下，有了老连长的支持和群众的普遍拥护，工作干的如鱼得水。

只是闲暇时会不知不觉想起刘玲……每每想到她，心里总是空落落的。人啊，有些东西总是在失去后才后悔不迭。这感情不也是一样吗？不由产生了一种“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的痛苦与无奈意境。

“想什么呢？傻了一样，又在温故美好吧？”畅田不知什么时候来到我身边，他这样调侃的说。后勤连离广播站走路不过十几分钟，他这个自由人随时都能光顾。我无声地叹了口气说：“想也是白想，她已经三四个月没来信了……”他说：“没来信就对了，谁的工作不紧张啊？不在一起了，都会开创新生活的……”畅田话锋一转说：“我昨天见到炳河了，你说这家伙有多深沉，竟然和张连长的女儿搞上对象了。据说张黑子很满意，神吧？”畅田说完坐到了我身旁，我高兴的说：“小张我认识，勤快，漂亮性格还好，炳河不声不响眼光倒挺毒。”畅田接着说：“他这叫赶形势，上级号召扎根还为结婚的知青盖起了新砖房，这小子成典型了。他可不像有的人，磨磨叽叽该出手时不出手，留下一人空忧愁。”这明显是在讽刺我，可又有什么办

法呢？难道他说的不对么？我无心和他纠缠接着正题说：“我到这儿以后，炳河只来过一次。你要去五连告诉他来团部时到我这儿坐一坐，咱们四个朋友只剩他一个坚守五连了。”我接着说：“维国那儿也有新动向，他父母想让他去四川的‘三线’工厂，一家好人团聚，他有点动心了。但他的女友却不愿意跟他去，也正闹心呢……”我前几天晚上去了维国那儿，知道些情况。畅田着急地说：“我得告诉他别去，那大山里的工厂里又闷又热，我的同学没下乡，随父母直接去了四川的“三线”工厂，吃的都没这儿好，哪儿方面也不比这里强，何必呢。”我点点头说：“就是。他不走我们几个在一起多好啊……”那是中国的多事之秋，许多事情的出现和发展都让人始料未及。流行了几年的读书无用论和知识越多越反动的真理，最近好像出现了动摇。社会上隐约流传着大学还是要办的谣言，难道这是真的吗？

(十三)

不久后的一天中午，畅田饭都没吃就匆匆忙忙的赶来找我，他喜出望外的说：“芒果落地，铁树开花，大学果真要恢复招生啦！这次可不是谣言，文件——文件已到达团部了！据说——是推荐和考试相结合……”畅田说的上气不接下气，激动的满脸绯红。我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耳朵，看着他兴奋而真诚的样子我又没有理由再怀疑。高兴的一把握住了他的双手跳起来说：“天啊！那可太好了！咱们终于等到了这一天……”

当时社会上流行打鸡血，据说不但包治百病而且会让人精神焕发，比吃人参还管用。上大学——这爆炸性的消息仿佛给知青集体注射了鸡血，大家亢奋不已，奔走相告。就像电影里当年听到日本投降的消息一样振奋和狂欢。仿佛大学校园也是一个广阔天地，能容纳下所有想上学的知青梦想一样……

几天后，文件的内容公布了。规定是自愿报名、群众推荐、组织审查、统一考试。维国要调走，炳河对此兴趣不大都没报名，而畅田和我顺利过完三关，现在只剩下考试这最后一关了。我们开始了拼命的，悬梁刺骨般的复习，这次是真拼了，按照当时电影里的话说：“只许成功，不许失败！”有什么能比实现自己多年的夙愿更能鼓舞人心呢？另一个让我冥冥之中的动力是，或许这也是与刘玲重续前缘的最后机会吧？

后勤连和大修厂以及团机关备考的人员一共有四十多人，大家自愿组成了一个学习小组，每天晚上在团部的小会议室里集中辅导。团部的两个高中毕业的干事，加上我给大家辅导语文、数学、物理和政治。当我信心满满，学的如醉如痴之时，一个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小钟啊，别死熬了。团党委刚刚决定又不让你考大学了，这是调令。”齐连长无奈地把一张纸扔到了办公桌上，我拿起来一看不解的问：“连长，这、这是怎么回事呀？”“师部保卫科把团里的刘干事调走了，让你去团部当保卫干事。”他有些不悦的说。我奇怪的问：“怎么会想到我呢？我连保卫股的门都没进过。”齐连长坐下后又有些欠意的说：“前几天团里召开连长座谈会时，机关的股长们都参加了。我无意中说起退休后你可以接我的班，目的是跟身边的政委打一声招呼。谁知道欠嘴的张黑子把话接过去，说你干行政白瞎了，干公安会更有出息。他刚说完政委就高兴的接过话头说，团部正要挑选一名保干呢。张黑子一听来了劲，说自己是侦察兵出身，又是老公安，如何如何会看人。谁知这事真让政委记下了，肯定对你进行了考查，不然咋会直接就来了调令呢？要知道会这样，我当时不吱声就好了。”老连长有些后悔和自责。我说：“连长，其实我对保卫工作并不反感，只是这时间不妥。我能不能参加完考试再去报到呢？”我诚恳地和连长商量。老连长踌躇地说：“够呛，你是知道咱们政委脾气的，说一不二。要不，你先去干部股请示一下吧？”

我到干部股小心翼翼地还没说完，刘股长（当年的刘排长，现在已经是正股长）一摆手说：“别说了，党委研究决定稳定干部队伍，审查决定连你在内十四个人都不允许参加考试了。”他看到我傻了一样楞在那里，不无安慰地开导道：“社来社去，上完学还得回来，别瞎折腾了……社会实践也是大学……”调令就是命令，生产建设兵团实行的是半军事化体制，我只好在规定的时间内去保卫股报道。我的人生又开始了一段新的征程。真的，人生道路的转折往往带有偶然性，而对我尤其如此。

不久畅田接到了省城电力学院的录取通知书，接着维国收到了四川三线工厂寄来的调令，朋友们要各奔东西了。两位好友恰好同一天上火车，我、炳河和维国的女友秀云等朋友们一起到火车站送行，看着泪眼婆娑的维国和秀云，不由让人唏嘘，秀云不愿同维国一同去三线工厂，又一对青梅竹马分道扬镳了，惺惺惜惺惺，心里

真替他们遗憾和惋惜。想起一年前在火车站送刘玲参军的场景，现在就是重演，悲剧怎么还成了连续剧啦？噢——谁能想到在孤寂中用最真挚，最纯洁的情感凝成的爱情，在不同的机遇面前会这么脆弱，这么不堪一击啊！

送两位朋友上火车后，回来的路上炳河兴奋的对我说：“我明天就要去团汽车队报到了，安排学汽车电路，当汽车修理工。你瞧，你最喜欢的弱电竟让我来干了。”我由衷的说：“真替你高兴，这太好了。原来在团部的维国和畅田都走了，你来团部是对我最大的安慰啊……”说心里话，如果生活没有这么多变化，我一直在小电厂当电工；或者能到汽车队里搞电气；更好的话到广播站当电工。都与我的最爱——“无线电”接近，那是我的兴趣所在，会全身心的投入，说不定能干出点名堂呢。

人的命运啊，真不知道什么时候就被改变了。（十四）保卫股工作其实就是原来的公安工作，文革运动中砸烂了公、检、法（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建设兵团现在按军队体制叫做保卫股，业务仍是过去公安分局和派出所那些事。户口管理、治安管理、和侦破刑事案件，我被分配抓治安工作。这是一项新鲜、刺激、不时还有些挑战性的工作，很对我的胃口。

各连队都有由副连长兼任的治保主任，连队一时解决不了的，什么宿舍丢失了财物、家属区房门、仓子门被撬、打架斗殴伤人、婆媳不合虐待老人……琐碎的案件杂乱无章，但我却乐此不疲。稍有闲暇我就去翻阅那文件柜中以前的办案卷宗，一个案件一个案件的拜读学习。既看人家是怎么询问，怎么撰写现场堪查笔录，怎么取证。又思索为什么这样询问，这样取证……从中发现他们办案的策略和智慧。这时的我已经全身心的投入到学习侦察业务当中了。每天吃过晚饭我就跑到办公室练字、读股长指定的业务书，直到深夜。团部用的不是自发电而是国家电网，不存在晚上九点半停电的规定，无形中省了不少买蜡烛的钱。

开始时，每次去连队办案股长都带着我。不是让我记录，就是让我询问、取证和练习书写各种笔录，经过老股长的耐心教导和帮助，我办案的能力日臻成熟。

每当我骑着股里配备的自行车，腰里跨着压满子弹的“五四”手枪，快乐的飞奔在通往连队的砂石路上时，心里总会涌起一股浓浓的自豪感；每当看到地里开过的拖拉机、康拜因、播种机而人们向我挥手时，一种责任感就会由然而生；心里想，

一定要为大家尽心竭力的服务，保一方平安让这里安宁。否则，凭什么自己能这么自在的骑着自行车跑来跑去，而人家却在“汗滴禾下土”的劳作呢？这时的我不由自主地会产生一种对农场山水、田野和人们深深的感恩和热爱，倍感这黑土地上的人们是那么善良和亲切。这些感觉虽然以前也有过，但却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强烈和真切，我已深深地爱上了这里。应该说我是个胸无大志又随遇而安的人，所以容易满足也容易感到幸福，这又有什么不好吗？

“给你一次十分难得的学习机会——去军马场参加一个重大案件的侦破。因为去的人都是破案经验丰富的老公安，所以你一定要记住，你去只是学习。要少说多听，多看……”一天上午股长一脸严肃地把我叫到他的办公室，谆谆地对我这样说。他强调：“这是省公安厅主办的重大案件，去的人都是各团的股长，老公安。师里的吴参谋长带队，我因家里有事请了假，才有了你这次学习机会……”

听了股长的介绍，我也觉得能有这样的学习机会真是太宝贵了。据说这是一件震惊全省的大案，四十七匹即将交付部队的良种军马被活活烧死，引起重视是必然的。省厅来的破案高手虽经多日侦办却一筹莫展，由于省城又发生恶性案件，只好把该案委托给兵团的保卫部门侦办。

我坐上火车又换汽车，风尘仆仆的赶到了这一马平川的大草原上。军马场下属的这个连队办公室十分简陋，一幢土坯房排列着卫生所、会计室、会议室和一个不大的食堂，不知为什么这里的知青不多。当地的居民住的也是一律的土房，土房是用粘土干打垒堆成的，底宽上窄不整不齐，破破烂烂稀稀拉拉地座落在草原上，显得孤寂和破败。时至初冬，草枯树黄，由于没有山丘的遮挡，所以萧瑟的草原一览无余，北风一吹更觉荒凉。

小会议室成了办案指挥部，会计室对面的小招待所成了大家的宿舍。各位股长之间仿佛都有交情，相见恨晚似的拍打说笑着，显得十分亲热，使我这个新兵在这儿显得有些尴尬。好在我认识师里科长和一位姓秦的股长，他们以前曾去过我们团办事，一面之交的再次见面也能扯上几句，好歹没弄成局外人。

吴参谋长身材不高但魁梧，肚子微腆，气宇轩昂的方脸上仍不失一副英武气概。他是现役军人，所以不必刻意打扮也显得威风凛凛。红领章，红帽徽再加上腰中皮

带上挎着的秀珍式的小手枪，背着手在屋里的砖地上来回踱步——气宇轩昂风度翩翩！他扫了一眼端坐在两面炕沿上的各位股长，亲切地点点头说：“各位股长、老公安、同志们，大家对本案已经有所了解，案情我就不再赘述，我们是接替省城专家组提供的线索继续办案。我已经向省厅领导做出了保证，一个月内破案。希望大家拿出勇气和智慧，届时给上级一个满意的交待，也为我们兵团的保卫工作争光。省城的专家组经过缜密的勘查走访，研究后认定，所有失火的可能性均已排除，完全可以确定为故意纵火！同志们呀，侦查方向已经确定，隐藏的阶级敌人就靠诸位把他排查出来！这是一场惊心动魄的阶级报复案件。所以啊，这是一场硬仗，我们要拿出攻坚克难的精神来侦破此案。打击敌人的嚣张气焰！下面由张科长安排一下分工。”我虔诚地做着笔记，生怕遗漏了首长的重要指示。我毕恭毕敬地看着张科长，不知道让我这滥竽充数的人去干什么。

其他股长们分成了三个小组，专门审查档案。我已经注意到会计室的三张桌子上、卷柜上和后窗台的木板上堆积了几百个牛皮纸的档案袋。很显然，狡猾的敌人就隐藏在这些袋子里。张科长严肃的说：“秦股长和钟干事负责警卫，另外还有十名可靠的武装民兵由你俩指挥，不仅要在场外周边设岗巡逻，而且要在各连队设暗哨。特别要对指挥部加强防范，防止敌人狗急跳墙，销毁档案资料。另外，你们二人除了自带的手枪之外，每人再另配一把冲锋枪，敌情要考虑的严重些！”张科长表情肃穆，口吻完全是战场上的命令。

我有些灰心，本以为能学点侦察知识，闹了半天是分组看档案袋。谢天谢地，没让我扎进那些袋子里。怎么说能到处走走看看，也比整天坐在哪儿一动不动强。其实张科长是个知人善任的领导，秦股长年龄偏大，两眼昏花，已不适合从那堆文字的纸张中发现蛛丝马迹。而我做为新兵也没有洞察真伪的火眼金睛，不搞巡逻干什么？

我腰里藏着手枪，肩上背着压满弹夹的苏式铁把冲锋枪，在初冬的草原上巡视。平展展的荒原上留着齐刷刷的草茬，除了远处一堆堆尚未拉回的饲草，再无什么凸起，连只动物都看不到，不免让人感到孤寂。也许这场大火把野兽都吓跑了吧？我们二人巡查了所有哨位，均是一无所获，不免有些丧气。老秦开导说：“敌人这次破坏太

严重了，别看现在没动静，咱们也不敢麻痹，谁知道有多少敌人呢。你可能不知道昨天夜里首长和张科长躺在炕上，没睡着的时候，透过南边儿的窗户发现草原上升起了三颗蓝色信号弹，我们跑出去抓人却没抓到。你睡得太死，喊了两声没醒就没叫你。”我一惊：“真的？敌人来了？”“大家分析敌人用的是一种先进的遥控装置，人不在现场也能发射。不然四面包围怎么会抓不到呢？”姜还是老的辣，老秦的敌情观念显然比我高。什么都怕比较，我的敌情观念瞬间提高了不少。

四天过去了，扎进档案堆里的股长们，个个眼发花心发紧，也没发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只是有两个重点怀疑对象需要去广州和南宁外调。而我们的巡逻也只抓回两个穿着破衣烂衫偷饲草的农民，他们是远处农村的社员，苦大仇深的贫农，既没作案时间又没作案动机，不得不排除了。案件一时陷入了窘境，首长披着军大衣在屋里不动声色地来回踱步，显得既沉稳又志在必得。他一会凝眸远望，一会又抬头看看墙上贴着的“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的大字块，正是在这时候我和秦股长走了进来。

秦股长很尊敬的对参谋长说：“首长，这位小钟干事想看一看上级办案时收集的现场证据，您看可以让他学习一下吗？这小青年挺爱学习的。”秦股长指了指身边的我。

参谋长看了看腰板拔的笔直的我说：“你当过兵？”“报告首长，没当过，但我受过军训。”我利索的回答使他满意，他和谒地说：“可以嘛，小青年爱学习很好嘛——”说完微笑着点了点头。

上着锁的，专门放置现场证据的屋子被打开，秦股长和我走进黑屋子，随手打开电灯。灯光下所有的物品都摆放的很整齐，上面都贴着标签，记录认真且详实，并配有草图和现场照片。我一件一件仔细观察和阅读，对人家专业的记录和一丝不苟的现场勘查，产生了由衷的钦佩。我蹲在地上看从现场抬来的铡草机、电动机，上面还有当时的草屑和灰烬。三项刀闸开关被砸的支离破碎，最少也有二十多块碎片，却被一块不少地收集在一起，小心翼翼地用透明胶带固定在木板上，恢复了现场当时的原貌。而栓马的绳套、挡马的木杆……都有条不紊的依次摆放，看着人家对证据的收集和保管方式，我觉得这次就没白来。

“看完就走吧，人家还等着锁门呢？”秦股长催促说。这时的我几乎把脸贴在了那个三项闸刀的电源开关上了，我吃惊的发现被现场浓烟熏过的电源闸刀的三片紫铜板上，烟熏的颜色有着极轻微的，非常容易被忽略的差别。这就证明三项闸刀开关当时是合闸状态，如果是断开的，三片铜条烟熏颜色不会有任何差别。因为合闸通电时，中部的触点两侧有固定的铜片夹着，刀闸的三个活动触点处烟熏的痕迹，就应该有微弱差别。我突然想起福尔摩斯探案集中《黑彼得》一文中关于灰尘痕迹的细节描述……电工的工作经历告诉我，着火时电源是接通的！也就是说电闸始终处于合闸状态。因为电闸如果是断开的，烟熏的痕迹就一点差别也不会有。那么火就有可能是电动机涡流引发的。我抑制着内心的激动，佯装平静地对秦股长说：“我可能发现了重大线索，可以推翻原来的结论。”

他一楞，像听到了反动口号一样，吓得一哆嗦说：“哎呀，你可不敢胡说。年轻人真不知道深浅啊，咋啥话都敢说呀？”我小声的把自己的发现告诉了他，他掏出花镜看完点点头说：“别说，细看还真有点不一样。”“我想把这个发现向张科长和参谋长报告——”我还是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性急地表示了态。他一脸严肃的说：“先等等，先等等。想一想再说……”秦股长显然替我担心。他又犹豫地说：“这样一来，就把上级的侦察方向给否定了，也会让参谋长抓阶级敌人的判断没了面子。要小心啊！”我的犟劲上来一扭头说：“管那么多干啥，反正发现了重大线索，不能不报告。如果我错了，也就把我撵回去，还能咋地呀？”这时的我把离开团里时股长的告诫忘的一干二净。

我们回到招待所，发现两位领导恰好都在，我尽可能平静的说：“首长，张科长，我想向领导报告一个关于案件的重大发现。”我的话让两位领导一愣，他们瞪大眼睛吃惊地看着我，对我点点头，意思是让我往下说。我激动的继续说：“我在做保干之前曾当过电工，对电的理论和电机原理有些了解，我怀疑这是一起由电机涡流过热引发的火灾。也就是说电闸没切断……”我一口气把自己的发现汇报完。引着两位领导再次来到小屋打开电灯又拿着手电仔细观察分析，领导们的脸上从怀疑，惊讶又变成了欣喜。科长满意的说：“小钟啊，不错么。观察的够细呀，来，先喝点水慢慢说。”科长高兴的眼睛放光，亲自给我倒了杯水。我自信的说道：“涡流能在

短时间内使电机内部一组成匝的铜线溶化，上千度的高温很容易就会引燃散落在电机上的干草。这种铡草机和电机我都使用过，应该是铡草的人没有拉闸断电。另外也说明，电工安装的保险丝过大，这么大的电流也没跳闸断电。从闸刀的痕迹上来看，显然发生火灾时电闸是在合闸状态。我建议聘请有资质的，电器工程师出具鉴定结论……”科长听得极其认真，频频点头。参谋长脸上露出意思复杂的笑容。

附近电业局的工程师晚上十点才被接到这里，下车就被请到了现场。他戴着近视镜文质彬彬的样子，看过刀闸开关又看电机。之后指着电机左侧说：“这小伙子判断的一点不错，就是涡流过热引发的。现在把电机拆开，大家就会看到这匝线圈已经化成了铜疙瘩，而另外两组线还完好无损。”工程师不容置疑的说。他擦净手上的灰尘让别人去拆电机。接着饶有兴致地问我：“你是哪个学校毕业的，对电机理论懂得挺多呀？”我羞赧的笑着说：“从小喜欢电，下乡后当过几年电工，关于旋转磁场的理论，是我从两本《三项异步电动机研究》论文中看到的。”他感叹地说：“可惜了，可惜了。有这么好的基础，如果去大学深造一下将是国家的人才呀！”

电机拆开真相大白，那组过热的漆包线已融化成了大小不一的铜珠，铜珠闪着金黄的亮光，而另外两组漆包线却完好无损。迷雾重重的大案，原来案情并不蹊跷，而是十分简单。当天夜里，立即抓人突审。

原来，失火那天下午，四位出身贫农的老职工被安排到马厩铡草，干的正欢时，连队电工检修线路断开了变压器开关（这里亦是国电，不是自发电）使电机骤停。但铡草机里却塞满了未铡断的干草，这是铡草工作中经常遇到的现象，只要拉下电闸，清理一下塞进铡草机里的乱草，来电时合上闸，接着干就是了。但这四个人太喜欢娱乐了，或者说太没有责任心了。电机不转了，转身就到旁边的小更房里忙着打扑克，没有一个人想到拉下电闸，更别说清理铡草机中的干草了。如果他们既使不拉下电闸，而把塞进铡草机中的草清理干净，后果也只是把铡草机转碎，也不至于发生火灾。不幸的是这些应有的程序他们一件都没做，五十四张牌使他们忘记了责任，忘记了马圈里的珍贵战马。他们每个人头上都贴了像魔鬼一样长长的白纸条，玩的不亦乐乎。直到了下班时也没来电，于是他们就嘻嘻哈哈的回家了。直到吃晚饭时电工才把电送上，看到来电，他们中也没有一个人想到干活时的电闸还没拉下来。由于草卡在

铡草机里面的刀口处，让通了电的电动机无法转动（憋住了），启动电流是额定电流的三到五倍。无法转动的电机瞬间产生了急剧升高的涡流，这时又未能熔断不合格的保险丝（那时还没有过流保护装置）。急剧升温的涡流融化了电动机里的一组线圈，高温将覆盖在电机上的干草引燃，而那时已回到马厩的军马被拦在圈里无法逃出，悲剧就此发生。

我无疑为侦破此案立了一功，解脱了埋头在档案袋儿里的各位股长。四个铡草的职工对此事供认不讳，电工也承认由于资金紧张，连长没批钱买匹配的保险丝，只好用大号的代替……很显然，这里的人对工作都是马马虎虎，那怕有一个人负点责任，也不会发生这起惨案。

破了大案，当然应该庆祝，这里的食堂做了六个菜庆祝案件的侦破。参谋长和张科长把我叫到他们身边坐下，张科长还特意表扬了我，说我是初出茅庐的侦察战线上的新兵，并亲自给我斟酒，参谋长又和我碰杯，一时弄得我有点受宠若惊。不胜酒力的我喝了两杯就已经面红耳赤，精神焕发了。说话不禁放开了不少，我飘飘然地对参谋长说：“首长，我建议在全师来一次电工的业务培训，并且对使用电机的人员明确专人负责电闸……”首长听了不置可否，科长立即用其他话题岔开了。饭后走出食堂时参谋长对我说：“可以看出你对业务是专研的，这很好！给你记一功。但现在还不是党员，要在政治上提高啊。”我没明白首长的意思，但也认真得点了点头。

阶级敌人显然也知道案件已经侦破，再放信号弹也没甚意义，所以停止了发射，阶级斗争真复杂啊！

酒后无德，言多必失，我得意忘形的“建议”显然让首长不高兴了。明天就要解散的临时集体，大家还在觥筹交错的吃喝，我自己躺在这招待所的炕上猛然记起来临时，股长告诫我少说多看的话，不禁有些后悔。嗨——

#### （十五）

回到团里，股长还是对我这次办案立功的表现给予了肯定，对我能仔细观察，认真分析案情给予鼓励。更加放手让我一个人出去办些小案件了。我依旧忙碌着日常的治安工作，一天下午因为要找一名斗殴被打伤住院的当事人取证，专门来到了

团医院。看见何大夫办公室的门没关，就敲敲门走了进去，想起上次住院人家的关照，还没好好地谢谢人家呢。

诊室里只有何大夫一个人，对面卓大夫的椅子空着，当我快走到她跟前时，她才从桌上那本厚厚的医书中抬起头，惊喜的说：“呀，大侦探来啦，看样子你也不像有病呀？”我尴尬的说：“对不起，上次有病多亏你照顾。我想买两瓶五连的蜂蜜送给你，不知道你是不是喜欢吃。”我暗自庆幸自己的应变能力，说起来确实有些失礼。她笑了，笑的挺甜。好像已经吃到了蜂蜜，谁都知道这里只有五连南山那儿养蜜蜂。“吃呀。你真实在，送礼还先问人家，真有意思。”我总算挽回点面子指着桌上的医学书说：“你怎么不考大学呢？上次我看那招生表上有好几所医学院招生呀？”我突然发现何蓓蓓的嘴，不像当初在何馨家看到时那么大了。这的大馒头让她丰满起来，越来越好看了。她不满地瞪了我一眼说：“你是不是除了自己，其余谁都不关心？”我很纳闷，怎么这几天一说话就错呢？何蓓蓓看我发愣，扑哧一声笑了。她说：“党委留骨干你不知道？没让你考还有五连的李副指导员也没让考。说我已经送出学习过一年也取消了资格……”她说说着不知为什么深深地叹了口气又说：“嗨——咱们，都别指望上大学啦，眼瞅着就快超龄了……”说完，她很认真的瞅着我，欲言又止。

今天好像老天特意给我俩安排了这次谈话，不仅出去的医生没回来，连一个病人也没有。她楚楚动人的瞅着我深情的说：“知道吗？何馨已经当妈妈了，生了个女孩。她在信中还打听你的情况，并且建议我和你——好……”她的声音越来越小，就像收音机的电池快没电了。但脸上却越来越红，就像她身上也产生了涡流，把脸和脖子都憋红了。我没想到何蓓蓓会这么坦率，竟然是用这种方式表白。这突如其来的幸福让我眼前仿佛出现了绚烂的彩色光环，整个人就像蓦然飞起来一样。这种毫不隆重，毫不正规又毫不浪漫的表白方式，就像是在说别人的事儿。比自己当时纠结的要背人家刘玲看电影简洁多了，她咋这么聪明啊？也许，也许到了能够大胆的年龄？也许她已经看清了今后的人生道路？要么就是早就认可了我？还是命该如此呢？

我俩不由自主的站起来，我情不自禁的向前迈了一步握住了她的手，喘息着激

动的说：“好，咱俩今后就是朋友了……”她涨红了脸，眼睛里竟含着泪水显得更加明亮了，盯着我使劲儿点了点头。

我有点信命了，以前经历那么多撕心裂肺的痛苦也没成功的事儿，现在怎么变得这么简洁容易呢？是自己的幼稚期太长了，还是懂事太早了呢？一时理不出头绪。接着我又觉得这事好像哪儿有点不对劲，我又不是何馨的什么人，她有什么权利把我转让给何蓓蓓呢？要说何蓓蓓也真是有福之人，我这几年不仅让何馨弄得身心交瘁，而且又让刘玲弄得喜怒哀乐大病一场。而何蓓蓓在这几年里多有正事，不仅工作稳稳当当而且还入了党。就像姜太公钓鱼，稳稳的等待着我自投罗网。而我却忙前忙后，弄得身心交瘁跌宕起伏……命运啊真是让人匪夷所思，这次毫无准备的相见，竟然就决定了终身。

我俩正谈的投机时，一个捂着肚子的妇女由一个男人搀着猛的推开门，踉踉跄跄地走进来。何蓓蓓立即迎上去，我只好退了出来。从那以后我成了这里的常客，当然是在她值夜班的时候，我发现何蓓蓓虽然比自己小一岁，但却比自己现实并想的周到。我想起何馨曾说过何蓓蓓唱歌好听，一次在外散步时，她唱了一曲又一曲，果然有余音绕梁的效果，不愧是当年学校合唱队的领唱。她开始用一种白线勾织一块桌罩，是开始做准备了么？也许我已经透支了这方面的情感，没再体会到何馨让我看肚子上的伤口时，那种浑身冒火一样的惊诧和眩晕，也没体会到刘玲小年之夜在村口接我吃饺子时的那种热血沸腾的燥热，也许这就是成熟了吧？

冬去春来，大地又绿了。在这风和日丽的日子里，我骑着股里的自行车像燕子一样穿梭在希望的田野上。社会上“斗私批修”并没有让盗贼减少，也没有让打架斗殴的治安案件下降。小盗贼不仅偷鸡摸鸭，连小仓房里的黄豆、粉条、瓜籽和萝卜都不放过……好像猫与老鼠，警察与小偷就像生态平衡一样无法杜绝了。

在一个风和日丽的下午，暖融融的阳光照耀着边疆的大地，炳河喜气洋洋的来到了我的办公室，笑嘻嘻的说：“下个月二十号上午，我在汽车队食堂举行婚礼……”我被他的喜兴感染，高兴的说：“好啊，祝贺你！娶了小张那么一个好媳妇。”炳河不无惋惜的说：“我可不敢跑马拉松，磨磨叽叽再跑散了。我是为了她，有上大学的机会我都没动心。现在正赶上团里建扎根房，知青结婚优先分房，你也知道在咱

们这儿分一户房子有多难，为什么不抓住这个机会呢？”我怕他再打击我，赶紧说：“这次你是跟上形势了。说吧，让我送你什么？”我送礼总是喜欢先征求人家的意见，避免浪费。炳河自言自语地说：“送什么呢？这得让我想一想。畅田说要邮一台最时髦的台式电子表。维国要寄一个大床单，你么……”这小子开始搞摊派。

我跟他去了离团部不远处的那两栋新盖的红砖房，这是那种一栋八户的扎根房。红砖红瓦显得很漂亮，但屋子真的很袖珍，一屋一厨加在一起也不到二十平方米。屋里只有从城里寄来的一对木箱，下面用砖头垫高，靠墙摆在地上像一个条案。上面只有两个空瓶子，里面插了两束鲜艳的百合花，屋子虽小由于缺少家具，仍然显得空旷。但像双人床似的小火炕的炕面抹的很平，显得非常温馨，用石灰刷过的墙很白，剪纸的红双喜字贴在窗户的玻璃上，和屋顶对拉的彩纸像红绸一样透出一股喜气。进门的厨房锅台上有一口六印的小铁锅和一个蒸馒头的竹篦子。院外砌了一道不高的矮墙，夹成了一个不到两米宽的小院。他很满足的说：“不错吧？过两天我找车去五连拉回请朋友做的小炕桌和面板、擀面杖、菜板和小橙，再加上已经有的脸盆，洗菜盆就能过日子了。你学习学习也抓紧和那位何大夫办了吧，不然这新房快抢光了。”炳河比我还能对付。他是个性情开朗又乐观的人，所以整天笑容满面。我突然有了新发现，说道：“你这儿缺少一套暖水瓶，茶壶茶碗和茶盘，摆在箱子上。何蓓蓓告诉我团商店前天才进的天津货，很漂亮。她的同学恰恰管那个柜台，走后门先买了一套备下。干脆先送你这个行吧？”我自觉报上礼单。他向后一退叫道：“谁也没有你尖啊，让我们一喝水就会想到大哥大嫂，念念不忘呗！”炳河爽朗地笑着说。婚礼最能体现时代特色。是那个时代生活画面的特写。

汽车队食堂的正面墙上挂着毛主席画像。主持会议的车队领导，正是我认识的那个车队书记兼副队长，他站在前面手拿红色语录本，朗读着特意为婚礼准备的几段语录。前面小桌子上堆了高高四摞用红丝带系着的红宝书四卷，和一摞崭新的精装语录本，有点像二十年后的签字售书的现场。会场正中挂着毛主席的画像，两侧分别插着四面红旗，显得庄重热烈而喜庆。屋子外面也是彩旗飘扬，人生鼎沸，一派喜气洋洋的气氛。婚礼现场的前两排的长条橙上坐着前来贺喜的领导，有老领导老万和张黑子连长还有车队的队长以及一些老师傅。许多贺喜的人只好站着，俩个

胸前戴着小红花的人手端着蓝边大瓷盘，不停地给来宾分发喜烟喜糖。小小的食堂饭厅里挤满了人。一群孩子嘴里含着糖流着口水，在人群中穿梭。还有些男孩子跑到外面，寻找没有炸响的小鞭炮，掰开以后放刺花……婚礼并不提供婚宴，“要节约闹革命”的时令口号深入人心，减轻了新人不少负担。新娘也不讲究什么画妆，顶多是涂个口红擦个雪花膏，穿套新衣裳。炳河一套合体的中山装，落落大方地站在前面，脸上是他一贯笑迷迷的风格。他不知是激动幸福，还是偷偷抹了点胭脂，脸蛋显得红朴朴的。小张出息的更漂亮了，那张生动的脸红霞初染就像出水芙蓉，她低着头娇羞地站在炳河身边。新郎新娘胸前的大红花，和下面写着新郎、新娘的燕尾式的红布签，让二位新人尤其显得庄重、幸福和大方。

我挤在人群中正看得高兴，背后有人拍了我肩膀一下，原来是排长孙大哥。他拽着我从烟雾弥漫的屋子里挤出来，我们一阵亲热寒暄。我老实地把自己与何蓓蓓已经好上的消息向他报告。老孙听后立即把喜烟从嘴边拿下来，惊喜地嚷道：“你小子总算办了点正经事！我早听说了……”说完把手中的一个小口袋递给我说：“给你带来十个家里腌的咸鸭蛋，都煮好了，出油。”我刚想客气两句，就发现何蓓蓓正袅娜着向这里走来。我迎上去说：“你怎么才来呀，人家典礼都开始了。”说着把手里的两块喜糖递给了她，接着又把孙大哥向她做了介绍，老孙高兴地一推我说：“快陪着何大夫进屋学习学习吧！”何蓓蓓脸一红说：“请了两个小时的假，不知怎么，今天的病号挺多，昨天值夜班的王姐替我才出来的。”我俩挤进屋里看了一会，她受不了这屋里喜烟滚滚的呛味，只好陪她来到外边。我说：“咱们走走吧。”何蓓蓓“嗯”了一声，我们就踏上了通往五、六连的沙石路。她看我手里拎个口袋好奇的问：“参加人家婚礼还拿口袋干什么呀？”我把口袋递到她手里，并告诉她孙大哥送的咸鸭蛋。我说：“就留给你吃吧，我过两天就要外出学习了。”她感动的说：“你人缘儿真好。离开五连这么长时间了，还有老职工想着你。”我调侃的说：“想着我，你不就沾光吗？”她满意的笑了。

艳阳照耀下的沙石路上，既没车辆又没有行人，农场显得十分安静、祥和和朴素。这儿没有城市的喧嚣，不知不觉中，我们同时陷入了一种柔情之中。路两侧茂盛的草丛中盛开着的五颜六色的野花，姹紫嫣红的妆饰着这条不知走过多少遍的土公路。

蝴蝶飞舞蜜蜂忙碌，燕子低飞，苍鹰翱翔，不远处那条不宽的小河仍在汨汨流淌。湛蓝的天空下微风吹拂着大地，给人一种美好安详的感觉。我看着走在自己身旁梳着体面短发的何蓓蓓，笑意荡漾在她白净的脸上，显得成熟而温柔。我发现她今天特意经过了一番梳妆打扮，她的双眼皮，蕴含着清澈的波光，明亮的眸子里透着欢悦，唇红齿白一脸喜气。但我一直没问她那一口洁白整齐的牙齿，是什么原因右侧的那颗上牙镶成了银白色的瓷牙，也许她也有个碰壁的故事吧？可是当年她们闹绝食逃跑时也没摔倒呀？这么想着我不禁笑了。何蓓蓓一直温柔贤淑小鸟依人的跟着我，她抬起毛茸茸的睫毛遮掩下的，那双聪慧大眼睛含羞带笑的问我：“你笑什么呀？”我摇摇头说：“我想起你和何馨绝食时我送馒头给你不吃，和后来会餐时专吃人家剩馒头的情景了。”何蓓蓓脸腾地红了，娇嗔地瞪了我一眼说：“你真坏，怎么总不忘人家出丑的那点事？其实，你说的很对，我们的幼稚期都太长了，荷尔蒙弄紊乱了……”在我和何培培相处不久，我们就分别向各自的父母进行了通报。母亲支持我的决定，她对何培培表示满意，因为当年何蓓蓓常去何馨家玩，虽然没说过话，但母亲见过她。何蓓蓓的母亲对我更满意，说我有钻劲，有正事儿。可能是当年我曾经为她修过收音机，留下的好印象吧？有了双方父母的理解和支持，我俩相处的更加和谐了。

我俩手拉着手越过了石桥，右侧沟里的那两块大石头仍藏在草丛中，两块巨石棱角狰狞像两只怪物的脸。我触景生情不无感慨地指着两块石头中间的空隙说：“看见了么，两块石头中间正好能藏住一个脑袋。这是一个能救命的空隙啊……”我给她讲了当时恐怖的情景，也正是那天她捡剩馒头吃受到了表扬。何蓓蓓听得心惊肉跳，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的脑袋，又把手伸到我的头发里抚摸，仿佛在检查是否留下伤疤。发现确实无恙后才松口气说：“你命真大。肯定是你心地善良，感动了老天爷，不然脑袋就开花了。”须臾，她像突然明白了什么似的问：“当时你是不是被何馨的事，弄得丢了魂儿？不然怎么会摔到沟里呢？”她可真善于联想。我无奈得苦笑道：“你可真会推理，快赶上福尔摩斯了，要不你也来干公安得了。怎么能赖到人家头上呢？那是年轻幼稚，得意忘形了，嗨……”我想告诉何蓓蓓也正是那天夜晚，刘玲一个人站在村口接我去吃饺子——但那是我和刘玲两人的秘密，没必要说了吧？

岁月远去，昨日成史。我和何馨、刘玲的故事仿佛已经过去了许久、许久。农场的生活让我们明白了什么叫现实，而现实才是让人回归理性的严师益友。

我们在那两块石头前伫立了许久，仿佛是对往事的一种凭吊。离开这曾让我惊心动魄的地方，我们折返往回走。我动情地说：“师部保卫科通知，三天后要我要去师里在五十六团举办的刑侦业务培训班，学习两个月，我看咱们明天就去登记，我学习回来后再办婚礼怎么样？这样，咱们也能排上那新房。她使劲儿的点了点头，转过身情不自禁的把头顶在我的胸前，双手紧紧的搂住了我的腰，越搂越紧。这时的她从头到脚都透着温柔，她脸露红霞，目光在那一刻是那么圣洁和迷人。我不由自主地张开双臂，也把她紧紧抱在怀里。何蓓蓓踮着脚对着我的耳朵娇声说：“行，都听你的——”两人幸福地同时闭上眼睛，仿佛天地间只有我和她……（后记）子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三十七年后的一个偶然机会，已经退了休的我又在故乡和多年失联的郑杰见了面。他和我一样也退了休。老朋友见面格外激动，许多话都不知从何说起。回忆最能让人懂得感恩，回忆本身就是一种享受，一种重温幸福的享受。

他告诉我：他和胶皮孩在农村结婚后不久，就从公社广播站被调到县电视台工作了。现在退了休又在故乡买了楼。说起现在的生活，这位县电视台的副台长一脸幸福。儿子大学毕业后在省城的一家电脑公司当主管。他对我下乡后的蹉跎跋涉和感情重创，先是唏嘘后又不断点头。当他知道我和他们班的何蓓蓓结了婚也很惊讶，随之说了一句颇有深意的话：“别看她俩都姓何，她可比何馨有头脑……”我愉快的告诉他，我在家乡也购了房，而且离他家不远。当然，和他一样当地的房子还留着，盛夏到入秋仍要回第二故乡小住。

在我和郑杰招集的同学聚餐的宴会上，来了十七名中小学同学，大多都是当年一个大院的玩伴。近四十年没见的小伙伴们都老了。“小地主”变成了“老地主”，见到他就能想起煤堆下那个老头，现在如果要演地主胡汉三，他不用化妆。这家伙见面就揭我短：“哎呀，我的穷农——还那么穷吗？”郑杰上去给了他一拳说：“人家当过公安局长和大农场的场长，比你小地主家的地多多了，小心大家现在就斗地主呀！”说完大家哈哈大笑。见到唐秀芳时我把精心准备的“地瓜干”礼品盒送给她，

大家觉得奇怪，她也楞住了。我提醒她：“忘了，挨饿的时候我吃过你的地瓜干？”她眯起了那双仍然好看的眼睛，略微一想，红着脸惊讶的说：“哎呀，你还记得呀，你这个同桌可真是有意思……”小地主一把抢过铁盒念到：“地瓜干、葡萄干、密枣……怎么这么多样啊？穷农，真够意思。”他脖子一歪诡秘地对唐秀芳说：“后来咱俩还同桌了呢，为什么地瓜干不给我一点？那么小你就会搞对象啊？”大家起哄式的笑了。唐秀芳也被逗笑了。她羞赧地说：“什么呀，我俩是第一个同桌，原配！”她把盒子抢回来说：“小地主，找你的地主婆去！”大家的笑声一浪高过一浪。唐秀芳虽然成了老大娘，但仍风韵犹存，从保养很好的脸和手上看，生活一定即富足又舒心。

小树成了女大款，由于在校时外语就好，返城后做起了中俄边境贸易，现在是市里的政协委员。她告诉我，宋奶和宋爷都不在了……她的话让我一下想起了那两位慈祥善良的老人，心里不禁咯噔地难受了一下……多年不见的同学们都有些激动，一些相互记不起名子的同学，低头想外号，仰头思大名，一头扎进记忆之海的深层，吃力地寻找那久藏褪色的底片。

大家喝着酒，吸着烟、跳着舞、搂着腰，大声喊叫着像又回到了当年的班级，回到了天真烂漫的童年……小树喝的脸红扑扑的当口拉着我的手，问我当年为啥不跟她一块去农场？而去了农场后又为什么不去找她？我说了实话。她像吃了口酸梨似的一咧嘴说：“我也说实话，别看当年我净说瞧不起你的话，但不知为什么，心里挺喜欢你，所以想让你跟我一块走。哎！哪知道你那么喜欢何馨，还没把人家带走。你呀，你呀，确实是个穷农啊！”这时她才发现何蓓蓓正瞪着她，她握着何蓓蓓的手说：“钟夫人别介意呀，我们从小闹惯了……”何蓓蓓笑着告诉她：“何馨挺好，在河北农村大队里当会计呢……”是啊，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童年，一代人有一代人的苦与乐，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历史责任。

那天晚上大家都喝高了，在觥筹交错的推杯换盏中，在烟雾缭绕的兄弟姐妹般的亲切交谈下。我迷迷糊糊似睡似醒，似乎有种时光倒流的感觉。在虚无飘渺的冥思遐想中，觉得同学们又回到了那个牵手在马路上奔跑，在风雪中躲避白脸狼，在郊区挖野菜，在铁轨边捡豆粒的从前，回到了留下饥饿、欢笑、泪水和歌声的少年时代……共和国的同龄人命中注定要见证，伟大祖国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再到强起

来的艰难探索过程。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的人生，既有艰难跋涉的探索和蹉跎，又不失丰富多彩的辉煌。难道这不正是我们这代人的人生精彩和幸福吗？

随着祖国日新月异的巨大进步，随着呼机、电话、短信和微信时代的到来，共和国的同龄人仿佛迎来了一个新的青春期。

七年以后，通过手机“群”竟然找到了许多失联的兵团战友。在北京和天津战友们召集的下乡三十五周年聚会时，在北京的长城脚下，见到了一百四十多名当年同甘共苦的兵团战友。北大荒的大馒头仿佛有强化记忆的功能，南山那绿色森林做底片的剧照不易褪色。三天三夜的北京欢聚让人怎能说的完呀，文中提到的朋友们，有的到会有的没有到会，但都知道了一些情况。刘玲从部队复员后去了家乡的无线电厂，已从党委书记的岗位上退下来，有一个美好幸福的家庭；畅田在电力学院毕业后去了农垦局所在的电业局，当了一名电力工程师。退休后随孩子去了南方；维国在那三线的国营大厂转型后，熬成了副总工程师。是著名的援非工程机械专家；炳河更了不得，回城后和小张一起艰苦创业，如今已成了小有名气的企业家；还有排长宋坤后来上了北京大学，分配到中科院化工研究所工作；对了，食堂那个能歌善舞的朝鲜族小金在农场时有过一次煤气中毒，但不算严重。后来也上了医科学院当了大夫，退休后去了南韩；那个小谭英从团部宣传队返城后，成了市里的著名演员。退休后仍参加公益演出……有两个叫不上来名子的北京女知青对我说：“钟排长，你当年说的真对，回城后再也没看到五连夜空中那么亮、那么多的星星，北大荒的夜空真美啊！……”哦，忘了说自己了。

说来奇怪，我和何蓓蓓结婚以后，就像娶来一块宝玉能逢凶化吉、遇难呈祥似的，从那时起就一顺百顺了。结婚后的第二年，文革运动就结束了，兵团又变回了农场，保卫股又变回了公安分局，我也入了党。我在公安战线工作几年，从副局长岗位上脱产上了两年电大，好歹圆了梦寐以求的大学梦。毕业后当了几年农场的场长和工厂的厂长，后来又在建筑公司做了几年党委书记。而何蓓蓓工作特稳定，一直在医院。只不过从小大夫熬成了老大夫，也算个专家。在从医三十年时发了一个大号的金光灿灿的纪念章，虽然是镀金的也美得够呛。她母亲，就是那个孙主任，还到过农场帮助看外孙住过一段日子。曾经自命不凡的街道主任，因路线错误和破坏上山下乡

运动被批斗罢免。后来也消停了，且和丈夫复了婚。改革开放后在家不远的街面上开个包子铺，据说她家有个蒸包子的祖传秘方，生意弄得还挺红火……让我没想到的是，她在农场住的那段日子里竟然对我说，很早以前就相中了我。也不知道她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2023年4月17日2